

中華信義神學院  
教牧博士論文

新品種教會：  
尋找台灣聖教會有效植堂模式的進路

指導教授：劉孝勇 博士

研究生：張雅智 撰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一月



# 中華信義神學院 教牧博士論文授權書

本授權書所授權之論文為本文在中華信義神學院  
108 學年度第 二 學期取得教牧博士學位之論文

論文名稱：新品種教會：尋找台灣聖教會有效植堂模式的進路

同意 不同意（政府機關重製上網）

本人具有著作財產權之論文全文資料，授予中華信義神學院圖書館，得不限地域、時間與次數以微縮、光碟或數位化等各種方式重製後散布發行或上載網路。

同意 不同意（圖書館影印）

本人具有著作財產權之論文全文資料，授予中華信義神學院圖書館為學術研究之目的以各種方法重製，或為上述目的再授權他人以各種方法重製，不限地域與時間，惟每人以一份為限。

上述授權內容均無須訂立讓與及授權契約書。依本授權之發行權為非專屬性發行權利。依本授權所為之收錄、重製、發行及學術研發利用均為無償。上述同意與不同意之欄位若未勾選，本人同意視同授權。

指導教授：劉孝勇 博士

研究生簽名：  
（親筆正楷）



學號：1040601  
（務必填寫）

日期：西元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中華信義神學院  
教牧博士論文

新品種教會：  
尋找台灣聖教會有效植堂模式的進路

指導教授：劉孝勇 博士

研究生：張雅智 撰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一月

中華信義神學院  
教牧博士學位論文  
考試委員審定書

張雅智 君 所提之論文

新品種教會：尋找台灣聖教會  
有效植堂模式的進路

經本委員會審查，符合教牧博士資格標準。

學位考試委員會

劉孝勇

潘佳耀

柴子高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 中華信義神學院

## 教牧博士論文中文摘要

論文題目： 新品種教會－尋找台灣聖教會有效植堂模式的進路

論文頁數與字數： 226 頁 約 184,000 字

指導教授： 劉孝勇博士

研究生： 張雅智

畢業年月： 二〇二〇年六月

論文摘要內容：

本論文主要研究適合台灣聖教會有效的植堂模式，透過文獻探討研究教會本質，包含教會的表象－論新約中主要的教會觀，以及教會的標記－神學家的教會觀。再以此為基礎，檢視台灣聖教會的地方教會是否合乎教會本質。其次，研究不同教會類型各具哪些功能特色，又如何影響教會的發展。經由問卷調查了解台灣聖教會地方教會發展的現況，為何出現停滯現象，究竟遭遇什麼瓶頸以及面對何種挑戰。

影響教會發展的因素極為複雜，而判定教會增長的標準也有不同定義。本論文筆者假定：「以植堂為教會增長的關鍵指標」；主要研究「植堂模式」與「領袖培育」如何影響教會成長。筆者以「新品種教會」稱新型態教會，以「舊品種」稱現存的教會為舊型態。「教會本質」（教會觀）將會決定「教會類型」（呈現型態）。倘若不以教會本質為基礎來建造教會，就會出現許多人治的法則（屬世）而非神治的法則（屬靈）。

新品種教會以新約聖經的啟示及神學家的教會觀出發，研究發現，教會作為

基督的身體，是有機的生命體，應該由生態學（基因與環境的關係）的視域看待教會。教會增長不是靠「製造」而是靠「繁衍」；在生態的法則中，生命的延續並不是靠「個體」不斷地長大，乃是靠不斷地「繁殖」。因此，新品種教會破除了「單一化」及「標準化」（由小到大）的迷思。「單一」類型無法完整表彰教會，並且教會的成長也非由小到中、中到大、或到超大的「標準」模式，甚至以為大教會才是成功的教會。

研究發現，單一類型的思維成了教會發展的最大阻礙，新品種教會以「複合」型態呈現教會多樣面貌。同時，新品種教會為各類型的教會在發展階段提供明確的建造目標，更能彰顯教會的本質，並進一步藉由「家庭、教會、神學院」密切的配合，為領袖培育提供更好的環境。最後，透過文獻探討發現，新品種教會中「社區型態的教會」才是主流的型態，而非大型教會。因此主張以新品種教會—複合型態，作為台灣聖教會有效植堂的模式。

# CHINA LUTHERAN SEMINARY

## ABSTRACT

### A New Breed of Church – The Search for an Effective Church Planting Model for the Taiwan Holiness Church

by

CHANG, YA-CHIH

June 2020

**ADVISOR: Dr. SAMUEL LIU**

**DEGREE: DOCTOR OF MINISTRY**

First, this thesis aims to study and hopes to provide an effective church planting model for the Taiwan Holiness Church through literature review by exploring the essence of the church, from images, symbols, and metaphors used to describe the church in the New Testament, and from certain marks and indicators of a healthy church from the theologians' perspectives. Based on these findings, this thesis will analyze areas within local Taiwan Holiness churches that can benefit from change or adjustments. Secondly, this thesis studies the functions and characteristics of different styles of churches and how they influence church development by conducting questionnaire surveys among local Taiwan Holiness churches to understand why churches have stagnated and the challenges they face in the process.

Church stagnation results from a variety of complicated factors and definitions for church growth also vary. Within this thesis, I would like to use church planting as the main indicator of church growth and focus on how church planting and leadership training models affect church development. I would also define "new breed churches" as churches adopting a newer model in contrast with the majority of churches which retain a more traditional style. The nature of a church (one's perspective or definition of the church) impacts the type of church it seeks to become (church model or style). If churches are built not on the nature of what the church was intended and created to be, then churches will rule in accordance with the principals of man (the secular) and not in the principals of God (the spiritual).

This new breed of church derives from the perspective and definition of the church based on the revelations of the New Testament and theologians' perspective



of the church. Deemed as the “body of Christ”, the church is a living organism and should be treated from an ecological viewpoint (with an emphasis on genes and their relationship with the environment). Church growth should not be dependent on “manufacturing” but rather “healthy reproduction”. According to ecology, life is sustained not when an individual grows but when that individual is able to reproduce life. Thus, this new breed of church should break the myth that church growth is defined by the number of attendees or that a large church is a successful church. Church development and growth should not rely on standardized formulas or trying to become a certain style of church, since there is not one style that can fully represent the body.

This research comes to discover that the greatest obstacle to church development is churches retaining a single style or type, in contrast with new breed churches that focus on compounding a variety of styles to create a more diversified environment. In addition, new breed churches plan in advance specific goals for each stage of their development, and by encouraging close-ties between family, church, and seminary, churches create a suitable environment for training leaders. This research also concludes that medium-sized community churches should be the mainstream new breed churches and not churches with large attendances. Thus, this thesis proposes that developing new breed churches with compounding styles is an effective model for Taiwan Holiness church planting.

## 致 謝

筆者牧會逾十五年，先是開拓淡水聖教會，後又回到母會新竹聖教會。感覺自己有很多的不足，想著需要進修。無意間得知中華信義神學院開辦第一屆教牧博士課程，說明會上院長劉孝勇博士給與會牧師很多鼓勵。就讀後笑稱自己是被騙進來的，因為一面牧會、一面進修，像是蠟燭兩頭燒，多次想放棄。

指導教授劉院長勉勵我要擅用時間、作計畫，要夠 Smart，我卻常常自覺不夠 Smart。他常說論文要「言之有理、言之有據、言之有物」，我謹記在心，只是要讀的書實在太多，後來只剩下「言之有霧」了。

今日能順利完成論文，完全是上帝的恩典，我清楚知道不是靠自己力量能完成的，如同校訓：「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尤其感謝指導教授劉院長，雖然對我很嚴格，卻著實教我很多很多東西。每次的晤談，都傾囊相助，不吝指導。此外，對新品種教會的追尋，始於夏忠堅牧師所提的「微型教會」。牧會十多年，受夏牧師的啟發最多。雖然沒有正式「拜師」，更像是暗暗作「門徒」，關於牧會，我受夏牧師影響深遠，在此表達感謝。原本計畫作專訪、求教，後來沒能成行，可說是最大的遺憾。

五年的研究，是一趟旅程，感謝之前淡水聖教會的兄姐伴我成長，感謝新竹聖教會執事同工的成全，求學期間對教會照管不足之處，也都給予我極大的包容。感謝新竹聖教會溫幸江傳道、蔡宗憲傳道（現任湖內聖教會主牧）、林育辰傳道，在我需要多日「閉關」埋首研究時，你們承擔了很多教會的服事。感謝教會幹事弘暉弟兄、思亞姐妹，幫我排解許多電腦的問題。尤其思亞姐妹，多次教我 Word 排版、Excel 公式（問卷分析）、文件轉檔，甚至自覺有「公器私用」之嫌。

還要感謝台灣聖教會事務局長任卓群傳道（今已按牧），在我需要總會相關統計資料時，也都指示辦事處瓊馨姐、靜宜姐、瑞宜姐鼎力相助，妳們是「三位一起」的好同工。而現任的總幹事陳光宇牧師是我屬靈的前輩，多多地給我開導和勉勵。感謝中台神學院院長秘書何麗莉姐妹，在百忙中仍提供我所需的資料。

論文方面，除了感謝劉院長的指導，也特別感謝兩位讀者。一位是潘佳耀博士，能獲得您的鼓勵和肯定，給我極大的勇氣。另一位是柴子高博士，您的批閱和修正，大大提升論文的水平；您的謙遜和博學是我學習的榜樣。也特別感謝我的姪兒聖唏，以他的專業幫我翻譯英文摘要，補我英文的不足。還要感謝楊心怡姐妹（本會實習傳道）細心協助校稿；也感謝圖書館夏宜萍姐妹親切的服務。

最後，要感謝我的父母（張錦祥弟兄、莊月圓姐妹），日夜為我禱告。您們的敬虔培育了家中三位傳道人，您們愛神愛人的事奉，也是我終身要學習的榜樣。感謝我的岳母，為我禱告並支持我的學費，雖然她已回天家，深信她也必以我為榮。感謝妻子文瓊，她是我牧會的幫助者。尤其研究期間，她從不抱怨，總是默默給予支持。還有我親愛的兒女心柔、心和，有時我忙碌到一個地步，你們好像「類單親」家庭的孩子。然而，你們卻展現出成熟的身量，讓我無比欣慰。

謹將此論文獻於我親愛的家人，及我所愛所生長的台灣聖教會。這是我信仰的反省，也是我學習的成果，雖未臻完備，但求神喜悅，也期待成為眾教會祝福。

# 目錄

<b>第一章 導論</b> .....	1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問題.....	1
第二節 研究目的.....	2
第三節 研究方法.....	3
第四節 研究範圍與研究限制.....	5
第五節 名詞釋義.....	6
<b>第二章 文獻探討—教會本質、類型與發展模式的探討</b> .....	9
第一節 教會的本質.....	9
第二節 教會的類型及特色功能.....	39
第三節 小結.....	45
<b>第三章 新品種教會</b> .....	47
第一節 舊皮袋思維下的教會.....	48
第二節 從生態學看國度觀.....	66
第三節 台灣聖教會不同類型的教會發展上的瓶頸及挑戰.....	121
第四節 新品種教會的培植.....	128
第五節 小結.....	158
<b>第四章 新品種教會領袖的培育</b> .....	159
第一節 界定研究範圍及教會領袖的定義.....	160
第二節 新品種教會領袖的特質.....	164
第三節 台灣聖教會領袖培育的現況與瓶頸.....	179
第四節 新品種教會領袖培育的模式與系統的建立.....	186
第五節 三種型態教會領袖的選任與建言.....	194
<b>第五章 結論</b> .....	201

第一節 研究發現.....	201
第二節 研究過程與心得.....	204
第三節 未來研究的方向.....	205
參考書目.....	207
附表一：牧長問候信.....	214
附表二：問卷 A 式－牧者篇.....	215
附表三：問卷 B 式－信徒篇.....	218
附表四：問卷 A 式－牧者篇（統計結果）.....	221
附表五：問卷 B 式－信徒篇（統計結果）.....	224

## 表目錄

表 2-1	學者對「聚集」與「分散」不同用詞與主要論述 .....	28
表 2-2	天主教的七種聖禮 .....	30
表 2-3	教會本質的八大向度 .....	38
表 2-4	麥金塔教會類型表 .....	40
表 2-5	渥夫根·辛森教會類型表 .....	41
表 2-6	比較學者不同分類法並對照筆者定義的教會類型 .....	43
表 2-7	微型、社區型及基地型的人數參考指標 .....	44
表 2-8	微型、社區型及基地型特色的比較 .....	45
表 3-1	教會有無自購會堂與佈道熱衷程度之比較 .....	50
表 3-2	學者對宗派的看法 .....	84
表 3-3	人治法則中三種概念「王國觀、帝國觀及片面國度觀」之比較 .....	89
表 3-4	台灣聖教會近十年各類聚會人數統計 .....	93
表 3-5	大型教會與新約家庭教會的差異 .....	99
表 3-6	教會異象與牧養系統—會友回答 .....	124
表 3-7	教會與社區的互動情形—會友回答 .....	124
表 3-8	教會與社區的互動情形—牧者回答 .....	124
表 3-9	「微型、社區型及基地型」與其他學者教會類型的關聯 .....	130
表 3-10	「微型、社區型及基地型」發展的相對優勢與劣勢 .....	131
表 3-11	麥金塔教會類型表 .....	133
表 3-12	「微型、社區型及基地型」教會植堂情形比較—牧者回答 .....	139
表 3-13	「微型、社區型及基地型」教會植堂情形比較—會友回答 .....	140
表 3-14	按統計比例估算全台聖教會開拓情形 .....	145
表 3-15	基地型、社區型及微型彰顯教會本質的程度 .....	156
表 4-1	新約聖經中領袖職分與功能 .....	163

表 4-2	台灣聖教會自 1926 年至 2017 年開拓教會數及成長率.....	180
表 4-3	中台神學院歷年畢業人數 .....	181
表 4-4	微型、社區型及基地型三種型態教會領袖特質的養成目標及場所 ...	195

## 圖目錄

圖 2-1 陳若愚的聖禮神學光譜 .....	31
圖 3-1 華理克「目標導向」委身圖 .....	55
圖 3-2 牧者總是忙碌－會友回答 .....	61
圖 3-3 牧者總是忙碌－牧者回答 .....	61
圖 3-4 教會與社區里民的互動－牧者回答 .....	71
圖 3-5 教會與社區里民的互動－會友回答 .....	71
圖 3-6 宣教學者 David J. Hesselgrave 的「三重文化模式的宣教傳意」 .....	87
圖 3-7 信徒從牧師得最大靈性供應的聚會－會友回答 .....	92
圖 3-8 信徒從牧師得最大靈性供應的聚會－牧者回答 .....	92
圖 3-9 台灣聖教會近十年（2009-2018）各類聚會人數統計 .....	94
圖 3-10 台灣聖教會近十年（2009-2018）各類聚會人數 .....	94
圖 3-11 新品種教會培植及繁衍關係圖 .....	141
圖 3-12 「以會眾為中心」的宣教是「以世界為中心」及「以教會為中心」的 交集 .....	149
圖 3-13 「會眾」為中心的宣教，與「世界、教會」為中心的宣教關係圖 .....	151
圖 4-1 聖教會各期堂會數成長圖（右圖 B 版為扣除一、二期之比較） .....	181
圖 4-2 教會領袖培育的鐵三角－「家庭、教會及神學院」 .....	190
圖 4-3 萊文森成年早期與中期生命發展圖 .....	192

# 第一章 導論

##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問題

自 1970 年來，世界各地談論教會增長至今已達數十年。雖看見特定教會或教派明顯增長外，似乎許多教會仍為「長不大」所苦。許多機構舉辦研習會，探討或分享增長的成功經驗，其效果似乎非常有限，也不見一套世界「通用」的增長策略。筆者所屬教派－台灣聖教會－也曾在 2006 年提出十年要拓植六十間教會的目標。然而，到了 2016 年，教會數增長不多，反倒還關閉幾間教會。<sup>1</sup>

如果教會增長是上帝的心意，為何「增長之路」如此難行？趙鏞基牧師曾說：「神不要只是我自己擁有此一成功的秘訣。其實早在 1976 年神就激勵我創設國際教會增長中心，以便將有關教會增長的資訊和知識，向全世界的牧者和信徒宣揚。」<sup>2</sup> 趙鏞基牧師所創設的純福音教會，其增長是有目共睹，他也能確按著所領受的異象，將有關教會增長的資訊和知識與全世界的教會分享。然而，我們不得不承認面對文化的隔閡，仍然存在許多差異性，而且不易複製或應用。

本論文主要研究問題：「台灣聖教會是否存在有效的植堂策略？」（本論文視植堂與開拓為同義詞，意指開拓或植堂必須有母會差派與支持。）筆者期待透過本研究，找出聖教會增長所面臨的困境與阻礙，並探討近代教會存在的型態與發展模式，進一步尋找適合台灣聖教會增長的植堂策略。教會是基督的身體，健康的身體必然會成長。什麼樣的教會才算得上是「健康」的教會呢？斯托得的著作《心意更新的

---

<sup>1</sup> 統計 2007-2016 十年間開設了十一間教會，計有：大溪（2007.07.01）、大慶（2008.01.01）、信望愛（2008.07.01）、港區歸主（2009.07.01）、城市新頌（2009.07.01）、恩榮（2010.09.01）、卓越夢想（2011.10.01）、恩惠（2013.03.01）、紅樹林（2014.09.13）、利河伯（2015.07.01）、高鳳（2016.09.01）。然而，到了 2017 年關閉了內湖（1979.05.10）、南屯（1993.11.07）、恩惠、紅樹林、高鳳、卓越夢想，等六間教會。其中，紅樹林、高鳳、卓越夢想三間為此十年內開拓的。”（）”為開設日期。

<sup>2</sup> 查威克，「偷羊？！—教會增長背後所隱藏的問題」基督教論壇報 [網路]，網址：<https://www.ct.org.tw/1177972#ixzz58zyVP0fo>，上網日期：2018 年 5 月 14 日。



教會》，探討健康教會其要素有「學習、關懷、敬拜及傳福音」。<sup>3</sup> 湯姆·雷納觀察美國教會正在流失年輕一代，他們把教會生活視為生命中「可有可無」，<sup>4</sup>為了重新找回流失的一代，他稱這樣的教會為「不可或缺的教會」。<sup>5</sup> 而艾德·斯特澤稱作「蛻變教會」，他指出教會理應蛻變，而非把蛻變當成例外。<sup>6</sup> 學者所論「心意更新的教會」、「不可或缺的教會」及「蛻變教會」都深深吸引筆者踏入尋訪。

## 第二節 研究目的

本論文將研究適合台灣聖教會新型態的教會植堂策略，筆者稱之為「新品種教會」。教會增長固然有許多面向，本研究則假定「植堂是教會增長的最佳策略」為前題，探討教會有效植堂的方法與策略。筆者稱現存或曾有過的教會為舊品種，並非意指舊的就不對、不好，只是用來與新型態教會作區別。筆者提出兩個假設問題：舊品種教會已經完整表達神對教會的心意了嗎？其次，舊品種教會能否忠實完成大使命的託付？倘若這兩個問題的答案是肯定的，那麼便無需尋找「新品種」；倘若答案是否定的，那麼就一定存在新領域、新模式、新型態的教會。筆者希望透過本篇論文研究，嘗試尋找「新品種」教會，期待這新品種教會更能表彰神對教會的心意，並完成耶穌對教會的召命。當然，新品種教會也必須合於教會本質的定義，方為基督的教會。誠然，尋找新品種教會並非要建造完美的教會，而是希望這樣的教會比舊品種更適合新環境、新文化。

---

<sup>3</sup> 斯托得，心意更新的教會，譚達峰譯（新北市：校園，2012年），12-22頁。

<sup>4</sup> 湯姆·雷納、薩姆·雷納，不可或缺的教會—重獲流失的一代，陳永財譯（香港：基道，2009年），21頁。作者提到全美有超過80%的教會停滯不前或正在衰弱，教會對社會很快變成可有可無。每年差不多有4,000間教會關門。

<sup>5</sup> 同上，5-6頁。作者稱那些能留住青少年的教會，指出這些教會對青少年的生命是不可或缺的。他認為不可或缺的教會包括四個元素：1.簡化：不要有太多活動而且沒有連貫；要有明確的結構訓練門徒。2.深化：教會推動會友深化他們對上帝的道和真理的認識。3.教會對會友有高期望。4.倍增：在屬靈上倍增。佈道是教會脈搏的一部分。宣教和事奉是會友生命的共通點。許多不可或缺的教會都尋求植堂。

<sup>6</sup> 艾德·斯特澤、湯姆·雷那，蛻變教會，彭葉碧梅譯（香港：天道書樓，2015年），11-12頁。

在教會發展策略的討論中，有人主張回到「初代教會」凡事遵照聖經；也有人主張「初代教會」是完全不同的時空，不能照單全收。筆者認為所謂新品種並非全然「復古」與「汰舊」，在尋找新品種教會時也不應忽略教會歷史的因素。事實上，探究教會的歷史能使現代教會避免一些錯誤，並在其中找出什麼是教會應該堅持的、什麼又是可以改變調整的。

### 第三節 研究方法

本論文主要藉由文獻探討，並從聖經啟示的教會觀及學者相關的討論，確立教會的本質。同時，本研究將比較近代不同教會類型的發展，並對其發展優劣作進一步討論與分析。藉由各類型的優勢，尋找適合台灣聖教會有效的植堂模式。本篇論文基於一個假設前題：「植堂為福音遍傳的最佳方法；同時，以堂會數增加或減少定義教勢的成長或衰退。」

另一方面，本研究透過問卷調查、分析，探討台灣聖教會中不同類型的堂會，在發展上遇到哪些瓶頸與挑戰。台灣聖教會九十年來，有不同的發展時期。本研究試圖從其中找出成長的關鍵因素，以及又有哪些因素導致教會停滯甚至衰退，期盼尋得合適於台灣聖教會植堂的發展進路。筆者針對台灣聖教會所屬共 74 間教會發出問卷。分別為北區：25 間，中區：25 間，南區：24 間。東台教區屬原住民教區，因區域及文化差異，宜另作研究，故暫未列入。問卷於 2017 年三月台灣聖教會第三十期總會大會中發出。並於同年 12 月截止收件，進行統計。問卷分 A、B 兩式，分別針對 A 式—牧者及 B 式—信徒。每間教會提供一份給牧者，五份給信徒。共發給 74 位牧者，370 位信徒（信徒的問卷委託牧者代為轉交）。回收 A 式—牧者問卷 31 份（回收率 41.89%），其中微型教會（30 人以下）有 8 間（佔 25.8%），社區型（30~100 人）有 17 間（佔 54.8%），基地型（100 人以上）有 6 間（佔 19.4%）。回收 B 式—信徒問卷 111 份（回收率 30%），其中規模屬微型教會 19 份（佔 19.6%）、

社區型 51 份 (52.6%)、基地型 27 份 (27.6%)，有 14 份未填主日崇拜人數，故無法分類。<sup>7</sup> 本論文藉由問卷分析，來探討台灣聖教會各地方堂會的類型與發展現況。雖然台灣聖教會近年有少數幾個地方教會有顯著成長，然而，本研究中筆者沒有選擇對單一教會作質性研究，主要考量單一教會個別擁有的條件及所處的環境，未必與其他教會相同，所得結果也未必適用於其他教會。反之，希望透過廣泛的問卷調查，了解地方教會「普遍」遭遇的瓶頸及面對的挑戰，以便尋找可以廣泛應用於各地方教會的植堂模式，而非僅適用於單一的教會。

由於教會發展涉及層面非常廣，無法用單一的分類法來界定。筆者主要參照《改變世界的家》一書作者渥夫根·辛森 (Wolfgang Simson) 的生物法則來看教會，他認為在自然的法則中，生命的延續並不是靠「個體」不斷的長大，乃是靠不斷地「繁殖」；<sup>8</sup>並以史耐達、<sup>9</sup>林鴻信· · · 等人所提出以「生態學」的視域來理解教會。林鴻信說：

*一個生命體的生命表現，是由基因與環境兩大因素來決定。教會具有「上帝國」的基因，卻生長在「世界」的環境裡，從生態學的角度來看，健康的生命在尋找恰當的基因與環境組合。<sup>10</sup>*

筆者認為以生態角度看教會，一方面可呈現教會的多元風貌，另一方面，教會應當是生意盎然而非雜亂無章。以「新品種」稱之，是為強調教會是有機體的生命體，能與環境共處。與此相對應的名稱是「品牌」，所謂品牌是指人為製造，使用商業模式及企業管理方式，著重「實用」的概念。

筆者認為教會「本質」影響教會呈現的「類型」，類型又決定了它適合的生存「環

---

<sup>7</sup> 此 14 份因無法歸類，故不將其納入個別分類統計，然而，信徒總體的統計仍納入其中。

<sup>8</sup> 渥夫根·辛森，改變世界的家—邁向廿一世紀的教會新架構，以琳編譯小組譯（台北：以琳，2001 年），13 頁。

<sup>9</sup> 史耐達、魯尼恩，解讀教會 DNA：發現基督身體的遺傳密碼，紀榮智譯（台北市：中華福音神學院，2005 年），45 頁。作者認為「教會是一門複雜的生態學，牽涉到靈界、物質界、社會、政治、心理和經濟的眾多層面。

<sup>10</sup> 林鴻信，教會生態學（新北市：校園書房，2012 年），171 頁。作者認為「一個生命體的生命表現，是由基因與環境兩大因素來決定。教會具有『上帝國』的基因，卻生長在『世界』的環境裡，從生態學的角度來看，健康的生命在尋找恰當的基因與環境組合，『教會生態圈』即泛指生命生長的环境與生命支持系統。」

境」。因此，以教會本質作為基礎，發展出來的教會類型，才能因應新時代的需求。

#### 第四節 研究範圍與研究限制

本論文主要研究的對象為台灣聖教會所屬地方教會，包括北部、中部及南部教區（不含東部教區。東部教區屬原民教區，因區域及文化差異，宜另作研究，故暫未列入）。並界定研究時期由 1951 年至 2017 年，主要原因是台灣聖教會自 1951 起成立總會，才有各項較為完整的統計數據。另一方面在探討教會類型發展的影響，則選定近十年（2009 年～2018 年）統計的教勢，更能符合近期發展。

在探討教會本質與類型時，不可避免會涉及教會崇拜、團契、事奉或管理……等方面，然而本論文目的在尋找關於「植堂模式」有效的進路，故以「植堂」為主體，探討崇拜、團契、事奉或管理等，如何影響教會植堂。換言之，是為各類型教會尋找合適的崇拜形式和管理架構等，以求能有助於「植堂」。

此外，本論文有幾項研究限制及需要釐清之處：

一、問卷調查方面：由於採取不記名方式，無法比對同一間教會的「牧者」與「會友」對同一件事情的看法是否一致，只能概略性的統計，了解牧者角色與會友角色的看法有何不同。另一方面，回收問卷的樣本數不足（人數較少的教會，有些牧者或會友提交問卷的意願不高），可能導致研究結果與實際情況出現落差。然而，若以適當的方法比較時，仍可看出相同類型的教會有其共通性。

二、台灣聖教會所屬地方教會遍佈全省，若僅以人數作參考的依據仍有其不足。事實上，城鄉差距也影響著教會發展。舉例來說，同樣是三十人的教會，分別座落在都市與鄉下，其環境條件、組成會員不同，也都影響其發展；而同樣是一百人的教會，分別在都市與鄉下，所面對的挑戰與發展的策略也並不相同。

三、「教會增長」不等同於「教勢成長」。教會的增長有不同的定義，定義不同，其增長策略也不同。例如，有些地方教會的增長定義為「成為大型教會」，其增長的目

標及策略也必然不同。本論文不在探討「教會增長」，而是基於以下前題：「植堂為福音遍傳的最佳方法；同時，以堂會數增加或減少定義教勢的成長或衰退。」故主要研究「各類型教會」與「植堂模式」的關係。並且研究能成功增設堂會的模式，作為「有效的」植堂模式。事實上，關於教會增長，可能還涉及會友人數、靈命更新、海外宣教事工、奉獻、財務、志工人數、對社會影響力等。然而，本論文之目的不是研究「教會增長」，而是研究「教勢成長」。因此，所得結果可能與其他的「教會增長理論」有所不同。

## 第五節 名詞釋義

本節將論文中主要論述所使用的名詞表列，並作簡要的解釋，包括學者及筆者所用的名詞，以供讀者更容易掌握要義。

1. 新品種教會：指一種新型態的教會，非單一類型，而是結合「基地型、社區型及微型」三種類型的「複合型態」之教會。
2. 教會生態學：視教會為有機生命體，有機生命體受基因與環境兩大因素影響。林鴻信所謂「教會生態圈」，<sup>11</sup>是指教會生長的环境與生命支持系統。故主張研究教會發展應以生態視野，而非以商業或企業觀點視之。
3. 教會家庭化、家庭教會化：由曾立華提出，前者指教會就像一個「家庭」，要活出家庭的特質與關係。後者乃是指家庭應成為敬拜神和學習真理的地方。他認為教會和家庭都是神所創建的，因此「教會家庭化」與「家庭教會化」是相關聯的。
4. 構成性面向：所謂「構成性」是指同一個建築體由不同部分所組成的。卡維里認為幫助窮人的社會公義行動，與宣講福音同樣重要，是互相有結構性的關聯。<sup>12</sup>

---

<sup>11</sup> 林鴻信，教會生態學，174 頁。

<sup>12</sup> 卡維里，教會論：全球導覽，陳永財譯（香港：基道，2010 年），243 頁。所謂「構成性」是指同一個建築體由不同部分所組成的。卡維里認為幫助窮人的社會公義行動，與宣講福音同樣重要的，是互相有結構性的關聯。

5. 固體教會、液體教會：華特將傳統教會比喻為固體教會，有固定地點、建築及運作模式，承襲許多教會的傳統、規矩、組織、習慣以及做事方法。與其相對的是液體教會，主張去組織化，才能以更為彈性、靈活的方式實踐神的教會。<sup>13</sup>
6. 同在的教會：筆者所提基地型教會特色是：聚集；微型教會特色是：分散；而介於兩者之間的社區型教會為聯結此二者的黏著劑，因與在地社區休戚與共，故稱之為「同在的教會」。
7. 全球福音化、福音全球化：前者是指將福音遍傳至地極；後者是指為使福音更容易被傳遞或被接受，而作出的改變與調整，甚至有妥協與讓步的危機。
8. 家牧：筆者用以稱新品種教會三種類型中「微型教會」的領袖。
9. 核心教會、延伸教會：彼得·魏格納藉用社會學上稱父母親及子女為「核心家庭」(nuclear family)，而稱核心家庭以外的祖父母、姻親、叔伯、姑姨、表兄弟姐妹等為「延伸家庭」(extended family)，以此類比，將「地方教會」稱作「核心教會」，將「職場教會」稱作「延伸教會」。
10. 米友開：*Mukyokai*，內村鑑三在日本創立的教會，意思是「非教會」(Non-Church)。<sup>14</sup> 他主要的目的是想研究「真教會」的本質，而並非要建立本色化教會。他認為可見的教會，不應該是指著「被建制化」了的教會，而是指「聚集的群體」。高橋三郎則主張教會應「排除一切組織化、制度化」。<sup>15</sup>
11. 教禮化：所謂的教禮化，是為了脫俗，不追求流行或娛樂，反倒重視宗教氛圍及人所制定的傳統和禮儀。
12. 聖堂情結：是指信徒對教堂建築的迷戀和依賴。法蘭克·威歐拉說：「因此只要一群信徒開始聚會，首要目標就是要買房買地蓋教堂」。<sup>16</sup>

---

<sup>13</sup> 李日堂，系統神學：教會論（香港：播道會文字部，2012年），293頁。

<sup>14</sup> 卡維里，教會論：全球導覽，231頁。

<sup>15</sup> 高橋三郎，教會的起源和本質，郭維租譯（臺南市：臺灣教會公報社，2009年），102頁。

<sup>16</sup> 法蘭克·威歐拉（Frank Viola）、喬治·巴拿（George Barna），參雜異教的基督教信仰？，顧華德譯（台中市：基督教中國佈道會，2014年），49頁。

13. 殿堂模式：以教堂建築為中心的教會模式。所有聚會、敬拜、活動都離不開教堂建築。
14. 僱傭制度：將牧師視為教會長執會或董事會所聘僱的人員。既由教會聘僱似乎就必須聽命於長執會或董事會。李偉良指出現今教會制度仍將牧者置於「雇工」的屬世環境中，公開聘請、講究關乎薪資、待遇、工時、福利與退休，甚至有試用期。無形當中（或許無意）已經把牧者引入一個雇工心態的陷阱中。
15. 師徒制：不僅僅是上課傳遞知識學問，而是藉由在一起生活、事奉來塑造門徒生命的一種訓練方式。
16. 學術主義：富勒神學院教授查爾斯·克拉夫特（Charles H. Kraft）說：「學術主義是當今教會最大的異端」。意思是今日社會標榜專職、專業與學術。這無形中攔阻了無數平信徒成為牧者。
17. 迭轉期：Transition，是指成年人生階段會出現「新的建造」、「修正」和「生命重建」的時期。而這樣的重建與修正，往往需要幾年的時間。根據萊文森（Daniel Levinson）的定義大約為五年。<sup>17</sup>

---

<sup>17</sup> 黃碩然，「成年人的生命迭轉周期與靈命培育」，教牧期刊，第 24 期（2008 年）：17 頁。

## 第二章 文獻探討—教會本質、類型與發展模式的探討

本章共分二節，第一節將探討教會的本質，即「教會」何以稱作教會，有哪些不可或缺的元素？從初代教會起，演變迄今，教會是否仍保存這些元素？第二節將探討初代及近代教會的類型、發展模式，並研究不同類型的教會具有什麼樣的特色及功能。綜觀不同的分類法及不同類型的教會，筆者將其歸納為三種類型「基地型」、「社區型」及「微型」，本研究結合此三種類型教會，稱此為新品種教會，作為第三章探討新品種教會—尋找教會有效植堂模式的基礎。

### 第一節 教會的本質

本節分為兩個段落，第一段為「教會的表象」，探討新約聖經中的教會觀，了解教會的本質。第二段為「教會的標記」，探討神學家的教會觀。從新約中的教會觀和神學家的教會觀來研究教會之所以稱作教會，應具備哪些本質，若失去這些本質就不能稱為教會。本研究在尋找「新品種教會」—有效植堂的模式時，所建立的教會也必須能符合教會本質方可稱之為教會。故本節主要研究範圍包含新約聖經中教會的表象（或作意象、象徵、比喻、形像），以及從教父、神學家和學者著作中所研究的教會標記，來探討教會的本質。

一、教會的表象—新約聖經的教會觀：

耶魯大學新約教授邁尼亞指出，聖經中可以找到代表教會的各種象徵與形像，共有九十六種。<sup>1</sup> 這些象徵與形像可以幫助我們認識教會豐富的意涵。林鴻信針對這些不同的表象指出，沒有任何一個象徵能涵蓋教會所有的意涵，因此必須相互參

---

<sup>1</sup> 保羅·邁尼亞，新約聖經中的教會諸表象，郭得列、賴英澤譯（台南市：東南亞神學院，1966年），328-329頁。



考，方能認識教會的本質。<sup>2</sup> 筆者認為要從表象了解教會本質有兩種方法。第一，研究「所有的」表象。既然聖經有這眾多表象，每一種表象也必然能提供我們認識教會本質的線索。因此，研究愈多的教會表象，必然愈靠近教會真實的全貌。第二，研究「主要的」表象。儘管眾多的表象提供不同的教會面貌，然而若能研究主要和常見的表象，就能掌握教會本質的重要線索。第一種方法不是本研究的主要目的，因此筆者選擇第二種方法，即研究「主要的」表象（新約聖經中常見或長篇論述），期待發掘教會的重要本質。新約聖經中論及教會主要表象有：

### （一）基督的身體

歌羅西書一章 24 節說道：「現在我為你們受苦，倒覺歡樂；並且為基督的身體，就是為教會，要在我肉身上補滿基督患難的缺欠。」保羅明言「基督的身體」就是「教會」。又在以弗所書說道：「他所賜的，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的，有牧師和教師，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認識神的兒子，得以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使我們不再作小孩子，中了人的詭計和欺騙的法術，被一切異教之風搖動，飄來飄去，就隨從各樣的異端；惟用愛心說誠實話，凡事長進，連於元首基督，全身都靠他聯絡得合式，百節各按各職，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體漸漸增長，在愛中建立自己。」（弗 4:11-16）

保羅用「身體」的表象表達了「生長」的概念—「長大成人、長進、漸漸增長」，並且這身體是屬「基督」的，所以要連於元首基督，順服基督，才能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在「愛中」建立自己。保羅強調這愛是「捨己」的愛，因基督為教會捨己。

論到恩賜功用，保羅也同樣以身體來比喻：「你們就是基督的身子，並且各自作肢體。」（林前 14:27）保羅強調肢體或有不同功用，卻不可分門別類，乃要彼此相顧，因為肢體雖多，身子卻是一個。

---

<sup>2</sup> 林鴻信，教會生態學，41 頁。

蔡蔭強提到，聖經以不同表象，包括神的家、新婦、聖徒的國、羊圈，以及基督的身體……等來描述教會，其中以「基督的身體」最能表達教會的本質，因為它強調教會是「有機的生命體」，而不是體制或建制。<sup>3</sup> 不但如此，也表達神子民與基督的關聯性：基督是元首，我們是身體並且互為肢體。葉光明談到神所設計的教會藍圖，其中論到教會為基督的身體時，特別引用希伯來書「所以基督到世上來的時候，就說：神啊，祭物和禮物是你不願意的；你曾給我預備了身體。燔祭和贖罪祭是你不喜歡的。那時我說：神啊，我來了，為要照你的旨意行；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來 10:5-7）這段經文結合「給我預備了身體」與「為要照祢旨意行」這兩句話，指出「身體的功用是作為成就神旨意的工具」。<sup>4</sup> 葉光明提到「身體的功用是作為成就神旨意的工具」，為教會指出一路向。筆者認為這實在是重要的洞見。正如齊克蒙德在《認識教會真相》書中所言：「稱教會為基督的身體帶有一股含糊不明而極為有利的意義。」<sup>5</sup> 首先，以「基督的身體」來認識教會，乍看似乎極為抽象，這是齊克蒙德所謂的「含糊」。神是靈，本不可見，但「身體」必須是可見的。他認為「基督身體」的表象，乃是指著「一群追隨基督的信徒，並藉著一個有組織的教會機構來讓基督不斷具體臨在於地面上。」<sup>6</sup> 這樣一來，教會便不再是抽象的空中樓閣，而是地上可見的實體。筆者非常認同齊克蒙德的主張，儘管有形的教會組織不盡理想，但「身體」的表象，卻提醒教會肩負著讓基督不斷具體臨在地面上的使命。

內村鑑三在日本創立的教會被稱為「米友開」(Mukyokai)，<sup>7</sup>意思是：非教會(Non-Church)。是相對於可見的「身體」，他所強調的是教會那「不可見」的

---

<sup>3</sup> 蔡蔭強，健康教會全模式暨校內堂會攻略（香港：天道書樓，2006年），27頁。

<sup>4</sup> 葉光明，教會（上）：重新探索神的設計藍圖，徐成德譯（台北：以琳，2007年），30頁。

<sup>5</sup> 芭芭拉·布朗·齊克蒙德，認識教會真相，鄭慧姪譯（台南市：人光，2003年），54頁。

<sup>6</sup> 同上，54頁。

<sup>7</sup> 卡維里，教會論：全球導覽，231頁。

特性。卡維里認為他與西方宣教士有不愉快的經驗，導致他強烈批判西方的教會生活，反對建制教會，強調教會「不可見」的特質。雖然內村鑑三也承認可見的群體，但為了強調教會的「不可見性」，他拒絕宗教的禮儀，甚至拒絕將聖禮絕對化（這觀點與路德及今日主流教會看法不同，將在本節第二段「教會的標記—神學家的教會觀」中更進一步探討）。<sup>8</sup> 正如齊克蒙德所言，雖然「有形的」教會並不完美，但筆者認為，若像內村鑑三完全丟棄「可見的」建制教會，可能忽略了教會在地上作為「神產業的代理者」之功用。<sup>9</sup> 筆者認為，內村鑑三強調教會的「不可見性」，確實可為建制教會避免「僵化」的危機，然而，若全然拒絕可見的、有形的教會，可能導致更加混亂的結果。葉光明針對「教會是基督的身體」這個觀點，強調「身體的功用是作為成就神旨意的工具」並且「要繼續完成祂在地上的工作」<sup>10</sup>，以及齊克蒙德強調地方教會是「讓基督的身體不斷具體的臨在地上」<sup>11</sup>，無疑為內村鑑三提供較為平衡的觀點。筆者認為，新品種教會必須兼具教會「可見」與「不可見」的特性。

此外，教會是「基督身體」的表象，同時展現了「合一性」與「多元性」。作為身體，我們是一體的；作為肢體，我們卻是多元的。傑拉德·布雷（Gerald Bray）認為教會是基督的身體表明我們是一體的，雖有不同卻互相倚靠。教會每個人都有其功用，儘管位置不同，卻同樣的必要與珍貴。他說：「這提醒我們每個人，雖然他們聚在一起的時候，基督就在當中與他們同在，但是祂也要建立一個涵蓋整個世界的群體。」<sup>12</sup> 筆者認為這「合一」與「多元」雖然常在教會

---

<sup>8</sup> 卡維里，教會論：全球導覽，234 頁。「...他不認為聖禮是傳遞恩典的途徑。米友開也避免稱它們為宗教儀式。反之，聖禮是信徒與基督團契的表達。教會可以享受聖禮，但並不是倚靠它們。」

<sup>9</sup> 曾立華，教會職事的重尋與更新：從神學、歷史及實踐角度探討教會職事的更新（香港：建道神學院，1996 年），120 頁。第二世紀的教會常被稱為「教父時期」。所謂教父，被視為使徒的繼承人，負責治理教會。而當時可見的地方教會則被稱之為「神產業的代理者」。

<sup>10</sup> 葉光明，教會（下）：重新探索神的設計藍圖，徐成德譯（台北市：以琳，2007 年），30 頁。

<sup>11</sup> 芭芭拉·布朗·齊克蒙德，認識教會真相，54 頁。

<sup>12</sup> 傑拉德·布雷，教會的故事：神學與歷史，顧華德譯（新北市：中華福音神學院出版社，2018 年），107 頁。

中（地方教會內）被教導和提醒，也容易理解，尤其常被應用在恩賜的解釋上。然而，離開了地方教會內部的範疇，擴大到教會與教會之間，或教派與教派之間，「多元」仍常被強調，但「合一」往往被忽略或遺棄。

卡維里指出，教會的「大公性」意謂著兩件事：即「統一性」與「多元性」。

<sup>13</sup> 教會是由基督和聖靈的相互工作而成的：

*聖靈倚靠基督——即那「受膏者」(Anointed One) 向這身體的每一個成員傳遞祂自己，並創造那所謂很多「小」基督 (christs)，即那些「小」受膏者 (anointed one)。*<sup>14</sup>

卡維里的論述，表達了教會是生命的有機體，強調每位個別的基督徒都必須與基督連結，基督才能成為他們的生命的供應。基督的身體不可分離，統一性是基督身體的現象。筆者認為這統一性表明「一主、一信、一洗」的真理（弗 4:5）。在真理上是統一的、一致的，在形式和組織上則是多元的。查斯特（Tim Chester）和添美斯（Steve Timmis）指出，藉著聖餐我們一同有份，<sup>15</sup>「同領基督的身體」。這也正是卡維里所說，「(基督)向這身體的每一個成員傳遞祂自己」。並且，「我們雖多（多元性），仍是一個餅，一個身體（統一性），因為我們都是分受這一個餅。」（林前 10:16~17）

筆者認為，新品種教會既有「基督身體」的表象，也必須能展現出卡維里所謂的大公性，即「統一性」（筆者稱合一性）與「多元性」。同時也必須正視傑拉德所提醒的，教會作為基督的身體，不僅僅是兩三個人聚集時享受基督的同在，也不可忘記基督「也要建立一個涵蓋整個世界的群體」。<sup>16</sup>

## （二）神的家

筆者在文獻探討中發現，以教會作為神的家，至少涉及「根源」、「治理」、「關

---

<sup>13</sup> 卡維里，教會論：全球導覽，27 頁。

<sup>14</sup> 同上，27 頁。

<sup>15</sup> 查斯特、添美斯，全是教會：踐行中的福音與群體，曾景恒、趙半農譯（香港：基道出版社，2014 年），44 頁。

<sup>16</sup> 傑拉德·布雷，教會的故事：神學與歷史，107 頁。

係」和「牧養」等幾方面的概念。保羅論到教會監督職分選任資格時，提到：「人若不知道管理自己的家，焉能照管神的教會呢？」（提前 3:5）表達「家庭」與「教會」在某些層面上有著關聯性。曾思瀚指出「教會」（ἐκκλησία）原文是集會，它的意思可以是政治性的集會；然而，當上帝的子民聚會，就是「上帝的集會」。當保羅稱此聚集為神的教會時，是看見上帝國度更大的畫面，基督是王，而監督則是王的「管家」，管理著「王室家庭」的成員，這顯出教會有著尊貴的身份。<sup>17</sup> 葉光明論到教會為家人的表象時，指出「神的家庭取決於與父神的關係」。<sup>18</sup> 他所選用的希臘文 πατριά，<sup>19</sup>根據《聖經原文字彙中文彙編》雖然有「家庭、親族」的意涵，但這字較靠近「家族、民族」的意思。這個字在新約聖經出現三次，在中文和合本聖經中，兩次被譯為「族」，一次被譯為「家」。πατρίς 這個字在新約出現 8 次，中文和合本聖經中，有五次被譯為「家鄉」，三次被譯為「本地」。常被譯為「家庭」的希臘文為「οἶκος」，這個字在新約出現 114 次，其中 83 次被譯為「家」、14 次被譯為「房、屋」；13 次被譯為「宮殿」；一次被譯為「地方」。保羅書信中，無論使用 πατριά、πατρίς 或 οἶκος，都表明神的家庭源於神。正如葉光明所引用：「…天上地上的各（或作：全）家，都是從他得名。」（弗 3:15）神的家，因神而得名。指出教會是「神的家」的表象，更是表達教會與父神的親密關係，且兒子應有父親的形象。

其次，神的家在聖經中有一個關切的重點是「治理」的概念。希伯來書三

---

<sup>17</sup> 曾思瀚，提多書、提摩太前書析讀 僕人領袖的教導與領導，曾景恒譯（香港：基道，2013 年），265 頁。

<sup>18</sup> 葉光明，教會（上）：重新探索神的設計藍圖，48 頁。他說新約聖經中，「父親」（πατήρ）與「家」這兩個字的希臘文很相近。「家庭」的希臘文 πατριά，是源自「父親」（πατήρ）。他引用保羅的禱告：「…天上地上的各（或作：全）家，都是從他得名。」（弗 3:15）說明「家是從父親建立的」，即家的根源是父親而出的。因此，教會作為「神的家」的表象，表明這家是源於「神」，若是脫離了神，便不再是神的家。

<sup>19</sup> 王正中，聖經原文字彙中文彙編【更新版】（台中：浸宣出版社，1994 年），453 頁。這個字有「家庭、親族、民眾、民族」等意思。

章 6 節：「但基督為兒子，治理『神的家』。」事實上，保羅將教會視為神的家。他說：「倘若我耽延」日久，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當怎樣行。．．．」（提前 3:5）這裡可以看出教會是「神的家」之表象，必須好好照顧及管理。斯托得指出，保羅將牧師的家庭和上帝的家庭作比較，特別強調牧師是這兩個家庭的領袖。「管理」一詞原文為 *προϊστημι*，有「領袖」的意思，這個字同時結合「統治」及「照顧」兩個概念。<sup>20</sup>

值得一提的是，華人的社會中，家庭讓人感到輕鬆自在，卻也帶著一種凌亂和隨便，講愛不講理的錯誤認知，這與聖經中家的概念有所不同。事實上，教會作為神的家，保羅更看重的是「規規矩矩，按著秩序行」（林前 14:40；帖前 5:14；帖後 3:6-7），強調在教會中的治理。彼得警戒將來的審判要從神的家開始，要信徒不要懼怕為基督受苦，且要一心為善（彼前 4:17）。高雲漢認為這治理的責任將延續到來世，他說：「我們將來要與基督一同管理天家和宇宙萬物，就必須先在地上學習管理神的家—教會，管理神的家就必須先善於管理自己的家」。<sup>21</sup> 教會作為神的家，其中「治理」的責任需要一貫和延續。

第三，教會作為神的家，必定涉及神家中的成員。鮑維均認為在神的國度裡，家庭的關係被重新界定。<sup>22</sup> 也就是說，家人和親屬的關係不再是以血緣來決定；乃是以「遵行神話語與否」來界定。正如耶穌所宣稱的：「聽了神之道而遵行的人就是我的母親，我的弟兄了」（路 8:21）。耶穌強調那些「遵行」天父旨意的人，才真正是神家裡的人。鮑維均認為，教會作為「神的家」其實有著雙重含義：「一方面表示在家庭裡聚會；另一方面更深層的意思是，教會是一個新的家庭。」<sup>23</sup> 他指出「神的家」將我們的親屬關係重新定義了。

---

<sup>20</sup> 斯托得，提摩太前書、提多書，黃元林譯（台北：校園，2001年），144-145頁。

<sup>21</sup> 高雲漢，「像家的教會」，今日華人教會，第219期（2000年）：8頁。

<sup>22</sup> 鮑維均，顛覆現實的教會論（香港：天道書樓，2016年），37頁。

<sup>23</sup> 同上，37頁。

關於神的家，曾立華在《教會職事的重尋與更新》一書中，有精闢的論述：

教會和家庭都是神所創建的，因此教會家庭化與家庭教會化是相關的，保羅說：「這家是永生神的教會」（提前 30:15 上）故教會家庭化是必然的，因為教會本身就是家，是神的家，最具有家庭特質的——彼此相屬。另一方面，在以色列人的家庭中，宗教活動是在家庭中進行，因此，家庭成了敬拜神和學習真理的場所。早期教會的崇拜聚會也在家庭中舉行（徒 2:46，5:42，12:12），這樣看來，家庭教會化與教會家庭化的觀念是值得重視的，兩者都是牧養的場所。<sup>24</sup>

曾立華提出「教會家庭化」，是指教會就像一個「家庭」。筆者認為，家庭有情感的交流，如果過度的體制化、制度化、組織化，那麼家庭就不像家庭，倒像公司或企業體。另一方面，曾立華所謂的「家庭教會化」，是指家庭應成為敬拜神和學習真理的地方。初代教會信徒敬拜的地方包含了「殿裡」和「家中」（徒 2:46），保羅書信更讓我們瞥見「家中的教會」（羅 16:5；林前 16:19；西 4:15；門 1:2）。然而，到了第四世紀君士坦丁皇帝頒布米蘭詔令，宣布將基督教定為國教，<sup>25</sup>教會變得專業化、制度化。<sup>26</sup> 自此，教會受到高度組織化的影響，以致信徒逐漸離開了家庭，跑進了教堂。<sup>27</sup>

無論是「教會家庭化」或「家庭教會化」，曾立華論及教會作為「神的家」的表象，其重要性凸顯於第四個概念——「牧養」。筆者認為這概念包含了前述「根源」、「治理」與「關係」。也就是論到教會作為神的家，從根源、治理和關係來探討，這一切都是為了「牧養」。因此，保羅宣稱「聖靈立你們作全群的監督，你們就當為自己謹慎，也為全群謹慎，牧養神的教會，就是他用自己血所買來的。」（徒 20:28）筆者認為，新品種教會能兼顧「教會家庭化」與「家庭教會

---

<sup>24</sup> 曾立華，教會職事的重尋與更新：從神學、歷史及實踐角度探討教會職事的更新，112 頁。

<sup>25</sup> 傑拉德·布雷，教會的故事：神學與歷史，162 頁。「這種諭令的效力僅及於他實際統治的範圍，就當時來說，這涵蓋整個帝國的西半部。此舉在帝國東半部引起各種不同反應，從接受到激烈反對都有，因此米蘭諭令的效力要到西元 324 年君士坦丁終於統治整個帝國之後才完全實現。」

<sup>26</sup> 李日堂，系統神學：教會論，30 頁。「羅馬皇帝君士坦丁於 312 年信主。（今天學者們普遍認為，君氏對基督教的影響害多於利，尤其是他把教會的組織變成類似君主國形式的主教制度。）」

<sup>27</sup> 李偉良，還我教會：重尋信徒建立教會的基石（香港：福音證主協會，2013 年），94 頁。

化」。前者在社區型的教會成為家庭的延伸，卻不因人數過多而失去團契交流；後者如同微型教會，即讓家庭成為敬拜和實踐信仰的場所。

### (三) 新婦

教會作為基督的新婦，表達了「聖潔」和「預備」兩個主要概念。以弗所書第五章以夫妻關係來比喻「基督與教會」的關係。「你們作妻子的，當順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順服主。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如同基督是教會的頭；他又是教會全體的救主。教會怎樣順服基督，妻子也要怎樣凡事順服丈夫。你們作丈夫的，要愛你們的妻子，正如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要用水藉著道把教會洗淨，成為聖潔，可以獻給自己，作個榮耀的教會，毫無玷污、皺紋等類的病，乃是聖潔沒有瑕疵的。」(弗 5:22-27) 這裡不但表明基督是教會的頭，更進一步論到基督乃為丈夫，為愛妻子而捨己。又說：「……我是指著基督和教會說的」，明白指出基督與教會的關係如同新郎與新婦的關係。

其次，教會作為新婦的另一個重點在於「預備」。禩智偉在〈教會何以另類？超越社會實在論的教會〉一文中提到，「教會是迎向終末的上帝子民」。<sup>28</sup> 「迎向」、「終末」，提醒我們兩件事。迎向，是一個預備的過程，不是穿越末世，直接到達羔羊的婚宴。這表示，我們生活在這末世仍有掙扎，面對屬靈爭戰，仍要做醒。另一方面，教會必須有「終末感」。保羅·田立克 (Paul Tillich, 另譯蒂利希) 在其著作《基督教思想史》中，認為初代教會在排斥孟他努派過程中，造成基督教會的損失之一是：對末世的關切不如使徒時期強烈。<sup>29</sup> 林鴻信引用

---

<sup>28</sup> 禩智偉，「教會何以另類？超越社會實在論的教會」，在《教會不成教會》，鄧紹光編 (香港：基道，2012 年)，54 頁。

<sup>29</sup> 蒂利希 (Paul Tillich)，《基督教思想史》，尹大貽譯 (香港：漢語基督教文化研究所，2000 年)，89 頁。「基督教教會排斥孟他努派。但是由戰勝孟他努派讓基督教會也遭到了一些損失。這種損失可以從四個方面看到：(1) 正典得到勝利，但就不可能有新的啟示了。第四福音書的結束語曾講到要有新的啟示產生，它始終是在基督的評判下產生的，這至少降低了力量和意義。(2) 與先知精神相反的傳統等級體系確立下來了。這意味着先知精神多多少少地被排除在有組織的教會之外；並已滑到宗派性的運動中去了。(3) 末世論 (Eschatology) 的重要性比起使徒時代來說，在這時期中少得多了。教會的建立變得更加重要。對世界末日的希望降低到每一個人為他自己的隨時可能到來的死亡作準備。從這時起，歷史末日的觀念在教會中成為不重要的問題了。(4) 孟他努派的嚴格紀律完全失去了，代之而起的是教會生活越來越鬆弛。在這時，也發生了一些在教會史中經常發生的事情。小團體以其



田立克的觀點這樣說：「教會漸漸喪失對終末的迫切期待」。<sup>30</sup> 當與先知（預言、啟示）精神相反的教會傳統體系被確立下來以後，教會看重組織更勝於聖靈的啟示。教會因著對建立眼前有形的組織體系，乃至於對「終末」的關切被縮小到只關心自身如何面對死亡，忽略了神的教會要如何以「新婦」的身份，聖潔又殷切盼望歷史末日的到來。

啟示錄十九章 7 至 8 節說：「你們要歡喜快樂，將榮耀歸給他。因為，羔羊婚娶的時候到了；『新婦』也自己預備好了，就蒙恩得穿光明潔白的細麻衣。」又提到：「聖城新耶路撒冷如同新婦一樣，從天而降，預備好了，妝飾整齊，等候丈夫。」（啟 21:2）啟示錄把世界終末將有的事啟示出來，這一切必然會發生，卻尚未發生。筆者認為今日大型教會往往穿越末世，過度強調凱旋，忽視屬靈的爭戰，而且信徒隱身在人群中，很難察驗個人生活是否聖潔。新品種教會必須提供「聖潔」且具強烈「終末感」的環境，才能幫助教會弟兄姐妹作好準備。

## 二、教會的標記—神學家的教會觀

除了上述新約聖經中表達教會主要表象，接著探討神學家的教會觀，筆者稱之為教會的「標記」，即學者所認為「教會之所以成為教會」的要素。倘若少了這些要素，那麼教會就不成教會。透過文獻探討，筆者發現許多學者「共同強調」的教會標記為下列這五項：

### （一）宣講神的道

馬丁路德看重上帝道的宣講，奧斯堡信條能反映路德的觀點：

*我們的教會又教導人：一聖基督教會必永遠長存。教會是一切聖徒的結合，在其中，福音得以純正地宣講，聖禮得以正確地施行。教會真正的合一，只要純正地教導福音及施行聖禮就夠了。至於人所制定的遺傳、禮儀，各地不必盡同。正如保羅在以弗所書說：「一信，一洗，一上帝，就是眾人的父。」（弗 4：5-6）<sup>31</sup>*

---

嚴格的紀律為標誌而建立起來；這些小團體為教會所懷疑，後來這些小團體又漸漸形成比較大的教會；但時間一久，它們也失去他們自己原來保持的紀律的力量。」

<sup>30</sup> 林鴻信，教會生態學，131 頁。

<sup>31</sup> 奧斯堡信條，第七條 論教會，28 頁。

對馬丁路德來說，教會的定義是聖徒的結合，其本質首重「純正地宣講福音」、「正確地施行聖禮」。教會的第一個標記是宣講神的道。曾立華認為今日教會重視講道乃優美的傳統，而這傳統是由馬丁路德和約翰加爾文帶給我們的。<sup>32</sup> 俞繼斌在〈從十架神學看路德的講道〉一文中說道：「路德在改教運動中最大的貢獻之一就是他的講道。」<sup>33</sup> 俞繼斌認為，因著路德的講道，把教會從將近千年的沈睡中喚醒。據統計，1521 年至 1546 年間，路德的講道辭多達 2029 篇。他指出路德是「在教導的時候講道；在講道的時候教導。」<sup>34</sup> 這話不禁讓人思想：「教導」和「講道」是同義詞嗎？查斯特在《全是教會》一書中論到講道時指出，講道的內涵並不限於崇拜中的講述。他以家庭為例，父母教導孩子，大都不是在正式的「坐下來四十五分鐘」聽父母講話的處境中發生，而是包含生活中許多突發狀況的處境中。<sup>35</sup> 雖然講道主要用以教導，然而，教導則不限於講道。「教導」和「講道」並非同義詞，然而在此，我們可以進一步將奧斯堡信條的意見理解為：上帝的教會必須「純正地教導神的道」。筆者關切是教導的內容是否純正，過於講道的形式。

查斯特進一步將「以話語為中心」與「以講道為中心」區分開來。如果我們假設上帝的「話語」只能透過「講道」來教導，那麼便大大限制了上帝話語的豐富性。查斯特並不是反對講道，事實上，他認為講道的「獨白」形式仍有其重要且無可替代性。他說：「它（講道）與其他互補的方法—例如對話和討論—並存。」<sup>36</sup> 即神的子民當以神的話語為中心，而神的話語包含了講道獨白形式、小組對話和討論，以及生活現場的親臨和啟示。換言之，查斯特看重「講

---

<sup>32</sup> 曾立華，教會職事的重尋與更新：從神學、歷史及實踐角度探討教會職事的更新，170 頁。

<sup>33</sup> 俞繼斌，「從十架神學看路德的講道」，在管窺十架神學，俞繼斌編（新竹市：中華信義神學院），156 頁。

<sup>34</sup> 同上，156 頁。

<sup>35</sup> 查斯特、添美斯，全是教會：踐行中的福音與群體，142 頁。

<sup>36</sup> 同上，143-144 頁。

道」，卻不將上帝話語侷限於主日崇拜「獨白形式」的講道。

筆者認為，與其高舉「講道地位」，更應該強調「以上帝話語為中心」的地位。斯托得在其著作《心意更新的教會》中，論到講道，他說：「希望我們都同意，所有基督教講道都是合乎聖經的。」<sup>37</sup> 意思是，「真實的」講道不是宣揚自己或傳講自己的見解和理論。他引述前坎特伯利大主教柯根的話：「基督教講道者有一個界線需要遵守。當他站上講台，他不是完全自由的人．．．他不能隨意杜撰或選擇自己的信息。」<sup>38</sup> 柯根指出，傳道者是一個「傳遞者」，傳遞神所交託給他的話語。鄧紹光認為，如果一個傳道人宣講神的話語，可能表示他根本沒有聆聽神的話，「以致他沒有被催逼要講出上帝的話語」。<sup>39</sup> 作者的意思是，神的「道」始於傳道者的「傾聽」。傳道人若沒有先安靜聆聽神的話語，如何能宣講神的道呢？

鄧紹光認為講道不是宣講一些「關於」上帝的事物，而是上帝首先「就近」我們，向我們說話。他認為，「宣講之所以可能，乃在於聆聽．．．另一方面，聆聽之後，必須宣講」。<sup>40</sup> 這清楚地指明傳道人的召命。林鴻信針對講道的反省提到：「當講員站在台上講道時，台上與台下應有正面對著上帝話語的共識，嚴肅地意識到，台上宣揚的即是上帝的話，就連講者本身，也是傾聽的一位。」

<sup>41</sup> 筆者認為，這是所有的講道者應有的認知，才能體會柯根所說的「傳道者站上講台，他不是完全自由的人」。<sup>42</sup>

---

<sup>37</sup> 斯托得，心意更新的教會，107 頁。

<sup>38</sup> 同上，108 頁。引自 Donanld Coggan, *Stewards of Grace* (Hoddr, 1958),P.46。

<sup>39</sup> 鄧紹光，教會不在場：崇拜、宣講與牧養的再思（香港：基道出版社，2009 年），99 頁。

<sup>40</sup> 同上，101 頁。

<sup>41</sup> 林鴻信，教會生態學，225 頁。

<sup>42</sup> 聖經民數記 22 章記載，摩押王子巴勒打發人去見巴蘭，要巴蘭咒詛以色列民。然而，巴蘭卻一連三次為以色列祝福。正如巴蘭見到巴勒時所聲稱的：「我已經到你這裡來了！現在我豈能擅自說什麼呢？神將什麼話傳給我，我就說什麼。」（民 22:38）筆者認為，這也是傳道者應有的態度，傳道者不是完全自由的，也不能「擅自」說什麼。反之，傳道者應有的態度是：神將什麼話傳給我，我就說什麼。

關於講道的形式，威歐拉提出批判，認為今日的講道形式源於希臘羅馬風格的「修辭學」。這種風格是一種「修辭典雅、文法正確、結構流暢，以及滔滔不絕」的獨白。<sup>43</sup> 其目的在炫耀講者的口才，或是娛樂聽眾。然而，鄧紹光則認為修辭學有其必須性，他主張「修辭學僅次於神學」，強調「只要我們不高舉人的修辭，也就不必完全否定貶低修辭」。<sup>44</sup> 鄧紹光認為上帝透過三重話語來向我們說話，其中第一重是「成文的話語」。<sup>45</sup> 他提醒傳道者，在傳講上帝的話語時，只要專注在上帝的話語上面，不必理會其他的事情，要避免「人的信息遮蔽甚至取代了上帝的信息」。<sup>46</sup> 筆者認同這觀點，現今講道者多以自己的訊息取代了上帝的訊息，只圖取悅或掌控信徒，卻不管是否偏離了神的道。狄馬可與亞保羅合著《深思熟慮的教會》一書中提到：

*神的道是祂超自然的能力，要成就祂超自然的工作。因此，我們的口才、創新和方案遠遠沒有我們想像的那麼重要；因此，我們作為牧師必須投身於講道，而不是方案。<sup>47</sup>*

筆者認為今日的講道者必須遠離這種創新和重視方案的講道，讓神的話直接向人心發聲。那麼，什麼是「以上帝話語為中心」呢？鄧紹光進一步闡釋：「不純是宣講，更且是一次把信眾形塑成語言群體的行動實踐。」<sup>48</sup> 也就是說，上帝的道形塑上帝的子民，不單宣講，更是包含了實踐。教會—上帝的子民之所以有別於世上其他國民，乃因受「上帝的道」所形塑。唐慕華在《非凡的敬

---

<sup>43</sup> 法蘭克·威歐拉 (Frank Viola)、喬治·巴拿 (George Barna)，參雜異教的基督教信仰？，129 頁。

<sup>44</sup> 鄧紹光，教會不在場：崇拜、宣講與牧養的再思，106-107 頁。

<sup>45</sup> 同上，100 頁。所謂「三重話語」所指的是：「成文的話語」(the written Word)、「宣講的話語」(the proclaimed Word) 及「啟示的話語」(the revealed Word)。其中，「成文的話語」是指聖經；「宣講的話語」是指教會對聖經的宣講；「啟示的話語」則是指道成肉身的基督。三者彼此互相關聯，「離開教會對聖經的宣講，我們不能跟耶穌基督這啟示的話語相遇；同樣地，沒有聖經這成文話語對啟示話語的見證，則教會不可能作出任何宣講。最終，成文的話語與宣講的話語都必須以啟示的話語為其內容，否則前兩者都是空洞的。」

<sup>46</sup> 同上，105 頁。

<sup>47</sup> 狄馬可、亞保羅，深思熟慮的教會，蔣春暉譯 (美國：麥種傳道會，2011 年)，48 頁。

<sup>48</sup> 鄧紹光，教會不在場：崇拜、宣講與牧養的再思，108 頁。

拜》一書中，這樣論到：「講章必須保持對立的張力，同時顧及聖經有關宣講聖言的命令，讓聖言發揮轉化（形塑）人的功用。」<sup>49</sup> 這就是說，我們必須檢視我們的講道，「有沒有使群體形成的標準真理？有沒有來自神的聖言？」唯有這樣的「宣講」才能形塑與世界相抗衡的基督徒生命。

鄧紹光認為「被召原為宣講」，<sup>50</sup>這並不是說牧者的職事僅有講道而已，而是進一步指出講道與其他職事互相關連：「首先是宣講話語的職事是核心的職事，其次，是一切職事均為話語的職事所滲透。」<sup>51</sup> 鄧紹光指出，「講道與教會，有一種互為內在的生發關係」。<sup>52</sup> 「宣講的道」必須被展現出來，而展現出來的生活被視為「可見的道」；換言之，「可見的話語（體現）補充了宣講話語的不足」。<sup>53</sup> 鄧紹光認為講道是針對信仰的群體，這樣才能發生果效。一方面「講道先於教會」，講道形塑上帝的子民—教會；另一方面，「教會（信仰的群體）先於（優於）講道」。<sup>54</sup> 後者是指，講道不會獨自存在，講道是有「處境」的，講道者是站在會眾的處境中宣講的，會眾就是他的處境。講者一方面對聖經負責，一方面也要對會眾負責，宣講必須考慮會眾的處境，唯有如此，道才有具體實現的可能。鄧紹光認為「宣講者是從教會而來」，他生活在這個由上帝話語所形塑出來的教會群體中。他本身是出自教會群體，一旦離開這個群體，他便無法聆聽出神要給這個群體的話語信息，也因此不可能領受宣講的召命。這就是鄧紹光所謂「教會（群體）先於講道」的意思。筆者認為這正是新品種教會中「微型」

---

<sup>49</sup> 唐慕華，非凡的敬拜—重尋敬拜與佈道的關係與意義，陳永財譯（香港：學生福音團契，2007年），271頁。

<sup>50</sup> 鄧紹光，教會不在場：崇拜、宣講與牧養的再思，95頁。為作者閱讀威廉蒙討論巴特宣講召命的札記。

<sup>51</sup> 同上，98頁。

<sup>52</sup> 同上，109頁。「講道不單是先於和優於教會，生發教會，也是內在於教會，生發於教會。教會作為活的道的真實體現，也是先於和優於講道，生發講道。講道與教會有一種互為內在的生發關係。」

<sup>53</sup> 同上，109頁。

<sup>54</sup> 同上，109頁。

與「社區型」所能發揮的作用，為講道者提供了處境，會眾就是他的處境。

林鴻信論到解放神學對我們的挑戰時，指出「解放神學主張『正確的行為』（Orthopraxis）優先於『正確的教導』（Orthodoxy）」。<sup>55</sup> 意思是，教會必須針對社會具體的需要作出回應。他進一步說明解放神學，是要我們「重視歷史的耶穌，更甚於信仰的基督」。<sup>56</sup> 換句話說，要把焦點放在基督徒追隨基督在現實生活中的「行動」，更甚於「理論」的教導。<sup>57</sup> 筆者認為，雖然解放神學在發展過程中存在諸多的迷思和批評，<sup>58</sup>然而，其主張教會必須具體回應社會的需要，是為了回應上帝對世人的愛，仍是可取的。

筆者認為今日的講道者，必須看重鄧紹光所提「會眾的處境」以及林鴻信所指「正確的行動」。一方面，宣講的道必須切合會眾的處境，才有體現的可能；另一方面，正確的行動，也就是信仰群體的見證，使神的道更能被信服。正如使徒行傳八章 6 節所說「眾人聽見了，又看見腓利所行的神蹟，就同心合意的聽從他的話」。眾人「聽見」話語的宣講，又「看見」所行的神蹟（體現），於是信服。新品種教會中的社區型教會，不但有會眾的處境，也更容易被世人看見。

儘管威歐拉、李偉良等人對講道的形式與果效提出質疑，但蔡蔭強提到湯姆·雷納（Thom Rainer）調查了五百多間有效傳福音和增長的教會，其中有九成以上，認為使教會增長的原因仍然是講道。<sup>59</sup> 筆者認為神的教會要「以上帝話語為中心」，新品種教會的講道必須包含「講道獨白」的形式，以及小組「互

---

<sup>55</sup> 林鴻信，教會生態學，150 頁。

<sup>56</sup> 同上，150 頁。

<sup>57</sup> 同上，150 頁。「行動」和「理論」為筆者強調。

<sup>58</sup> 「解放神學」維基百科 [網路]，網址：<https://zh.wikipedia.org/wiki/%E8%A7%A3%E6%94%BE%E7%A5%9E%E5%AD%B8>，上網日期：2019 年 11 月 27 日。質疑它使用了馬克斯思想中的階級觀念，將人切割為富人與窮人，當權者與無權力者。以及在 1990-2005 年代，解放神學不幸地與各地武裝的政變相呼應，而蒙上陰影。

<sup>59</sup> 蔡蔭強，健康教會全模式暨校內堂會攻略，87 頁。引自 Thom Rainer, *Effective Evangelistic churches* (Nashville, TN: boradman & Holman Pub. 1996), 50。

動對話」的形式，二者都有助我們學習真道，且無可取代。這使得新品種教會更能考量「文化處境」，並且能帶出「正確的行動」，方能使「道」成了「肉身」（行動），教會始成教會，這才符合「道的宣講」。

## （二）向窮人傳福音

學者認為教會第二個標記應屬「向窮人傳福音」，因為這是耶穌親自宣告的。耶穌進會堂時，有人把以賽亞書交給祂，祂就打開找到一處，「主的靈在我身上，因為他用膏膏我，叫我傳福音給貧窮的人；差遣我報告：被擄的得釋放，瞎眼的得看見，叫那受壓制的得自由。報告神悅納人的禧年。」（路 4:18-19）這是先知以賽亞指著彌賽亞所說的預言。並且宣告，「今天這經應驗在你們耳中了。」這樣的宣告一方面用以證實祂彌賽亞的身份，另一方面也是宣告祂所要建立的信仰群體必須肩負祂的使命：傳福音給窮人、使被擄的得釋放、瞎眼的得看見，叫那受壓制的得自由。「傳福音給窮人」作為教會的標記，是無庸置疑的。

史耐達從遺傳學的角度去思想教會的本質，研究教會如何生存？如何發展？如何繁衍？以及如何實踐上帝的旨意？他提出：「如果我們回到聖經找尋教會的 DNA 便會發現傳福音給窮人是一個教會的『核心記號』，而且和四大典型記號有同樣多的經文支持。」<sup>60</sup> 史耐達認為從耶穌宣讀的以賽亞書中，產生了真教會兩個基本的主張：第一，向窮人傳福音是教會的記號；第二，這記號能檢驗出教會是否真具有「使徒性」。也就是說，任何個人或群體，只要願意到窮人中間傳福音，他就是「真正（使徒的）繼承人，照著基督昔日所行而行」。<sup>61</sup>

約翰·衛斯理稱傳福音給窮人是「神蹟中最偉大的神蹟」。<sup>62</sup> 意思是，這是一個源自神的神蹟，不是出於人的努力。一個基督徒受聖靈賦予大能，生命被

---

<sup>60</sup> 史耐達、魯尼恩，解讀教會 DNA：發現基督身體的遺傳密碼，21 頁。四大典型是指尼西亞會議中所宣告的：教會是唯一（una）、神聖（sancta）、大公（catholica）、使徒性（apostolica）。

<sup>61</sup> 同上，21 頁。史耐達引用羅伯茲的觀察，引自 Benjamin T. Roberts, *Gospel to the Poor, The Earnest Christian and Golden Rule 7:3* (March 1864): 70 頁。

<sup>62</sup> 同上，30 頁。引自 John Wesley, *Explanatory Notes upon the New Testament* (London: Epworth, 1985), 227。

基督的品格深深吸引，才能真正感悟到傳福音給窮人正是耶穌所關切的。衛斯理主張，教會是否具使徒性，端看教會有沒有跟隨耶穌的腳蹤行。簡言之，史耐達認為，教會之所以稱為教會，乃因傳福音給窮人及弱勢族群；而檢視教會是否具使徒性，端看教會是否承接耶穌所宣告的並且實際照顧窮人。

卡維里將認同和幫助窮人與受壓迫者的社會公義行動，視為宣講福音的「構成性」面向（**constitutive dimension**）。<sup>63</sup> 筆者認為卡維里所謂「構成性面向」，除了表達傳福音給窮人有「核心記號」（史耐達所認定）的地位，他同時指出「基督教的愛鄰舍與公義是不能分開的」。<sup>64</sup> 社會上之所以出現窮人或弱勢（受壓制者）正因為不公義的制度，換言之，窮人或弱勢正是社會不公義的產物（結果）。所以，當基督教一面愛鄰舍和關懷弱勢，一面也必須關注社會公義。二者也是兩個「構成性」的面向，是同樣重要的，而非孰輕孰重。這也正是先知彌迦所宣告的：「世人哪，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他向你所要的是什麼呢？只要你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彌 6:8）神所喜悅的善，便是「行公義」與「好憐憫」，二者是不可分開的。如此便是與神同行，也應是教會的標記。新品種教會中的社區型教會處於社區，更能接觸鄰舍與弱勢，也更能彰顯「傳福音給窮人」的教會標記。

查斯特認為向眾人、窮人、有殘疾...等這些社會邊緣人傳福音是教會的重要標記。他留意到耶穌總是願意花時間與社會中被藐視的人和邊緣人相處。論到教會的社會參與時，他指出「傳福音和社會行動是截然不同的活動」；<sup>65</sup> 另一方面，又指出「傳福音和社會行動是無法分開的」。<sup>66</sup> 他認為社會行動所指涉的是外在生活的照顧與改善，而傳福音則是指外來的信息，針對心靈的無助感帶來

---

<sup>63</sup> 卡維里，教會論：全球導覽，243 頁。所謂「構成性」是指同一個建築體由不同部分所組成的。卡維里認為幫助窮人的社會公義行動，與宣講福音同樣重要的，是互相有結構性的關聯。

<sup>64</sup> 同上，176 頁。

<sup>65</sup> 查斯特、添美斯，全是教會一踐行中的福音與群體，92 頁。

<sup>66</sup> 同上，92 頁。



盼望。他所強調的重點在於，不能將「傳福音」等同於「社會行動」，亦即不能視「救恩」與改善經濟生活問題等「社會行動」為同義詞。兩者雖是截然不同的活動，卻也是不能分開的。筆者認為他的觀點值得深思。今日教會往往走向兩種極端：一是認為「救恩」最為重要，因而忽略了現世生活的需要。另一則是，專注於窮人的救濟，誤以為這便是實踐上帝的國，落入「社會福音」的危險。<sup>67</sup> 將窮人或社會弱勢關懷視為社會福音或福音預工，都不合宜。查斯特提醒「傳福音」與「社會行動」二者截然不同，卻又密不可分。筆者認為新品種教會必須兼顧二者，找到平衡。倘若只關注靈魂得救，而視身體的需用為不重要的，可能剝奪他們預嚐天恩的機會。反之，當救助行動與福音結合，更能使人對神的國有正確的回應。教會的標誌之一是，向窮人與弱勢群體傳天國的福音，同時又看重行公義、好憐憫的社會行動。新品種教會必須兼顧「傳福音」與「社會行動」。

### (三) 聚集和分散

教會的第三個標記是：教會同時具有「聚集」與「分散」兩個面向。斯托得稱此為「雙重身份的教會」或「道成肉身的基督教」。<sup>68</sup> 教會的雙重身份，其一是「聚集」：是指教會是一群人被呼召出來聚集敬拜神；另一是「分散」：是指教會另一方面又被差回到世界去作見證並服事人。就第一重身份而言，教會具「神

---

<sup>67</sup>「慎防新社會福音」基要書室 [網路]，網址：<http://www.fundamentalbook.com/article139.htm>，上網日期：2019年8月29日。「社會福音」是以神國為教義，企圖在地上建立神的國，也就是想改造今世人類社會「成為」上帝的國度。在此主張之下，極力地透過教育、慈善、公益等作為來改善人類生活。然而，這卻混亂了基督再來的教義。趙中輝牧師曾指出社會福音的錯誤，有下列三點：**1. 篡改基督再來**：以「神國」教義為基礎，企圖在地上建立神國，人類的家；不以基督福音拯救靈魂，否定天堂地獄；以教會為工具，透過社會主義，政治經濟改革，慈善事業，解決人類問題。不少教會及個人（包括德蕾莎）追隨社會福音，迷惑教會近百年，世界罪惡越來越氾濫成災，離撒旦國越來越近，離天國越來越遠了。他們篡改天國為地國，神國為世界國，但基督說：「我的國不屬這世界」；「主的日子…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銷化，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燒盡…我們照他的應許，盼望新天新地」（彼後 3:10、13）；「人名字沒記在生命冊上（不信者），他就被扔在火湖裡。」（啟 20:15）。**2. 篡改聖經**：宣傳「神是愛」教義，實質卻是「社會主義的愛」；採用「政治化釋經」，不將聖經當作神的啟示，而是當作古典文學作品，可按政治需要來解釋。**3. 篡改救贖的福音**：人得救的核心前提是認罪，但社會福音否認罪的個人性，說：「不應把罪歸咎給猶大、該亞法等個人，應歸於社會性的罪。」否認罪的個人性和具體性，就是否認基督對罪人的審判和因信稱義。當然他也否認聖經原罪的定論。

<sup>68</sup> 斯托得，心意更新的教會，9頁。

聖性」，蒙召與世界分別；就第二重身份而言，教會具「使徒性」，受差進入世界，以完成大使命。「聚集」與「分散」是教會兩個經典的記號。唐慕華稱基督徒為「另類社會」，同時也是「平行社會」。<sup>69</sup> 另類社會是指耶穌所宣稱的「我的國不屬世界」，即斯托得所說的第一重身份，教會是被呼召分別出來「聚集」的群體。平行社會則是指教會必須靠近世界，對世界說出見證；這是斯托得所指的第二重身份：分散性。保羅史蒂文斯在《解放平信徒》一書中借用吉布斯（Mark Gibbs）和莫頓（T. Ralph Morton）的分類，稱之為甲類—「分散的教會」、以及乙類—「聚合的教會」。<sup>70</sup> 作者同樣指出教會的兩個面向（召命）。不但如此，史蒂文斯提出他的觀察，他說多數的人往往把焦點放在乙類。筆者認為把焦點放在乙類（聚合）的這多數人，包括了教會的信徒，以及教會領袖。信徒之間錯誤地以為參加聚會的出席率與愛主或靈性程度成正比；教會的領袖花時間處理教會內部事務，遠多於教會以外與社區的互動，甚至非基督徒看教會的標記，也僅僅是星期天要「作禮拜」（聚合的面向）。

保羅三次旅行佈道，在各地建立了教會，而不是在單一地點建立超大型的教會。丁湯尼夫婦與喬治·巴納（George Barna）合著的《小即是大！驚人的倍增來自簡單的策略》指出初代教會當司提反殉道後，教會大遭逼迫，是神刻意要使信徒（教會）「分散」開來。作者強調此後論到教會，往往所指的都是一群在家中聚會的群體，而非會堂建築。而將「教會」視為可見的教堂，則是要到西元 321 年君士坦丁皇帝將基督教定為官方的宗教以後。<sup>71</sup> 筆者茲將上述學者

---

<sup>69</sup> 鄧紹光，教會不在場：崇拜、宣講與牧養的再思，242 頁。

<sup>70</sup> 保羅·史蒂文斯，解放平信徒：全民事奉無分聖俗，顧樂翔譯（香港：基道，2009 年），31-32 頁。作者論到平信徒事奉，觀察到有兩類，一是在教會內，一是在世界。吉布斯（Mark Gibbs）和莫頓（T. Ralph Morton）把這二者分別稱為甲類和乙類的事奉。甲類的平信徒基本上對某門手藝、行業或專業有興趣，包括照顧家庭（homemaking）這天職。他們服事的重點是分散的教會（διασπορά）。乙類的平信徒是負起「義務教士」的作用，他們主要的興趣不是在世界中謀求生計，而是教會中的服事。他們根本的興趣是在聚合的教會（ἐκκλησία）。．．．威廉斯（George Williams）曾仔細研究前三個世紀教會的平信徒，其研究顯示福音的傳播，不單是在信徒聚集的教會（ἐκκλησία）裡面發生，更是在他們分散生活（διασπορά）的情況下得以廣傳。

<sup>71</sup> 丁湯尼、費莉絲，與喬治·巴拿，小即是大！驚人的倍增來自簡單的策略，葉榮光譯（台北

觀點整理如下：(參表 2-1)

表 2-1 學者對「聚集」與「分散」不同用詞與主要論述

學者	學者對「聚集」與「分散」的用語	主要論述
斯托得	聚集 V.S 分散 (神聖性) V.S (使徒性)	教會具雙重身份：神聖性—蒙召與世界分別；使徒性—受差進入世界。
唐慕華	另類社會 V.S 平行社會	另類社會：耶穌說，「我的國不屬世界」；被召分別出來聚集的群體。 平行社會：教會必須靠近世界，對世界說出見證。
保羅·史蒂文斯	甲類—分散的教會 乙類—聚合的教會	觀察反思：教會常把焦點放在乙類(聚合)，而忽略甲類(分散)。

史耐達論到科技進步帶來全面性的「全球化」。史耐達認為神反對全球化，因為全球化往往持有「非聖經觀點」(傳達屬世的價值)。他認為全球化不是本世紀或上一個世紀才發生，其根源可追溯至創世記巴別塔的事件(創 11:1-9)。史耐達認為全球化特質表現在當時人類所說的三句話，<sup>72</sup>分別代表人文主義的宗教文化、自我中心及崇尚新科技，筆者則關心另一句話是「免得我們分散在全地上」。當時人類心中所想是不要分散，這與上帝賦予人類的使命「遍滿地面，治理這地」不同。於是神變亂他們的口音，使他們「分散在全地上」。筆者認為，巴別塔事件中，人類「聚集(免得分散)、建造通天塔(以人的方式攀上天堂)和傳揚自己的名」成了一種慾望和試探，不是神的旨意。今日教會打著基督的旗號「建造教會」，又受多少這樣的試探呢？筆者認為，在尋找新品種教會時必須留意遠離這樣的試探。

市；天恩出版社，2018年)，10頁。

<sup>72</sup> 史耐達、魯尼恩，解讀教會 DNA：發現基督身體的遺傳密碼，190頁。作者所指三句話，第一句：「來罷！我們要建造……一座塔，塔頂通天。」代表人文主義的文化和宗教。企圖以人類的力量攀上天堂。第二句：「為要傳揚我們的名。」代表自大和自以為是。人類將以「人」為中心的文化和宗作為基礎，想要在全地上得名。如同今日社會、商場標榜成功、勝利、建立「品牌」(營造一種走遍世界各地都能被認出的商標)。史耐達認為「來吧！我們傳揚我們的名！」這句話，是當代全球化的重要口號；而且，不幸的是，這種思維也不時入侵教會(191頁)。第三句：「我們要作磚，把磚燒透了。」則代表新科技。

論到神的國度，鄧紹光特別強調「分散」的重要性，他說：「上帝的國度比教會更大，教會不等於上帝的國度。因此教會要散入人群、散入日常生活，在人群中及日常生活中見證上帝的國度」。<sup>73</sup> 筆者認為，新品種的教會必須留意，避免一味地傾向「聚集的教會」而忽略了「分散的教會」，才能忠實地活出教會的召命。斯托得論到教會的召命，特別強調「聚集」與「分散」這兩個面向（教會的雙重身份：被召與差派）。<sup>74</sup> 他說：「教會的召命，不是要妥協，乃是要培養一種基督教抗衡的文化。不是要脫節，而是要能夠敏銳回應。」<sup>75</sup> 筆者認為，新品種教會既要保持「聖潔」，又不可與社會「脫節」，其中就要兼顧「聚集」與「分散」。我們聚集敬拜、門訓、事奉，是為了培養神國的文化與基督信仰的品格，然後再分散，進入人群日常生活中，宣揚福音、服事人群，見證上帝的國度。正如保羅·史蒂文斯所說：「教會的真正面貌，當是一幅充滿『動態的』圖象：每天或每週的聚集之後，接著是分散，然後是再聚集，再分散……」<sup>76</sup> 他所描寫的「動態的」圖象，也勾勒出筆者心目中理想新品種教會的景象。這是教會第三標記：「聚集與分散」同時存在。

#### （四）聖禮的施行

什麼是「聖禮」？聖禮（*sacrament*）一詞是從拉丁文 *sacramentum* 而來的，意思是「神聖的禮儀」。<sup>77</sup> 傳統的天主教對「聖禮」的定義就是：上帝藉象徵性的行動，使信徒可以領受基督的「奧秘」。陳若愚在其《教會、使命與聖禮：基督教要義導覽》一書論到，天主教的想法也強調這樣的領受不是源於人，而是源於上帝，「就是上帝藉著『基督』和『教會』（兩個基本的『奧秘』），並透過『聖禮』，將救贖恩典傳遞予人，使人得救。……人必須藉著信去接受，聖禮才會

---

<sup>73</sup> 鄧紹光，教會不在場：崇拜、宣講與牧養的再思，16 頁。

<sup>74</sup> 斯托得，心意更新的教會，9 頁。

<sup>75</sup> 同上，2 頁。

<sup>76</sup> 保羅·史蒂文斯，解放平信徒：全民事奉無分聖俗，32 頁。

<sup>77</sup> 陳若愚，教會、使命與聖禮：基督教要義導覽（香港：基道，2018 年），367 頁。

生效」。<sup>78</sup>

天主教的聖禮共有七種，分別是：1.洗禮（出生）；2.堅信（長大成人）；3.聖餐（餵養）；4.痛悔（醫治）；5.抹油（疾病和死亡）；6.聖職（按立屬靈領袖）；7.婚姻（天上國民）。並將其分為三大類：入門的聖禮、醫治的聖禮，以及聖職與委身的聖禮（參表 2-2）。

表 2-2 天主教的七種聖禮

入門的聖禮			醫治的聖禮		聖職與委身的聖禮	
洗禮	堅信	聖餐	痛悔	抹油	聖職	婚姻

基督教則只有兩種聖禮，即「洗禮」和「聖餐」。因為基督教神學家<sup>79</sup>認為基督所設立的洗禮和聖餐已經表達和傳遞了「完備救贖恩典」。<sup>80</sup>

從古至今，在聖禮的意義、功效及形式上有諸多不同的主張，甚至辯論，不一而足。陳若愚提出「聖禮神學的光譜」，<sup>81</sup>將聖禮意義與功效比作光譜，左端是「重視上帝藉教會的賜予」；另一端靠右則是強調「人的信心行動」。根據陳若愚的看法，分析了「天主教、東正教、重洗派」的立場，以及「路德、慈運理、加爾文」三位改教者的立場。作者認為最左端為天主教，即最為重視聖禮本身的能力；而重洗派剛好相反，最不重視這些「外在的禮儀」。東正教則較為靠近天主教的立場，只是更多強調聖禮中聖靈的工作。對聖禮中「基督的真實同在」的看法，路德的主張較傾向天主教，而慈運理則較傾向重洗派。加爾文屬第二代的改教者，既從路德學習，也受慈運理的影響，因此他的聖禮觀是介於此二者之間。（參圖 2-1）

<sup>78</sup> 陳若愚，教會、使命與聖禮：基督教要義導覽，367 頁。參 Cross and Livingstone, eds., *The Oxford Dictionary of the Christian Churches*(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1997), 1435-1436.

<sup>79</sup> 加爾文，以弗所書註釋，任以撒譯（台北：永望，1972 年），134 頁。加爾文說天主教認為婚姻有其奧秘性，就把婚姻當作七種聖禮之一，其實，基督只制定兩種。

<sup>80</sup> 陳若愚，教會、使命與聖禮：基督教要義導覽，373 頁。

<sup>81</sup> 同上，389 頁。

## 聖禮神學的光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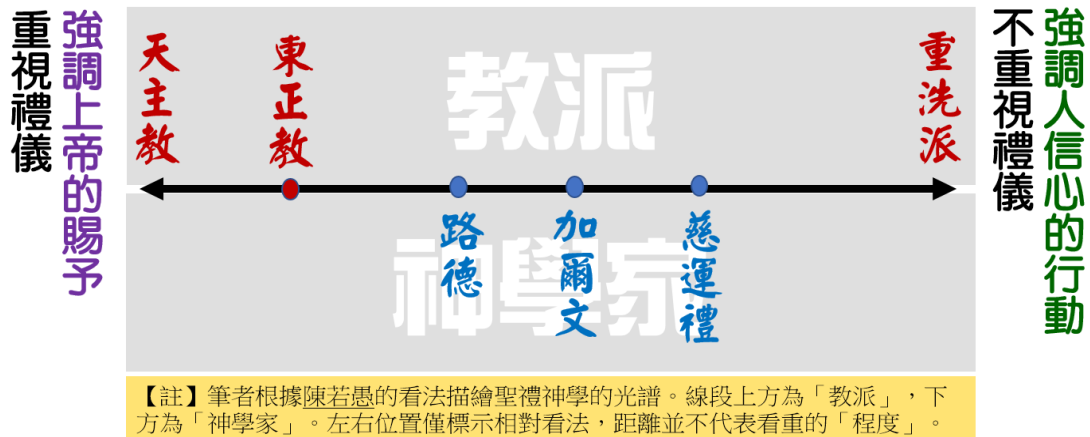


圖 2-1 陳若愚的聖禮神學光譜

路德在其大問答中指出，「洗禮水的核心是上帝的道或命令與上帝的名，這珍寶比天地更大更尊貴」，<sup>82</sup>以此反駁那些將「聖禮」降低到僅剩「儀式」意義的主張。路德強調聖禮中使用的水與其他的水不同，他的意思並非指著水的物理性改變了，而是指這水加上了一件寶貴的東西，就是「神的道和命令」，因此變得尊貴無比，任何人都不能輕視毀謗。路德看重「聖道」與「聖禮」的結合。論到此二標記，余達心也指出，如果不確切地施行聖禮及崇拜（宣講上帝的道），那教會可能是假的。<sup>83</sup> 筆者認為，在尋找新品種教會的進路時，也當以此兩個標記作為真教會的驗證。

卡維里在論聖餐功能時，這樣說道：「不但『講述』，也以『行動』來記念基督。」<sup>84</sup> 筆者認為，所謂的「講述」即宣講上帝的道；而藉由「行動」即聖禮的施行，具體展現教會為上帝的群體。對加爾文而言，教會主要為「可見的群體」，而聖禮對於可見的教會有強化的作用。另一方面，他視「不可見的」教

<sup>82</sup> 馬丁路德，「馬丁路德博士大問答」，在協同書：基督教信義宗教會信條，李志傑編，李天德譯（香港：路德會文字部，2001年），394頁。

<sup>83</sup> 余達心，「中小型堂會的神學反省」，在中小型堂會：身份、掙扎與增長，李耀全編（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神學院，2012年），43頁。

<sup>84</sup> 卡維里，教會論：全球導覽，23頁。

會為真教會，是由所有蒙上帝揀選的人所組成的。<sup>85</sup> 加爾文在論可見的與不可見的教會，以及聖餐和洗禮之間的關係上有精闢的論述：

*這奉獻（按：指上帝差獨生子耶穌到世上）總是標誌著那獨一的真教會：透過聖禮這奉獻在可見的教會中是明顯的，而聖禮本身是一種言語的形式，以在基督裡提供嫁接；這奉獻在不可見的教會中則是隱含的，因為蒙揀選的人就是那些在基督裡得以被嫁接的人。洗禮代表進入可見的教會群體的門口。<sup>86</sup>*

對於可見的教會，聖禮的意義與功能是容易明白，且為人接受的。然而，加爾文也提到對不可見的教會，聖禮的意義則是「隱含」的。內村鑑三雖也看重地上可見和具體的群體，但似乎更為強調教會那「不可見」的性質，即加爾文所謂的真教會（不可見的）。內村鑑三主要的目的是想研究「真教會」的本質，而並非要建立本色化教會。他認為可見的教會，不應該是指著「被建制化」了的教會，而是指「聚集的群體」。換言之，他看重「群體」勝於「體制」。他視基督和教會是完全「屬靈」的存有。他不認為在可見的教會（建制教會）中的聖禮是傳遞恩典的（絕對的、唯一的）途徑。他主張：「聖禮是信徒與基督團契的表達。教會可以享受聖禮，但並不是倚靠它們。」<sup>87</sup> 他反對聖禮被絕對化，這與路德及加爾文的看法相衝突。

筆者認為，內村鑑三如此主張是因為「過度」強調那不可見的教會，而忽略了「可見的群體」之特性。倘若對照陳若愚有關「聖禮神學的光譜」的研究，內村鑑三對聖禮本身能力的看法，可能強調人的信心回應更勝重洗派，因而超出了陳若愚光譜範圍。

---

<sup>85</sup> 卡維里，教會論：全球導覽，66 頁。「不可見的」是指人所看不見，卻只有上帝看得見，又稱上帝可見的。

<sup>86</sup> 同上，66 頁。「這奉獻」指上帝白白地獻出基督的身體，作為聖禮的實體。

<sup>87</sup> 同上，234 頁。「……因此，教會和它的教會性有一主體性之個體化基礎。根據關根政雄，新教宗教改革運動其實始於對教會的主體性感悟(subjective apperception)，但後來卻將教會界定為宣講道和施行聖禮的地方，這樣便將教會從信仰的主體性分離開來，並支持其客體性的存在。從這觀點浮現出關於基督教合一和差異的一個十分獨特的觀念。在建制教會——包括宗教改革運動教會——主體性的和客體性的教會並列，而它們並沒有主體性地被聯合。因此，主體性的自我，朝宗派主義式分裂的方向走得更遠。可是，米友開並不支持『認同的教會』(church of identification)這一觀點：即是將本身等同聖經和傳統的教會。因此，他認為，米友開教會不能是宗派主義的。」236 頁。

雖然對聖禮（洗禮與聖餐）的意義、功效及形式，不同教派仍存在許多差異，路德與慈運理的爭論至終也未獲調和；<sup>88</sup>然而，本段落主要在探討「聖禮」作為教會的標記，希望把對聖禮的理解，對焦在「共同性」，而非「差異性」。李日堂指出儘管各宗派對洗禮（聖禮）的定義與理解雖有不同，至少有七點共識。<sup>89</sup>筆者認為各宗派對洗禮的理解，都同意出於神的恩典，而人必須以信心領受。沒有基督或沒有信心，洗禮都沒有功效。至於「聖禮」（包含洗禮與聖餐），筆者認為聖經學者慕理（John Murray）提出聖禮的五項特徵，<sup>90</sup>也應能獲得教會的認同，也許值得看法頗為極端的內村鑑三作為參考。

1. 是主親自設立的。
2. 使用物質與行動作為可見的恩典記號。
3. 以有形的物質和行動帶來無形的恩典。當然，這帶來的是甚麼恩典，須依據主基督在設立聖禮時的宣告說明。
4. 這些聖禮行動也是上帝恩典的印證。
5. 它們必須在教會中經常施行，作為世世代代的定例，換句話說，聖禮是不論境況如何，教會都應經常進行的聖工。

筆者認為，對聖禮的認識，應強調「聖餐是主親自設立的」，而「洗禮是主親自吩咐的」。為此，新品種教會在聖禮的施行上，不能僅僅考慮到「不可見的、屬靈的」意涵，仍需顧及「可見的、有形的、物質的」層面。因此，筆者贊同慕理所說，聖禮是「使用物質與行動作為可見的恩典記號」。所以，教會應經常施行，作為世世代代的「定例」，使這項具體的「行動」能成為上帝恩典的印證。

筆者極為認同路德主張洗禮的「正當用法」，其意義是「處死老亞當和使新

---

<sup>88</sup> 陳若愚，教會、使命與聖禮：基督教要義導覽，383 頁。

<sup>89</sup> 李日堂，系統神學：教會論，139 頁。(1)水禮必須奉三一神的名施行；(2)水禮本身沒有法術，不能拯救，卻並非僅僅是象徵；(3)水禮是耶穌的命令，跟基督及福音有密切關係；(4)藉水禮顯示跟非信徒的分別，並得以進入教會群體；(5)水禮跟最終是否得救沒有必然關係，人得救全賴神在基督裏的恩典；若沒有基督，只有信心，就是加上水禮等都是枉然；(6)水禮與基督過去工作有關（林後五 17），跟其將來的工作亦然（羅八 18-25），因此，信徒要不斷活出聖潔，並且仰望主的再來；(7)水禮與主餐有連接的關係，水禮只有一次，主餐卻要常常遵守。總括而言，聖禮能培育信徒對神的信心。

<sup>90</sup> 卡維里，教會論：全球導覽，368 頁。



人活過來，這是要我們一生繼續進行的」。<sup>91</sup> 因此，倘若「誤用」洗禮仍有「功效」，那麼何須強調「正當用法」、「正確的」施行呢？筆者認為，應該說，在「真洗禮」面前，惟有「真信心」，才能產生「真功效」。因此，聖禮必須「正確地被施行」，同時，也在乎領受者是否以「正確的態度」（真信心）來領受，才有真功效。筆者非常認同路德對「真洗禮」的解釋。然而，筆者認為「有無見識、有無信心」仍會影響其「功效」。路德舉例說，娼妓雖在罪惡與羞恥中佩戴金飾，但她所佩戴的仍是金子。筆者認為同樣是金子，然而，戴在娼妓身上與戴在新娘身上的意義是截然不同的。就單看「金飾」，確實是真金子，也確實使兩個女人都變美麗，然而，其內涵和果效卻大不相同。筆者認為，因著新娘的情感（專一）與身份（將許配給一個丈夫），「金飾」增添女人的尊貴；卻因著娼妓的情感（放縱）與身份（人盡可夫），「金飾」反倒加增女人的羞恥。箴言十一章 22 節說，「婦女美貌而無見識，如同金環帶在豬鼻上。」同樣是美貌的婦女，同樣是金環，卻因「有無見識」，其功效截然不同。據此推理，同樣是領洗的人，同樣是真洗禮，卻因「有無信心」，其功效也截然不同。儘管洗禮是如此尊貴（加上神的聖道），卻仍因著領受的人不同，而其功效有所不同。耶穌在論到法利賽人時，說道：「不要把聖物給狗，也不要把你們的珍珠丟在豬前，恐怕他踐踏了珍珠，轉過來咬你們。」（太 7:6）同樣是「聖物」、「珍珠」，耶穌卻囑咐不要丟給豬狗，這豬狗指的就是「假冒為善」（筆者在此指沒有「真信心」）的人。筆者贊同路德主張「真洗禮」不會因人身份、作為（功勞）、態度而變成假的；但筆者卻認為洗禮會因人的「假冒為善」（沒有真信心）而失效（無功效）；反之，也不是因人的身份、作為（功勞），而使洗禮變得有效。應該說，「真洗禮」唯有藉著「真信心」來領受，才有「真功效」，而這功效竟使「娼妓」能變成「新娘」（希伯來書十一章 31 節說道：「妓女喇合因著信，．．．就不與那些不順從的人一同滅亡。」）。筆者認為這正彰顯基督福音救贖的大能，不是出於人，乃

---

<sup>91</sup> 馬丁路德，「馬丁路德博士大問答」，在協同書：基督教信義宗教會信條，400 頁。

是完完全全出於神。新品種教會也必須表彰這樣的洗禮意義與功效。

不但如此，筆者非常認同路德對洗禮的解釋：

*這洗禮的過程包括把我們浸在水中，使水淹過我們，又將我們拉出來。此兩部分：浸在水中而又從水中出來，乃表示洗禮的能力與功用。簡單地說，就是處死老亞當和使新人活過來，這是要我們一生繼續進行的。這樣，基督徒的生活無非是日日洗禮，一旦開始而永遠繼續。<sup>92</sup>*

外在的儀式雖是一次性的，這卻只是一個「開始」；內在的生命卻要每天持續不斷地清除老亞當，活出新人的樣式，這樣的行動則要持續一生之久。這才是基督徒之間對洗禮的「正當用法」。韋利蒙與韋爾遜合著的《小堂會，大啟示：回歸聖道與聖禮》一書中論到洗禮，主張「基督教教育」和「洗禮」都是基督徒加入教會的過程的一部分元素，同樣需要「一生來完成」。作者視洗禮為「被上帝收養」。他說：

*在洗禮中，上帝透過水行動，擴展祂的家庭，透過成員與那位被釘十字架和復活的主認同而救贖他們。洗禮是我們被上帝和上帝的家收養，我們在國度中獲得一個位置和一項任務，我們屬於上帝，受按成為「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神的子民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中的一員。<sup>93</sup>*

韋利蒙與韋爾遜強調「洗禮」是「進入信仰的大門」－我們通過這個儀式進入了神的家。相較於許多學者在洗禮的「時機」與「方式」上有諸多爭論，作者則強調基督教會必須如同「家庭」收養孩子般地接納受洗者，並確保受洗者在屬靈的家庭中被照顧。<sup>94</sup> 正因為如此，韋利蒙與韋爾遜認為在大型教會施行聖禮並不可靠，因為缺少真實的認識與關係，因而主張小型教會（註：作者稱此小型教會為「教會家庭」，即筆者所定義的「社區型」教會）是施行聖禮的最佳場合。因為「小型教會的穩定性，跨代的接觸、家庭般的特質，都令它十

---

<sup>92</sup> 馬丁路德，「馬丁路德博士大問答」，在協同書：基督教信義宗教會信條，400 頁。

<sup>93</sup> 韋利蒙、韋爾遜，小堂會，大啟示：回歸聖道與聖禮，陳永財譯（香港：基道，2014 年），91 頁。

<sup>94</sup> 同上，100-101 頁。他說，「由洗禮池走到聖餐桌這個行動提醒我們：我們現在要永遠倚靠這個家庭，從它得到信仰中的培育和滋養。」以及「我的困難不是關乎洗禮的正確方法，而是關乎加入教會的正確方式。」在在都強調教會－施行洗禮的群體－的責任。

分適合作為終身的洗禮經驗的處境」。<sup>95</sup> 筆者認為，對於一個人的出生、洗禮、婚禮，以致喪禮，新品種教會中「社區型」的規模（作者稱「教會家庭」）都比「基地型、微型教會」更為適切地彰顯教會—基督的群體，對當事人處境的回應。

#### （五）信徒皆祭司

路德張貼於威登堡的「九十五條論綱」中，雖沒有提到信徒皆祭司，要到 1520 年，他才開始強調「信徒皆祭司」。<sup>96</sup> 曾立華認為路德所提「信徒皆祭司」的教義，是一個「具革命性且合乎聖經的觀念」。<sup>97</sup> 梁康民認為神的宣告先於設立會幕和祭司制度，因此，「祭司」一詞不應只是用來指亞倫及其後裔，而是指以色列「全體」，這才更合乎神的本意。<sup>98</sup> 換言之，上帝是要整個以色列民族作為「祭司的國度」。而所謂「祭司」，就是要成為神和人之間的橋樑，使人與神和好。梁康民認為，亞倫及其後裔的「祭司職分」乃是為以色列民的祭司事奉樹立模範，是在神子民尚未完全以前「暫代履行」祭司的責任，直到整個民族更臻成熟。筆者認為，今日的教會也相仿，不是單由牧職承擔祭司職分，而是樹立模範，好使神的兒女更加成熟。曾立華指出「因主教制的發展，形成『教牧聖品』與…『平信徒』的級別之分，被按立與不被按立之間產生了明顯的分別。」<sup>99</sup> 曾

---

<sup>95</sup> 韋利蒙、韋爾遜，小堂會，大啟示：回歸聖道與聖禮，102 頁。

<sup>96</sup> 龔立人，「宗教改革與信徒皆祭司」傳揚論壇 [網路]，網址：<https://weproclaimhim.com/?p=7225>，上網日期：2018 年 3 月 23 日。

<sup>97</sup> 曾立華，教會職事的重尋與更新：從神學、歷史及實踐角度探討教會職事的更新，169 頁。

<sup>98</sup> 梁康民，「信徒皆祭司」。金燈台活頁刊 [網路]。網址：<http://www.goldenlampstand.org/glb/read.php?GLID=07107>，上網日期：2018 年 10 月 1 日。作者研究發現，「祭司」一詞在舊約聖經中出現七百次以上。其中，在出埃及記第十九章四至六節：「你們．．．要在萬民中作屬我的子民．．．你們要歸我作祭司的國度，為聖潔的國民。這些話你要告訴以色列人。」

<sup>99</sup> 曾立華，教會職事的重尋與更新：從神學、歷史及實踐角度探討教會職事的更新，143 頁。從舊約到新約，神對祭司的職事是指全會眾的。然而，教會職事制度到了第三世紀有了新的轉變。曾立華說到，「每省首都之主教（監督）漸漸成為全省各教會的『大主教』（Archbishop）。理由很簡單，因牧區擴大，地方性教會的主教難於攝理整個省的行政管理與傳達聯繫工作，必須選任另一位更有資歷的人擔任行政總主任，因此『大主教』的職位與名銜便如此產生，其主要職任是督理其他主教之委任與調派並提供意見和諮詢，他享有很大的行政權。此外，長老們便組成一個諮詢團（advisory board）

立華指出，儘管路德反對把信徒劃分為神職人員與平信徒，然而，他仍主張講道的事奉應由牧師來承擔，並且將之視為最高的職事，且高於聖禮，成為崇拜的核心。<sup>100</sup> 後來，加爾文對職事的了解，更為完備，他將教會事奉分為四個職次（Four Ecclesiastical Ministerial order），分別為：牧師、長老、教師和執事，他把前三者統稱為「監督」。<sup>101</sup> 路德及加爾文都視「傳道」職事為教會最重要的職事，反而可以將聖禮委派長老和執事（信徒的領袖）去執行，為的是讓被按立的牧師可以專心祈禱及傳道。因此，筆者認為牧者被按立不是用以「取代」信徒去承擔的事奉者的責任，而是要裝備訓練信徒領袖起來承擔事奉者的責任，這才是「信徒皆祭司」的真諦。

筆者認為，新品種教會必須對神職人員和信徒有正確的看法：在身份上都為事奉者，並無分別；在功用和職事上，二者的關係，像是教練和球員、工頭和工人相互配搭的關係。一個球隊不能只有球員沒有教練，也不能只有教練而沒有球員。一個工班若只有工頭而沒有工人，或是只有工人沒有工頭，同樣不能發揮建造的功能。因此，信徒皆祭司包含了神職人員與信徒，並且二者之間必須密切配搭，才能真正回應宗教改革「信徒皆祭司」的精神，並且「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弗 4:12）。

### 三、小結：

綜觀上述新約聖經中的教會觀(教會的表象)及神學家的教會觀(教會的標記)，筆者認為教會的本質主要應包含：**「神子民的群體，按神心意設立領袖治理，藉由宣講神的道及施行聖禮。一方面聚集來敬拜神，過團契相愛生活，並裝備門徒聖潔品格，預備行各樣的善事；另一方面分散進入窮人、弱勢和心靈邊緣的人當中，去宣**

---

明顯地，第二、三世紀教會逐漸中央集權化，職事已發展成有高低分別的教階（Hierarchy）。而按立授職（Ordination）的制度，亦於此時被提倡實行，漸漸形成影響深遠、壁壘分明的『聖職主義』（Sacerdotium），將信徒分為『聖品』與『俗品』，而聖品人員如主教或長老均稱為『祭司』（Sacerdos），是對其職責的尊稱。」<sup>140</sup> 頁。

<sup>100</sup> 曾立華，教會職事的重尋與更新：從神學、歷史及實踐角度探討教會職事的更新，175 頁。

<sup>101</sup> 同上，175 頁。

揚主的道，使被擄的得釋放，瞎眼的得看見，受壓制的得自由。而無論是聚集或分散，是以神的道貫穿所有職事。並藉由可見的信徒群體日常生活，使人認識不可見的教會—屬靈的群體，預備迎接主再來的日子。」筆者將以本節所述教會本質，包含教會的「表象」（新約聖經的教會觀）及教會的「標記」（神學家的教會觀）為定義，用以檢視今日教會可能的不足及偏差，並檢驗新品種教會是否合於本節所論教會的本質。筆者稱此三個表象與五個標記為教會本質的八大向度，茲整理如下：

表 2-3 教會本質的八大向度

	表象與標記	主旨、強調	現代教會的謬誤與迷思
教會的表象 (新約中的教會觀)	1. 基督的身體	多元與合一。身體是為完成神旨意的工具。	宗派主義使基督的身體分門別類；然而，教會應藉著有形的組織，使基督的身體不斷具體臨在地上。
	2. 神的家	群體與個人團契與治理	企業化經營，教會變得不太像家。牧師成了 CEO 或表演者。或是為強調屬靈與親密而主張「去組織化」。
	3. 新婦	迎向終末聖潔與預備	預備婚宴而非已經進入婚宴。忽略仍有爭戰、審判及福音使命。
教會的標記 (神學家的教會觀)	4. 宣講神的道	以神話語為中心。 獨白 V.S 互動	講道既不控制也不受制於教會；講道與教會應該互為內在生發的關係。
	5. 向窮人傳福音	照著基督昔日所行的「使徒性」教會。「傳福音」與「社會行動」並行不違。	教會領袖中產階級化，福音也中產階級化，因而忽略向窮人傳福音。另一個極端則是落入「社會福音」的危機，妄想在地球上建立上帝的國度，篡改救贖福音及主再來的教義。
	6. 聚集與分散	「被召」與「差派」是教會的雙重身份與召命。	熱衷「被召聚集」而忽略「差派分散」。
	7. 聖禮的施行	結合聖道，藉洗禮「被收養」，強化教會為可見的	去建制化教會，忽略了聖禮（聖餐）；或在聖禮的意義、功效及形式上爭論。

		群體。	
	8.信徒皆祭司	祭司用以「暫代」履行職分，使神子民全體更臻成熟，而非取代「平信徒」服事。	自改教以來，在「救恩論」上恢復信徒皆祭司，卻在「教會論」上未能恢復。教會在神職人員與信徒間仍有一道鴻溝。信徒常在屬靈方面視自己為業餘的或門外漢。

## 第二節 教會的類型及特色功能

本節將探討教會從新約時代演變至今，呈現出什麼樣的型態。第一段研究提出兩種主要的分類法，第二段從不同型態的教會中，觀察其特色、功能，有何優缺點。以便在發展新品種教會時，提供可依循的原則及應避免的覆轍。

### 一、教會的類型

本段主要以「生態學」<sup>102</sup>及「大小類型」分類，探討教會類型。

#### (一) 以生態學分類：

史耐達認為，「教會是一門複雜的生態學，牽涉到靈界、物質界、社會、政治心理和經濟的眾多層面。」<sup>103</sup> 筆者認為，以生態角度來看教會，無疑也是更接近神創造的初衷，並強調教會是有機生命體。林鴻信在所著的《教會生態學》一書提到三種主要分類方法，分別是「神學類型」、「社會類型」及「杜勒斯類型」。

<sup>104</sup> 以下作一簡單介紹：

1. 神學類型：教會是「上帝的子民」—重視人的要素。教會是「基督的身體」，所強調的是，以基督為中心成為一體，重視合一與相互配合的觀點。因此也發展出較為嚴謹的階層組織。其次，教會也是「聖靈的團契」—教會被認定

<sup>102</sup> 林鴻信，教會生態學，174 頁。作者視教會為有機生命體，有機生命體受基因與環境兩大因素影響。而所謂「教會生態圈」，是指教會生長的環境與生命支持系統。

<sup>103</sup> 史耐達、魯尼恩，解讀教會 DNA：發現基督身體的遺傳密碼，45 頁。

<sup>104</sup> 林鴻信，教會生態學，42 頁。

為能夠體驗在聖靈裡互相分享的群體。從神學觀點切入，強調教會如何呈現「上帝、耶穌、聖靈」三一神不同位格的面向。

2. 社會類型：可區分為大教會類型、小派類型和神秘主義。<sup>105</sup> 大教會類型有眾多的成員，因而形成組織並建立體制。而小派類型強調基督是主的精神，看重並追求聖徒的團契，對於組織體制等問題不感興趣。另一方面也因著追求屬靈經驗，對現實社會的態度顯得較為冷淡。至於神秘主義，則是追求個人主觀經歷，反對任何固定的形式，傾向退縮或脫離現實，即使在教會中也可能拒絕與其他信徒來往。
3. 杜勒斯類型：強調「世上僕人」的觀念，教會是以基督信仰來服務人群的群體所組成，目的是要跟隨耶穌的榜樣作眾人的僕人。換言之，此類型重視教會「入世」的一面。此種模型強調由下而上的精神，與世界機構組織的類型相反。即基督教特有「大的服事小的」（創 25:23）之精神。這類型與小派或神秘主義不同，後兩者傾向「出世、離世」的思想，杜勒斯類型

(二) 以大小型態分類：

教會就人數規模來分類，麥金塔在《以一不能蓋全》一書中將教會分成「小型教會」、「中型教會」及「大型教會」。<sup>106</sup>（參表 2-4）

表 2-4 麥金塔教會類型表

教會類型	小型教會	中型教會	大型教會
人數	15-200 人	201-400 人	401+人
比例	80%的教會	10%的教會	10%的教會

當然，在教會諸多面向看來，並不能以「人數」來決定一切；而且，誠如禩智偉所說「類型」不足以「對應」現實。<sup>107</sup> 我們確實無法僅用一套分類法來「涵

<sup>105</sup> 林鴻信，教會生態學，46 頁。小派類型：力行教會的神學思考，強調基督是主的精神，追求聖徒的團契。不但對組織體制的興趣不大，而且對社會政治現實態度冷淡，帶有離世追求屬靈的傾向，甚至對世界採取敵視和對立的態度。

<sup>106</sup> 葛瑞·麥金塔，以一不能蓋全，胡加恩譯（台北：中華福音學院，2001 年），27 頁。

<sup>107</sup> 禩智偉，「教會何以另類？超越社會實在論的教會」，在教會不成教會，30 頁。作者認為「類

蓋」所有的教會。然而，分類的確有助於我們「理解」。若僅以大小型態的教會分類法，確實不足以涵蓋現存教會所有面向，包括神學背景、會友成員、城鄉環境、敬拜儀式．．．等。不但如此，不同大小型態的教會，有不同的牧養治理方式，所遇到的問題也不盡相同。大型教會不等同於小型教會的「放大版」，而是全然不同的實體，當然要擬訂不同的牧養方針及發展策略。

另一方面，麥氏以北美教會為例，其國家地區、文化習慣及信仰背景，與台灣大不相同，所以在人數區分上也不能完全按照此分類。然而，筆者仍使用「小型教會」、「中型教會」及「大型教會」作簡單區分。至於在人數上的界定則有所差異。關於這點，筆者將在稍後綜合比較定義中更詳細說明。

渥夫根·辛森將教會分成三種模式，分別為：「細胞模式」、「會眾模式」，以及「節慶模式」。以人數區分如下（參表 2-5）：

表 2-5 渥夫根·辛森教會類型表<sup>108</sup>

細胞模式	會眾模式	節慶模式
3~20 人	20~200 人	200+ 人
家庭為基礎	較為正式、有組織計劃	同一地區信徒的聚集
聚會方式自然且機動的	特定崇拜模式、活動節目	城市區域的慶典聚會

新約聖經中呈現出其中兩種模式。其一，是在家庭聚會，屬細胞模式，是自然的生活方式。其二，是在聖殿外人數較多的聚集，屬節慶模式。即使後來基督徒受逼迫，無法在聖殿外進行聚會，信徒仍沒有停止在家中的聚會。辛森認為，復活的基督並沒有要求基督徒成立「基督教會堂」或是「建造教堂」。<sup>109</sup> 然而，到了主後第四世紀君士坦丁皇帝之後，「會眾模式」的教會才開始產生。<sup>110</sup> 即有

---

型不足以直接對應、描述或解釋現實。但另一方面卻可以利用類型歸類，以追求對世界更深刻的理解。」禰智偉指出這種方法學常見的問題是論者拿不定主意，他說：「論到類型學的性質和功用時．．．，類型到底只屬啟發性，還是規範性；是描述性，還是理想性；還是類型兼顧多種用途，．．．類型使用者往往沒有交代。」

<sup>108</sup> 辛森，改變世界的家—邁向廿一世紀的教會新架構，20 頁。

<sup>109</sup> 同上，21 頁。

<sup>110</sup> 同上，48-50 頁。



特定的崇拜模式、正式的組織，由少數專職人員負責崇拜儀式，「會眾」變成一群「觀眾」。會眾模式成為主流，此種模式扼殺了教會的生命力，甚至演變成若非經過國家的批准，任何人不得在家中從事基督徒的聚會活動。辛森指出這種模式符合了世界的「宗教模式」，在儀式和人數上產生變革，教會成了「不能進行團契的團契」<sup>111</sup>或「沒有團契的團契」。<sup>112</sup> 葉光明認為團契才是福音真正的終極目標。主耶穌與聖父聖靈團契，與門徒團契。會眾模式的崇拜減低了團契的功能，葉光明說：「今天有些教會卻不清楚自己為什麼而存在，而且根本沒有團契。你不可能對著某個人的後腦勺和他相互交流。」<sup>113</sup> 直到如今，會眾模式這種以殿堂為中心的敬拜模式，在歷經了十七個世紀，仍然深深影響今日教會的思維。筆者認為，這大大限制了教會作為基督身體的生命力。新品種教會則必須突破以殿堂為中心的敬拜模式。

關瑞文指出近年來較流行的分類方式，是由香港更新運動所推展的，主要是以崇拜人數來計算。50 人以下為「小型教會」、51-100 人為「中小型教會」、101-200 人為「中型教會」、201-500 人為中大型教會、500-1,000 人為大型教會、1,000 人以上為「超大型教會」。<sup>114</sup>

他認為以「量」（人數）為本的分類及評價，是現代化的特徵。雖然新約聖經曾提及人數，但他強調這是以「描述性」（Descriptive）的方式來看，並非用以「規範」（Prescriptive / Normative）。也就是說，我們不能僅僅以量來決定其優劣、成敗，或是規定教會在量上有一定的標準，使人群起效尤。筆者深表認同，新約聖經提到的教會，以及保羅寫給教會的書信，並沒有強調當地教會的人數、大小，反而更多論及教會的光景、問題和需要明白的真理。光從聖經的描述，我們無從

---

<sup>111</sup> 辛森，改變世界的家－邁向廿一世紀的教會新架構，viii 頁。

<sup>112</sup> 同上，23 頁。

<sup>113</sup> 葉光明，教會（下）：重新探索神的設計藍圖，151 頁。

<sup>114</sup> 關瑞文，「論中小型堂會－從整理堂會研究文獻到反思教會觀」，在中小型堂會：身份、掙扎與增長，李耀全編（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神學院，2012 年），25 頁。

得知教會的大小。如果教會的人數規模大小是重要的，是必須被知道的，那麼，保羅應該會提及。當然，教會經歷了近二千年至今，型態更為複雜，可能也是保羅始料未及的。筆者認為，研究教會人數雖然不能作為「規範／規定」的依據，卻仍能為研究教會型態提供線索。新品種教會不應把人數愈多視為成功，人數愈少則視為失敗；如此，我們才不致在研究的過程中忽略了教會發展其他的重要元素。

筆者就前述麥金塔《以一不能蓋全》、辛森《改變世界的家》，以及香港更新運動所採用的類型，作一對比較整理如下表：（參表 2-6）

表 2-6 比較學者不同分類法並對照筆者定義的教會類型

人數		0-50	51-100	101-200	201-500	501-1,000	1,000+
1	麥金塔	15-200 人 小型教會			201-400 人 中型教會	401 人 大型教會	
2	辛森	0-20 人 細胞	20-200 人 會眾模式		200+ 人 節慶模式		
3	香港教會更新運動	0-50 人 小型	51-100 人 中小型	101-200 人 中型	201-500 人 中大型	501-1000 人 大型	1000+ 人 超大型
4	關瑞文	極小型 0-50 人 家庭式	小型 75-150 人 牧養型	偏中型 200 人 牧養/程式	中型 350 人 居間型	大型 400-700 人 程式型	巨型 800+ 人 企業型
5	筆者	5-20 人 微型	30-100 人 社區型	100-500 人 基地型		500 人以上非筆者研究範圍，故暫不列入討論。	

關瑞文在「論中小型堂會—從整理堂會研文獻到反思教會觀」一文中所列「極小型」、「牧養型」、「牧養型／程式型」、「程式型」、「企業型」，人數上的界定出現跳躍。正如他所言，無法以準確人數界定，因為型態很複雜，且所謂的各種分類方式僅僅是「相對的」而非「絕對的」。筆者也發現，麥金塔分類中的小型教會人數在 200 人以下，但在香港更新運動的分類中，101-200 人已屬於中型教會。故此，在界定中小型教會時，關瑞文寧可保持含糊，無非要突顯其特色功能上的重要性。接下來就要以其特色及功能分類探討。

## 二、各類型特色及功能：

本段將探討各類型教會有什麼樣的特色，並就其特色所具備哪些功能及優勢，能使教會在對內對外達到哪些目的，作深入比較。首先，若依照麥金塔類型觀察台灣聖教會目前 74 間教會中（不含東部教區），幾乎全屬「小型教會」（200 人以下），其中有 10 間屬「中型教會」（200-400 人），1 間屬大型教會。顯然，若單以此分類法有其不足之處。對照辛森的分類法，則較接近聖教會的型態，然而單就人數上作區隔，仍無法突顯其特色。以下，筆者就特色功能將教會分成：「微型」、「社區型」，以及「基地型」；並進而探討其牧養方針及發展策略，試圖找出不同型態教會的強項及所遭遇的瓶頸。至於，上一單元所述，500 人以上大型教會及 1,000 人以上超大型教會，與台灣聖教會的現況不符，並非筆者研究的範圍。本單元既強調的是功能性，在人數上也就沒有絕對的分隔界線。但為使讀者容易識別，仍以大約人數作為參考指標。（參表 2-7）

表 2-7 微型、社區型及基地型的人數參考指標

微 型	社 區 型	基 地 型
5~20 人	30~100 人	100-500+ 人
數個家庭為基礎	以十幾個家庭組成	由數十個家庭以上組成

筆者就「微型」、「社區型」及「基地型」三類型的教會作以下定義及簡介：

1. 微型 (Micro Church)：又稱「家庭型」教會，其他相近的用詞有 Simple Church (簡單教會)，Family Church (家庭教會)，House Church (家教會)，Cell Church (細胞模式教會)，<sup>115</sup>依麥金塔類型屬細胞模式。此類型較符合林鴻信神學分類中提及的，教會是「聖靈的團契」。筆者將此類型的教會作以下定義：人數大約介於 5~20 人之間，由數個家庭組成。以基督信仰為中心，隨時隨處都可以聚會。教會是指這群人，而無關建築物或所在地，沒有固定聚會場所。其特色是：成員有較親密的團契交流，聚會方式也更靠近生活的實際與現場。此類型的教會因人數少，

<sup>115</sup> “The Micro Church” [Online], Available: <https://www.christianitytoday.com/pastors/2009/january-online-only/microchurch.html> (Oct. 2, 2018).彼得·魏格納依人數將教會分成三類型（3 “C”s：Celebration 節慶模式，人數無上限。Congregation 會眾模式，100 人左右。Cell 細胞模式，少於 20 人。

且沒有固定聚會場所，故教會的能見度低。重視個人的靈命與團契的品質。

2. 社區型：社區型教會人數大約在 30~100 人，由十幾個家庭成員組成。有固定聚會場所，因其靠近社區居民生活圈，親切且便利，故俗稱「便利商店型」。對內除了崇拜及小組，對外向社區開放，較為親切，如同社區活動中心。由專職受薪的領袖帶領，屬麥金塔類型的中型教會（指領袖特質而非人數），領袖需具備較強的管理和治理的能力。此類型較符合林鴻信神學分類中的「基督的身體」，強調肢體互相配合，發揮個體的功用。
3. 基地型：有較大的規模、組織，為管理之需而更加制度化，也因此更能供應不同族群、年齡層會友的需要。人數可由 100~500 人不等。通常有自購的會堂，在硬體、軟體和人才方面資源較豐富，功能也較為齊全。會友年齡層的分佈較為平均。有較完整的裝備系統，作為人才培育的基地。基地型教會必須發展「使徒性教會」的異象，即前述「傳福音給窮人」。人數未必到達 500 人才開始分植，只要人數多到開始內耗或僵化時，就表示到達人數的上限，必須分植。（參表 2-8）

表 2-8 微型、社區型及基地型特色的比較

微型	社區型	基地型
5~20 人	30~100 人	100~500+ 人
看重聖靈的團契，沒有固定聚會場所。成員有較親密的交流。	譬如「便利商店」，靠近社區生活圈，有固定場所。親切而又便利。	譬如「大賣場」，成員有不同族群。自購會堂，在軟硬體和人才資源上較充足。

### 第三節 小結

本章研究了教會的本質，由新約聖經中三個主要的「教會表象」，以及神學家所提出五個主要的「教會標記」，定義為教會的本質，意即離開了這八大向度（表象與標記），教會就不成教會。並且，探討現今發展不同類型的教會。因為教會涉及層面複雜，無法用單一分類法，故又探討了神學類型、社會類型、杜勒斯類型及大小類型。聚焦於筆者所定義新品種教會—即結合「微型、社區型及基地型」三種類型，

找出這三種類型各具備哪些特色及功能。將在下一章對照台灣聖教會的現況，加上問卷的分析，歸納台灣聖教會在發展上所面對的瓶頸與挑戰，作為筆者尋找新品種教會的發展進路。

### 第三章 新品種教會

舊時代環境下，教會持有舊思維，所呈現的面貌屬舊品種。教會受制於環境，成了世界價值、文化的「產物」。本章主要目標先探討舊品種的教會有哪些問題，可能影響教會的發展；這些問題背後又深受哪些「舊思維」的影響，並提出新品種教會，希望為教會拓植尋找可行的進路。威歐拉在他所寫的《重塑教會》一書中，用「有機教會」一詞來對應「制度化」的教會，強調基督的教會是生命體，是一種生命的關係。神的子民要「成為」(being)教會，而不是用一套體制來「開辦」(doing)教會。<sup>1</sup> 林鴻信稱教會是「有機的」，意謂著教會是活的，是有生命的。<sup>2</sup> 若以生態學的角度來看教會，可以提醒我們要兼顧質與量的平衡發展。<sup>3</sup> 筆者認同以「有機」來表達教會是基督身體的生命體，並且以生態的視域來看教會，有助於達到質與量上的平衡。筆者以生態學來看待教會，故以「新品種」稱之。

麥拉倫在其著作《教會大變身：後現代教會發展新思維》中說道：

*你看，如果我們有了新世界，就會需要新教會。我們需要的不是新宗教，而是新的神學架構；不是新的聖靈，而是新的屬靈生命；不是新的基督，而是新的基督徒。不是新宗派，而是各宗派都有新類型的教會。<sup>4</sup>*

麥拉倫所謂新類型的教會，正與筆者所研究的「新品種」教會有異曲同工之妙。我們需要新的神學架構，才能修正錯誤以及發展新路向。基督不變，但我們需要更新的信徒。有人主張打破宗派，亦有人力主保留宗派。<sup>5</sup> 然而，筆者希望暫時放下宗

---

<sup>1</sup> 法蘭克·威歐拉，《重塑教會》，顧華德譯（台中市：基督教中國佈道會，2016年），22頁。

<sup>2</sup> 林鴻信，《教會生態學》，12頁。他說機械系統，沒有生命的東西可以被複製；但有機的生命則是會自己找出路。換句話說，是不能複製的，有其獨特性。筆者認為，這也正是威歐拉所強調，神的子民要「成為」(being)教會；而非用一套方法來「開辦」(doing)教會。

<sup>3</sup> 同上，7頁。作者在增訂版序中提到，「『量』固然是一個非常重要的教會成長指標卻不應該成為唯一的指標。同樣的，『質』也是一個非常重要的教會健康體質指標但卻不應成為逃避量的檢驗的藉口。」6頁。

<sup>4</sup> 麥拉倫，《教會大變身：後現代教會發展新思維》，蔡安生譯（新北市：校園，2005年），18頁。

<sup>5</sup> 唐佑之，「教會增長的路向—宗派的再思」，在《教會增長的路向》，蘇文峰編（台北市：校園，1994年），70頁。唐佑之認為，宗派雖然不夠完美，但沒有宗派的，問題更多。意思是，宗派有一定的組織架構。組織架構雖然不能滿足所有需要，但少了組織架構，可能使群體更混亂。唐佑之說：「那些

派的棄保之爭，來找尋新類型、新品種的教會。

本章以第二章文獻探討中教會本質八大向度及教會類型為基礎，共分四節。第一節探討舊皮袋思維如何影響教會的表達。第二節則從生態學的角度看整全的國度觀。第三節探討不同類型的聖教會在發展上所遇瓶頸及挑戰為何。第四節則針對上述問題與困境，提出筆者所主張「新品種教會」的培植。

## 第一節 舊皮袋思維下的教會

本節以「舊皮袋思維下的教會」為題，探討教會如何受世界的影響。教會領袖是否能察覺出，今日教會仍有被世俗吞噬征服的危機。唐慕華指出教會群體應藉由崇拜來塑造信徒。鄧紹光引用她的觀點說道，教會應當「由聖經的敘事而不是由周圍的世界來模塑」。<sup>6</sup> 筆者深有同感，今日教會若將出席率、會友人數（量）視為成功指標（或為唯一指標），只為迎合人心，無形中便受世界價值觀的影響，就是以世界來模塑教會。

論到教會，當然包含許多不同的面向，無法一一討論。為了突顯差異，且避免無目標地空談，筆者在本節中選擇了在教會中最为清晰可見、且具較代表性的「教堂建築」、「崇拜」、「神職人員」，以及「佈道與宣教」等四方面來探討，在世界模塑下的教會，可能出現哪些問題或迷思，有助筆者在尋找新品種教會時，能避免陷入相同的困境。

### 一、教堂建築：

法蘭克·威歐拉指出基督教自第四世紀成為國教之後，「聖堂情結」便深植人心，

---

斥責宗派的，自己卻成了最富宗派色彩的宗派，自立門戶排斥異己。有些獨立教會標榜超宗派和非宗派，也同樣建立門戶。」

<sup>6</sup> 鄧紹光，教會不在場：崇拜、宣講與牧養的再思，84 頁。引自唐慕華，非凡的敬拜—重尋敬拜與佈道的關係與意義，11 頁。她說：「基督徒迫切需要更清楚的明白，在現今的文化中，我們只是少數派，是一個另類的社會。像早期的基督徒一樣，我們盼望成為一群由聖經的敘事和信徒群體模塑的人，而不是由周圍世界的特質來模塑。」

只要一群基督徒開始聚會，便把「興建教堂」當作首要目標。<sup>7</sup> 尤有甚者，已經擁有教堂的教會，仍思考著要擁有「更大」的教堂。

或許聖堂情結更早源於大衛想為神「建殿」，後來這個任務由兒子所羅門完成。然而，除了神主動吩咐摩西建造「會幕」以外，擁有一個「聖殿建築」似乎並非神的初衷。當大衛起了為神建殿的念頭時，上帝對先知拿單說：「你去告訴我僕人大衛，說耶和華如此說：你『豈可建造』殿宇給我居住呢？」<sup>8</sup>自從我領以色列人出埃及直到今日，我『未曾住過』殿宇，常在會幕和帳幕中行走。凡我同以色列人所走的地方，我『何曾』向以色列一支派的士師，就是我『吩咐』牧養我民以色列的說：你們為何不給我建造香柏木的殿宇呢？」（撒下 7:5-7）神未曾吩咐百姓為他建殿，更何況神說，「天是我的座位；地是我的腳凳。你們要為我造『何等』的殿宇？」（賽 66:1）神說，「你『豈可』建造殿宇給我居住？」、「要為我造『何等』的殿宇？」從語氣上來看，神就算不是「禁止」建殿，卻也顯出「婉拒」的態度。

當大衛住在宮中，想到神的約櫃卻在幔子裡，因此起意要為神建造一個永居的「house」（家）；神不但婉拒了，而且反過來應許要為大衛建立「house」（家室）。然而，神確實論及要為自己的百姓選定一個「地方」（Place）。換言之，神所看重的不是一個「建築」，而是「百姓」—神的子民。當人想為神建造一個「宮殿」（Palace），神反倒說要為自己的「百姓」（People），預備一個「地方」（Place）。在神的眼中，「地方」（Place）更甚「宮殿」（Palace），而「百姓」（People）更甚「地方」（Place）。

筆者觀察到教會一旦擁有「會堂」（就像擁有宮殿）以後，就容易「安逸」。彷彿當年大衛住在宮中，神使他四圍「安靖」。然而，他卻過於「安逸」，也許宮中生活太愜意，他在「太陽平西」才從床上起來，在王宮平頂上散步，偶然看見拔示巴

---

<sup>7</sup> 法蘭克·威歐拉（Frank Viola）、喬治·巴拿（George Barna），參雜異教的基督教信仰？，49 頁。作者在本書第二章所謂「聖堂情結」，是指信徒對教堂建築的迷戀和依賴。他說，「因此只要一羣信徒開始聚會，首要目標就是要買房買地蓋教堂」。

<sup>8</sup> 筆者認為神說「豈可建造」，意思是你不可做、不用做、也做不來……等意；而「未曾住過」，是指神不必也不會住人手所做的房子。甚至，神說祂「何曾……吩咐」，就是說祂沒有吩咐，是指建造殿宇從來不是神（主動、主張）的心意。



在沐浴，後來犯下了神「甚不喜悅」的罪（撒下 11:27）。筆者所作問卷調查顯示，台灣聖教會的各類型教會在「17.我們教會熱衷於佈道」該項回答中，擁有會堂的教會比沒有會堂的教會，對佈道的熱衷程度明顯減少（參表 3-1）。微型教會中，在熱衷佈道方面，回答完全同意的，有會堂者（自購且還清貸款）與無會堂者（會堂為租賃）比例為 0%比 29%。在社區型教會中，回答完全同意的，有會堂者與無會堂者的比例為 8%比 16%。至於基地型教會全數擁有會堂，回答完全同意僅 17%。

表 3-1 教會有無自購會堂與佈道熱衷程度之比較

教會類型 /有無自購會堂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問卷數	百分比	問卷數	百分比	問卷數	百分比	問卷數	百分比
微型	有(5)	0	0%	5	100%	0	0%	0	0%
	無(14)	4	29%	2	14%	4	29%	0	0%
社區型	有(25)	2	8%	8	32%	10	40%	2	8%
	無(19)	3	16%	6	32%	7	37%	0	0%
基地型	有(18)	3	17%	11	61%	7	39%	0	0%
	無(0)								

說明：本表格針對三種類型教會，比較「有無自購會堂」與「佈道熱衷程度」。其中，有-代表自購會且清貸款，無-代表租賃會堂。佈道熱衷程度以問卷第 17 項「我們教會熱衷於佈道事工」回答統計。基地型皆擁有自購會堂，故無從比較。

「聖堂情結」會為神的百姓帶來什麼影響？對教堂的依戀，可能使神的百姓過於安逸，追求舒適。法蘭克引述邱吉爾的話說：「先是我們建造房子。然後，它們會反過來塑造我們。」<sup>9</sup> 教會似乎也是落入這樣的窘境，我們蓋教堂，然後躲在教堂裡。筆者關切的是：「如果神從來沒有向人要求一棟建築物，祂看重的是百姓群體本身。那麼，神的百姓『硬是』要建造有形的房子，會是什麼樣子？而這房子又將如何塑造信徒？」筆者認為，當信徒把「教堂」當作「上帝的殿」，可能會出現以下的問題與迷思：

1. 教堂的莊嚴性讓人誤以為神只存在殿中，而不在家中或其他生活場域。聖殿有神的同在，教會的活動是聖別的，而家中則未必聖別，恐有落入聖俗二元思想的危

<sup>9</sup> 法蘭克·威歐拉 (Frank Viola)、喬治·巴拿 (George Barna)，參雜異教的基督教信仰？，82 頁。

險。保羅·史蒂文斯論到「全民神學」時這樣說，信徒應該是七天二十四小時的「全職」信徒，而非僅僅是在週末週日（上教堂）才被聖靈充滿。<sup>10</sup>

2. 有形的建築，將未信者隔絕在外。周學信在「第一屆華人基督教教育神學論壇&實務研討」會中指出，健全的福音有八個面向，其中第八項提到：

*健全的福音源自於教會並且引導人進入教會，避免使人成為根據喜好挑選教會的聽眾，教會並非服務業，而是要領人一同經歷聖經中的「奧秘」，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裡也與眾聖徒成為一家人。<sup>11</sup>*

這裡提到聖經中教會的奧秘，就是要外邦人在基督裡與眾聖徒成為一家人，然而，今日在台灣，未信者要踏進有形的教堂建築，仍有許多的顧忌。

3. 大型的建築物，使人彼此疏離。因為一般教堂建築為了容納禮拜的人數，必須要有較大的空間，這不是為「團契」功能而設計，而是為了舉行崇拜（人數眾多）形式、禮儀流程而建造。偌大空間的莊嚴性，吞噬了肢體的親密性。曾立華指出，保羅在以弗所書二章 19 至 22 節用「神的聖殿」來表達教會是神臨在的居所：「你們也靠祂（那房角石基督）同被建造，成為神藉聖靈居住的所在」；以及彼得前書二章 5 節，「你們來到主面前，也就像活石，被建造成為靈宮，作聖潔的祭司，藉著耶穌基督奉獻神所悅納的靈祭。」作者認為保羅和彼得所提到的「殿」（ναός ἅγιος）是指「眾人的團體」，而非指著眾人所在的「建築物」。因為把聖殿當成一個建築物則是使用另一個字「ἱερόν」，是指在地上被建造的殿宇。<sup>12</sup> 曾立華強調教會是屬靈的殿宇，而非一個實質的地方。筆者認為，倘若我們過度看重實質的「地方」，可能因而忽略了教會屬靈的意義。若忽略保羅和彼得表達「教會是指眾人的團體」，教會將只顧建造實體的教堂，而疏於群體生命的建造。

---

<sup>10</sup> 保羅·史蒂文斯，解放平信徒：全民事奉無分聖俗，257 頁。

<sup>11</sup> 論壇報編採，「【讓青年人到耶穌這裡】供應世界沒有的『基督的愛』」基督教論壇報 [網路]，網址：<https://www.ct.org.tw/1339527#ixzz5is6D2pH1>，上網日期：2019 年 08 月 06 日。

<sup>12</sup> 曾立華，教會職事的重尋與更新：從神學、歷史及實踐角度探討教會職事的更新，67 頁。參馬太福音二十四 1。作者進一步指出「教會是屬靈的殿宇」有四方面的神學教訓：1. 教會是屬靈的：是為了滿足神與子民的屬靈需要而存在。2. 教會是神的殿，是神聖不可侵犯，聖潔莊嚴的。3. 教會是活的，因為教會是建立在藉著使徒、先知和耶穌基督啟示的永活真道上。4. 教會是神的殿，指的不是一座建築物，而是神與子民同在的地方。

## 二、崇拜

耶穌在回答撒瑪利亞婦人對敬拜的困惑時，這樣說道：「神是個靈（或無個字），所以拜祂的必須用心靈和誠實拜他。」（約 4:24）鄧紹光說，崇拜是始於三一神，「崇拜是一種對上帝主動的拯救和啟示所作的恰當回應。其基礎絕不在於人自己的宗教感，以及以此而設計的宗教」。<sup>13</sup> 這也是筆者觀察現今殿堂模式的敬拜所憂心的。<sup>14</sup> 許多基督徒來到教會，未必像他口中所表白的是要「親近上帝」、「朝見上帝」，有時人只是滿足自己的「宗教感」。倘若今日教會的崇拜旨在滿足人的「宗教感」，便是消費者導向。然而，敬拜的主旨應當是「滿足上帝」而非以「滿足人」出發。

辛森提出十五個重塑教會藍圖的論述中，其中論到主日崇拜時這樣說道，「一群神聖的人固定在某神聖的時間，到某神聖地點，在一位穿神聖制服，領神聖薪水的神職人員帶領下，進行神聖的儀式」。<sup>15</sup> 他對今日的崇拜提出反省，當我們打著敬拜「神」的旗幟舉行崇拜之際，是否有淪為敬拜「儀式」的危險。所以他期待重塑教會藍圖時便指出，我們的崇拜應該從「敬拜『儀式』」改變為敬拜「神」<sup>16</sup>（『』為筆者強調）。筆者認為敬拜當以上帝為一切的中心；倘若上帝不是敬拜的中心，那麼，就可能出現偏差。當基督徒的敬拜偏離了以神為中心時，唐慕華指稱這是「社會的偶像崇拜大舉入侵教會和教會的崇拜」。<sup>16</sup> 她列舉今日世界所標榜的主流價值，也影響神的教會和敬拜，並視其為新的「神明」。例如：效率之神—「我們的文化特點是有一股強大的推動力，無論做任何事都要越來越快。」<sup>17</sup> 她說，我們希望汽車的速度、電腦的運算，甚至烹煮食物的速度都能愈來愈快。傳媒、新聞和廣告更加強了高效率的主張，不斷將生活的節奏加快，任何緩慢的事物竟被視為不可容忍。可悲的是，教會屈從了這新的神明—效率。

---

<sup>13</sup> 鄧紹光，教會不在場：崇拜、宣講與牧養的再思，45 頁。

<sup>14</sup> 「殿堂模式」是指以教堂建築為中心的教會模式。所有聚會、敬拜、活動都離不開教堂建築。

<sup>15</sup> 辛森，改變世界的家—邁向廿一世紀的教會新架構，xi 頁。

<sup>16</sup> 唐慕華，非凡的敬拜—重尋敬拜與佈道的關係與意義，52 頁。

<sup>17</sup> 同上，52-53 頁。

另外一個神明是「科技」，無庸置疑，教會事工的系統、設備電腦化、資訊化，大大提升了效率。現代科技被廣泛應用在教會及崇拜中，舉凡燈光、音響、樂器、投影片、資訊化的牧養管理系統……等，巴納認為：「教會領袖必須具備現代科技素養」，<sup>18</sup>無非是要強調現代科技在教會中扮演了不可或缺的角色。然而，教會（崇拜）事實上不可或缺的是上帝而非科技。科技可作為敬拜上帝的輔助工具，卻不可變成敬拜的對象—新的神明。相對於巴納的主張，唐慕華提出警告，與其花時間通曉現代科技，今日的教會領袖是否更應該花時間培養自己的靈性，深入研究聖經，以及禱告呢？她說：

*崇拜應該也必須是教會最重要的事情，但這些領袖卻以更少的禱告、對經文不夠充分的思考、更少的關懷，最少的實質，和（卻反而以）有效率的控制時間來計劃和舉行崇拜。<sup>19</sup>*

筆者非常認同唐慕華的洞察，今日教會很容易就屈從了效率之神、科技之神而不自知，這是身為教會領袖當有的省思。尤其，當這些被效率、科技，以及實用主義入侵的教會，往往也因提升了崇拜人數及教會成員，而被視為「成功」的教會。然而，唐慕華以下這段論述，發人深省：

*如果這種科技心態入侵「教會」，會以多種方式嚴重破壞真正的崇拜——特別是當我們「必須」在一小時內完成崇拜的時候。禮儀變成了鐘錶的發條；禮拜的元素被取消；對讚美的自由表達被扼殺；講道的時間被縮短，以致不可能深入地講解聖經；讚美詩也取消了；聖餐的群體性也減弱了，也沒有時間公禱，分享大家關心的事或者感恩。最糟的是，沒有時間安靜，也沒有時間讓聖靈施行奇妙的作為。*

*其次，花樣百出的傳媒不斷轟炸，令崇拜也需要同樣「雀躍」起來。沒有空間留給我們唱出憂傷的悔罪詩歌，為被釘十字架的救主泣訴哀傷的輓歌，在生命的困苦中對盼望發出無望的呼求，低吟那些要求我們更深刻地思考的默想性頌歌。科技社會的速度輕易地入侵我們崇拜的節奏。很多樂手都以為，惟一能夠令詩歌變得有趣的方法是演奏得快一點。如果我們的崇拜進行得太急促，唱詩和說話都那麼匆忙，我們便沒有機會細心留意當中的意義。我們失去了很多詩歌的莊嚴，失去了預苦期的悲歎中那令人感動的哀怨，失去了主禱文和信經*

---

<sup>18</sup> George Barna, *The Frog in the Kettle: What Christians Need to Know about Life in the Year 2000* (Ventura, CA: Regal Books, 1990), 49、60.

<sup>19</sup> 唐慕華，非凡的敬拜—重尋敬拜與佈道的關係與意義，55 頁。

那深刻的重要性，失去了透過留心傾聽節奏緩慢的讀經才能夠得到的教訓。<sup>20</sup>

倘若敬拜不以上帝為中心，我們還能觀察出許多現代教會所崇拜的「偶像」，<sup>21</sup> 諸如「數量之神、成功神學、現代主義、實用主義、目標導向」甚至「慕道友導向」的崇拜。<sup>22</sup> 在此，筆者的目的不在於處理「非基督徒是否能參加崇拜？」或「非基督徒的崇拜，能否算作基督教的崇拜？」這類神學性辯論。而是就現象來探討今日教會崇拜，是否達到鄧紹光所謂對上帝的「恰當回應」。<sup>23</sup>

華理克牧師在其著作《直奔標竿》中提出「目標導向的教會」。他按委身的程度將人群分成五類：「社區」—未加入教會者、「群眾」—固定參加教會、「會眾」—成員、「委身者」—成熟成員及「核心」—平信徒牧者（參圖 3-1）。<sup>24</sup> 在論到如何開始一個新的聚會，他的發展策略包括了解社區對象是誰？思考如何吸引群眾？他提出以「慕道友導向」的概念，即設計對慕道友敏銳的聚會。這樣的主張及策略果然「成功」地吸引社區的慕道友走進教會。

---

<sup>20</sup> 唐慕華，非凡的敬拜—重尋敬拜與佈道的關係與意義，52-53 頁。

<sup>21</sup> 唐慕華稱之為「偶像」，筆者稱之為「神明」。任何被我們視為比上帝更重要的人事，都可能成為我們的偶像。筆者以「神明」稱之，用以反思—神信仰的基督教，竟淪為「多神崇拜」。

<sup>22</sup> 林鴻信，教會生態學，233 頁。作者認為強調教會增長時，「數字」可能被「偶像化」。他說，「教會增長學派十分務實，認為『量』可以衡量『質』的情況，相當程度上很有道理。因為不可見的『質』，常常必須在可見的『量』當中看出來，而且追求不可見的『質』，需要藉由追求可見的『量』之努力才能改進。以『量』來看『質』，雖非絕對正確，卻是重要指標，而且教會若有具體可見的量化目標，比如從前幾年洗禮人數，預計今年洗禮人數以及未來發展，由於目標具體可見，教會的努力方向比較明確。然而，教會增長學派的極端化將帶來危機，因為『數字』的提升成為首要，教會人數、聚會人數等等，『數字』有可能被偶像化。」

<sup>23</sup> 鄧紹光，教會不在場：崇拜、宣講與牧養的再思，45 頁。

<sup>24</sup> 華理克，直奔標竿，楊高俐理譯（台北：道聲，1997 年），144-149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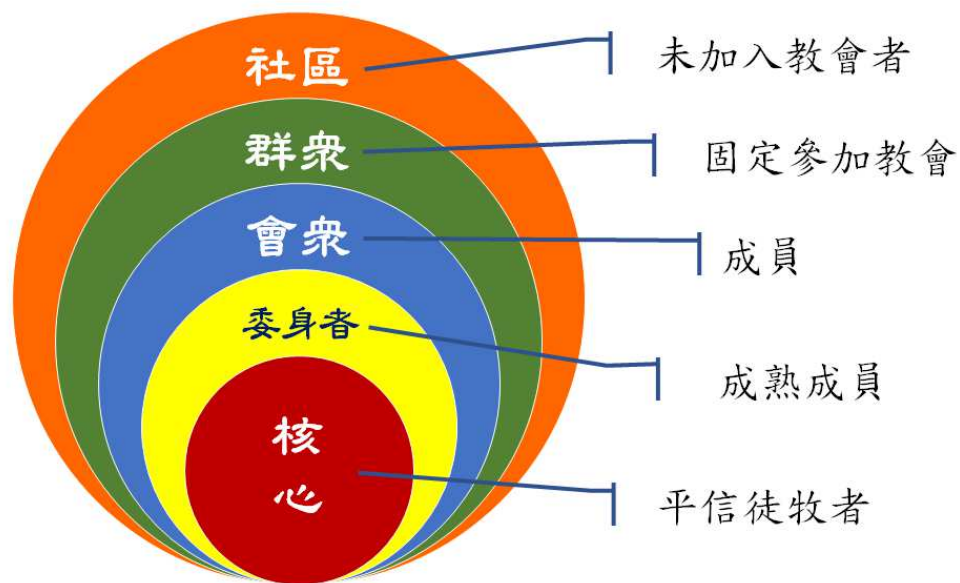


圖 3-1 華理克「目標導向」委身圖

然而，就鄧紹光所言，崇拜是始於三一神的，由神出發。那麼，按此標準來看，無論崇拜的目的是為滿足基督徒的「宗教感」，或是吸引慕道友的「參與」（筆者註：是「觀禮」而非「參與」），嚴格說來都是始於人，由人出發為考量，目的導向的結果，究竟在取悅「人」或取悅「神」呢？

基督信仰用以塑造人的崇拜，在「慕道友導向」中，恐怕以大使命之名義，詭譎地淪為「慕道友至上」，凡事以取悅人為目的。在強烈的「目的導向」背後，其實躲藏著「控制」的巨獸，基督教儼然成了眾多「心誠則靈」的宗教之一。鄧紹光強調，崇拜不是信徒群體的「獨白」；沒有上帝的「引發」，人的崇拜是不可能發生。甚至，筆者認為今日教會在崇拜的實踐上有「操控上帝」的罪嫌，當教會領袖妄想藉由精密的計算來「操控人」時，卻一腳踩進「操控上帝」的捕獸器中。

神學家麥乾頓（James Wm. McClendon）論到崇拜時曾說：

*(1) 基督教的崇拜是兩面的實踐。神聖的和人的，從來不只是獨白，而全然是對話的；(2) 真正的基督教崇拜從來不是一條權力的道路，永遠不是一條控制上帝和上帝恩賜的道路。<sup>25</sup>*

然而，現今教會正走在這條「道路」上，妄想控制上帝、控制上帝的子民。筆

<sup>25</sup> James Wm. McClendon, Jr., *Doctrine: Systematic theology*, vol. 2(Nashville: Abingdon, 1994), 374. 筆者採用鄧紹光的翻譯，教會不在場：崇拜、宣講與牧養的再思，53 頁。

者認為，沒有人會輕易俯首認罪，承認自己斗膽控制上帝。然而，無論是與人相爭或與神相爭，這種「權力」之爭似乎從未在教會歷史上消失過。或許雅各那種「與神與人較力」的豪情，以及對天使說「你不給我祝福，我就不容你去」（創 32:26）的盛氣，從古至今依然存在。然而，就在天使賜他新名，宣告你的名不再叫雅各，要叫以色列時，才短暫出現人類的降服。儘管那人說，「因為你與神與人較力，都得到了勝。」（創 32:28）雅各卻在摔跤時癱了大腿。筆者認為，今日的崇拜雖未臻完全，卻也沒因此失去神的賜福。然而，若信徒的聚集仍僅僅由人出發或群體的獨白，那麼，這般崇拜將使教會似乎成了「癱了大腿」的基督身體，踉蹌的走在權力慾望的道路上。

### 三、神職人員：

聖俗二元思想，導致聖品階級的概念，影響著教會長達一千七百多年之久。儘管在改教五百年後，今日基督教會在「神職人員」與「信徒」之間仍然存在一道高牆。法蘭克·威歐拉和喬治·巴納認為改教並未改變教會的架構，他說：

*改教派把羅馬天主教神職／平信徒二分的架構原封不動的引進新教運動，他們也保留天主教按立的觀念。儘管他們廢除了主教一職，卻用新瓶裝舊酒的方式讓單一主教制死灰復燃。<sup>26</sup>*

他們甚至視此為改教派失敗之處，認為關於「信徒皆祭司」的觀念，僅僅從「救恩論」層面恢復，卻沒有從「教會論」層面恢復它。以台灣聖教會為例，在教義上雖然接受信徒皆祭司的觀念，但仍然主張只有神職人員（按立為牧師職者）才能為信徒施洗及主領聖餐。<sup>27</sup>

梁康民在《金燈台》活頁刊一篇名為「信徒皆祭司」的文章中提到，今天教會

---

<sup>26</sup> 法蘭克·威歐拉（Frank Viola）、喬治·巴拿（George Barna），參雜異教的基督教信仰？，162頁。

<sup>27</sup> 依據聖教會法規，只有牧師職才能主領聖餐及施行聖禮。這使得雖已經獨立牧會的「傳道」職者，只能定期邀請「牧師」職者到自己教會主領聖餐。而傳道職者本身所帶領信主、餵養的羊，也必須由另一位具「牧師」職者的牧者為其施洗。筆者認為，這即是法蘭克所說的，在「教會論」的層面上尚未恢復「信徒皆祭司」。台灣聖教會直到後來第18屆（2005年）總會大會才正式通過總會派任駐堂傳道可主領聖餐；第23屆（2010年）可主領施洗，自此，聖教會主管傳道才可主領聖禮（含聖餐及洗禮）。然而，比起其他教派，有受按立之小組長即可為人施洗，仍有落差。

應該嚴肅地面對「信徒皆祭司」，因為這個觀念直接涉及教會發展的核心問題。它不但影響信徒的成長，更影響著教會的成長。<sup>28</sup> 根據巴納集團（Barna Group）與美國佩珀代因（Pepperdine University）大學的合作，在一項名為「教牧人員甘苦談（The Ups and Downs of Ministry）」<sup>29</sup> 的調查中，神職人員在面對服事感到挫折的原因，其中排名第一的是「教區居民缺乏委身」（佔 35%），第二是「信徒屬靈生命低落」（佔 27%），第三則是「財務管理」（佔 19%）。可見牧者普遍受信徒缺乏委身及靈性低落所苦。該調查總括來說，牧者仍喜愛他們的工作。在被問到最喜愛的服事時，前三名分別是：「講道及教導」（66%）、「發掘其他領袖」（10%）以及「門訓」（8%）。並且有 57% 的受訪者自認擅於「講道及教導」。對照筆者針對台灣聖教會所做的調查，在「覺得牧師能給信徒靈性最大供應在於哪些方面？」其中，講道及教導依然是傳道人最重要的職事。<sup>30</sup> 這與路德及加爾文的主張相符。

然而，關於這一點，巴特卻有不同的意見。他反對把神學教育的職責交託在一批菁英專業的講員身上。他應神學院邀請在巴黎舉辦了三場演講中提到：「神學不是單為神學家私自保留，它不是教授專屬的職權……也不是牧師專屬的職權……」。<sup>31</sup> 意思是，屬神的知識不應該僅由專業的牧職來鑽研，好像其他信徒無權也無責研究神的道。這導致信徒對真理認識不清，靈性低落，以及對教會委身不足，正與巴納的研究相符。筆者認為，信徒對屬靈的事物與教會事工往往錯誤地和過度地依賴牧師，導致了一種「階級思想」和「業餘心態」。「階級思想」是認為牧師地位高，

---

<sup>28</sup> 梁康民，「信徒皆祭司」金燈台活頁刊 [網路]，網址：<http://www.goldenlampstand.org/glb/read.php?GLID=07107>，上網日期：2018 年 10 月 1 日。

<sup>29</sup> “The Ups and Downs of Ministry” [Online]. Available: <https://www.barna.com/research/ups-downs-ministry/> (Oct. 4, 2018).

<sup>30</sup> 加權計分是依重要性排序，排名第 1 加 3 分，第 2 加 2 分，第 3 位加 1 分的計分方式，再將得分除以總分即獲得百分比。該項回答中，牧者回答前三順位依序為：主日崇拜（43%）、門徒訓練（19%）、小組聚會（17%）；會友回答前三項依序為：主日崇拜（39%）、小組聚會（20%）、門徒訓練（17%）。問卷顯示，會友能得牧者給予靈性上最大的供應，仍是主日崇拜的講道。

<sup>31</sup> Rolf Joachim Ertler and Reiner Marquard, *A Karl Barth Reader*, translated by Geoffrey W. Bromiley (Grand Rapids, Michigan: Willia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mpany, 1986), 8-9. 本書為巴特於 1934 年 4 月 10 日在巴黎的三場演講。法蘭克·威歐拉（Frank Viola）、喬治·巴拿（George Barna）合著《參雜異教的基督教信仰？》亦引用，235 頁。



學生不能也不用高過老師，在屬靈生命的追求上便自動降低標準。「業餘心態」則視牧師為事工的專家，全職委身於教會，信徒則是各自有工作，對於教會事工自然產生一種「業餘」或「兼職」心態，只能在休息或有空時才從事教會事工。回顧教會歷史，將牧職與信徒區分開來的時期，常常衍生這種結果。巴特對「平信徒」一詞感到憎嫌。他說：「『平信徒』(laity) 是基督教其中一個糟透的字，應該從基督徒的談話中徹底摒除。」<sup>32</sup> 可見，這種將信徒與牧職區分開來，視信徒為業餘而不必全力以赴的想法，是多麼地讓人厭惡。

論到神職人員，法蘭克曾說：「牧師乃基督教宗派最重要的人物。」<sup>33</sup> 他認為牧師在許多基督徒心目中的地位非常崇高，甚至超過耶穌基督自己。在這樣的神學氛圍下，筆者認為多數信徒將牧師視為「現代祭司」地位，受聘來處理宗教事務、教會事工，甚至從「聖人」到「神人」，除了有濫權的危險外，對牧者錯誤的期待和依賴，無形中也阻礙了信徒的成長。對於聖經的解釋，信徒認為只有「神人牧師」才能懂，聖經的教導也只有「聖人牧師」才做得到。李偉良認為只讓少部分神的子民代表全體事奉神，這不是上帝永恆終極的旨意。他說，自改教以來，當我們掌握了「信徒皆祭司」的精髓之後，上帝就要實踐祂最初未立亞倫以先，對子民的心意：「讓祂所有的子民成為祭司，成為未得之萬民與上帝之間的中介，這就是上帝立祭司的真義。」<sup>34</sup> 傑拉德在《教會的故事：神學與歷史》一書中提到，基督教的神職人員是仿效亞倫的模式，試圖架構出一套體制，如同古代的利未人一樣。筆者認為這種體制影響著神的子民如何對待神職人員，以及崇拜的氛圍。然而，傑拉德直言：

*基督教的神職人員不是舊約的祭司。．．．他們是講員 (preachers) 和傳道人 (evangelists)，他們蒙召傳講基督已使獻祭成為不必要之舉；而耶路撒冷*

---

<sup>32</sup> Rolf Joachim Eiler and Reiner Marquard edited, *A Karl Barth Reader*, edited and translated by Geoffrey W. Bromiley (Grand Rapids, Michigan: Eerdmans, 1986), 9. 原文 The term "laity" is one of the worst in the vocabulary of religion and ought to be banished from christian conversation. 筆者亦參照李偉良在《還我教會：重尋信徒建立教會的基石》一書，172 頁。

<sup>33</sup> 法蘭克·威歐拉 (Frank Viola)、喬治·巴拿 (George Barna)，參雜異教的基督教信仰？，141 頁。

<sup>34</sup> 李偉良，還我教會：重尋信徒建立教會的基石，124 頁。

聖殿的傳統如今也已成爲多餘的累贅。<sup>35</sup>

筆者也認同傑拉德的看法，除了給牧者一個清楚的定位—「教導者」—以外，更強調當傳道人在傳講「基督」（挽回祭的真理）時，就已經廢除了舊約獻祭的功效和必要了。他強調敬拜本身不是重演「獻祭」，而是記念耶穌爲我們「僅一次獻上」、「就永遠完全」（來 10:10、14）的獻祭。因此，不應該把傳道人視同爲祭司。

威歐拉甚至以「牧師：信徒成長的障礙」爲篇名，論到區分神職人員與平信徒，將阻礙信徒的成長。<sup>36</sup> 正如筆者所言，現今教會將牧職與信徒一分爲二，導致信徒產生「階級思想」和「業餘心態」時，那麼，牧職就真的成了信徒成長的障礙。辛森也指出，這種由專業人士來領導教會的模式，自君士坦丁到如今深深影響教會。現今教會將神的子民分成兩類，一種是「神職人員」，是爲供應者，另一則是「平信徒」，是爲消費者。<sup>37</sup> 威歐拉論到現今教會是由「專業」的神職人員，負責與神交通，然後再去餵養「被動的」屬靈消費者。他認爲新約聖經沒有這樣的模式，指稱這是採用異教的模式，或舊約的模式。筆者並不完全贊同「異教模式」或「舊約模式」的批判；因爲，若是好的學習模式，並無不妥。然而，筆者贊同他所說，信徒在屬靈的事上變成了「被動的消費者」。筆者認爲，這也就是法蘭克所說的「牧者竟成了信徒成長的障礙」。

階級和業餘的想法，使得教會事工落入少數「專業」、「全職」的人員身上。華理克牧師指出教會往往只有 10%的人在服事，其餘 90%僅淪爲觀眾或宗教的消費者。<sup>38</sup> 筆者認爲，如果「信徒皆祭司」意謂人人都要服事，那麼，所有的會友都應

---

<sup>35</sup> 傑拉德·布雷，教會的故事：神學與歷史，50 頁。作者認爲，「教會的屬靈生活是以群體敬拜爲中心。每當兩三個人奉耶穌的名聚會時，祂就與他們同在；祂沒有跟聖殿或者世界上任何一種場地連結在一起。敬拜的最重要之處不在於被膏抹的獻祭而是對獻祭的紀念，耶穌基督已經在十字架上成爲永遠的獻祭。基督教敬拜的焦點不是獻祭本身，而是獻祭所代表的意義。基督教的神職人員不是舊約的祭司。他們是講員（preachers）和傳道人（evangelists），他們蒙召傳講基督已使獻祭成爲不必要之舉；而耶路撒冷聖殿的傳統如今也已成爲多餘的累贅。」

<sup>36</sup> 法蘭克·威歐拉（Frank Viola）、喬治·巴拿（George Barna），參雜異教的基督教信仰？，141 頁。

<sup>37</sup> 辛森，改變世界的家—邁向廿一世紀的教會新架構，xi-x 頁。

<sup>38</sup> 華理克，直奔標竿，384 頁。根據蓋洛普調查，美國教會裡，只有 10%的會友投入事工，有

該起來服事。然而，在舊思維下的基督教會，不但神職人員出現過勞現象，多數信徒在教會沒有服事，筆者將之比喻作事奉上的「失業率」(竟高達 90%，倘若一個國家的失業率是如此，情況將令人難以想像)。筆者所作問卷中，在「22.我們牧師總是忙碌」表示完全同意佔 40% (基地型 47%、社區型 39%、微型 27%)，尚且同意佔 51% (基地型 53%、社區型 48%、微型 53%)，總體而言，即有 91%會友都認為牧師總是忙碌 (參圖 3-2)。牧者本身在「22.身為牧師我總是感到很忙碌」該項中，回答「完全同意」者佔 23% (基地型 20%、社區型 27%、微型 17%)，「尚且同意」者佔 62% (基地型 60%、社區型 53%、微型 83%)，合併同意者即有 85% 牧者感到自己很忙碌 (參圖 3-3)。顯示，現今台灣聖教會牧者太過忙碌勞累。在會友的回答中，基地型、社區型及微型三種型態的教會，尤以基地型牧者最為忙碌，在「完全同意」單項中依序佔 47%、39%及 27%。若加上回答「尚且同意」者，會友覺得牧師總是忙碌，基地型、社區型及微型依序為 100%、87%及 80%。牧者的回答稍有不同，基地型、社區型及微型三種型態的教會牧者，在覺得自己總是忙碌的題目中，回答「完全同意」依序為 20%、27%及 17%，若加上「尚且同意」(60%、53%及 83%) 選項則為 80%、80%及 100%。牧者忙碌的現象令人憂心。

值得注意的是，基地型的教會中，會友認為牧師總是忙碌的百分比(「完全同意」與「尚且同意」相加) 高達 100%，但牧師自認為總是忙碌者僅 80%。微型教會則剛好相反，會友認為牧師總是忙碌的百分比為 80%，牧者自認為忙碌則為 100%。初步分析，微型教會牧者若事必躬親，自覺忙碌的程度高達 100%。反之，基地型 (事工較多) 的牧者因有會友分擔事工，故自覺總是忙碌只佔 80%。雖然不同類型教會，因著牧者與會友立場不同，回答出現落差 (基地型與微型落差達 20%，而社區型落差僅 7%)，然而，三種類型都顯示牧者過度忙碌 (牧者與會友回答同意都在 80%以上)，新品種教會必須解決這樣的問題，不讓事工集中在牧職或少數人身上。

---

50%無意投入任何事工，以及有 40%雖然願意服事，卻沒有人告訴他該怎麼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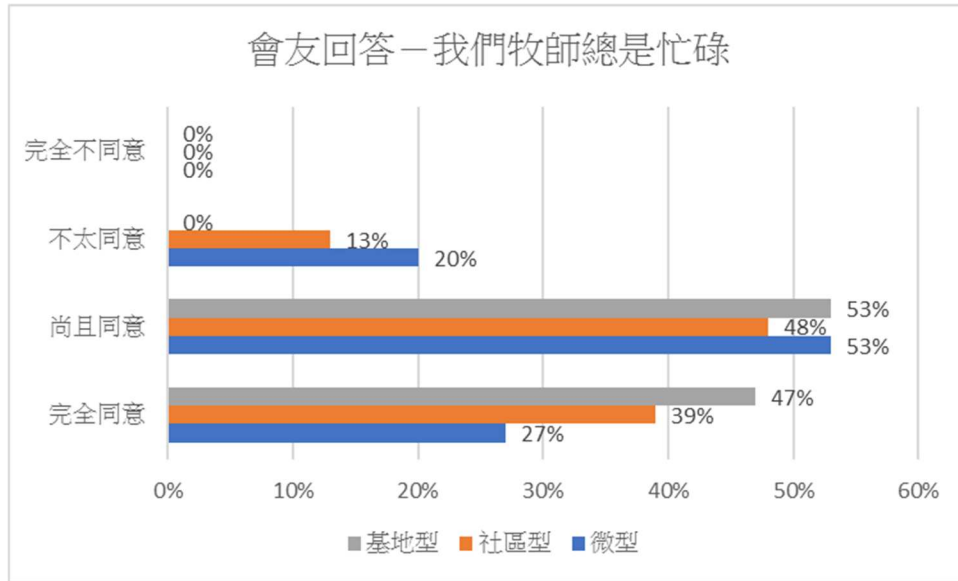


圖 3-2 牧者總是忙碌－會友回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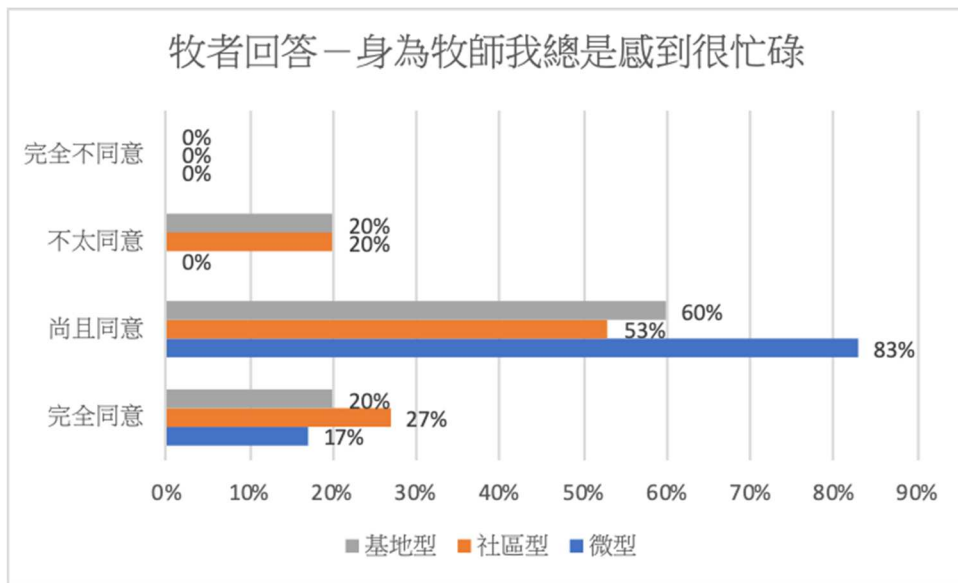


圖 3-3 牧者總是忙碌－牧者回答

問卷統計顯示，會友及牧師本身都覺得神職人員總是忙碌。威歐拉指出牧師一職為信徒成長的障礙，這也直指台灣聖教會多數地方教會目前的光景。畢德生在與唐慕華合著的《顛覆文化的牧養之道》一書中，則用了「多餘的牧者」<sup>39</sup>一詞。他以

<sup>39</sup> 畢德生、唐慕華，顛覆文化的牧養之道，陳永財譯（香港：天道，2006年），4頁。作者認為，「牧者在三方面是多餘的：1.文化：對文化假定為重要的事情－要我們做善良和正派的完美典範－我們是多餘的。2.自我：對我們自己覺得必不可少的事情－作為維繫會眾的關鍵－我們也是多餘的。（筆者：許多信徒誤以為作牧師是事奉的頂峰。）3.會眾：對會眾堅持要我們做的事和擔當的身份－幫助他們在競爭中領先的專家－我們也是多餘的。」

「多餘的」這個詞，並非指牧者在教會中真是多餘的，而是指涉來自文化、牧者自身和會眾的期望中，那些「不應該」歸屬牧者卻又偏偏落在牧者身上的角色或事務，稱之為「多餘的」。例如：(倘若)要牧者做善良和正派的完美典範，牧者是多餘的。除此，要作為維繫會眾的關鍵人物，牧者也是多餘的。畢德生說：

*唐慕華和我將會為牧者建立一個「多餘的身份」，抗衡這些來自文化、自我和會眾的期望。我們確信，只有明白自己是多麼多餘的，我們才能夠自由地做那「不可少的一件事」——福音對牧者既榮耀卻又艱辛的生命必不可少*

40

作者所謂「不可少的一件事」，是指著傳道人必須如同馬利亞一樣，要花時間安靜在耶穌腳前聆聽主言，以及專心以祈禱傳道為事。畢德生自述成為牧者以來，發現別人對他的建議和指導，多半來自文化而非聖經的原則，這反映了當代教會的現象。倘若要按這些建議和指導行事，那麼，便代表著牧師不再以聖經為權威，而是屈從了現今的文化，或是只求人的喜悅。所以畢德生這樣說道：「我成為牧師後下定決心要做一個激進的牧師，我要以第一世紀的方式行事，不要中間 20 個世紀的垃圾。」<sup>41</sup> 筆者認為畢德生所謂的「20 個世紀的垃圾」必定也包括今日教會想用「僱傭制度」<sup>42</sup>看待牧職。李偉良在《還我教會》一書指出，現今教會制度仍將牧者置於「雇工」的屬世環境中，公開聘請、講究關乎薪資、待遇、工時、福利與退休，甚至有試用期。無形當中（或許無意）已經把牧者引入一個雇工心態的陷阱中。在僱傭制度下，牧者有如雇工，長執有如老闆。李偉良說，「他既要牧養、教導老闆，但老闆又掌管他的去留升遷大權，這真是高難度動作」。<sup>43</sup> 顯然，在這樣的氛圍下，牧者很難作屬靈的領導。可悲的是這也正是台灣聖教會，甚至台灣許多教派長年以來

---

<sup>40</sup> 畢德生、唐慕華，顛覆文化的牧養之道，77 頁。

<sup>41</sup> 同上，10 頁。

<sup>42</sup> 將牧師視為教會長執會或董事會所聘僱的人員。既由教會聘僱似乎就必須聽命於長執會或董事會。李偉良指出現今教會制度仍將牧者置於「僱傭制度」的屬世環境中，公開聘請、講究關乎薪資、待遇、工時、福利與退休，甚至有試用期。無形當中（或許無意）已經把牧者引入一個雇工心態的陷阱中。

<sup>43</sup> 李偉良，還我教會：重尋信徒建立教會的基石，192 頁。

的教會生態。

卓越北大行道會主任牧師林慶忠在台灣聖教會全省傳道人研習會中指出，在這樣的制度下，會出現「權責不符」的現象。<sup>44</sup> 牧者沒有權力卻要負責；長執（有任期）有權力卻不必負責。<sup>45</sup> 關於這一點將在下一節「人治的法則」中作進一步探討。李偉良說，這是制度的偏差，而「制度的偏差令教會成了只花錢在內部運作的怪獸機構」。<sup>46</sup> 筆者關切的是，正因為現今教會在神職人員的任命上，採用屬世的僱傭制度，卻期待牧者能作出屬靈的領導，難怪使教會身陷泥沼。其次，如同李偉良所言，將耗費許多內部的資源。筆者想借用畢德生與唐慕華的用詞，倘若長執自視為教會的老闆，有權聘用、管轄牧師，那麼，在這件事上「長執」也是多餘的。倘若信徒只是用來填滿教堂的長椅，而不是跟隨耶穌的門徒，那麼「信徒」也是多餘的。在巴納集團（Barna Group）的「教牧人員甘苦談」（The Ups and Downs of Ministry）的調查中，<sup>47</sup>牧者在被問到最喜愛的服事時，前三名分別是：「講道及教導」（66%）、「發掘其他領袖」（10%）以及「門訓」（8%）。同時，有 57% 的牧者自認擅於「講道及教導」。喜愛和擅於講道和教導，顯示牧者一致看重講道服事。但另一方面，這項調查也顯示，只有極少數的牧者願意專注於「發掘其他領袖」（僅佔 10%），以及從事「門訓」（僅佔 8%）。筆者認為，倘若牧師疏於發掘和訓練信徒的領袖，那麼，猶如將「平信徒」當作「多餘的」。

反觀，當教會真能踐行「信徒皆祭司」，而牧者能成為教練「成全聖徒，各盡其職」時，便使教會健康且穩定的成長。曼谷希望教會便為一例：曼谷希望教會自 1981 年建立，開始只有五位成員，七年後成長至 4,500 人，到了 2000 年還發展到 1 萬人，

---

<sup>44</sup> 2018 台灣聖教會全省傳道人研習會是每年 1-2 次總會舉辦重要的研習會。針對已在服事現場的牧者提供在職的培訓。

<sup>45</sup> 聖教會現行制度由執事會治理，事工決策多採表決方式，而牧師並沒有表決權（地方教會可能各有不同）。然而，執事擔任職務有任期，決策後可能因任期限制無法落實具有延續性的事工。卸任後，責任可能不在他身上；或上任前，非由他規劃事工。

<sup>46</sup> 李偉良，還我教會：重尋信徒建立教會的基石，192 頁。

<sup>47</sup> “The Ups and Downs of Ministry” [Online]. Available: <https://www.barna.com/research/ups-downs-ministry/> (Oct. 4, 2018).

170 間分堂遍佈泰國，創下泰國基督教會史上最快最大的成長記錄。同年也是基督教傳入泰國第 172 年，至今泰國的基督徒仍只有約 8 萬人。李偉良研究指出泰國在許多宣教士進入耕耘近二百年時間，泰國教會了無增長。而曼谷希望教會卻得以快速成長，其秘訣在於興起平信徒服事，徹底實踐「信徒皆祭司」的神學。

筆者認為，新品種教會必須能拔除「神職」與「信徒」之間的藩籬，設法搶救信徒在服事上的「失業率」（沒有事奉）。並且對抗這種來自文化、傳統，以及牧者本身或會眾對神職人員長期以來錯誤的期望，不再有畢德生所謂「多餘的牧者」，成為威歐拉所說「攔阻信徒成長的牧者」；另一方面，牧者要在教會發掘並訓練信徒，免得會眾成了「多餘的信徒或長執」。新品種的教會必須使「信徒皆祭司」的真理，不僅在「救恩論」的層面上被發現，更能實踐在「教會論」的層面上。

#### 四、佈道與宣教：

筆者認為，「佈道」的本質不同於「崇拜」。就「佈道」而言，華理克牧師所提「對慕道友敏銳」，也許具有正當性（筆者認為以崇拜進行佈道的作法，不一定具有正確性）。然而，在實用主義的影響下，教會往往只考量「正當性」（有效），卻在「正確性」上降低了標準，變得更加關心實用性。但實用主義強調只要行得通就好，這似乎有違屬靈的原則。法蘭克指出實用主義的害處在於主張「為達目的可以不擇手段」，這意謂一旦確立了目標是聖潔或神聖的，那麼，無論任何手段都可以派上用場。

唐慕華在《非凡的敬拜》一書中提出警語：

*很多人主張將崇拜變成『尋道者的崇拜』和『娛樂性佈道』。嘗試接觸不認識神的人當然值得讚許，我們都期望大家找尋各種方法與別人分享我們的信仰，但如果聚會的目的是吸引人而不是讚美神，卻稱這樣的聚會為「崇拜」並不恰當。<sup>48</sup>*

筆者認為，無論稱為「佈道」或「崇拜」，都不該為吸引人而去討好迎合人。正如韋斯特（Douglas D. Webster）所說，「只為人們提供他們想要的東西可能滿足到某些他們感到的需要，但卻更難向他們提供他們真正需要的東西」。<sup>49</sup> 韋斯特的洞見正

---

<sup>48</sup> 唐慕華，非凡的敬拜—重尋敬拜與佈道的關係與意義，102 頁。

<sup>49</sup> 同上，83 頁。引自韋斯特（Douglas D. Webster）所著 *Selling Jesus: What's Wrong with Marketing*

是今天許多教會在佈道事工上所遇的瓶頸。筆者認為基於「上帝的道形塑上帝的子民」。<sup>50</sup> 即鄧紹光所言「宣講，．．．是．．．把信眾形塑成語言群體的行動實踐。」為此，無論是崇拜或佈道，都不是把上帝的道，調整或變造成讓人容易接受的狀態。任何這樣的意圖都可能使教會變質。落入唐慕華所謂的「淺陋化」。唐慕華說：

*如果我們容許社會逼使我們將教會淺陋化，便會殺死神學訓練，妨礙品格模塑，阻止我們欣賞「教會」過去豐富恩賜，破壞崇拜特有的敬畏和驚歎。最終將神變成只是一個「老友」對他產生錯誤的理解，也只有主觀的經驗。<sup>51</sup>*

筆者認為最根本的問題在於，若我們使用某些技倆把福音「喬裝」得容易接受，那麼，所吸引到的人，並不會意識到他加入教會，是自己要「被改變」（被形塑）。這就是唐慕華所謂我們容許社會、文化，或主流價值迫使我們淺陋，那麼便會「妨礙品格的模塑」。最終，正如她所提出的警告，這些人不會把神當作神一樣崇敬，而只是把神當作「老友」，這將對真理產生完全錯誤的理解。今日教會盲目追求人數的增長，只要能有效吸引人走進教會，都被視為好方法。傳福音便光明正大結合了商業與行銷的技倆，已不再宣稱福音的大能，具有赦罪與改變人心的功效。新品種教會絕不可貪圖實用而變得淺陋，以免教會病人膏肓。

筆者認為，當教會增長僅僅重視方法時，往往著眼於把人帶進教會的有效方法，卻忽略了把人帶進教會的目的是什麼。教會的目的應該是要改變人的生命，換言之，若失去了福音的大能，教會也許改變了這些人的「生活」，卻未必能改變這些人的「生命」。正如史耐達論到「商業模式的誘惑」時提到，企業的目的不是要「建立」這群人，而是利用人達成商業經濟的目的。<sup>52</sup> 在商業模式的旗幟下，福音彷彿成了「商品」，教會重視的只是銷售量（被接受度），而忽略了產品功效是否真能改變、建立人。筆者憂心的是，正如史耐達所言，商業模式是基於世俗的前題來運作，亦即當

---

*the Church*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Press, 1992), 100.

<sup>50</sup> 有關上帝的道形塑上帝的子民，可參閱論文第二章第一節，第二段「教會的標誌—神學家的教會觀」中，（二）宣講神的道，有詳細的論述。

<sup>51</sup> 唐慕華，非凡的敬拜—重尋敬拜與佈道的關係與意義，69 頁。

<sup>52</sup> 史耐達、魯尼恩，解讀教會 DNA：發現基督身體的遺傳密碼，93 頁。



考慮顧客滿意度的同時，教會所傳講的可能早已偏離了福音的本質。追根究柢，失去了教會的目的，非但不能建立會友，反倒像是在「掌控」會員。關於掌控，將在下一節「人治法則」中更進一步討論。

只要論到教會的「佈道事工」，傳統上所想到的就是「佈道大會」、「佈道活動」。佈道大會著重有恩膏的講員、吸引人的節目、大型的場地與敬拜。《教會繁殖運動》一書的作者大衛·葛瑞森對於傳統的佈道大會提出這樣的觀察：

*我們都知道有些活躍又有能力的佈道家傳起福音來，可以吸引數 10 萬人前來得著救恩。但當佈道家前往下一個城市，人去台空之後又如何？常見的情況是，大型聚會結束之後，對基督的委身也嘎然而止。<sup>53</sup>*

許多在佈道會中決志者，日後並未能加入教會。雷納強調「佈道是教會的脈搏」。<sup>54</sup> 確實如此，當一個教會沒有佈道事工、向外擴展，最終一定會萎縮凋零。然而，佈道是教會的「脈搏」，正因為如此，我們更要為教會的佈道事工「把脈」，檢視舊皮袋思維下的教會佈道事工。當然，靈魂得救是無價的，但以「大型聚會」作為佈道的形態，著實耗費資源與人力，因而不能經常舉辦；而所結的果子，又往往不能順利地加入教會、委身於基督。為此，新品種教會必須為佈道策略尋找新的進路。

## 第二節 從生態學看國度觀

本節將從現行的教會體制觀察研究，探討其背後影響發展的概念。共分兩段落，第一段落介紹人治的法則；第二段落介紹神治的法則。再比較人治的法則（屬世）與神治的法則（屬靈）之間的差異，試圖找出人治的法則可能發生的錯誤或有何限制，並嚐試尋找更符合屬神的法則。林鴻信主張以生態學的角度來看教會，有助於

---

<sup>53</sup> 大衛·葛瑞森，教會繁殖運動，劉如菁譯（台北市：天恩，2010年），13頁。葛瑞森說：「教會繁殖可不是這樣，教會繁殖是教會倍增運動。教會繁殖固然包含大規模的福音佈道，但他們會繼續走第二里路——結果就是建立教會，繼續栽培門徒、敬拜、培育靈命。教會繁殖中的大規模佈道帶出教會的急速倍增，以致新教會林立。」

<sup>54</sup> 湯姆·雷納、薩姆·雷納，不可或缺教會—重獲流失的一代，6頁。

我們「從生命的視域來了解教會」。<sup>55</sup> 筆者認為以生態視野來看教會，能補類型及架構上的不足。期待新品種的教會能避開人治的錯誤與限制，並尋找新的發展進路。

### 一、人治的法則

筆者觀察在建造教會範疇內，現今教會基於下列三種概念而建造。不同的概念則有不同的核心價值、關切與追求的目標，以及策略與藍圖等，本段將探討這些核心價值又將如何影響其門徒訓練及佈道策略。並且，研究這些因素究竟成為教會發展的助力還是阻力。以求在尋找新品種教會時，如何化阻力為助力。

#### (一) 概念上—王國、帝國與片面國度

第一種概念，視地方教會為「王國」者，則重視地方教會的發展。其特色是自給自足的莊園式經營。其核心價值是「安定」，小心翼翼地維護平衡與和諧。其發展的動力來自「生存」。當地方教會人數不足以供應一個全職傳道者及教會內部需要時，現有成員會力求發展。這樣的教會在初期傳福音的動機不全然是為搶救失喪靈魂；反倒是為增加教會會員，以求奉獻及財務上的平衡。然而，當人數到達自給自足的程度後，則出現停滯現象。教會便不再傳福音，至少不如初期那樣積極。

恰克·皮爾斯與羅伯特·海得勒合著的《使徒性教會正興起》一書中論到建立「使徒性中心」，就是用來提供教會與教會之間彼此幫補的中心。不同的地方教會或機構可以在此分享他們的教導與資源。在這過程中他們卻發現今天教會存在一個大問題是：「許多牧師似乎希望建立自己的王國，而不是神的國度。」

<sup>56</sup> 這或許是牧師的盲點，儘管在神學上認同教會有宣教和愛鄰的使命，卻在服事現場被眾多會友的需求圍繞時，把大部分的精力都用在教會「牆內」的事工。恰克·皮爾斯與羅伯特·海得勒甚至指出這類牧者的心態是：「我是這裡的牧師，

---

<sup>55</sup> 林鴻信，教會生態學，9 頁

<sup>56</sup> 恰克·皮爾斯、羅伯特·海得勒，使徒性教會正興起，黃善華、黃胡曉姍譯（台北市：以琳，2016 年），196 頁。

你要接受我的服事，如果去找別人服事，就是對我不忠。」<sup>57</sup> 或許出於負責任的態度，或者基於安全感，牧者對羊群有著一種「占有」的心態。

筆者認為王國概念的教會既追求「安定」，就會流於安逸、妥協，並出現以下這些問題：

1. 爭奪權柄及資源：觀察教會內部的治理及權柄問題，常常出現權力之爭及資源分配等問題。相較之下，對教會以外社會關懷、公民責任則顯得消極退縮。此類型教會著眼在教會內部的安定和諧，任何破壞現狀的因素，都被視為威脅而不受歡迎。李樂夫提到，「一間教會若在某種結構上定型了，實際上她不可能再做出任何重大的改變」。<sup>58</sup> 王國觀的教會，結構上出現最大的問題在於，若把教會視作王國治理，所關切的便是「權柄」。長執深怕牧師擴權，或是一意孤行。思考組織體制時便傾向如何「制衡」而非「成全」，如何「防弊」而非「輔助」。筆者不願見教會內爭權，然而，王國觀的教會正充斥諸多權力遊戲。麥拉倫說，「就是權力讓人變成法利賽人，把耶穌看成威脅」。<sup>59</sup> 當教會牧者起來作屬靈領導，也就是意謂要有所改變時，對於想要「安定、安逸」的教會，便會感受到威脅進而作出抵抗的舉動。這正是李樂夫所謂，在結構上定了型，很難再作出重大的改變。筆者稱其為「王國觀」的架構，往往限制了教會的發展和福音的擴張。

2. 內聚性強：王國觀的教會長期以來，既走不出去，又不歡迎外來者破壞和諧，最終必定出現萎縮。李樂夫形容這樣的教會是「一座與世隔絕的基督徒小島」。<sup>60</sup> 沒有意願也沒有動力去與教會外面的人打交道。對於新進者，有著較低度的接納。彼得·魏格納在《教會增長研究》一書中稱此現象為閉關自守的教

---

<sup>57</sup> 恰克·皮爾斯、羅伯特·海得勒，使徒性教會正興起，196 頁。

<sup>58</sup> 李樂夫，何去何從？細胞小組教會指引手冊，高接觸資料中心譯（新加坡：高接觸有限公司，1997 年），92 頁。

<sup>59</sup> 麥拉倫，教會大變身：後現代教會發展新思維，81 頁。

<sup>60</sup> 李樂夫，何去何從？細胞小組教會指引手冊，81 頁。

會。<sup>61</sup> 因為固定一群人長時間聚在一起，早已建立了深厚友誼，這固然是好的。然而，當有人介入時，原有的這群人就會感到不安。值得一提的是，彼得·魏格納尤其強調，有這種現象的教會自己本身並不察覺，但外人很快就會感受得出來，覺得自己不受歡迎，因此也不會久留。

林鴻信也提出同樣的論點，他指出，這樣的教會排斥他者，他說：「經常面對的試探之一就是對自己人疼愛有加，對於外人則疏遠排斥。」<sup>62</sup> 因此，這樣的教會需要整全的教會論，李樂夫認為群體若缺乏明確的目標，便會產生衝突，不久就會倒塌。筆者認為，有著錯誤目標的教會同樣會出現此種倒塌。王國觀的教會秉持錯誤的目標，往往只求王國內部國民（教會內部成員）的需求與利益。所以，這樣的教會不但需要整全的教會論，且要重新調整群體的目标。關於這一點，李樂夫指出，群體必須為群體以外的一個目標而活，不是為群體（本身）而在一起。他引用布魯諾·伯特亨所著《心靈之家》的一段話：

*我深深的確信，群體必須為著它以外的一個目標而存活才能繁盛的發展。群體必須蘊育自一個在它本身以外和超越它本身之上的，一個它所深信不疑的目標，才能生存。<sup>63</sup>*

筆者認為王國觀的教會所缺乏的便是這種「群體以外」、「群體之上」的目標。王國觀的教會即便有零星的社會關懷或佈道事工，往往也是出於自身便利的考量，而非群體以外的需要所做的決定。鄧紹光也提到王國觀的教會，他說：

*這樣的教會不再是為他的，而是為己的，不再是真正朝外的。因為一切的朝外都不過是一種手段，好來壯大自己的王國。以自己的王國為目的，而不是以上帝的國度為目的。<sup>64</sup>*

---

<sup>61</sup> 彼得·魏格納，教會增長研究，梁慕玲譯（香港：種籽，1992年），44頁。

<sup>62</sup> 林鴻信，教會生態學，194頁。

<sup>63</sup> 李樂夫，何去何從？細胞小組教會指引手冊，101頁。

<sup>64</sup> 鄧紹光，「教會失序？！—從三一上帝拯救活動思考教會的本性」，在教會不成教會，鄧紹光編（香港：基道，2012年），13頁。

鄧紹光這個觀點與李樂夫的見解相同。王國觀的教會思維是「我們想做什麼？能做什麼？」而不是以「社會需要什麼？我們該做什麼？」來考量，兩者的出發點不同，結果當然也不同。教會事工若考量自身便利，那麼一旦受阻礙便放棄，或是事工並不如預期有壯大自己的果效，便難以持續。

內聚性強的教會，與社會之間同樣存在著籬籬。長久以來，教會視世界是邪惡的，因而保持距離，甚至築起圍牆，堂而皇之的理由是為了保持聖潔。的確，保羅極力地勸勉信徒遠避世俗（世俗的小學、世俗的虛談、世俗的情慾……）。然而，我們卻不要忘記耶穌的禱告：「我不求你叫他們離開世界，只求你保守他們脫離那惡者。」（約 17:15）換言之，我們是「在世而不屬世。」耶穌不是呼召我們「離世」，而是在世過聖潔的生活。

筆者針對聖教會所作問卷中，31 位牧者在「18.我們教會與社區里民互動熱絡」該項回答「完全同意」僅 2 位（8%，2/26）、<sup>65</sup>「尚且同意」有 9 位（35%，9/26）、「不同意」有 12 位（46%，12/26）、「完全不同意」有 3 位（12%，3/26），請參圖 3-4。會友的回答同意的百分比略高，依序為：「完全同意」（15%）、「尚且同意」（48%）、「不同意」（34%）和「完全不同意」（3%）。大致上，由教會主觀認定，「完全同意」教會與社區互動熱絡者，牧者佔 8%，會友則佔 15%。

在「19.教會經常舉辦社區活動聚會」以及「20.我們教會對社區需求有具體貢獻」該項調查結果，會友表示「完全同意」及「尚且同意」合計大約六成。在「20.我們教會對社區需求有具體貢獻」牧者的回答「完全同意」佔 8%，「尚且同意」佔 31%，合計不到四成（參圖 3-5）。

---

<sup>65</sup> 31 位牧者，第 18 項有 26 位作答、第 19 項有 25 位作答；第 20 項有 26 位作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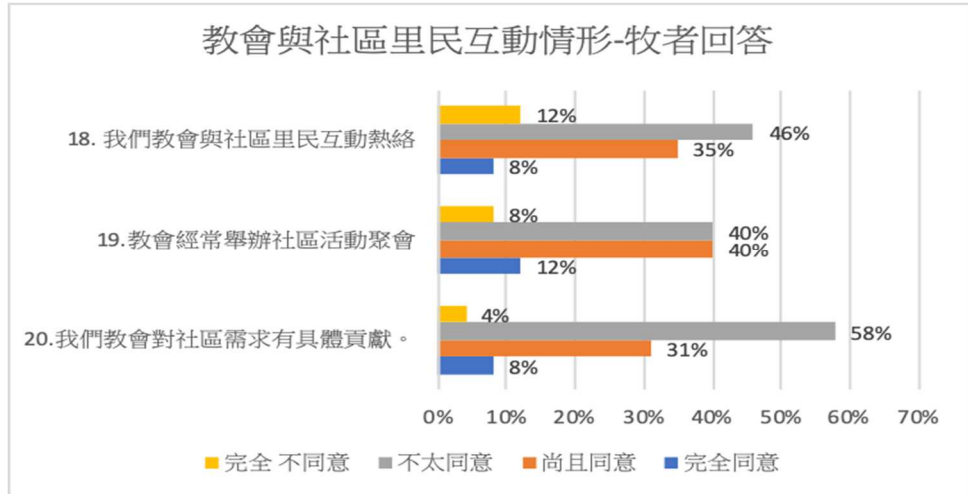


圖 3-4 教會與社區里民的互動－牧者回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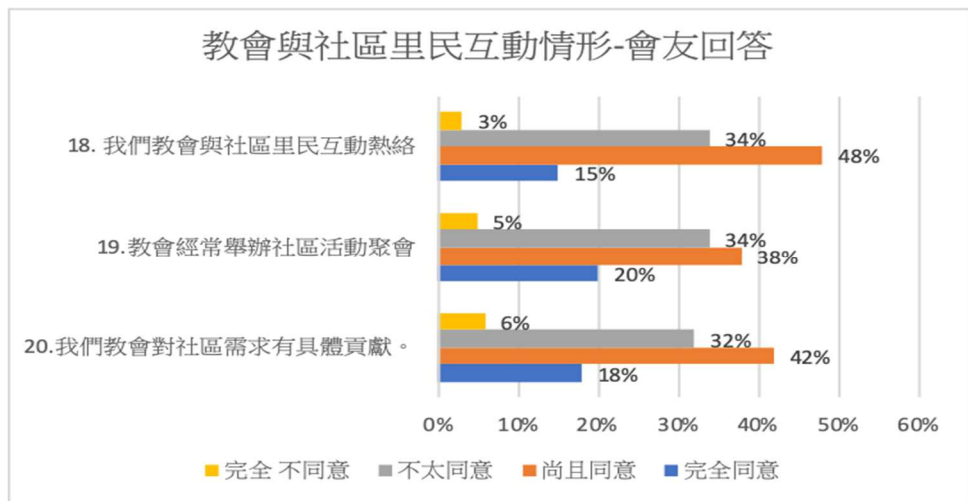


圖 3-5 教會與社區里民的互動－會友回答

總體看來，牧者與會友看法出現差異，可能原因是牧者的標準比會友較高。筆者推測，若以「20.教會對社區需求有具體貢獻」的問題對教會所在社區里民作調查，推測社區里民的期待更高，得分也將更低。這顯示樣本中的教會與社區的互動，仍有很大進步的空間。教會需要改變的，不僅僅是多舉辦些社區活動，而是要像李樂夫所言，「群體必須為群體以外的一個目標而活」，而非只是考量壯大自己，或是如何受歡迎而已。

論到教會與社會的關係，博許指出三種模式，用以表達教會對世界的觀點，將會影響我們對世界的態度。<sup>66</sup> 分別為：「A.天路客模式」：這種模式強

<sup>66</sup> 博許，一路上奔走：海外宣教師保羅的省思，林鴻信譯（新北市：華人基督教文宣基金會，

調教會應與世界徹底分隔出來，視世界為「邪惡城市」。信徒要從其中逃離出來。筆者觀察，秉持這種模式觀點的教會，信徒的生活準則意謂著要「遠離世俗」。對於在世生活將顯得消極而畏懼，極力地想逃進高牆裡的教會，視教會為信仰的逃城。「B.約拿模式」：博許稱第二種模式為約拿模式。雖然視世界為邪惡城市，然而，卻不是逃離世界，而是被上帝差遣要進入世界，如同約拿一樣「迎向城裡的一切混亂。」博許提出警告，抱持這種觀點的教會，可能與世界水乳交融。<sup>67</sup> 比起「天路客模式」的福音是「完全宗教的信息」，約拿模式的世界觀則是「完全世俗的信息」。博許認為如此發展，將使得「福音」不再帶有教會與世界之間的「緊張性」。C.十架模式：博許認為最恰當的模式稱之為「十架模式」。他引述倫德（Lund）的宣稱：「教會一直是，被呼召脫離此世而又進入此世。」它包含了「天路客模式」與「約拿模式」。他說：

*從「十架模式」的角度來看，十字架是徹底認同此世的記號，十字架上的耶穌是非常此世的；但十字架也指向徹底脫離此世，耶穌藉著十字架全然地反對此世。可見，「屬靈」就是同時帶有這兩種特質。<sup>68</sup>*

既「認同」世界，卻又「反對」世界，二者充滿強烈的矛盾情結。筆者認為博許是刻意強調二者的不可分割性。他以「精神」與「肉體」不能完全分割為例，說明我們也無從分割「教會」與「世界」。我們應視教會有此雙重呼召：既要脫離世界，同時也被差遣進入世界。所謂認同，不是要將世界的邪惡合理化，乃是認清世界是邪惡的事實，進一步宣告世界需要大能的福音，就是耶穌的救贖。為此，教會與社會似乎不該壁壘分明。我們要活出這兩個面向的呼召，如同保羅所宣告的「拆毀隔斷的牆」，使兩下合而為一。教會不

---

2003年)，20頁。

<sup>67</sup> 博許只是提出警告，指出這樣的世界觀「可能」落入迎合世俗的危險，而非指稱約拿同流合污了。倘若稱約拿與世界水乳交融並不合聖經。筆者認為，博許若想強調教會與社會有妥協的可能，也許用「羅得」模式，會比用「約拿」作比喻來得較為恰當。因為約拿向尼尼微城人宣講的信息其實是高度緊張的，然而，卻得到好的結果。相對地，羅得似乎未向當時世界發出任何信息，有妥協與同流合污之嫌。

<sup>68</sup> 博許，一路上奔走：海外宣教師保羅的省思，23頁。

是要離開世界，與世界「分割」，乃是要脫離惡者，與惡「分別」。

論到教會與世界的關係時，彼得·魏格納指出，一直以來教會對世界採取仇視的心態，以致不能為主贏得社會。他在《教會在職場》一書中提到，雖然撒但會利用世界的價值、文化來攻擊教會，但我們卻不能因此而放棄世界。筆者也認同，倘若我們把社會、職場當作教會的敵人而處處防範，勢必築起一道高牆。在防範世界入侵教會上也許達到一點點的功效，卻也因著這道高牆，使福音無法藉由教會流入社會。那麼，拆毀這道高牆意謂著什麼呢？維爾弗雷多·耶瑟士在 2016 年全球領袖高峰會，以「掌握航向，堅持到底」為題的演講中提到，對文化潮流的三種錯誤回應：(1).迎合：全盤接受，為了不發生衝突而妥協。(2).對抗：站在對立的立場。(3).退縮：既非迎合，也非對抗，而是被動地退縮。<sup>69</sup> 他指出這是今日基督徒三種錯誤的回應。耶瑟士認為基督徒應有的正確回應是「委身」，即進入世界、改變世界。筆者認為，這也就如同博許所說的十架模式，就是既「認同」世界，又「反對」世界；是反對世界的邪惡，認同世界需要救恩。「委身」摒棄了「迎合」、「對抗」、「退縮」的選項，如同耶穌「道成肉身」一般，進入世界，並且以善勝惡。

3. 分門別類、自立門戶：在王國思維下，國家與國家往往是獨立或甚至對立的概念，傾向自立門戶。導致基督教會與教會之間，無法共同合作、資源分享，無法集中力量。王國思維的教會很難與其他教會往來合作，這實在是神國度極大的虧損，而最直接影響的是對外的宣教事工。論到教會與宣教之間的關係時，美國宣教學家胡肯岱(J. C. Hoeknijik)主張「教會是宣教的一個功能」；荷蘭宣教學家范如勒(A. A. Van Ruler)主張「宣教是教會的一個功能」。<sup>70</sup> 林鴻信在比較二者的差異時指出，胡肯岱的主張是以「世界」為中心來思考宣教，強調宣教是主體，而教會是從屬的關係，這樣的看法較為「理想(化)」。

---

<sup>69</sup> 維爾弗雷多·耶瑟士，「掌握航向 堅持到底」，在掌握航向堅持到底，台灣領袖高峰會(台北：標竿基金會，2016年)，78-79頁。

<sup>70</sup> 林鴻信，教會生態學，232-233頁。



相對於此，范如勒的主張是以「教會」為中心來思考宣教，教會透過宣教得以擴展，這種看法的好處是較為「務實」，有清楚明確的目標。然而，林鴻信指出這種以「教會」為中心的宣教，其缺點是教會可能傾向自我中心。他說今日教會增長學派的極端化為教會帶來危機，也就是過份強調地方教會的人數、增長。筆者認為，一旦教會以自我中心來思考，將會落入王國觀，見樹不見林，便很難與其他教會合作，甚至視其他教會為爭競的對象。

另一方面，爭競的思考也影響內部的關係，若在此權力爭競的氛圍下，教會核心領袖常因異象或理念不合而分家，美其名是「教會分植」，其實是「教會分裂」，形同「王國分裂」。這種教會「分家」的情形時有所聞，<sup>71</sup>皆因這種王國思維而建立教會。正如前述恰克·皮爾斯與羅伯特·海得勒的觀察，以地方教會為本發展的危險，並指出最大的關鍵在於牧者的思維。他說：「許多牧師似乎希望建立自己的王國，而不是神的國度。」<sup>72</sup> 這樣的牧者對羊群會有一種「占有」的心態，擁有國度觀的牧者則不應該如此。他舉保羅為例，保羅到了羅馬並未開創教會，事實上，當他抵達羅馬時已有大批的信徒，他所做的是繼續裝備建造他們。而當哥林多教會照著世人的風俗，信徒將自己區分為屬保羅、屬亞波羅時，保羅則說：「我栽種了，亞波羅澆灌了，惟有神叫他生長。可見栽種的，算不得什麼，澆灌的，也算不得什麼；只在那叫他生長的神。」（林後 3:6-7）可以看出保羅不願意信徒如此「分家」，保羅並未自立門戶，反而表達在基督裡是同屬基督的「一家」，並且「分工」完成不同階段的任務。皮爾斯則指出保羅在羅馬扮演的角色則剛好與哥林多教會相反，是有人已經栽種了，而保羅來此「澆灌」而已。倘若牧者或地方教會抱持王

---

<sup>71</sup> 陳希曾，基督是分開的麼：基督的身體就是教會（台南市：活道，2017年），33頁。作者巧妙地引用「我是屬保羅的；我是屬亞波羅的；我是屬磯法的；我是屬基督的。」（林前 1:12）當作是四個宗派，他這樣說道，「我們知道哥林多教會已經把教會分成四個宗派了。」並且據作者研究，經過兩千多年後，教會在全世界已有 38,000 個宗派。他認為這種分門別類出現在基督的身體上，實在是得罪基督。筆者認為引用此段聖經聲稱哥林多教會有四個宗派，可能有待商榷；但可以肯定的是保羅則直言，這樣的分門別類是「和世人一樣」（林前 3:4），是神所不喜悅的。

<sup>72</sup> 恰克·皮爾斯、羅伯特·海得勒，使徒性教會正興起，196頁。

國觀，便無法達到彼此分工。非且不能合作，反而會彼此爭競、批評，甚至互相攻擊。

筆者認為保羅的宣教在胡肯岱與范如勒的主張之間找到了平衡點。有以世界為中心（主體）的宏觀，避免落入教會本位主義的思考，更能與其他同工肢體合作；同時又以教會為中心，使宣教及牧養更為務實，以避免將普世宣教當作口號，形成人治「片面的國度觀」。林鴻信認為，就宣教而言，「世界為中心」和「教會為中心」應取得平衡。若忽略了世界為中心，地方教會可能成為偶像，建立「王國觀」的教會；若全然以世界為中心，則可能忽略了地方教會能為世界宣教找著了「使力點」。<sup>73</sup>

關於教會與國度之間的關係，霍德利在《跳離安樂窩：變遷中的教會》有精闢的論述。他指出，上帝藉著教會宣講及實踐天國，但教會不等同於天國。他認為更恰當的解釋乃是：「教會可被視為天國的代理人（agent）。」<sup>74</sup> 這樣看來，今天地上眾多的地方教會，應該被視為天國的眾多代理人。筆者認為，這樣的觀點可避免因教會的不完全而使人對天國失望；另一方面，也才能避免人們把教會（或傳道者）的權柄升高至與天國同等神聖。「教會」的表現像是指路標，指引人走進天國；或甚至像是櫺窗，讓人瞥見天國，但教會終究不等同天國。有了這般理解後，對傳道者而言，我們必須留意分辨，我們講道的內容，究竟是以「天國」為中心，抑或是以「教會」為中心。筆者觀察到那些快速增長的教會往往是以「教會」為中心發展。會友的話題多半圍繞在「我們教會如何增長」、「我們牧師如何卓越」，或許可見的「教會目標」、「牧者風格」更容易凝聚我們的向心力。關於這一點，林鴻信提出警告：

*當一個教會高舉「教會領導與傳統」，強調「絕對順服傳道人」，炫*

---

<sup>73</sup> 林鴻信，教會生態學，233 頁。作者主張「健全的教會應當注意兩極之間的平衡發展：若一味以教會為中心思考，可能導致教會本位思考，一切思考都建立在教會增長的現實衡量上，教會本身不自覺地成了偶像；若是全然以世界為中心思考，卻容易忽略了作為使力點的教會，使得宣教理想無從著手。」

<sup>74</sup> 霍德利，跳離安樂窩：變遷中的教會，橄欖編輯小組譯（台北市：橄欖基金會，1993 年），22 頁。

耀教會的人數如何增長，事工如何興旺，奉獻如何豐富，凡是頻繁地誇口「我們教會如何」時，往往會偏離四個唯獨以及萬民皆祭司的原則。重點在於教會是屬於基督而以基督為首的，在「基督的教會」與「我們的教會」之間界線很容易模糊，一不小心就會跨界，把「唯獨基督」變成「唯獨我們」。<sup>75</sup>

筆者認為，或許教會領袖的初衷並非想誇耀自己，然而，正如林鴻信所提醒，「基督的教會」與「我們的教會」之間界線很容易「模糊」，一不小心就會跨越界線。誠然，熱愛教會或尊榮堂會的牧者都不是錯事；然而，教會既作為一個天國的「代理人」，那麼便意謂著，天國本身才更應該是被我們強調的信息。因此，新品種教會也要極力避免這種「唯獨我們」的試探。

霍德利也提出警告，倘若我們把「教會」當作傳講的中心，結果會導致會友的困惑，並且造成教會的分裂。而這樣的分裂，往往不是在真理方面的歧見，乃是在教會風格上的差異。他指出，以「教會」為傳講中心的人（筆者認為，無論是牧者本身或會眾），常會引致一種自我防衛和競爭的心理。霍德利如此說道：

*我們想盡辦法要維護自己這個地方教會存在的理由，同時也變得愈來愈喜歡跟其他想要把人們招攬進他們教會的人相競爭，而其目的只是為了讓自己的教會裏塞滿了人。這至終將會轉變成一種派系之爭和偏狹的地域觀念，大大妨礙了教會的合一。<sup>76</sup>*

作者強調「教會的合一」乃是耶穌在離世為門徒的禱告「使他們合而為一」之精神所在，這理應成為現今教會（天國代理人）最高與共同的目標。地方教會若能看見所在社區的需要並願意委身，著實是件美事。然而，卻不應該誤以為我們所處教會能解決社區「所有」的問題，滿足「所有」的需要。霍德利認為這種誤解導致狹隘的視野，以為所在的社區除了我們教會，「其他的教會都是多餘不必要的」，<sup>77</sup>或是以為，其他教會不及我們教會來得重要，

---

<sup>75</sup> 林鴻信，教會生態學，71 頁。

<sup>76</sup> 霍德利，跳離安樂窩：變遷中的教會，22-23 頁。

<sup>77</sup> 同上，23 頁。

因而生發比較、競爭的心態，便視其他教會為競爭對手而非合作伙伴，落入林鴻信所說「唯獨我們」的陷阱。這是嚴重違背聖經「教會是基督的身體」的真理，而基督的身體必定也擁有多面性和多樣性。

綜觀之，王國觀思維下的教會，是看重地方教會過於神的國度。皮爾斯論道：「如果你看重教會勝於國度，就會優先發展聚會的架構，而非神同在的架構。」<sup>78</sup> 這樣的教會所面臨的危機是，不太關心神是否同在，反倒更關心在聚會中如何滿足人（會員）的需要。大型教會或以聚會導向的教會容易產生這種結果，誤把活潑、熱鬧、出席率等同於神的同在，而為了使人數增添便發展出許多「吸引人、取悅人」較屬娛樂性的佈道或崇拜節目。新品種的教會必須跳脫王國觀的思維，才能避免「權柄爭奪、內聚性強、分門別類、自立門戶……」等安逸、爭競或比較的危機。

第二種概念，視教會為帝國（Empire）。以帝國概念來看教會發展，其核心價值是「版圖」。筆者認為「帝國觀」猶如現今的宗派，美其名是得地為業，但往往過度強調宗派的特色、教義或組織，無意間建立了某種「品牌」，用來與另一個品牌區分開來。近年來台灣教會雖出現合一運動，但仍擺脫不開宗派的枷鎖。蔡蔭強在提到，「各大宗派及神學背景的人，都按著自己的處境和理念，根據自己的數據建立自己的模式並實踐出來」。<sup>79</sup> 雖然，神學背景、處境和理念形成了宗派的色彩，也有助凝聚內部的向心，對內容易整合；然而，對外卻也容易相互較力。宗派與宗派之間卻免不了出現爭競的張力，使得教會資源無法分享交流。

所有的宗派必須審慎再思，教會作為「神的子民」之真義。曾立華指出，所謂神的子民是指「教會是神工作而成的群體」，是以神為中心的。他引用學者薛利的話：

*所以教會不是一個由人主動聚集的「集合體」(aggregation)，而是由*

---

<sup>78</sup> 恰克·皮爾斯、羅伯特·海得勒，使徒性教會正興起，26 頁。

<sup>79</sup> 蔡蔭強，健康教會全模式暨校內堂會攻略，4 頁。

神的話呼召的「會眾」(congregation)。這表示神就是頭。祂的呼召先於人的聚集；肢體互相聯結的目的，不在於交換彼此的想法和意見，而在於聽從神的聲音。<sup>80</sup>

仔細思想薛利的話，筆者認為宗派的形成，儘管動機是善的，然而卻在順序上倒置了。薛利認為神的呼召必須先於人的聚集，然而，宗派的形成往往將人的聚集，交換意見和想法，反倒置於神的呼召之上。這並非說宗派沒有神的呼召，而是當神的子民聚集一處時，強調所領受部分的真理，或宣稱神如何感動，竟將這些領受與感動置於神的呼召之上，以致並未持續聽從神的聲音。倘若，一個宗派持續聽從神的聲音，那麼，難道神的聲音會要「神的子民」分門別類嗎？正如保羅所提出的指正：「基督是分開的嗎？」不，保羅說：「神是信實的，你們原是被他所召，好與祂兒子——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一同得分』。」(林後 1:9) 又說：「並不分猶太人、希利尼人，自主的、為奴的，或男或女，因為你們在基督耶穌裡『都成為一』了。」(加 3:28)

另一方面，曾立華認為教會既為「神的子民」，也是用來強調教會的運作是以「人」的關注為焦點。一切的事工必須要能「造就人」。他提醒教會不應跟隨世界講求效益，而是更應該重視神子民彼此的關係。因為「教會不單是一個機構，更是一個屬靈的群體」。<sup>81</sup> 然而，當教會作為地上的機構，某種程度的制度化仍是不可避免的，甚至是必要的。<sup>82</sup>

宗派的目的無非是在整合資源，然而卻擺脫不了品牌的包袱與利益的考量。法蘭克認為就人性而言，人們與信念相同的人容易相處，反之，與那些在教義上、崇拜模式或屬靈習慣上不同的人相處，就顯得困難許多。儘管認同「合一」的重要性，另一方面卻不見得願意放下宗派特色與習慣。法蘭克形容這是「半

---

<sup>80</sup> 曾立華，教會職事的重尋與更新：從神學、歷史及實踐角度探討教會職事的更新，27 頁。

<sup>81</sup> 同上，42 頁。

<sup>82</sup> 同上，43 頁。

生不熟的合一」。<sup>83</sup> 他又比喻說：「以色列王都想要潔淨聖殿，卻留下邱壇沒有廢掉。」筆者認為，將「宗派主義」視為邱壇並不恰當，只是表達在合一的路向中，宗派著實成了放不下的包袱。所以，系統神學家傅蘭姆極力地表達，聖經「所要求的就是消弭教派思想」。<sup>84</sup> 神不要祂的子民分門別類。

其次，在整合資源方面，避免不了「我」與「非我」的考量。根據理查·尼布爾（H. Richard Niebuhr）的觀察，他嚴厲的批判說：

中產階級的利益成了教會的利益，轉化了教會，進而改變了教會所傳講的訊息，這一切都隱藏在「宗派主義」底下，以宗派之名，行維護自身社會利益之實，他認為宗派主義代表基督教的道德失敗。<sup>85</sup>

他認為中產階級的思維是「經濟、利益」取向的。教會的核心若被中產階級掌握，教會發展的考量便傾向維護自身的利益，如此便很難與其他教派合作。即便有合作的機會，當有利益衝突時，恐怕也是利己而非利他的；關切的焦點恐怕是「合作方案有否為自己所屬宗派帶來什麼好處？」

基督教會到底該不該有「宗派」呢？支持宗派者認為宗派的發展，可以延續事工，甚至達到一種屬靈的遮蓋。法蘭克並不認同。他說，基督徒以為宗派能幫助我們免於過犯，其實是一種「幻想」；所主張的「宗派的遮蓋」也是一種迷信。筆者認為，我們既屬於基督，理應是得到「基督」的遮蓋，而非宗派的遮蓋。所謂宗派的遮蓋所涉及的很可能落入理查·尼布爾所說「自身利益」的分配。只要觀察宗派是否願意在財務及事工上支持另一宗派，宗派的隔閡就不證自明了。

上述是宗派所衍生的一些問題，難道宗派全然一無是處嗎？唐佑之並不反對宗派。他說：「我看那斥責宗派的，自己卻成為最富有宗派色彩的宗派，自立

---

<sup>83</sup> 法蘭克·威歐拉，重塑教會，114 頁。

<sup>84</sup> 同上，113-4 頁。引自 John M. Frame, *Evangelical Reunion: Denominations and the Body of Christ* (Grand Rapids, MI: Baker, 1991), 31. 威歐拉說傅蘭姆甚至曾想把他自己所寫的一本書取名為《教派主義的咒詛》(*The Curse of Denominationalism*)。

<sup>85</sup> 林鴻信，教會生態學，146 頁。

門戶，排斥異己。有些獨立教會標榜超宗派和非宗派，也同樣建立門戶。」<sup>86</sup> 筆者認為這話突顯「宗派」的問題，就是自立門戶，排斥異己。為此，唐佑之認為應保存宗派形式，使教會有一定程度的規範。他說：「宗派的確不夠完美，但若沒有宗派，問題更多。」<sup>87</sup> 他認為「宗派形式」該被採納，但「宗派主義」是不可取的。<sup>88</sup> 宗派形式是採取以團體組織與系統運作，可避免以個人為主。唐佑之反對的是「宗派主義」；他用「各自為政、爭奪地盤」來形容偏狹的宗派主義，即筆者所謂的「版圖」。倘若能放下宗派的隔閡，唐佑之主張宗派是有必要的，他認為只要建立在基本的信仰原則中，使教會在各自強調的重點下齊心努力，就能有真正的屬靈合一，神國度是這樣實現的。強盛的宗派以門徒訓練培育了福音的戰士，甚至迅速的擴張，固然對福音遍傳有積極正面的果效，卻也出現不少怪異現象，例如：「偷羊」—大教派因著資源完整吸引了其他教派（教會）的信徒加入，被控偷羊。「加盟」—地方教會（無宗派）為了得到較大宗派的資源，選擇加盟某一宗派。倘若宗派否認以此達擴張版圖的目的，只要檢視，對所幫助的教會可否在不掛上宗派「品牌」的情形下，仍然願意支持該教會，其動機便昭然若揭。

保羅在給哥林多教會書信中寫道：「我的意思就是你們各人說：我是屬保羅的；我是屬亞波羅的；我是屬磯法的；我是屬基督的。基督是分開的嗎？……」（林前 1:12-13）陳希曾因此形容哥林多教會有四個宗派，<sup>89</sup>而教會經歷了近兩千年的歷史，如今在全世界有三萬八千個宗派。陳希曾為此感到憂心，他稱此為「堂會主義」。尤其在十八世紀以後，許多獨立自由與平等的思想給教會帶來

---

<sup>86</sup> 唐佑之，「教會增長的路向—宗派的再思」，在教會增長的路向，70 頁。

<sup>87</sup> 同上，77 頁。

<sup>88</sup> 同上，84-85 頁。作者說道，「宗派不以人為主，而以組織或系統為主。工人會過去（無論他有多大屬靈領導的恩賜與才幹），但是工作不會過去，因為教會是主的，是主的工作，人不過是器皿。宗派的名稱被譏為分門別類的標記，但總比『某某人的教會』屬靈。因為以人為教會的中心，是可咒詛的。」

<sup>89</sup> 陳希曾，基督是分開的麼：基督的身體就是教會，33 頁。

影響。導致教會彼此不合，就另設堂會。他說，「雖然我們沒有辦法負那些分裂歷史的責任，但我們應該不要增加基督身體的痛苦」。<sup>90</sup> 他對宗派主義是全然悲觀的。然而，對於宗派林立的現象，也有另一種觀點。

基督徒社會學家大衛模拔曾說：

*每一個宗教組織，都在一定的程度上出現形式主義和制度化。即使一些自稱「不分宗派，純是團契」的組織，或稱「毫無組織」非正式小組，也難避免。<sup>91</sup>*

這樣看來，形式化與制度化似乎成了不可避免的。既是不可避免，所思考的便不是如何廢除，而是如何正確看待。齊克蒙德論到宗派林立時，他的看法並不全然悲觀。造成教派分裂的原因極為複雜，但不外乎在神學上、體制上、文化上，甚至是地方教會個人或家族因素，這些觀點的不同固然帶來分歧與傷害，然而，作者卻從另一個觀點來看這個現象。齊克蒙德指出各教派不都擁有全部的真理，各宗派反倒應視自己是上帝教會中的一份子。儘管學者對「宗派林立」的現象，看法都較為負面，但他引用歷史學家胡得遜的話：

*沒有一個教派自稱能代表整個基督教會，也沒有一個教派宣稱其他所有教會都是假的，沒有一個教派主張社會上每一份子都應當加入該教會成為他們的會友，也沒有一個教派要整個國家社會都應當服從他們的教會規定。然而所有教派都承認他們當向整個社會負責，並且為了負起這個責任，他們都期待能自由自在的多方面和其他教派合作無間。<sup>92</sup>*

筆者認為，倘若我們能像胡得遜所言，各宗派能認同「沒有任何一個宗派能聲稱它擁有全部的真理」這個前題，那麼，是否願意承認自身的不足，嘗試去欣賞、學習其他宗派的優點，截長補短，能更多彼此接納，如此更能彰顯基督身體的多元面貌，而非分開基督的身體。各宗派領受不同的異象，發展不同的事工，或許更能接觸到社會上不同階層的百姓，國家城市才有福音化的可能。不是強調彼此在神學上的歧見，而是尋求資源的分享與交流，才不會落入「帝

---

<sup>90</sup> 陳希曾，基督是分開的麼：基督的身體就是教會，33 頁。

<sup>91</sup> 曾立華，教會職事的重尋與更新：從神學、歷史及實踐角度探討教會職事的更新，43 頁。

<sup>92</sup> 芭芭拉·布朗·齊克蒙德，認識教會真相，118 頁。引自溫特祿·胡得遜所著「教派分立主義乃建立普世教會的基礎」，刊於盧瑟·理祈所出版的「教派分立主義」第 22 頁。



國觀」的錯誤思維。

對教會的第三種思維「片面國度觀」。神的國不屬世界，片面國度觀較前兩項「王國觀」、「帝國觀」，無疑更提升教會的視野。由於仍屬「人治」的範圍，尚不完全，筆者暫且稱之為「片面國度觀」。本節第三段便會由「整全國度觀」出發來思考教會的定位，同時也省思何以出現「片面國度觀」的問題。

所謂「國度觀」，其核心價值在於「文化」，耶穌教導門徒的禱告，「願祢的國降臨，願祢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這是文化的感染力。擁有國度觀的教會，其動力來自大使命而非個人野心。相較於帝國觀所重視的「品牌」（講究製造包裝），國度觀的教會應更看重「品種」（講究生命繁衍）。

葉光明指出，初代教會的模式中，地方教會只有兩個範圍，一是「家中」，另一是「城市」。<sup>93</sup> 他說，人的看法與神的看法不同。當人看這座城市的教會，會看到浸信會、長老會……等宗派；然而，用神的角度來看，只會看到一座城市中「屬祂的子民」。辛森也同樣主張一座城市只有一個教會。他稱此模式的教會為「節慶模式」，<sup>94</sup>也就是全城性的節慶聚會，把全城的基督徒、屬神的子民都包含在內了。這樣的看法與「ACKN 國度使徒中心網絡」一致。該中心認為初代教會 *ἐκκλησία* 多是一個城市一間教會，並且進一步解釋：「如同我們一個城市有一個市議會，下屬許多區政府（區公所），同樣每個 *ἐκκλησία* 有許多下屬的家庭或職場微型教會。」<sup>95</sup> 人的看法與神的看法既然不同，心態及作法也就不同。筆者認為我們應該回到以神的眼光來看待宗派與地方教會。在尋找新品種教會的進路時，筆者也傾向主張一座城市只有一個教會，而每個城市裡充滿許多微型、家庭或職場教會。

賴建國在李日堂所著《系統神學：教會論》一書的序言中提到，各宗派在

---

<sup>93</sup> 葉光明，教會（上）：重新探索神的設計藍圖，144 頁。

<sup>94</sup> 辛森，改變世界的家—邁向廿一世紀的教會新架構，21 頁。

<sup>95</sup> ACKN 國度使徒中心網絡，「《前進使徒性國度 5》使徒中心 4.0：使徒性城市以弗所」基督教論壇報 [網路]，網址：<https://www.ct.org.tw/1347045>，上網日期：2019 年 8 月 14 日。

「基督論」與「三一論」上的看法上差異不大，因為有古代教會信經成為規範。各宗派主要的差別乃在於對「教會論」看法不一，對於教會本質、使命、體制、傳統．．．等，「教會論」最能反應宗派的神學特色與分歧。<sup>96</sup> 而這些的分歧是導致各宗派間無法合作的主要原因之一。

為了消弭宗派間的隔閡與爭端，也有許多人發起合一運動。蕭律柏就曾經成立「全球宣教聯合教會」，是一個全國性的聯盟，由 200 個來自最有動力最成功的牧師所組成的。然而，伍德沃德對此聯合教會提出批評，這個聯合教會網絡反對宗派，在策略上卻是來者不拒，為了吸引嬰兒潮的一代重回教會，迎合各種信念與主張。伍德沃德認為這樣所產生的神學觀(筆者認為尤其在教會觀)可能出現問題。<sup>97</sup> 美國教會歷史學家馬提對此現象感到憂心，並且提出警告，這種「迎合市場」的作法是不對的。為了讓那些不參加教會的人重新回到教會，就是「讓那些對信仰認識最少的人，決定大部分人表達信仰的方式」。<sup>98</sup> 筆者認為，要擺脫宗派的包袱，追求合一，當然不能用這種最大化的「迎合」，來者不拒。值得注意的是馬提的警告，基督信仰絕不能「讓那些對信仰認識最少的人，決定大部分人表達信仰的方式」。這將使我們失去神學的完整性，若然，基督教會就不再是基督的教會。茲將學者對宗派的看法整理如下：(參表 3-2)

---

<sup>96</sup> 李日堂，系統神學：教會論，xviii。

<sup>97</sup> 唐慕華，非凡的敬拜—重尋敬拜與佈道的關係與意義，183-184 頁。唐慕華引用伍德沃德 (Kenneth Woodward) 的評論：「這個堅決反對宗派的網絡的目的是，來者不拒，無論對方有甚麼信念；並迎合他們對神學認信的缺乏，藉以吸引嬰兒潮一代回到教會。當然，美國的宗派正是透過這樣貶低競爭對手開始的。分別在於，古老的路德會、加爾文派及聖公會都認為自己繼承了有連貫性、值得傳遞下去的傳統。即使他們爭奪信徒時，仍然重視教義和虔敬多於成功。美國教會歷史學家馬提警告說：『放棄一切，以迎合．．．，那些不參加教會的人想得到甚麼，就是讓那些對信仰認識最少的人，決定大部分表達信仰的方式。』主流宗派可能正在式微，因為它們失去了神學上的完整性。或許，惟一更差的事情是，一個新的基督教組織興起，而這個組織成功的原因是他從沒有任何神學上的完整性。」

<sup>98</sup> 同上，183-184 頁。唐慕華引用伍德沃德 (Kenneth Woodward) 對蕭律柏的評論。評論出自 Kenneth L. Woodward, "Dead End for the Mainline?" Newsweek, 9 Aug. 1993, 48 頁。

表 3-2 學者對宗派的看法

支持宗派 理由：屬靈遮蓋、延續事工……		反對宗派 理由：分門別類、無法合作……	
主張	學者	學者	主張
採納「宗派形式」，可保有規範；但要摒棄「宗派主義」各自為政、爭奪地盤。	唐佑之	法蘭克·威歐拉	宗派的「遮蓋」是一種幻想，基督的教會所需的是基督的遮蓋。
任何組織必然出現不同程度的形式和制度。既不可免，便要正確看待。	大衛模拔	理查·尼布爾	宗派落入「自身利益」的分配。危機：中產階級利益變成教會利益。
宗派分裂不外乎神學、體制與文化，各宗派應視自己擁有「部分」而非「全部」的真理，如此才能合作。	齊克蒙德	陳希曾	產生「堂會主義」的問題，即彼此不合就另設堂會。我們無法為歷史的分裂負責，但我們不應加增基督身體的痛苦（指教會的分裂）。
沒有一個宗派能聲稱自己代表「整個」基督教會；故應與其他教派合作。	胡德遜		
批評「全球宣教聯合教會」來者不拒的作法，在神學觀上會出現問題。	伍德沃德	蕭律柏	為了消弭宗派隔閡，發起「全球宣教聯合教會」的合一運動。在策略上則是來者不拒，迎合各種信念與主張。
警告這種「迎合」的作法，是「讓那些對信仰認識最少的人，決定大部分人表達信仰的方式」。	馬提		

在筆者的研究中，多數學者把基督教會不能合一歸因於「宗派」林立，如法蘭克、陳希曾、蕭律柏等人，然而也有支持應保留宗派者如齊克蒙德、胡得遜、唐佑之、伍德沃德。其中筆者極為認同唐佑之的觀點：宗派雖不完美，但沒有宗派問題更大。宗派雖不完美，但或多或少保有一定程度的規範，那些聲稱「超宗派、跨宗派」者，有時只是為了跳脫這些規範，而在神學上出現偏差。這也是一種「片面國度觀」的現象。針對這種神學上的偏差，伍德沃德提出他的見解。他認為雖然主流宗派可能正在式微，但宗派更能保有神學的完整性；反之，一味地去除宗派，恐怕也丟失了神學的完整性。這樣看來，我們要去除的不是「宗派形式」，使教會保有一定程度的規範及神學的完整性；該摒棄的是

使教會落入帝國觀，各自為政、爭奪地盤的「宗派主義」。正如胡得遜的主張，「沒有任何一個宗派能聲稱它擁有全部的真理」，各宗派能承認自己的不足而向他人學習，才有真正的合一。筆者認為宗派的合作並非完全沒有困難，然而，任何朝著這樣目標的努力都將使我們更靠近神國度的降臨。新品種教會並不是再創宗派，而是希望保有「規範性」及神學的「完整性」。因此主張，宗派應視自己擁有部分的真理，唯有彼此的合作，才會更接近真理的全貌。

法蘭克論到教會復興的四個典範中，分析現今重塑教會有四種典範模式：<sup>99</sup>包括「1.聖經藍圖主義」：主張重回初代教會，按圖索驥，便能帶來教會復興。「2.文化適應力」：強調本土化，即按照各種不同的文化情境，翻譯聖經信息的一種神學方法。「3.後教會基督信仰」：依照法蘭克定義為「想要保持基督教的名義卻又不願意歸屬於任何固定敬拜禱告團契及互相造就的團體。」主張這派的人認為自動自發的社會互動就是新約中教會具體表現。最後，「4.有機模式」：主張教會為生物實體，教會有其屬靈的 DNA，不會隨著環境文化而改變。

其中「文化適應力」暗藏陷阱，作者認為過份強調本土化，會吞噬聖經文本，使其失去聖經原意。過份強調本土化的後果便使福音不再是天國的文化，而是參雜了屬世的文化。哈維生這樣詮釋：「希臘人聽到福音後就把它轉變成哲學，羅馬人聽到福音後把它轉變成政府，歐洲人聽到福音後把它轉變成文化，美國人聽到福音後把它轉變成商機。」<sup>100</sup> 可見，天國文化並未真實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筆者延續哈維生的詮釋，亞洲人很可能將福音轉變成了「道德」，這些都是受到屬世文化的影響。因此，帝國觀的教會，如同法蘭克所言，「往往只是利用聖經，符合我們自己的理念。」<sup>101</sup> 倘若，神國的文化不能落實於地上，那麼，雖有「門徒造就」，結果卻是「門徒照舊」(屬世文化、堅持自己的理念)，

---

<sup>99</sup> 法蘭克·威歐拉，重塑教會，41-43 頁。

<sup>100</sup> 同上，47 頁。

<sup>101</sup> 同上，42 頁。

依然固我。

史耐達說道：「教會必須注重門徒造就，而不只是增加會眾；注重神國增長，不只是教會增長。」<sup>102</sup> 筆者認為第一句話是王國觀與帝國觀的最大區別。王國觀的教會往往只重視主日崇拜的人數多少，帝國觀的教會至少訓練精兵（門徒）。而第二句話，則直指帝國觀教會與片面國度觀教會的不同，即帝國觀重視教會（教派）的增長，片面國度觀則重視神國的增長。基督徒身為神國度的子民，所關切的不應只是某個宗派復興，而是神國度的復興。葉光明曾說道：

*人瀏覽城市中的教會，看到的是浸信會、天主教、長老會、靈恩派。我們看到很多教會，各有自己的領袖。我謹向各位提出，神根本不是以此方式看教會。祂俯視觀看，並不是看到不同的宗派與非宗派的分歧。祂只看到一座城市中屬祂的子民。事實上，祂看成是一座城市裡的一間教會中不同的羊群（會眾）。<sup>103</sup>*

王國觀或帝國觀的教會，非但不能實踐大使命，往往可能成為合一的攔阻。筆者認為真正擁有國度觀的教會，是史耐達所說「注重把數以千萬計的未信者變成耶穌的門徒，（而）不只（是）變成教會會友」。<sup>104</sup> 今日教會不應只是訓練宗派領袖或教會領袖的信徒，而是要培育跟隨耶穌的門徒。這是筆者在尋找新品種教會進路的核心目標，必須十分明確，不容混淆。如同《小即是大》一書作者所提到，在建造教會時，神給了他們一個三不口號：「不建造帝國、不掌控、不榮耀人」。<sup>105</sup> 作者坦言，我們容易從建造神的國（筆者編註：國度），轉向建造自己的國（筆者編註：帝國或王國）。

耶穌所宣告，「我的國不屬世界」。筆者認為擁有真實國度觀的教會，應該是保有宗派的規範（唐佑之認為：沒有宗派規範，問題更多），卻又能打破宗派主義的藩籬（各自為政，爭奪地盤），以神的眼光來看教會，亦即地上只有一個

---

<sup>102</sup> 史耐達、魯尼恩，解讀教會 DNA：發現基督身體的遺傳密碼，130 頁。

<sup>103</sup> 葉光明，教會（上）：重新探索神的設計藍圖，144 頁。

<sup>104</sup> 史耐達、魯尼恩，解讀教會 DNA：發現基督身體的遺傳密碼，130 頁。

<sup>105</sup> 丁湯尼、費莉絲，與喬治·巴拿，小即是大！驚人的倍增來自簡單的策略，197 頁。

教會，就是基督的身體。然而，片面國度觀雖有更廣的視野，若沒有與宗派或地方教會充份合作，便容易好高騖遠，一事無成。

國度觀所看重的是文化，天國的信息在傳遞的過程，不可避免將受到屬地「文化」的影響。曾在日本宣教長達十二年的宣教學者大衛( David J. Hesselgrave )曾提出「三重文化模式的宣教傳意」，主要目的在提醒宣教士該如何避免在傳遞聖經信息時，誤把自己的文化，當成聖經的文化，進而強加到回應者的文化裡。若是這樣，將嚴重偏離聖經原典信息。筆者認為釐清這三重文化模式，對於發展新品種教會也是重要提醒。茲將此三重文化模式概述如下：<sup>106</sup>（參圖 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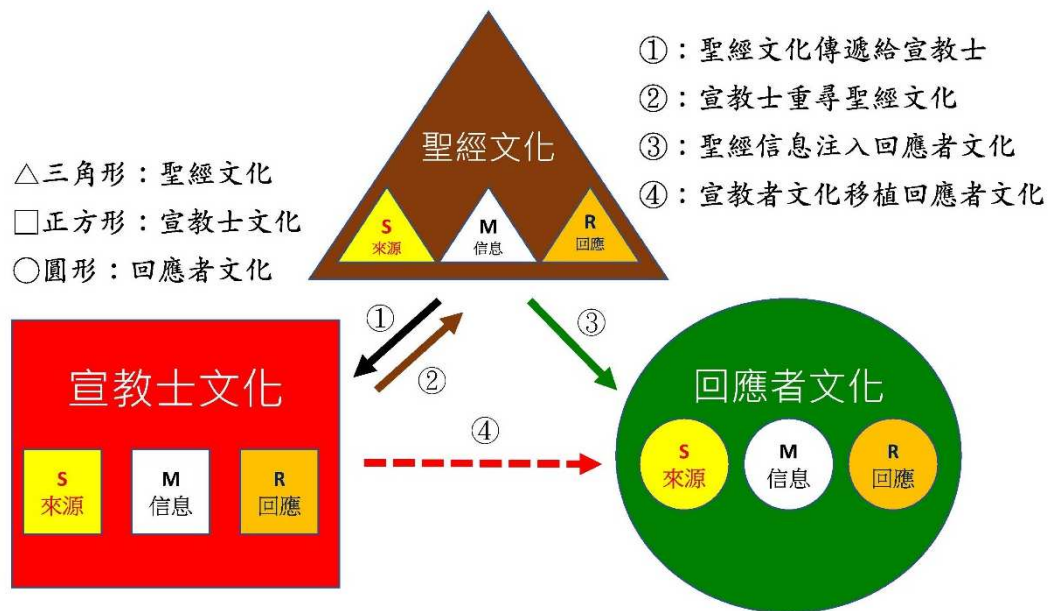


圖 3-6 宣教學者 David J. Hesselgrave 的「三重文化模式的宣教傳意」

圖 3-6 表示任何信息在傳遞的同時，必定受到「文化」(圖中分別以三角形、正方形及圓形代表聖經文化、宣教士文化及回應者文化)的影響。當聖經文化(三角形)中的信息被傳遞給宣教士時(箭頭①)，宣教士為接收者。而宣教者在「接收」與「傳遞」時都會受到「宣教士文化」(正方形)的影響。大衛的意思是，此時，聖經信息很容易受到宣教士文化的影響而失真，甚至有偏離原意的可能。他對宣教士或教會領袖有這樣的提醒：首先，宣教士應該跳脫宣教士

<sup>106</sup> 李偉良，還我教會：重尋信徒建立教會的基石，309-311 頁。

本身的文化（正方形），進入聖經的文化（三角形）去了解聖經的信息，才能正確了解聖經信息。其次，宣教士在傳遞聖經信息時，不應把「自身的文化」（正方形）當成「聖經的信息」一樣重要，而傳遞給回應者（箭頭④）。那麼，如何才能傳遞正確的聖經信息呢？最好的方法是，在正確的認識聖經信息後，要進入回應者的文化，尋找一個合適的「載體」，再把聖經原典的普世原則注入回應者的文化（箭頭③）。李偉良引用大衛的學說指出，「兩個千禧年以來教會精神如何被裝進西方文化，再透過宣教，不加調適地硬注入世界各地的教會」。<sup>107</sup> 他認為「舊約祭司文化」，君士坦丁的「神廟文化」、「神職人員文化」都可能是今日教會華麗僵硬的「正方形」，有些看似出於聖經的文化背景，卻未必來自聖經對教會的精神。筆者認為，有了這樣的認知，有助於我們在尋找新品種教會時，能進一步分辨哪些是聖經信息（絕對的真理、普世原則），應予保留；哪些又是宣教士的文化，需加以調整、改變，而非照單全收。

儘管片面國度觀的教會擁有更高視野，卻因為缺乏實際的步驟，而使「國度、合一」流於空泛的口號。筆者認為片面國度觀往往容易將自己的喜好、風格、文化和主張當作真理傳揚，如同法蘭克所說，「往往只是利用聖經，符合我們自己的理念。」<sup>108</sup> 筆者稱此為「福音全球化」，這與「全球福音化」正好相反。後者指的是福音傳遍世界，使世界「福音化」；前者指的是，為了使福音內容變得更容易被接受而將其「全球化」，可能混入了實用主義、科技及現代化等元素。茲將人治法則的「王國觀」、「帝國觀」及「片面國度觀」整理表格如下（參表 3-3），以利比較，為新品種教會進路提供指引，避免落入各式陷阱。

---

<sup>107</sup> 李偉良，還我教會：重尋信徒建立教會的基石，309 頁。

<sup>108</sup> 法蘭克·威歐拉，重塑教會，42 頁。

表 3-3 人治法則中三種概念「王國觀、帝國觀及片面國度觀」之比較

	王國觀 Nation	帝國觀 Empire	國度觀 Kingdom
	地方教會(莊園式)	宗派	片面國度觀
<b>核心價值</b>	安定	版圖	文化
<b>動力</b>	生存(求能生存)	企圖心野心(征討)	使命、使者
<b>關切追求</b>	權柄、治理	品牌、分門別類、策略、掌控	品種、合一、神權
<b>申論</b>	若把地方教會當作一個王國治理，所關切的便是權柄。於是角逐權力。執事同工深怕牧者擴權，思考傾向為制衡而非成全、防弊而非輔助。 <b>重視：爵位、頭銜</b>	宗派色彩濃厚，所在意的是「版圖」。擴充版圖的同時，可能難免出現相互斯殺的局面。誰能真正放下宗派的牌，單單高舉基督呢？ <b>重視：名聲、利益</b>	神所要的乃是「國度」是萬國萬族合而為一，在愛裡成為一家人。檢視：觀察初代教會信徒如何「相認」；而今日教會又是如何聖徒相通。 <b>重視：神國度實現</b>
<b>目標特色</b>	鎖國思想。追求安定，不想走出、改變。	為版圖而爭戰。訓練精良的福音戰士。	得救的感恩與榮耀感
<b>對傳福音的看法</b>	<b>消極</b> 。不想破壞原來生活。	<b>積極</b> 。將傳福音作為擴張版圖的工具。	<b>焦急</b> 。寧願萬人得救，不願一人沈淪。
<b>常見問題</b>	過於安逸(愈想安定愈不安定)、權力鬥爭、吸引權力份子。	驕傲的試探，可能併吞王國(地方教會)，擴張版圖	常將「國度」當口號，過於空泛、理想主義、好高騖遠。

(二) 比較超大型教會方案、微型教會方案、商業模式

1. 超大型教會

所謂超大型教會，辛森稱 200 人以上為節慶模式，1000 人以上為大型教會。根據麥金塔類型稱 400 人以上為大型教會。史耐達在《解讀教會 DNA》中並未以人數來定義超大型教會。而根據彼得·魏格納的分析，他用 3 個 C 來區分教會的規模，1. Celebration「節慶模式」：指人數無上限。2. Congregation「會眾模式」：100 人左右。3. Cell「細胞模式」：小群，少於 20 人以下。按彼得·魏格納的定義，「超大型教會」已經沒有人數的上限。<sup>109</sup> 當然，教會人數會

<sup>109</sup> “The Micro Church” [Online], Available: <file:///C:/Users/chu-falcon/Zotero/storage/DZGNGJ58/microchurch.html> (September 30, 2018).



因國家、城鄉、民族，東西方文化的不同而有所不同，筆者曾在第二章第三節類型探討，在此不再贅述。本段僅提出大型教會（按筆者定義 500 人以上即稱為超大型）的特色，並與其他類型作對照。

麥文本談到大型教會往往在意「關鍵績效指標」，而忽略信徒的個人屬靈成長和深入的關顧。<sup>110</sup> 因能見度較高，不可避免地需要滿足會眾的期待，期待舒適的空間、華麗的敬拜，往往在意 A：人數、B：建築、C：財務，這類的關鍵績效指標，而忽略了「能見度」較低的信徒個人靈性成長和深入的關顧。霍德利指出，「似乎」在初代教會中，有這麼一句名言：「讓生命滿溢而需求架構來盛載，而非先建立架構再求填滿生命。」<sup>111</sup> 筆者認為初代教會大概不是真有這句名言，所以霍德利說「似乎」，用來表達他的臆測（觀察初代教會所呈現的樣貌）。但筆者認同霍德利想表達的是，初代教會經驗、實踐並享受到生命交流團契帶來的美好，不是憑藉架構、組織、節目或流程，乃是與聖靈團契與肢體團契。這確實是初代教會的氛圍，筆者深表贊同。

艾德·斯特澤提到，神呼召門徒是要我們去影響這個世界，而不是提供眼花撩亂，使人亢奮的嘉年華會。他提出忠告，「牧師和教會領袖必須超越娛樂顧客的心態，投身基督的使命」。<sup>112</sup> 有關主日敬拜，超大型的教會在硬體上必須耗費大筆財力，「建堂」是這些超大型教會「最大」的事工與成就了。<sup>113</sup> 辛森論到敬拜方面，大型教會努力地在每週一次 1~2 小時崇拜儀式中，耗費了許多的資源，卻在造就信徒上，很少結出屬靈的果子。他說這是一項「高投資卻低成效」的活動。<sup>114</sup> 低成效不僅發生在主日崇拜而已，許志超認為大

---

<sup>110</sup> 麥文本，使徒行傳的教會增長模式，種籽出版社譯（香港，種籽，2014 年），47 頁。

<sup>111</sup> 霍德利，跳離安樂窩：變遷中的教會，7 頁。

<sup>112</sup> 艾德·斯特澤、湯姆·雷那，蛻變教會，14 頁。

<sup>113</sup> 李偉良，還我教會：重尋信徒建立教會的基石，96 頁。作者提到上世紀九十年代，全美的建堂費用高達 2300 億美元。倘若把這 2300 億的房地產賣掉，可供非洲 3 億個家庭十年基本糧食援助。

<sup>114</sup> 辛森，改變世界的家—邁向廿一世紀的教會新架構，xi 頁。筆者認為這是用不同的「計分板」，倘若教會只注重主日崇拜出席人數，對教會而言仍呈現高成效。但若以門徒生命成熟度計分，恐怕呈

型的教會不可避免地會遇到「協調損耗」(coordination loss)的問題，<sup>115</sup>當教會人數增長，領袖與個別成員聯絡不易，為了管理需要成立不同部門、委員會，教會部份的資源便要耗在聯絡、溝通，以及設立規章上，作者稱此為讓人感覺一種「非人化」的對待。許志超提出超大型教會主要缺點在於沒有深入的團契、逃避事奉、疏於屬靈的操練及協調損耗。筆者認為在台灣聖教會中，若按辛森分類 200 人以上節慶模式，及 1,000 人以上超大型教會，都出現上述的情形。或許大型教會不願承認「沒有深入團契」或想盡辦法改善，然而「逃避事奉、疏於屬靈操練，及協調損耗」是不爭的事實。筆者認同許志超所說，教會的部分資源（筆者認為是「過多且不必要」的資源）用在聯絡溝通、排解紛爭上，反而不能全數地用在教會原來該有的使命上。

無疑地，這類型教會的崇拜流程中，仍非常重視講道。超大型教會往往有明星級的講員，否則，便很難留住廣大的「聽眾」（而非「會眾」）。關於證道，法蘭克說，證道在基督教的地位從第五世紀開始式微，是直到宗教改革後重新受到重視，並且直到如今都位居基督教崇拜中的核心地位。<sup>116</sup> 儘管威歐拉從歷史的角度而非從信仰的立場提出質疑，認為講道的形式出自異教，但筆者並不贊同。從聖經中猶太會堂以及耶穌和使徒的公開講道，可以看出講道形式並非全來自異教。然而，筆者同意他對講道的省思：「許多基督徒聽了幾十年道，依舊無法成為長大成熟的基督徒」。<sup>117</sup>

---

現低成效。

<sup>115</sup> 許志超等著，「堂會大小與信徒靈命成長有關係嗎？」，在《中小型堂會：身份、掙扎與增長》，李耀全編（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神學院，2012年），10-11頁。作者所謂「非人化」是指「機構大了，管理上便不能像管理一個小家庭般由感情主導，反而要設立規章制度。這便讓人感到被『非人化』，彼此間的關係也就冷漠了。成員與領導者少了面對面的接觸，一旦感到被以『非人』方式對待時，便更易產生誤解，對教會的政策有不滿時，會友一方無法適時地表達，而領袖那一方不知亦無從作出解釋。而且，面對大量會友，領導者不能直接和親自跟每一個人接觸、牧養，而要倚賴其他人或媒介，資訊在傳遞過程中便難免會被稀釋或扭曲。」

<sup>116</sup> 法蘭克·威歐拉（Frank Viola）、喬治·巴拿（George Barna），參雜異教的基督信仰？，133頁。

<sup>117</sup> 同上，135頁

在針對聖教會所作問卷調查中，顯示信徒和牧者一致認為主日崇拜的講道是信徒靈性生活的主要供應。在「信徒覺得從牧師身上能得靈性最大供應在於哪些聚會？」信徒回答排名前三依序為「主日崇拜」(38%)、「小組聚會」(20%)及「門徒訓練」(18%)，參圖 3-7。以牧者的角度，在「牧師覺得自己能給信徒靈性最大供應在於哪些聚會？」統計結果，前三名依序為「主日崇拜」(42%)、「門徒訓練」(19%)、「小組聚會」(17%)，參圖 3-8。

信徒覺得從牧師身上能得靈性最大的供應在於哪些聚會？ (以重要性勾選前三項，並依序填寫 1,2,3 排名)	排名第 1 的得票數	加權得分 第 1 得 3 分， 第 2 得 2 分， 第 3 得 1 分	加權後的百分比 (%)
A 主日崇拜	50	204	38
B 門徒訓練	13	97	18
C 查經班	6	51	9
D 小組聚會	6	107	20
E 個別輔導	7	55	10
F 探訪	0	23	4
G 其他	0	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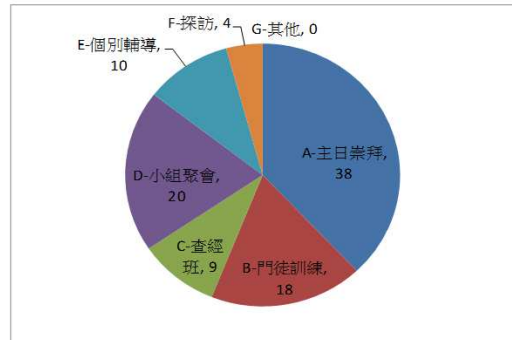


圖 3-7 信徒從牧師得最大靈性供應的聚會—會友回答

牧師覺得自己能給信徒靈性最大的供應在於哪些聚會？ (以重要性勾選前三項，並依序填寫 1,2,3 排名)	排名第 1 的得票數	加權得分 第 1 得 3 分， 第 2 得 2 分， 第 3 得 1 分	加權後的百分比 (%)
A 主日崇拜	17	61	42
B 門徒訓練	4	28	19
C 查經班	0	9	6
D 小組聚會	1	24	17
E 個別輔導	1	16	11
F 探訪	0	7	5
G 其他	0	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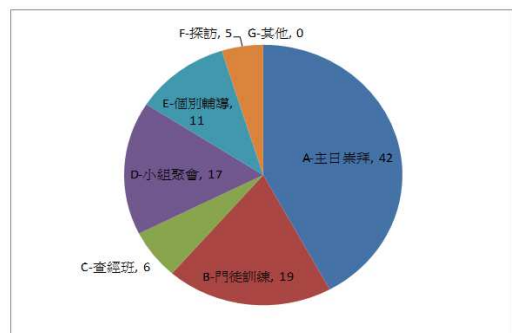


圖 3-8 信徒從牧師得最大靈性供應的聚會—牧者回答

分析這種現象有幾種可能性。首先，在回應的教會中，某些教會可能除了主日崇拜中，並沒有其他小組或門徒訓練課程，所以靈性的供應高度依賴主日講道。其次，信徒與牧者仍然視「講道」在崇拜中有著神聖不可侵犯的地位。若主日講道真能供應會友靈命成長，尚且不是件壞事。然而，最怕落入法蘭克所言的，「不幸的是，許多上帝百姓都聽道上癮就跟許多牧師講道上癮一樣」。<sup>118</sup> 用來指稱那些聽道卻不能行道的教會。他說：

<sup>118</sup> 法蘭克·威歐拉 (Frank Viola)、喬治·巴拿 (George Barna)，參雜異教的基督信仰？，135 頁。

許多基督徒聽了幾十年道，依舊無法成為長大成熟的基督徒。我們基督徒生命的轉變，不是每星期上教會聽道就辦得到，我們生命轉變所靠的是在日常生活與主耶穌基督相遇。<sup>119</sup>

筆者認為，這番論述對於重視講道為重要恩具的教會，可能惹來爭議。

其實，台灣聖教會也同樣看重主日崇拜中的講道，問卷中關於「信徒覺得從牧師身上能得靈性最大供應在於哪些聚會？」的選項中，無論牧者或信徒回應都高居第一（信徒佔 38%；牧者佔 42%）。然而，在思考耶穌所說的「憑果子認樹」。就台灣聖教會近十年主日崇拜人數統計，自 2009 至 2013 有顯著成長，自 2013 至 2018 則呈現停滯甚至衰減。（參表 3-4 及圖 3-9、3-10）

表 3-4 台灣聖教會近十年各類聚會人數統計

年度	受洗人數	主日崇拜	主日學	查經禱告會	團契聚會	小組聚會	成人主日學	家庭聚會	聚會總人數
2,009	671	7,512	1,311	1,559	1,318	2,722	412	843	15,677
2,010	738	7,676	1,337	1,669	946	2,802	391	758	15,579
2,011	720	7,782	1,237	1,730	755	1,466	382	871	14,223
2,012	711	8,263	1,237	1,816	1,003	2,004	477	632	15,432
2,013	648	8,520	1,274	1,878	1,039	2,001	523	715	15,950
2,014	626	8,321	1,188	1,787	887	2,079	465	611	15,338
2,015	520	8,489	1,242	1,946	1,052	2,189	433	645	15,996
2,016	534	8,194	1,176	1,805	859	2,177	558	573	15,342
2,017	615	8,632	1,247	1,983	940	2,196	467	565	16,030
2,018	605	8,628	1,198	1,951	837	2,247	380	443	15,684

<sup>119</sup> 法蘭克·威歐拉（Frank Viola）、喬治·巴拿（George Barna），參雜異教的基督信仰？，135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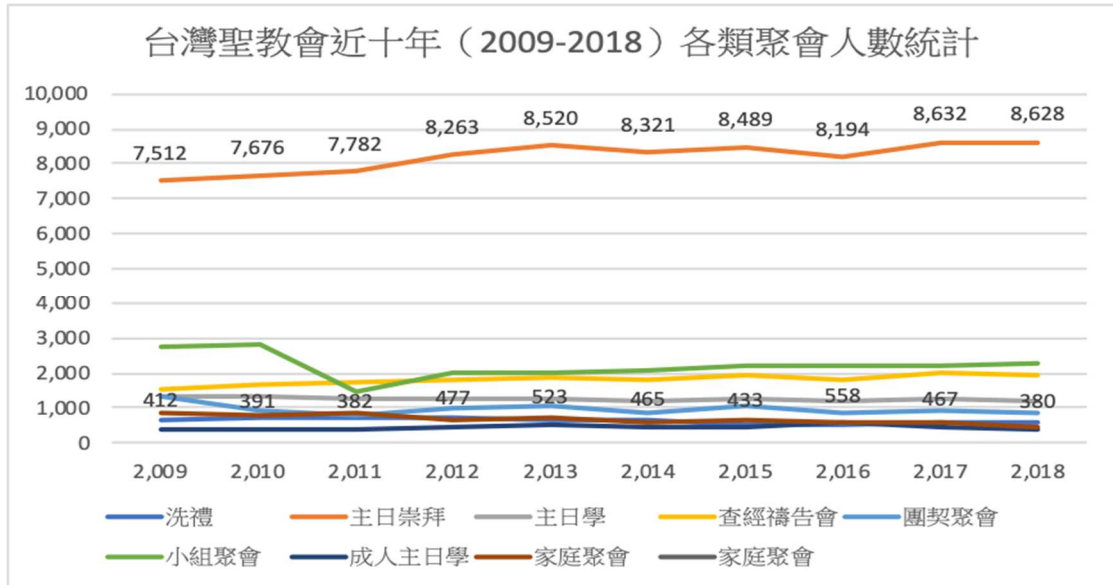


圖 3-9 台灣聖教會近十年（2009-2018）各類聚會人數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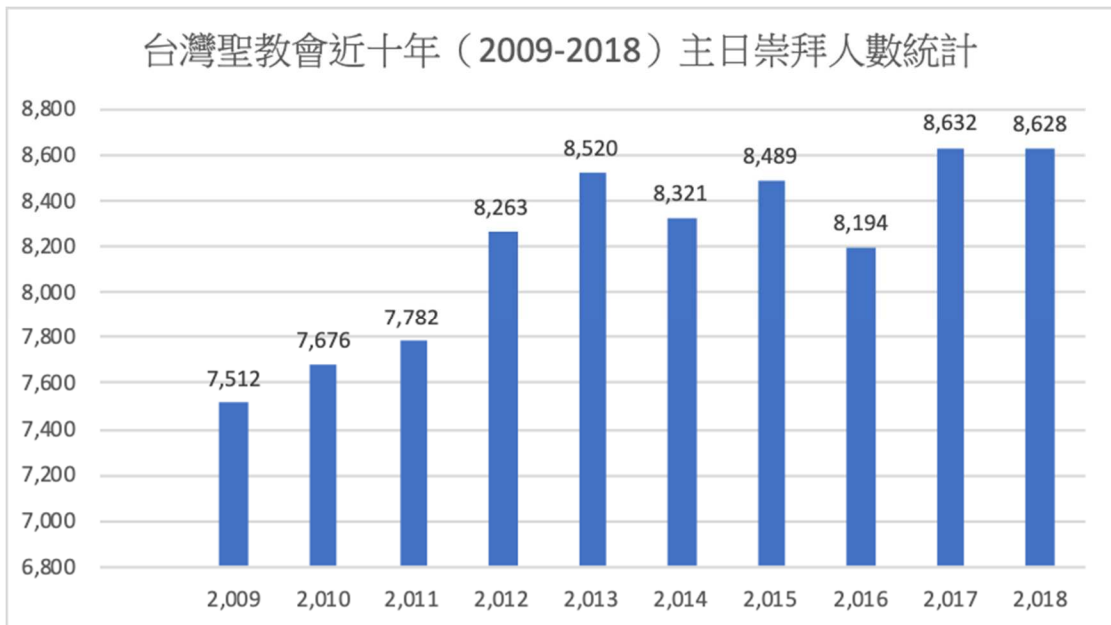


圖 3-10 台灣聖教會近十年（2009-2018）各類聚會人數

筆者並非反對主日的講道，而是該思考問題出在哪裡。究竟是傳道人講道的貧瘠、或是會眾聽道不能行道，影響了教會的成長？對於大型教會重視的績效，是否該換上新的計分板，這將在下一節新品種教會中探討。

關於講道，法蘭克也提到巴納集團（Barna Group）進行的研究顯示，針對提升敬拜品質、吸引人上教會，以及達到生命更新來說，「講道」可說是毫無貢獻。<sup>120</sup> 如果大型教會在意的關鍵指標是，如何吸引人上教會，讓教會充

<sup>120</sup> 法蘭克·威歐拉（Frank Viola）、喬治·巴拿（George Barna），參雜異教的基督信仰？，140

滿人，教會就成了使人亢奮的嘉年華會。艾德與湯姆認為，在眾多且循環不息的教會活動中，只是徒增疲累，讓信徒的熱心被消化，在一個接著一個的事工中，信徒得到不是建造，而是枯竭、失望。面對這樣的失望，許多學者觀察到大型教會中的信徒，因為得不到親密團契而紛紛出走。統計專家喬治·巴納根據調查結果，預估到了 2025 年每星期出席教會主日崇拜的人數將會下跌一半。相反地，小型教會的運動將會繼續壯大。<sup>121</sup> 艾德與湯姆也提出預測，現在集中於一個地點的大型主日聚會，最終會演變成有機性的家庭教會（即筆者所定義的微型教會）。

## 2. 微型教會

對比於大型教會，微型教會通常比較非正式，人數比較少，使用場地也比較親切自在，對於那些不參與教會或厭倦大型教會那種疏離感的人，紛紛投入較小的信仰群體，尋找與神與人更親密團契的經驗。

辛森強調信仰群體在靈裡團契，並在生活實踐信仰的重要性。認為在家中更能檢驗出一個人屬靈的實際，而非在主日崇拜中遵循一套標準流程。<sup>122</sup> 李樂夫亦提到大型教會滿足了美國人對於「社交」上的需求，<sup>123</sup>然而，作為神的教會，卻沒有找著那些不參加教會的、破碎的生命。所以，李樂夫認為小組教會是更能「深入滲透城市」的一種架構，以一種「更親切」的方式去接觸人群。<sup>124</sup> 所以在論教會大小時，他指出那些三、四十人的教會，不是太小而是太大。他認為超過二十人以上群體，已經很難有深入的團契。相對於小組型態的教會，李樂夫認為傳統教會最根本的問題是源於「以活動為取

---

頁。

<sup>121</sup> 艾德·斯特澤、湯姆·雷那，蛻變教會，204 頁。

<sup>122</sup> 辛森，改變世界的家—邁向廿一世紀的教會新架構，xiii 頁。作者說道，「一個人在家中的言行，自然會呈現出他的屬靈測驗成績。」

<sup>123</sup> 李樂夫，何去何從？細胞小組教會指引手冊，19 頁。

<sup>124</sup> 同上，21 頁。

向」的架構。並且提出嚴厲的批判，形容這是一種「既不屬聖經又缺乏效率的教會生活模式」。<sup>125</sup>

微型教會將信仰帶入生活、職場、社交圈，因此更具影響力。正如耶穌所說：「天國好像麵酵，有婦人拿來，藏在三斗麵裡，直等全團都發起來。」

（太 13:33，路 13:21）史瓦茨的報告中指出：「論到各項影響教會品質的重點因素，小教會比大教會更具優勢」。<sup>126</sup> 亦即，小教會比大教會具有更大的增長潛力。

在《小即是大！》一書中，作者將傳統教會比喻為「固體教會」，<sup>127</sup>因為它如同冰塊一樣，在社區內有一個固體的建築物。然而，倘若傳統的教會如同冰塊融化時，試想，會產生什麼樣的後果呢？他說，水就不再以「固體」形式存在，而是開始以「液體」形式往四處流動。固體教會（傳統教會）往往承襲許多教會的傳統、規矩、組織、習慣以及做事方法。<sup>128</sup> 然而，這些未必與真理有關，甚至有些可能並不符合聖經真理。在固體教會中，這些傳統規矩，可能因時代變遷而不適用，但教會仍墨守陳規，因此也阻礙了教會的發展。華特以液體教會的觀念，主張教會要「去組織化」，<sup>129</sup>他認為當基督徒連結起來，便是教會。他極力主張教會要由「固體形態」（固定聚會形式、時間、地點）轉為「液體形態」，才能以更為彈性、靈活的方式實踐神的教會。論到液體教會時，他說：

*一種非常不同類型的教會，像水一樣，滲透到我們文化的每個裂縫和破口中。當我們停止邀請別人來教堂，而是順從神的引導那樣進入社*

---

<sup>125</sup> 李樂夫，何去何從？細胞小組教會指引手冊，39 頁。

<sup>126</sup> 史耐達、魯尼恩，解讀教會 DNA：發現基督身體的遺傳密碼，85 頁。原始出處：Christian A. Schwatz, *Natural Church Development: A Guide to Eight Essential Qualities of Healthy Churches*, translated by Lynn McAdam, Lois Wollin, and Martin Wollin (Carol stream, 111. : Churchsmart Resources, 1996), 47-48.

<sup>127</sup> 丁湯尼、費莉絲，與喬治·巴拿，小即是大！驚人的倍增來自簡單的策略，39-40 頁。

<sup>128</sup> 同上，32 頁。肯特·史密斯（Kent Smith）稱之為「傳承教會」（legacy churches）因為它傳承許多的很有價值的事物。

<sup>129</sup> 李日堂，系統神學：教會論，293 頁。

會的每一個領域時，就出現了流體教會。我們接觸鄰居或同事，而不是邀請他們來教會。我們去他們生活或工作的地方和他們在一起。這麼一來，那些可能從未經歷過教會生活的社會階層，就會受到神的國的影響。

130

華特的目的並非要去除固體教會，而是要觸發固體教會反省和更新。華特主張的「液體教會」更看重「人際關係」以及如何向現今「液體文化」<sup>131</sup>（指消費主義和人口流動的特性）的人傳揚整全的福音。筆者認為微型教會與液體教會的概念十分相近，著重在生活圈、人際關係中去宣揚福音，這確實較傳統的固體教會更有顯著果效。然而，微型教會也有其不足之處。古樂特（Kees de Groot）認為華特高估了液體教會的文化適應力。筆者也認為液體教會立意雖美，卻有點太過理想主義。倘若信徒缺乏真理的造就、紀律的訓練，便直接差派他們進入世界，這樣的教會究竟能「轉化」世界，或終究是被世界「同化」，令人擔憂。因此，古樂特也提到液體教會缺乏足夠的批判性之評估以及神學的反省。<sup>132</sup>

史耐達在論「微型教會」時提出四點觀察：<sup>133</sup>(1).微型教會對傳統教會抱有太多偏見。例如在傳統教會受到傷害的人，可以在微型教會當中得安慰。(2).微型教會傾向對內發展，對外的佈道見證不多。認為他們的 DNA 中似乎失去了佈道。(3).微型教會通常缺乏一套「大群會眾」的神學。(4).微型教會普遍只有片面的神國神學觀。

---

<sup>130</sup> 丁湯尼、費莉絲，與喬治·巴拿，小即是大！驚人的倍增來自簡單的策略，40-41 頁。

<sup>131</sup> 李日堂，系統神學：教會論，293 頁。華特所謂的液態文化，是指消費主義文化及人口的流動。他對液態教會有以下幾方面的期望：「(1)以網絡取代聚集；(2)群體的聯繫包括網上交談，及以手機短訊溝通；(3)信徒有選擇(例：自選祈禱活動，如步行祈禱)；(4)領袖必須有榜樣，更應設立屬靈導師；(5)創意地安排活動及想象性活動(例：欣賞基督教藝術會)；(6)放棄以單人為主席的領導式敬拜，會眾在敬拜時可以自選參與唱詩、默禱，更可自由活動，包括散步、默想等；他們甚至可在場地某角，參與如咖啡茶座等小組活動。不過，任何網絡及溝通當然必須建基及連接於基督，有屬靈的內容。」(294 頁)。

<sup>132</sup> 同上，295 頁。「古樂特（Kees de Groot）認為華特高估了液體教會的文化適應力，也過分強調了向青年及後現代人宣教的迫切性。．．．欠缺足夠的批判性評估及神學反省。」

<sup>133</sup> 史耐達、魯尼恩，解讀教會 DNA：發現基督身體的遺傳密碼，89-91 頁。



誠如史耐達的觀察，許多學者也發現那些離開傳統教會，進而加入微型教會往往基於兩種理由，一是「積極的理由」：因嚮往更真實深入的團契關係，這是在大型教會或傳統教會（以活動為取向的教會）所缺乏的。另一是「消極的理由」：因在傳統教會受到傷害，通常會逃往微型教會，因為不必面對過多的事工，以及複雜的人際關係。而無論是「積極的」或「消極的」，基於這樣理由而選擇微型教會的人，通常對大型教會（傳統教會）懷有敵意。丁湯尼認為倘若因著對傳統教會失望或受到傷害轉而加入微型教會，由此基礎展開神國度的工作是很危險的。<sup>134</sup> 另一方面，小群教會總有向內看的傾向。這種向內看的傾向，正是史耐達所謂「缺乏一套大群會眾的神學」以及「只有片面的神國神學觀」，誤以為微型教會是較優良的教會型態。關於史耐達四點觀察，筆者贊同第(1)、(3)、(4)點，至於第(2)點「對外的佈道見證不多」，可能因為微型教會本來能見度就不高，加上聚會場所多半在家中或職場，並且一次聚集人數僅十餘人，因此，不像大型教會容易被看見。

此外，微型教會也要避免信仰的「私有化」。趙崇明提到，克拉普批評美國教會有一種強烈的「諾斯底化」(即私有化)傾向，所謂私有化的意思是「他們的信念和行為都傾向認為信仰和救恩本質上是私人的事，與文化歷史無關」。<sup>135</sup> 私有化的結果是視基督信仰為「私人領域」，別人不該干預；或追求「個人經驗」，講求主觀經歷，上帝便成了「客體」，這些都帶來教會的災難。信徒一旦接受了信仰的「私有化」，那麼，教會被「邊緣化」則是必然的結果。倘若教會不能「被看見」而僅僅是一小群人的聚集，便如同人點燈放在斗底

---

<sup>134</sup> 丁湯尼、費莉絲，與喬治·巴拿，小即是大！驚人的倍增來自簡單的策略，215-216 頁。

<sup>135</sup> 趙崇明，「教會與教會神學的公共性」，在教會不成教會，鄧紹光編（香港：基道，2012 年），70 頁。李日堂在《系統神學：教會論》同樣指出教會不能成為「私人會所」。他說克普拉責備部分美國教會在國家的社會風氣影響下，過分強調個人主義對歷史、文化沒有承擔，純粹在鼓勵信徒把信仰內心化、個人化，結果基督教信仰就變了質。個人化的基督教不是信仰，而是諾斯底主義——信奉諾斯底主義者除了自己，會設法脫離物質世界，救贖對他們而言是個人與神之間極個人化的獨處、交往（282 頁）。筆者認為，微型教會若缺乏「大群會眾」的神學，便很容易落入這種「私人會所」型態的教會，這是極度危險的。

下(太 5:15)。鄧紹光也提出警告，認為在現代西方社會中，基督教會被「私有化」及「邊緣化」，此一現象愈發嚴重時，教會便很難進入公共空間發聲。<sup>136</sup> 所以，筆者極為贊同史耐達所提微型教會需要「大群會眾」的神學，並且意識到自己只擁有「片面的」教會真理。因此，新品種教會必須在此找到一條出路，以避免信仰的私有化及邊緣化；同時尋求與其他宗派、教會互相合作，才能拼湊更「全面的」教會真理。

辛森列舉幾項「大型教會」(他稱為會眾模式)與新約家庭教會諸多的不同點。筆者僅列舉其中「聚會地點、形態、生活方式、佈道方式、教導方式、事工內容、宣教方式」，供讀者參考。(參表 3-5)

表 3-5 大型教會與新約家庭教會的差異<sup>137</sup>

類型 項目	大型教會（會眾模式）	新約家庭教會
地點	在會堂中聚會	在不同的家庭中聚會
執行者	牧師、教師、傳福音	使徒、先知、長老
生活方式	各自生活	團體生活
佈道方式	佈道會、福音行動、特別活動	向所接觸的人傳福音，自然繁殖
訴求	把人帶進教會	把教會帶進人群
規模	大而疏遠	小而親密
教導方式	靜態地聽講道	互動地討論（彼此教導）
教會核心	在教會建築中的崇拜	在普通家庭中的生活
事工重點	使人成為「會友」	使人成為「門徒」
事工內容	節目導向	裝備信徒，使信徒有能力
宣教方式	差遣特定宣教士	教會自己成為一個有繁殖力的群體

本論文主要目的不在討論「微型教會」面面觀，而是就拓植教會的相關要素提出討論。首先，在教會的核心方面，相較於大型教會只限定在特定建築物中，微型教會（如同液體教會）則在家中、職場，更具彈性、更為普及，也更為親切。事工的內容上，若能捨棄大型教會在節目預備上消耗大量資源，微型教會則更能將其時間、精力及資源專注在裝備信徒，將得到靈命品質較

<sup>136</sup> 趙崇明，「教會與教會神學的公共性」，在《教會不成教會》，65 頁。

<sup>137</sup> 辛森，改變世界的家－邁向廿一世紀的教會新架構，27 頁。

高的門徒，而非僅僅「使人成為會友」（消費型的會員）。

筆者認為，辛森在重塑教會藍圖的論述中，在與大型教會對照下，最為顛覆傳統教會思維在於其「訴求、宣教方式」。向來大型教會追求會友人數，於是訴求把人帶進教會；此外，在宣教策略上，則是選擇少數菁英，再集合眾人的奉獻和支持，差派宣教士出去傳福音。反觀，微型教會則像是逆向思維，訴求「把教會帶進人群」；並且，在宣教方面，辛森說：「停止差派宣教士，開始差派自己。」<sup>138</sup> 後者，「把教會帶進人群，開始差派自己。」顯然更為符合大使命「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筆者認為這「差派自己」給了新品種教會一個全新的視野。

### 3. 商業模式

「商業模式」可算是教會世俗化最典型的代表。商業的訴求不外乎考量利益、交易、專業、利己或互惠，在講求策略時也深受實用主義影響。史耐達在《解讀教會 DNA》中稱此為「商業模式的誘惑」。將福音視為「商品」，彷彿只要能將商品賣出，任何行銷策略都是可以接受的。史耐達指出商業模式的諸多問題，<sup>139</sup>包括：(1). 商界企業是基於世俗的前題來運作的。(2). 商業的根本模式和聖經存在著張力。(3). 商業模式受限於文化處境。(4). 企業的目的不是要建立這群人，反而是要利用他們達成經濟的目的。

首先，「商界企業是基於世俗的前題運作」、「商業模式和聖經存在張力」。商業的價值觀受世俗的影響，以利益、交易為前題；然而，聖經的核心價值卻是「捨己」，救贖的恩典，也是白白得來，而非靠人的功勞能賺取。兩者的核心價值是相互衝突的。就真理而言，正如畢德生所言：「商業和教會毫不相干」。<sup>140</sup> 筆者認為，教會一旦受到商業模式的核心價值影響，不但真理可能

---

<sup>138</sup> 辛森，改變世界的家—邁向廿一世紀的教會新架構，39 頁。

<sup>139</sup> 史耐達、魯尼恩，解讀教會 DNA：發現基督身體的遺傳密碼，91 頁。

<sup>140</sup> 同上，92 頁。

被扭曲，傳福音的方法也開始強調包裝與行銷。然而，保羅宣告「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人。」(羅 1:16) 諷刺的是，這些主張以商業模式佈道的教會，往往過分注重行銷的大能，而非福音的大能。這種視「商業包裝」為大能的現象，近幾年在台灣教會出現變化。早期許多教會不願承認他們使用商業模式，唯恐被指控為不屬靈，竟用屬世的方法。近年，開始有教會主張商業模式非且沒有不屬靈，反標榜行銷方法可以獲致成效。當教會過度看重方法、成效的同時，可能也正失去其真正救贖的目的。

彼得·魏格納主張應建立職場教會。他稱原來的教會為「核心教會」，而職場教會為「延伸教會」。<sup>141</sup> 儘管稱二者都是神在地上的教會。然而，他也不得不承認兩者之間存在不同的文化與準則。甚至他說：「兩者間的鴻溝，簡直可以用『大峽谷』來形容。」<sup>142</sup> 他舉棒球與板球為例，兩種不同運動，不能以棒球的文化來看板球運動，因為他們的遊戲規則完全不同。筆者也同意，教會與商業有著不同的文化，並且存在著張力。倘若今天要建立職場的教會，是不能用「核心教會」的方法；同樣，也不能用「核心教會」的文化來評斷「職場教會」(延伸教會)。文化與準則可能因地制宜，無關對錯。也正因為如此，若以文化為考量，核心教會行得通的準則，延伸教會未必能行；反之亦然。筆者認為，這也正是史耐達所認為的「商業模式受限於文化處境」。因為商業模式是流行導向的、是取悅消費者的(針對特定文化的客群)。在某處流行的事物，在另一處未必受歡迎，因此受文化處境的限制。然而，真理不應受文化處境的限制。如果傳福音是以「商業模式」為運作，吸引的不是「信徒」，而是「消費者」。

然而，商業模式也非全然無用，史耐達認為，倘若商業模式符合聖經原

---

<sup>141</sup> 彼得·魏格納，*教會在職場*，戴保堂譯(台北市：以琳，2007年)，17-18頁。他藉用社會學上稱父母親及子女為「核心家庭」(nuclear family)，而稱核心家庭以外的祖父母、姻親、叔伯、姑姨、表兄弟姐妹等為「延伸家庭」(extended family)，以此類比，將「職場教會」稱作「延伸教會」。

<sup>142</sup> 同上，117頁。

則，教會仍可以從成功商界企業學到東西。但筆者認為這樣的論述，正巧說明了，不是標榜商業準則，而是以聖經為準則。信仰必須以聖經為準則，這便涉及史耐達所說第 4 項商業模式的弊病，也是筆者認為商業模式最大的隱憂，即：「企業的目的不是要建立這群人，反而是要利用他們達成經濟的目的。」

史耐達進一步指出企業所使用的利器之一便是「數位化」，在數位化影響下的當代文化是「重量不重質」，這是一種以數字來衡量和評價一切的趨勢。現今實用主義不但追求「有效」，同時也追求「快速」。辛森稱「速度成了現代新的神（明）」。所有事情只要快速達成便是好的，不在乎手段、過程及品質。這樣的氛圍也衝擊教會，只要能在短時間內，讓教會人數大增的方法，就是好的策略，被視為成功，值得效法。

筆者認為，「數量」和「速度」永遠不能成為基督教的新神，倒像是「祭品」，被誤以為可用來獻給神的，蒙神悅納。當世界標榜首富的同時，教會也爭相追求「最大」教會；在商業追求快速獲利的同時，牧者及領袖也為「快速」增長的教會故事而著迷。

近六十餘年來，教會在一片追求增長的聲浪下，各式方法也不斷推陳出新。<sup>143</sup> 許多牧者紛紛效尤。歐斯·季尼斯提醒：「我最憂心的情況是教會享有一時的快速成長，事工也成為眾人欣羨的對象，但上帝自己卻不在其中。」

<sup>144</sup> 現代化方法可能成為我們追求的對象。歐斯·季尼斯這樣說道：

*當一個新的研討會心得方法蔚為風潮時，鮮有牧者不為所動。似乎只要是能帶來教會成長的訊息，莫不受到極大的歡迎，這種不計一切渴*

---

<sup>143</sup> 陳世欽，「淺論教會增長的聖經基礎」，金燈台活頁刊 [網路]，網址：<http://www.goldenlampstand.org/glb/read.php?GLID=07102>，上網日期：2018 年 8 月 10 日。第 71 期（1997 年）。自一九五五年，在印度從事宣教的馬蓋文博士（Dr. Donald McGavran）將他個人宣教的經驗學習和對宣教事工探討的心得著書出版，取名神的橋樑——宣教策略的研究（*The Bridges of God: A Study of the Strategy of Missions*）。自此書問世後，教會增長的運動便如荼如火迅速展開，為二十世紀普世教會帶來莫大的影響和衝擊。

<sup>144</sup> 歐斯·季尼斯，「逃脫現代主義的死亡之吻」，在我的燈需要油——教牧甘苦有人知，藍登編，朱麗文譯（台北市：愛家文化基金會，1999 年），227 頁。

求增長的心態是值得斟酌的。<sup>145</sup>

這種增長隱藏危機，看似為了擴展神國，實際上卻是以人為方法，依靠自己的聰明，而非依靠神。筆者認為商業模式的思維，為基督教會帶來的衝擊有下列幾項：

(1)福音商品化：

在商業模式的思維下，福音被「商品化」，教會開始考量福音要如何「包裝」、「行銷」，為的是「能夠被接受」。但福音不是商品，商品的目的是在於滿足人的慾望，但福音是救人的道理，叫人悔改。福音一旦被商品化，「傳福音」便考慮市場導向。法蘭克指出，超大型教會都把注意力集中在體恤慕道友的舒適感。<sup>146</sup> 如此一來，便把慕道友甚或會友視為「消費者」。把建造教會視為經營百貨公司，用來滿足消費者的渴望與舒適。然而，信仰的內涵不是要讓人感到「舒適」的。喬治·巴納可說是市場取向的代表者，他主張教會必須回應世界的需要。認為我們必須「拋棄現存的虔誠和嚴肅態度，採取讓人們能夠預期，令他們感到歡樂和滿足的態度」。<sup>147</sup> 巴納似乎認為虔誠和嚴肅的態度會將世人排拒在外，唐慕華則提醒，教會的責任應該是「更公開地表達它的盼望和喜悅」。<sup>148</sup> 她指出真理要求我們要聖潔、敬虔、悔改和嚴肅。在此，巴納主張要丟棄虔誠和嚴肅，唐慕華反倒認為要拾起。筆者認為，巴納主張教會應該回應世界的需要，這樣的前題是對的，卻不認同其方法是要「迎合、滿足」世人（消費心態）的胃口；相對於此，不是要求「世界的喜悅」，而是更應該強調「教會的喜悅」。這也正是唐慕華強調教會要表達它的喜悅，教會的喜悅應是滿足神的心意，求神的喜悅。

---

<sup>145</sup> 歐斯·季尼斯，「逃脫現代主義的死亡之吻」，在我的燈需要油—教牧甘苦有人知，234 頁。

<sup>146</sup> 法蘭克·威歐拉，重塑教會，227 頁。威歐拉稱市場取向的教會為「購物中心」，把建造教會看成經營購物中心。

<sup>147</sup> 唐慕華，非凡的敬拜—重尋敬拜與佈道的關係與意義，78 頁。

<sup>148</sup> 同上，78 頁。

當教會過度地專注於增長，且把增長簡化為「人數的增長」（量化、數位化），卻忽略屬靈生命的成長時，這種「市場取向」的觀念是很容易被接受的。唐慕華說，當我們「採用市場學（商業模式）取向對『教會』周遭世界分享福音的最大危機是：將人視為消費者」。<sup>149</sup>

消費者是追求自身利益的。克里斯托夫·拉什（Christopher Lasch）在《自戀主義文化》一書中，形容消費者是「永遠都不滿足、不安靜、充滿焦慮、感到厭煩」。<sup>150</sup> 我們不能將上帝的會眾視為消費者。唐慕華引用韋斯特針對把上帝的會眾視為消費者提出四個錯誤：<sup>151</sup>（1）孤立自己：當教會只專注於討好教會內部消費者心態的會友時，相對便會減少對差傳和社會公義的關注。筆者認為這樣取向的教會，很快便會陷入困境。正如拉什為消費者所下的定義—「永遠都不滿足」。牧者很快發現很難討好貪得無厭的消費者，就算真能滿足某些特定族群的要求，教會可能也只是製造「單一化」的會眾。<sup>152</sup> 唐慕華特別提到初代教會的成員是包含社會上不同階層和種族。上帝的會眾應該是包含多元身份、階層、種族與文化的，換言之，教會應該是「多元性的族群的合一」，而非「單一性族群的聚集」。（2）供需失衡：筆者將韋斯特提出第二錯誤稱之為供需失衡。他指出以市場取向的教會，將出現願意付出（包括奉獻時間、金錢...，即供應者）的人減少了，反之，教會的消費者（消費心態的需求者）增加，如此一來，在財政及事奉都會出現失衡的現象。不但如此，耶穌所教導「施比受更為有福」的真理價值也將去而不返。（3）譁眾取寵：市場取向的教會，使人更加關切福

---

<sup>149</sup> 唐慕華，非凡的敬拜—重尋敬拜與佈道的關係與意義，81 頁。

<sup>150</sup> 同上，81 頁。引自 *The Culture of Narcissism* (New York: W. W. Norton, 1979), 72. 中譯本：《自戀主義文化：心理危機時代的美國生活》，克里斯多夫·拉什（Christopher Lasch）著，陳紅雯、呂明譯（上海市：上海譯文，2013 年）。

<sup>151</sup> 同上，81-83 頁。引自韋斯特（Douglas D. Webster）所著 *Selling Jesus: What's Wrong with Marketing the Church*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Press, 1992), 90-92.

<sup>152</sup> 同上，82 頁。

音真理是否受歡迎。唐慕華說道：「從前基督徒為了福音的緣故而拒絕受歡迎，現在福音卻有時被低貶到很受歡迎。」<sup>153</sup> 這話有如暮鼓晨鐘，該把我們敲醒。初代教會的信徒，為福音真理受到逼迫仍不妥協；反而以「配為這名（耶穌）受辱」而感到喜悅（徒 5:41），就是為福音而拒絕受歡迎。然而，市場取向的教會卻本末倒置，為了受歡迎而不惜貶低福音真理，傳講一種經過稀釋、甚至被扭曲的福音內涵，只為了被消費市場接受，筆者亦為此感到憂心。當真理在市場考量下，變成如此受世界歡迎的同時，也正失去它轉化世界的力量。<sup>154</sup>（4）受制於消費者的欲望和自私將為害教會。韋斯特認為教會不該關照這種以消費主義自我中心的信徒。因為這只滿足了他們「自以為」的需要，而非滿足他們「真正」的需要。前者仍受世界體系的轄制，後者則是要將神的百姓從世界價值中釋放出來。教會一旦將福音商品化，接踵而至的是市場導向的考量，市場導向的考量必然伴隨企業的「競爭」文化。

## (2)教會企業化：

在商業模式的運作下，教會便傾向「企業化」。威歐拉指出，今日教會除了使用聖經本身對教會最常見的比喻（表象）—「家庭」以外，目前最常見的比喻則是「企業商業」。視主任牧師為執行長，其他傳道人為管理階層，佈道則為業務和行銷，會眾就是顧客。不但如此，竟然把其他教會視為「同業」，必須與之競爭。作者指出，若我們接受企業的比喻，結果勢必以競爭為手段。<sup>155</sup>

倘若把福音商品化，無可避免地，就會有所謂的銷售量。在比較銷售

---

<sup>153</sup> 唐慕華，非凡的敬拜—重尋敬拜與佈道的關係與意義，82 頁。

<sup>154</sup> 同上，271 頁。唐慕華認為真理必須能轉化人，她說：「講章必須保持對立的張力，同時顧及聖經有關宣講聖言的命令，讓聖言發揮轉化人的功用。」今天，當福音被「商品化」之後，基於市場的考量（能被消費者接受）便不再與世界「對立」，而是「迎合」世界的需求。

<sup>155</sup> 法蘭克·威歐拉，重塑教會，92-93 頁。



量的同時，產生「內部競賽」與「外部競爭」。內部的競賽是指，教會內眾多事工迎合多數人的胃口與喜好。例如：可能討好中產階級者的喜好，而非照顧窮人的需要。教會事工考量「投資報酬」，有果效、受歡迎，甚至有營收，就能持續舉辦，而非基於使命—「窮人有福音傳給他們」。反之，若某一項事工投入大量的金錢卻不見果效時，可能就不再進行，卻不問這事工是否符合教會的使命。考量商品銷售同時也帶來「外部競爭」，亦即把其他教會視為競爭的對手，在外展事工上「搶生意」、「拉客人」。更糟的是，生意好、人氣旺的教會就被視為成功、真理的代表，卻不問所傳的福音是否合乎聖經。馬提為此提出警告，倘若教會以「爭奪會友」為出發點，那麼我們便受到誘惑，企圖「將神包裝得令宗教很容易，便富有吸引力，但這樣卻降低的信仰對人的要求。」<sup>156</sup>

事實上，消費主義的信徒會從一間教會轉到另一間教會。因為消費者是「永遠都不滿足、不安靜、充滿焦慮、感到厭煩」（拉什的定義）。因為不滿足的特性，那些原本吸引他留在一個地方教會的因素，可能在很短的時間內，因著比較、競爭，或是失去新鮮感很快便感到厭煩而選擇離開原來的教會，去到另一間教會。論到信徒於教會間流動的現象，華理克論道，神是要我們得人如魚，不是要我們和別的水族館（教會）「換魚」。<sup>157</sup>

企業的目的在擴增以及滿足人的欲望，而非建造神的百姓。雖然商業模式大大地改變了我們的消費習慣以及生活習慣，卻不能建造基督門徒的生命。倘若教會的領袖想要取悅有這種消費心態的會友，只是徒勞。教會中願意付代價的人變少了，取而代之的是更多只想獲取而不願付出的消費者，根據韋斯特觀察，這樣的教會必定在財政上出現困難。

### (3) 扭曲恩典的真義：

---

<sup>156</sup> 唐慕華，非凡的敬拜—重尋敬拜與佈道的關係與意義，270 頁。

<sup>157</sup> 華理克，直奔標竿，61 頁。他說，基督徒從一個教會轉到另一個教會，不是耶穌對大使命的本意。

當教會企業化時，所考量的是「擴張、競爭」，而一旦福音被商品化，教會便以商業模式運作。商業模式的規則是「交易」，人們會評估我該付出什麼？付出這些以後，我又可以得著什麼？這是以人為中心的消費心態。唐慕華發出警語，教會必須遠離這種消費文化。不但如此，筆者認為這大大傷害了教會所傳講真理的本質，即「救恩是白白得來」，不是靠人的努力賺取的。所謂救恩，是我們不配得而得的；靠自己賺來的就不是「恩典」，乃為「工價」。事實上，人的行為是犯罪的，應得的工價乃是「死」（羅 3:23）。消費的文化，使人誤以為我要做什麼才能「換取、賺取」救恩。但福音所傳講的乃是「赦罪的恩典」。教會若一味地討好消費者，便不再指責罪，鄧紹光說：「若不責罪，（那麼）我們在宣講哪門子的恩典？」<sup>158</sup>

綜觀，「商業模式」運作的教會，便是將福音「商品化」，以「市場導向」為考量，為的就是迎合世界，採取一種可被接受的「方式、內容」傳達天國的福音。殊不知，在迎合世界的過程中，天國福音變得不再談「罪責與悔改」，如此，便扭曲了「恩典」的真義。新品種教會必須提防這種「商業模式」、「消費文化」的入侵。

## 二、神治的法則

本段分為兩部分，第一部分在探討現行教會的問題與瓶頸。筆者稱現行教會為「舊品種教會」。所謂的「舊」，只是表明該型態的教會是「已有」和「現存」，並不全然不對或不好。探討問題與瓶頸，當然非指舊品種一無是處，也不是為批判而批判。列出問題的目的在於承認不足，倘若現行教會已全然滿足了神對教會的心意，我們也就無須尋找新品種。第二部分則以生態學的視野，探討新品種教會的可能性，試圖尋找新的視野、新的進路來看教會。

### （一）舊品種教會的問題與瓶頸

提到現存教會的問題，可能多如牛毛。為了不使問題失焦，筆者嚐試從第二章

---

<sup>158</sup> 鄧紹光，教會不在場：崇拜、宣講與牧養的再思，117 頁。

第一節中所提新約聖經中教會的三個主要表象、神學家的教會觀之五個標記，八個向度來探討舊品種教會的問題：

### 1. 基督的身體：

教會是基督的身體，可說是聖經中對教會最重要的表象（描述）之一。<sup>159</sup> 論到基督的身體，以弗所書四章 11 至 16 節說道：「他所賜的，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的，有牧師和教師，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認識神的兒子，得以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使我們不再作小孩子，中了人的詭計和欺騙的法術，被一切異教之風搖動，飄來飄去，就隨從各樣的異端；惟用愛心說誠實話，凡事長進，連於元首基督，全身都靠他聯絡得合式，百節各按各職，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體漸漸增長，在愛中建立自己。」這段經文明白指出教會為基督身體其目標與功用，即全身靠祂聯絡得合式，百節各按各職，照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成長，簡言之，即在基督裡合一，彼此建立。令人遺憾的是，今日基督教會宗派林立，非但不能彼此相助，甚至在合一上顯得困難重重。查時傑在回應唐佑之所寫「教會增長的路向—宗派的再思」一文中，指出基督教自 1807 年入華以來，福音傳播受到攔阻原因諸多，其最主要原因為宗派林立。<sup>160</sup> 他說入華以來的 180 年間，宗派及其支流宗派早已超過一百多個以上。宗派間彼此卻不團結，他以「各自為政、不相往來」形容之，更批判其中許多「爭奪地盤」的情事。<sup>161</sup> 陳希曾指出基督教經過兩千多年後，教會在全世界竟有多達三萬八千個宗派。他說：「這種分門別類的現象，如今

---

<sup>159</sup> 蔡蔭強，健康教會全模式暨校內堂會攻略，27 頁。作者認為一個健康的教會，應當是蘊含生命的有機體。而聖經中以不同的比喻來表達教會不同面向的真理：神的家、新婦、聖徒的國、基督的身體……等。其中，以「基督的身體」最能表達出教會是有機生命體。

<sup>160</sup> 查時傑，「對『宗派的再思——文的回應』，在教會增長的路向，蘇文峰編（台北市：校園，1994 年），86 頁。

<sup>161</sup> 唐佑之，「教會增長的路向—宗派的再思」，在教會增長的路向，84-85 頁。

是出在基督的身體上，這實在是大大得罪基督的身體。」<sup>162</sup> 他認為雖然我們不需為已發生的事實負責任，卻不應該繼續「加增基督身體的痛苦」。

筆者認為，教會雖看重「基督身體」的真理，卻往往僅限於各自的地方教會。只看見「地方教會」內的弟兄姐妹互為肢體；卻嚴重輕忽與「其他教會（宗派）」也同為肢體，都是基督的身體。當宗派或地方教會彼此之間不能合一，便叫基督的身體支離不全，也就不能發揮應有的功能。「基督的身體」既作為聖經中最重要的表象，那麼，宗派林立的問題，也可能是未來教會最難跨越的屏障。筆者在尋找新品種教會的進路時，必須找出更能彰顯「多元與合一」，彼此建立的模式。基督的身體若能聯絡得合式，才能長成基督的身量。

## 2. 神的家：

以「神的家」作為教會的表象，主要在強調教會是以上帝為父親，信徒皆為神的兒女，我們互為家人。現今教會多有對主任牧師的愛戴與尊崇，固然是件美事，有稱牧師為教會的「大家長」，卻不要忘了教會真正的父親是「上帝」。再者，「家」所表達的是「治理得宜、親密團契」。家的概念較輕鬆自在，卻不意謂沒規矩。另一方面，只強調規矩，卻又很難有真實親密的團契。

今日教會在揣摩「神的家」之表象中，也出現矛盾和掙扎。首先，「家庭」不同於「個人」，是群體性的。我們在群體關係中成長、彼此建立。然而，這個群體受不同的國家種族、文化背景、城鄉之影響而有所差異。李建儒在「神聖與凡塵的交會—與畢德生一同徘徊牧者道」一文中指出，<sup>163</sup>如同親職是在與兒女的互動中成長。父母若離了兒女，就不能為人父母，這樣看來，「兒女參與了形塑父母；同樣地，會眾也成就了牧者」。<sup>164</sup> 他認為牧者是自然的生

---

<sup>162</sup> 陳希曾，基督是分開的麼：基督的身體就是教會，33 頁。

<sup>163</sup> 李建儒，「神聖與凡塵的交會—與畢德生一同徘徊牧者道」，在牧者的翱翔，吳震環譯（新北市：校園，2015 年），xix 頁。本文為畢德生所著《牧者的翱翔》推薦序一。

<sup>164</sup> 同上，xx 頁。

命流露，如果有一絲的造作，「牧者就為表演者，教會就不再是神的家，而是人間企業」。筆者認為，群體的大小也直接反應出教會著重的面向，當群體人數過大時，牧者無法與所有的「家人」有親密交往，可能被迫成為「表演者」（公眾人物）。然而，若為一個「家庭」，應當沒有所謂的公眾人物。現今大型教會必定治理得宜，否則無法成其大。同時，正因為人數眾多而無法享有親密的關係。另一個極端則是，為了保有親密的團契，小型教會開始出現「反組織化」，<sup>165</sup>認為過分的組織化或是過多的人數，都會破壞團契的品質。論到教會的規模，辛森同樣觀察到教會人數影響團契的品質。他認為今日教會往往因為規模過大，而無法享受真正的團契，形成一種「不能進行團契（交流）的團契（群體）」。<sup>166</sup> 上述問題都因為對「神的家」這個表象認識不清，出現一種矛盾現象。為了實現「神的家」，辛森主張新約聖經中的家庭教會人數介於 15-20 人，且增長的方式就像細胞分裂一般，而不是讓教會變成三百人的大教堂。他形容現今的教會（舊品種）「像是規模太大的家庭教會，又如規模太小的節慶聚會」。<sup>167</sup> 筆者非常認同辛森的觀察，今日現存的教會多屬中小型，我們該探討其中的原因，而不是一味追求大型就是好，就是成功。關瑞文在〈論中小型堂會—從整理堂會研文獻到反思教會觀〉一文中，同時比較了「為什麼小的教會比大的好？」以及「為什麼大的教會比小的好？」，可說各有所長，也各有不足。他指出「小型堂會有其獨特性及不可取代的價值，並且鼓勵信徒及教會領袖們不應視小型堂會為大型堂會的『尚待成熟版本』」。

168

筆者將在尋找有效植堂的進路時，研究新品種的教會如何「治理得宜」

---

<sup>165</sup> 麥拉倫，教會大變身：後現代教會發展新思維，122 頁。

<sup>166</sup> 辛森，改變世界的家—邁向廿一世紀的教會新架構，viii 頁。

<sup>167</sup> 同上，vii 頁

<sup>168</sup> 關瑞文，「論中小型堂會—從整理堂會研究文獻到反思教會觀」，在中小型堂會：身份、掙扎與增長，32 頁。

與「親密團契」。教會有可能兼顧「規模強大」又不失「團契品質」的路線嗎？

### 3. 新婦：

教會為基督的新婦，在於禩智偉所說的「迎向終末」。<sup>169</sup> 筆者認為這帶出兩個關切的重要性在於：（1）迎向：即預備迎接主再來的日子。那日子尚未到來，教會是在預備階段；預備的過程尚未完全。任何宣稱教會已完全得勝，都可能造成信仰上的困惑。諸如：為何世界仍有惡的存在，為何信徒仍會犯罪，為何有些疾病得醫治、有些則未得醫治？（2）終末：彼得論到主的日子要像夜間的賊來到一般，「……那日，天必大有響聲廢去，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銷化，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燒盡了。」（彼後 3:10）主耶穌親口說：「因為在那些日子必有災難，自從神創造萬物直到如今，並沒有這樣的災難，後來也必沒有。若不是主減少那日子，凡有血氣的，總沒有一個得救的；只是為主的選民，他將那日子減少了。」（可 13:19-20）可見那日子必定實現，且日子一天比一天更接近。彼得勸勉我們，「這一切既然都要如此銷化，你們為人該當怎樣聖潔，怎樣敬虔，切切仰望神的日子來到。……」（彼後 3:11-12a）今日教會必須對終末心存敬畏，並且因著一種「迫切感」而帶出積極的行動。

筆者認為，現今教會要避免兩種極端。其一是，誤以為羔羊婚宴「已經」到來，只顧享受神同在的親密，而忽略了教會在世傳福音的責任。換句話說，現在不是享受婚禮的時刻，而是要廣發喜帖作各樣準備和邀請的時刻。而在預備的過程，教會仍有爭戰。<sup>170</sup> 現今不是歡慶的時刻，不容鬆懈。另一個極端則是，認為主來的日子尚早，因而失去一種「迫切感」。一旦在信仰上失去這種迫切感，可能帶來的影響包括：傳福音顯得消極，信徒對審判輕忽，便

---

<sup>169</sup> 禩智偉，「教會何以另類？超越社會實在論的教會」，在教會不成教會，鄧紹光編（香港：基道，2012年），54頁。

<sup>170</sup> 俞繼斌，「從十架神學看路德的講道」，在管窺十架神學，156頁。作者對講道提出的批判之一是「凱旋主義的講道」，也就是路德認為有凱旋神學思想的人會以為自己已經在天堂，而忘了他們仍然活在地球上。他認為「凱旋主義的講道太強調屬靈的興盛與勝利，而忽略了人的有限、虛榮、驕傲和失敗。」

不再認真追求個人的聖潔或教會的紀律。倘若教會缺乏這種「迎向終末」的態度，就會失去追求聖潔。另一方面追求今世的富足、成功，將其視之為神國的榮耀。殊不知，神的國不屬世界。

#### 4. 宣講神的道：

馬丁路德及加爾文都強調「宣講神的道」是教會的重要標記。筆者認為講道必須全然以「上帝的話語為中心」。鄧紹光視「講道」為蒙召傳道人最重要（核心）的職分；<sup>171</sup>柯根主張「傳道者站上講台，他不是完全『自由』的人」；<sup>172</sup>林鴻信提醒「台上宣揚的即是上帝的話，就連講員本身也是傾聽的一位」，<sup>173</sup>都是在強調以「上帝的話語為中心」的講道。雖然威歐拉和巴納對「講道」獨白的形式多有批判，指為希臘、羅馬風格的「修辭術」，<sup>174</sup>但筆者極認同布魯格曼所說的，講道者要像詩人一般，用語言來「對抗」平鋪直述的世界，他認為講道必須要「打開」（打破、穿透）人們習以為常的視野。<sup>175</sup> 筆者認為，舊品種的教會，有一種傾向為了吸引人走進教會，而漸漸輕忽「講道職分」的危機，縮短講道時間，以其他更為炫目的形式代替（各式表演節目）。而且，就連講道者，也常因教會其他事工佔據大部分的時間，只能用更少的時間鑽研神的道，甚至視講道為「單向、落伍」的形式。筆者認為，只要不高舉「修辭學」或「講道者」，那麼，「獨白」形式的講道，及「雙向對話」形式的教導，對神的教會而言都是不可或缺的。為此，新品種的教會必須保有這兩種形式來「宣講神的道」。而宣講神的道，最終的目的則是鄧紹光和唐慕華所說的，要「轉化」（形塑）上帝的子民。講道者必須明白，講道並不是

---

<sup>171</sup> 鄧紹光，教會不在場：崇拜、宣講與牧養的再思，98 頁。鄧紹光說：「首先是宣講話語的職事是核心的職事，其次，是一切職事均為話語的職事所滲透。」

<sup>172</sup> 斯托得，心意更新的教會，108 頁。引自 Donald Coggan, *Stewards of Grace* (Hoddr, 1958), P.46.

<sup>173</sup> 林鴻信，教會生態學，225 頁。

<sup>174</sup> 法蘭克·威歐拉（Frank Viola）、喬治·巴拿（George Barna），參雜異教的基督教信仰？，129 頁。

<sup>175</sup> 麥拉倫，耶穌關心的七件事，凌琪翔譯（新店市：校園，2008 年），159-160 頁。

為了「取悅」上帝的子民，也不是要「控制」上帝的子民，更不能「受制」於教會的傳統或人的好惡。若然，牧者便無法藉「宣講神的道」形塑教會一神的百姓，讓「教會成為教會」。

## 5. 向窮人傳福音

向窮人傳福音源於耶穌的宣告：「主的靈在我身上，因為他用膏膏我，叫我傳福音給貧窮的人；差遣我報告：被擄的得釋放，瞎眼的得看見，叫那受壓制的得自由，報告神悅納人的禧年。」（路 4:18-19）史耐達尤其強調真教會的標記之一，同時也是檢驗教會具有「使徒性」的記號，便是「向窮人傳福音」。意即教會應是「真正使徒的繼承者，照著基督昔日所行而行」。<sup>176</sup> 根據史耐達的研究發現，超大型的教會並不強調傳福音給窮人。<sup>177</sup> 據理查·尼布爾的觀察，當中產階級的利益成了教會的利益時，便改變了教會所傳的「信息」，不再注重窮人的需要。因為中產階級的特色便是追求個人福祉。<sup>178</sup> 查斯特認為教會之所以成為中產階級，而無法接觸工人階級，原因之一是我們擁有中產的「領袖」。他指出今天教會的領袖都是中產畢業，甚至，我們訓練的方式也是中產式的。反觀，初代教會的使徒則來自不同的社會背景。教會領袖出自中產，傑拉德認為最早源於宗教改革所興起的一批新的神職人員。他認為基督教的牧師畢業於神學科系，而這個資格使他們脫離勞工階層。幾世紀以來，有能力負擔年輕人進入大學深造的家庭，多半有相對優沃的經濟水平，因此，「經過這種非正式的自我篩選過程之後，神職人員幾乎清一色來自『中產階級』」。<sup>179</sup> 這值得深思。筆者認為，若神職人員及教會領袖多來自中產階級，那麼將影響他們的講道及事奉，可能拙於和其他階級的人來往；亦不會

---

<sup>176</sup> 史耐達、魯尼恩，解讀教會 DNA：發現基督身體的遺傳密碼，21 頁。

<sup>177</sup> 同上，85 頁。

<sup>178</sup> 林鴻信，教會生態學，146 頁。原出處引自 H. Richard Niebuhr, *The Social Sources of Denominationalism* (N. Y.: World, 1929, 1957, 1972), 25.

<sup>179</sup> 傑拉德·布雷，教會的故事：神學與歷史，344 頁。



照顧其他階層百姓的需要，就會忽略傳福音給窮人。

筆者認為，新品種教會必須打破這樣的框架，否則就會建造「王國觀」（且是中產階級的王國，只重視自身利益）的教會。新品種教會必須擁有整全的教會觀，並重新調整群體的目標，正如李樂夫所說，「必須為群體以外的一個目標而活」。<sup>180</sup> 新品種教會必須為中產階級以外的階層，尤其是窮人、弱勢者謀求福祉。

## 6. 聚集和分散

斯托得稱基督教會有「雙重身份」，分別是「聚集的教會」與「分散的教會」。<sup>181</sup> 首先，「聚集」是指教會是一群被呼召分別出來敬拜神、事奉神的群體；而「分散」則是又被差派回到世界去宣揚見證神的榮耀。保羅·史蒂文斯直指現今教會多數人把焦點放在「聚集的教會」，因而忽略了「分散」的面向（召命）。<sup>182</sup> 許多教會領袖只看重會友聚會的出席率，而會友的信仰生活也僅限於「聚會」（守主日）的表現，對非基督徒而言，他們對基督徒的認知也往往只在星期天要「聚會」（作禮拜）。

關於「聚集」與「分散」，筆者認為舊品種的教會中，信徒普遍存有偏差的觀念，看重「聚集」，把事工焦點傾向教會內部敬拜節目、團契聯誼。「聚集」往往被誤以為人數多，力量大、能見度高，可以彰顯神的榮耀。然而，這樣的聚集往往為了顯其「大」而挖空心思設計吸引人前來的節目，作為敬拜流程。劉曉亭在傳揚論壇一篇名為〈教會增長為什麼傷害了這個信仰〉文中提到，「教會增長不是壞事，但是追求量，不能犧牲質」。<sup>183</sup> 他觀察台灣教會幾十年來造就出幾個「大教會」，但整體基督徒的素質卻在下降。筆者認為，

---

<sup>180</sup> 李樂夫，何去何從？細胞小組教會指引手冊，101 頁。

<sup>181</sup> 斯托得，心意更新的教會，56 頁。

<sup>182</sup> 保羅·史蒂文斯，解放平信徒：全民事奉無分聖俗，31-32 頁。

<sup>183</sup> 劉曉亭，「教會增長為什麼傷害了這個信仰」傳揚論壇 [網路]，網址：<https://weproclaimhim.com/?p=8580>，上網日期：2019 年 9 月 26 日。

當我們以「聚集的教會」人數來定義教會增長或屬靈的復興，就會丟失「分散」的召命。在韋利蒙、韋爾遜合著的《小堂會，大啟示：回歸聖道與聖禮》中提到一句口號：「你在教會以外所做的事，比你在教會裡面所做的事更重要。」<sup>184</sup> 同樣也在強調，教會不當以聚集、活動為導向，而忽略了教會分散的使命。

「分散」的召命可從創世記神給人的使命看見—「生養眾多、遍滿全地、治理這地」。史耐達從巴別塔事件觀察全球化的特質，剛好與人類的宣稱吻合。筆者認為這三句話在今日教會的建造上，仍深深影響著我們。<sup>185</sup> 我們仍受誘去建造一座「通天塔」—大型的教堂建築；為要「傳揚自己的名」—人們會指著某個教會說這是某牧師、某宗派的教會，而非「神的教會」、「基督的教會」。史耐達認為「作磚」是當時建築上的突破，他以此比喻今日的「新科技」。<sup>186</sup> 誠然，今日教會建造多使用新科技，卻要避免以科技取代神的同在；或說，神的教會並不會因為少了新科技而無法發展。筆者對於「作磚」則有另外的體悟。「聚集．．．作磚」是教會藉著門徒訓練，把信徒打造成一模一樣的「磚塊」，而非「活石」，但活石是有生命的。彼得所謂的「靈宮」並非指著可見的、華麗的建築，而是指著屬靈的群體。我們若把焦點放在「聚集的教會」，便很容易著迷於建造華麗的建築，或不可避免地依賴「體制」，設立委員會來治理。彼得·魏格納在《教會增長研究》一書中，引用麥地那浸信會夏文牧師指出，「許多官僚作風的委員會，阻礙了我們應採取的行動」。<sup>187</sup> 筆者認為過度體制化的教會有此危機，夏文對委員會的看法是「諸多討論．．．製造

---

<sup>184</sup> 韋利蒙、韋爾遜，小堂會，大啟示：回歸聖道與聖禮，34 頁。

<sup>185</sup> 史耐達、魯尼恩，解讀教會 DNA：發現基督身體的遺傳密碼，190 頁。作者所指三句話，第一句：「來罷！我們要建造．．．一座塔，塔頂通天。」代表人文主義的文化和宗教。企圖以人類的力量攀上天堂。第二句：「為要傳揚我們的名。」代表自大和自以為是。人類將以「人」為中心的文化和宗作為基礎，想要在全地上得名。如同今日社會、商場標榜成功、勝利、建立「品牌」（營造一種走遍世界各地都能被認出的商標）。史耐達認為「來吧！我們傳揚我們的名！」這句話，是當代全球化的重要口號；而且，不幸的是，這種思維也不時入侵教會（191 頁）。第三句：「我們要作磚，把磚燒透了。」代表新科技。

<sup>186</sup> 同上，190 頁。

<sup>187</sup> 彼得·魏格納，教會增長研究，65 頁。

不必要的緊張，而很少採取行動。」<sup>188</sup> 這也是出於對教會「聚集」與「分散」的雙重身份認知不清所致。委員會開會是屬「聚集」的範疇；而行動則是屬「分散」的範疇。新品種的教會必須同時看重這「雙重」的身份，才能整全地回應教會的召命。

筆者認為，新品種的教會必須在「聚集」與「分散」的使命上取得平衡，才能活出「同在」的教會。<sup>189</sup> 馬太福音五章 14 至 15 節說，「你們是世上的光。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隱藏的。人點燈，不放在斗底下，是放在燈臺上，就照亮一家的人。」新品種的教會必須思考神是「住在人中間」、與「世人同在」的教會。

## 7. 聖禮的施行

有別於天主教七種聖禮，基督教則主張只有兩種聖禮，即「洗禮」和「聖餐」，因為基督教的洗禮和聖餐已經能表達「完備救贖的恩典」了。<sup>190</sup> 筆者認為，如果還有其他的聖禮如此重要，耶穌必然不會在未完成的情況下就回到父那裡去。路德看重「聖道」與「聖禮」的結合，加爾文則認為聖禮有助於強化教會作為「可見的群體」，<sup>191</sup>作為教會的標誌，讓世人辨識。儘管聖禮的形式、意義和功效，不同的教派仍存在許多差異性，筆者希望把焦點放在「共同性」而非「差異性」。事實上，各宗派對聖禮的理解，都同意這是出於神的恩典，而人必須以信心領受，沒有基督或沒有信心，聖禮都沒有功效。筆者認為，對聖禮的認識，應強調「聖餐是主親自設立的」，而「洗禮是主親自吩咐的」。不但如此，耶穌本不用受洗（悔改的洗），卻願意降卑，為我們示範，可見洗

---

<sup>188</sup> 彼得·魏格納，教會增長研究，65 頁。

<sup>189</sup> 筆者稱能兼顧教會「聚集」與「分散」雙重召命的教會為「同在的教會」。一方面能聚集敬拜，顯出神的同在，另一方面又能分散去宣教和服事，與世人同在。

<sup>190</sup> 陳若愚，教會、使命與聖禮：基督教要義導覽，373 頁。

<sup>191</sup> 卡維里，教會論：全球導覽，66 頁。「不可見的」是指人所看不見，卻只有上帝看得見，又稱上帝可見的。

禮的重要性。儘管洗禮看似一次性的，路德卻提醒基督徒生活應是日日洗禮，每天持續清除老亞當，活出新人的樣式，並且這樣的行動要持續一生之久。<sup>192</sup> 論到一生之久，筆者極為認同韋利蒙和韋爾遜的見地，視洗禮為「被上帝收養」，強調洗禮是「進入信仰的大門」，藉由這儀式進入神的家庭。<sup>193</sup> 與其聚焦在洗禮的時機與方式上而產生爭論，作者更強調教會（群體）的責任，必須如同一個「家庭」收養孩子接納受洗者，並確保他在這屬靈的家庭中被照顧。作者這樣說道，「由洗禮池走到聖餐桌這個行動提醒我們：我們現在要永遠倚靠這個家庭，從它得到信仰中的培育和滋養」。<sup>194</sup> 然而，反觀今日舊品種的教會，把洗禮和聖餐「典禮化、儀式化」，往往忽略屬靈「收養」的環境與教會責任，以致出現受洗後又流失的信徒。倘若以韋利蒙和韋爾遜的收養觀點來檢視教會，一個家庭怎麼可能收養了一個孩子，後來又給弄丟了呢？筆者認為，新品種的教會必須重新審視「聖禮的施行」，以避免產生屬靈的孤兒（受洗後卻沒有屬靈的家）。不然，洗禮雖是一次性的，但必須如同路德強調的，每天持續清除老亞當，活出新人的樣式，長達一生之久。而聖餐的供應與餵養也同樣是持續一生之久。

## 8. 信徒皆祭司

曾立華認為路德所提「信徒皆祭司」的教義，是一個「具革命性又合乎聖經的觀念」，<sup>195</sup>可以說帶給基督教信仰一大曙光。然而，另一方面，回顧改教的五百年來，教會在此教義上的實踐（認知和改變）仍顯貧乏。今日教會，神職人員和信徒之間仍有著一道高牆，區分「聖品」（神職）與「俗品」（信徒）。

<sup>196</sup> 威歐拉和巴納指出「信徒皆祭司」的教義，自改教以來僅僅在「救恩論」

---

<sup>192</sup> 馬丁路德，「馬丁路德博士大問答」，在協同書：基督教信義宗教會信條，400 頁。

<sup>193</sup> 韋利蒙、韋爾遜，小堂會，大啟示：回歸聖道與聖禮，91 頁。

<sup>194</sup> 同上，100 頁。

<sup>195</sup> 曾立華，教會職事的重尋與更新：從神學、歷史及實踐角度探討教會職事的更新，169 頁。

<sup>196</sup> 同上，140 頁。

上得著恢復，卻沒有在「教會論」上恢復。<sup>197</sup> 以致大部分的教會事奉，仍落在神職人員身上，而信徒往往視自己為門外漢或業餘的志工。今日教會應重視此教義的恢復。梁康民甚至認為這個教義直接涉及教會發展核心，同時影響信徒的成長，也影響教會的成長。<sup>198</sup> 路德反對將神的子民劃分為神職人員和平信徒。雖然如此，他仍主張講道事奉應「按立」具特別恩賜及訓練的牧師擔任之，並視為「最高的職分」，好讓牧者能以神的權柄，裝備訓練信徒具百般的恩賜承擔各樣的事奉（牧者在事奉上作為表率而取代）。筆者認為，要在「教會論」上恢復信徒皆祭司，並不意謂平信徒要做神職人員所做的一切事。事實上，神職人員和平信徒皆為祭司（事奉者），在身份上並無分別，差別乃是在功用上有所不同，這才是「信徒皆祭司」真正的義涵。新品種教會必須思考如何進一步將信徒皆祭司的真理，在「教會論」上恢復。

## （二）生態學能補各類型架構上的不足

耶穌說：「也沒有人把新酒裝在舊皮袋裡，恐怕酒把皮袋裂開，酒和皮袋就都壞了；惟把新酒裝在新皮袋裡。」（可 2:22）筆者認為上述舊品種的教會彷彿舊皮袋，不足以承載神所要給這個時代教會的祝福，故尋找新品種教會的形態。儘管對「教會的表象」與「教會的標記」有了屬靈的認知，但我們仍處在人治的法則中，無不受到「王國觀、帝國觀及片面國度觀」的影響，在有形可見的教會中，避免不了在「大型教會、微型教會或商業模式」不同的教會發展方案中擺盪與抉擇。

史瓦茨經過多年研究，他發現「模式」與「原則」不同。他認為：

*「模式」是世上某些地方某間教會，有時則是數間教會確曾經驗到的概念。不過，模仿這些經驗不一定為處於其他境況的教會帶來正確的答案。*

---

<sup>197</sup> 法蘭克·威歐拉（Frank Viola）、喬治·巴拿（George Barna），參雜異教的基督教信仰？，162 頁。

<sup>198</sup> 梁康民，「信徒皆祭司」金燈台活頁刊 [網路]，網址：<http://www.goldenlampstand.org/glb/read.php?GLID=07107>，上網日期：2018 年 10 月 1 日。

相反，「原則」卻是那些已經證明適用於全球各地增長教會的要素。<sup>199</sup>

因此，筆者認為研究「模式」固然提供了教會增長的線索，然而卻有所不足。當進一步以生態學來研究教會時，則發現更多的「原則」。因此主張生態學能補各類型的不足。史耐達提出以「生態學」的角度來探討教會。他指出我們可以從生態學的知識得著啟發，主要理由包括：<sup>200</sup>

1. 生態學與神創造天地的方式更和諧。
2. 生態模式比其他模式更能符合系統理論。
3. 生態模式比其他模式更符合今日文化的趨勢。因為生態模式提供了「多重視角」。他主張「教會是一門複雜的生態學，牽涉到靈界、物質界、社會、政治心理和經濟的眾多層面」。<sup>201</sup>

禰智偉認為「類型」不足以對應教會的現實，這也就是為什麼我們無法以單一的分類法涵蓋所有現存教會。<sup>202</sup> 然而，類型卻可以幫助我們歸納和理解。筆者認為，理解的第一步驟是加以歸類，第二步驟則是站在現在已知的基礎上，尋找新品種教會的進路。正因為如此，筆者認為現存的教會或多或少都有從聖經而得的啟示，沒有一種教會類型全然無用；反之，也沒有一種教會類型擁有全部的真理，就像世界不會僅靠一種生物而存在一樣。<sup>203</sup> 正當現存的教會，在神學、教義、類型出現分歧時，我們從生態學得到的啟發是：我們應該放下「王國」或「帝國」那種唯我獨尊的心態，進而思考各類型的教會如何在神的「國

---

<sup>199</sup> 史瓦茨，自然的教會發展淺釋，黃婉儀譯（香港，高接觸，2001年），6頁。

<sup>200</sup> 史耐達、魯尼恩，解讀教會 DNA：發現基督身體的遺傳密碼，109-111頁。

<sup>201</sup> 同上，45頁。

<sup>202</sup> 禰智偉，「教會何以另類？超越社會實在論的教會」，在教會不成教會，30頁。作者認為「類型不足以直接對應、描述或解釋現實。但另一方面卻可以利用類型歸類，以追求對世界更深刻的理解。」因此，加以分類是必須的，卻必須面對類型的不夠完善。意即，相同類型的教會，所面對的問題可能不同。換言之，地方教會具有獨特性，沒有兩間一模一樣的教會。

<sup>203</sup> 維基百科，「共生」維基百科 [網路]。網址：<https://zh.wikipedia.org/wiki/%E5%85%B1%E7%94%9F>，上網日期：2019年8月17日。美國微生物學家瑪葛莉絲（L. Margulis）曾說：「大自然的本性就厭惡任何生物獨佔世界的現象，所以地球上絕對不會有單獨存在的生物。」

度」中「共生共存」。

劉曉亭論到世界各地追求「教會增長」儼然已經成了一門「顯學」。<sup>204</sup> 世界各地不斷湧出各式的「方法論」，為使教會增長。正當教會界以人的方法促使教會增長的同時，神亦用祂自己的方法使教會增長。教會增長的主流陣營往往以「A B C」為計分板（A-出席人數、B-教會建築、C-教會預算），努力建造「大型」教會，尋求更大的空間以容納更多的人，集中更多的財力以承擔更多的事工。我們究竟要建造多大的「教堂」（建築），才容得下神心意中得救的人數呢？誤以為愈大的教堂，愈能彰顯神的榮耀，彷彿忘了神曾說：「天是我的座位；地是我的腳凳。你們要為我造何等的殿宇？」（賽 66:1）正當主流陣營主張建造大型教會才是增長的教會之際，有另一個陣營則主張「刻意地做小教會」，稱之為 simple church「簡單教會」、organic church「有機教會」或是 house church「家教會」。有別於大型教會，有著龐大的建物、事工及預算，簡單教會則傾向簡單的場地、簡單的成員，簡單而具體地追求聖經真理。因為簡單，所以容易複製；又因為小，所以可以進入家庭、社區和職場。丁湯尼夫婦與巴納在合著的《小即是大！》一書中論到：「它們甚至還能滲透到那些永遠不會進入教堂的社會階層裡面去。這是為什麼『小就是大』」。<sup>205</sup> 當另一個陣營努力建造大型教會的同時，作者認為神正在用祂自己的方式使教會增長，而增長的方式便是：「倍增家中聚會的小教會」。根據丁湯尼夫婦與巴納的研究，他們主張要倍增小教會，而不是追求使教會的規模變大。這麼做是基於以下的理由：「太大的群體中，很難遵守新約聖經的命令」、「耶穌把祂的教會託付給普通平凡未受過訓練的人」、「在一個小環境中，大部分服事效果都比較好」、「簡單教會可以快速增

---

<sup>204</sup> 劉曉亭，「教會增長為什麼傷害了這個信仰」傳揚論壇 [網路]，網址：<https://weproclaimhim.com/?p=8580>，上網日期：2019年9月26日。所謂「顯學」是指所研究的知識學問能與現實結合，並且能引起社會大眾廣泛的討論和關切。同時，在學術界佔有重要或主流的思想研究。顯然，自1970年至今，「教會增長」的課題，未曾停止，而近年更是比以往更盛。

<sup>205</sup> 丁湯尼、費莉絲，與喬治·巴拿，小即是大！驚人的倍增來自簡單的策略，2頁。

長」、「簡單教會可以讓耶穌身體上的所有肢體都能充分發揮作用」。<sup>206</sup> 丁湯尼認為神正在這個世代以另一種方式「恢復基督的身體」。儘管現存傳統型態的教會仍能看到神的祝福，然而，他認為聖靈似乎正在將教會（耶穌的群體）推向「更小、更有機」的方向去。<sup>207</sup> 他稱此一現象為「教會繁殖運動」。

究竟大型教會或小型教會何者更有助於教會的增長，筆者認為不同類型的教會具不同的優勢，但同時也有其不足，故以「生態學」的視角，希望能補類型與架構上的不足。筆者以「新品種教會」稱之，並將於本章第四節中進一步探討。

### 第三節 台灣聖教會不同類型的教會發展上的瓶頸及挑戰

本節將針對台灣聖教會現況，以筆者所定分類法，再對照學者的分類，觀察不同類型的教會，並就回收問卷加以分析，提出現階段所遭遇的瓶頸，以及所面對的挑戰為何。本章第四節研究新品種教會在尋找教會進路時，必須設法突破這些挑戰。

一、微型：現有地方堂會，人數在 30 人以下，屬細胞模式類型，通常有較緊密的關係，彼此團契。

（一）經費方面：30 人以下的教會面臨最大的問題在於經費不足。無法支付傳道人生活費，以及負擔堂會貸款或租金。問卷顯示 30 人以下的教會，場地大多為租賃，甚至是無力貸款購堂（有 79% 的會堂在公寓大廈裡，74% 的場地為租賃）。<sup>208</sup> 在龐大的經費壓力下，很難兼顧長期穩定的外展事工。雖然牧者多半有受苦心志，令人尊敬；然而，如果問題是出在組織或體制上，若不作出適時

---

<sup>206</sup> 丁湯尼、費莉絲，與喬治·巴拿，小即是大！驚人的倍增來自簡單的策略，17-18 頁。

<sup>207</sup> 同上，19 頁。

<sup>208</sup> 會友問卷中人數為 30 人以下的教會有 19 份，其中會堂位於公寓大廈裡有 15 份、獨立建築 4 份。會堂為租賃有 14 份，自購且還清貸款有 5 份。因問卷採無記名，故無法確定答題者是否為同一間教會會友。



的調整，這樣的困境會持續存在。

(二) 敬拜和團契方面：倘若要維持一個殿堂崇拜的儀式，微型教會顯得人力短缺，無法像會眾模式（中型教會）擁有完整的設備，以及敬拜帶領者（或敬拜團）。就團契功能而言，如同辛森所言，20 人以上的家庭教會（筆者所定義的「微型」），其人數不是太少而是太多，無法有深入的團契。他稱之為「不能進行團契的團契」。

(三) 殿堂模式的戲服：如同大衛無法穿戴掃羅的戰袍一樣，筆者認為微型教會最大的問題在於，若硬是要套上制式的「殿堂模式」的戲服，<sup>209</sup>必然顯得格格不入。法蘭克·威歐拉提到，自從十八世紀末工業革命興起之際，每個主日早晨，基督徒「穿著體面」上教堂，穿著成了社會階層的標記。<sup>210</sup> 從穿著到敬拜的流程，今日聖教會中「殿堂模式」的教會有流於形式化、制式化的傾向。

在敬拜的方式上，微型教會的人數和空間因素仿若家庭，敬拜方式也類似初代教會在「家中」的敬拜，沒有一套制式的流程，著重上帝話語的分享。辛森稱今日多數教會的主日崇拜流程源於君士坦丁大帝。他於西元 312 年信主後，便在「米蘭詔書」中宣布基督教為國教，教會活動開始以殿堂為中心，崇拜也傾向專業和儀式化。到了西元 380 年狄奧多西主教和格拉典王下令，只有一個國家認可的宗教，就是東正教。而其他的宗教團體或活動—包括家庭聚會—都被禁止。吊詭的是，原本羅馬皇帝瑟佛留禁止教堂的存在，基督徒惟一的聚會方式是在家中；但到了狄奧多西之後，只能公開參加教堂的崇拜，家中的聚會活動反被禁止，成了另一種變相的逼迫。<sup>211</sup>

綜觀教會歷史，長達十七的世紀的時間裡，教會仍以教堂為信仰、儀式的中心，家庭式或小組形式的聚會與聖靈真實團契的群體式微，教會所面對的不

---

<sup>209</sup> 殿堂模式：以教堂建築為中心的教會模式。所有聚會、敬拜、活動都離不開教堂建築。

<sup>210</sup> 法蘭克·威歐拉 (Frank Viola)、喬治·巴拿 (George Barna)，參雜異教的基督教信仰？，181-182 頁。

<sup>211</sup> 辛森，改變世界的家—邁向廿一世紀的教會新架構，48-49 頁。

再是羅馬皇帝的逼迫，反倒是信仰表達方式的失落。漸漸地，當一群基督徒聚集時，焦點不再是上帝與人，而是一套精心設計的流程。奇怪的是，狄奧多西的禁令不再，基督徒卻深受這套體制和儀式的影響，穿著「殿堂模式」的戲服賣力演出。

二、社區型：社區型的教會由數個到十幾個家庭組成，問卷中雖將 30 人以上的教會歸類為社區型教會。事實上，30-50 人可能是太大的微型教會，或力量不足的社區型教會。以致，台灣聖教會地方堂會人數落在 30-40 人之間者，大多停滯不前，甚至出現萎縮。主要的瓶頸與挑戰如下：

(一) 經費方面：30-50 人的奉獻，可能剛好夠支付人事與會堂場地的支出（租金，或購堂貸款），只能維持基本運作，對於信徒靈性的培育、內部團契活動尚能供應，若要長期穩定發展對外福音事工，則能力稍嫌不足。倘若這是結構性的問題，必須尋求一個外來的支援，使社區型的教會能突破基礎運作，得以向外發展。

(二) 會友：會友在靈性供應上得著滿足，卻鮮少與社區居民互動。社區型教會本該最具親和力，然而會友大多彼此熟悉，氣氛算是和諧平靜，一旦有新成員加入，可能破壞和諧及諸多習慣而帶來不安。這樣的氛圍往往也留不住新人，因此限制了教會的發展。根據回收問卷，在「7.牧者時常傳遞教會異象」項目中，會友表示完全同意者佔 58% (64/111)，尚且同意者佔 34% (38/111)，二者相加有高達 92%的會友同意「牧者時常傳遞教會異象」。在「12.會友都能知道教會的異象」項目中，會友表示完全同意者有 20% (20/99)，尚且同意有 56% (55/99)，二者相加有 76%表同意。在「8.教會牧養系統能滿足會友的需要」項目，會友表示「完全同意」者佔 41% (45/111)，「尚且同意」佔 45% (50/111)，二者相加，有高達 86%的會友表示目前教會牧養系統能滿足他們的需要。(參表 3-6)

表 3-6 教會異象與牧養系統—會友回答

項目	回答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7.牧者時常傳遞教會異象		58%	34%	8%	0%
8.教會牧養系統能滿足會友的需要		41%	45%	14%	0%
12.會友都能知道教會的異象		20%	56%	24%	0%

然而，在「18.教會與社區互動熱絡」、「19.教會經常舉辦社區活動」及「20.教會對社區需求有具體貢獻」中，會友表示完全同意分別佔 15% (14/96)、21% (20/97) 及 18% (18/98) (參表 3-7)。<sup>212</sup> 顯示教會與社區的互動低落，且對社區關懷不足。對此三項，牧者表示「完全同意」者明顯偏低，分別佔 8% (2/26)、12% (3/25) 及 8% (2/26)；牧者對此三項教會與社區關係上表示「不同意」(含不太同意+完全不同意) 分別為：58% (46+12)，48% (40+8) 及 62% (58+4) (參表 3-8)。這顯示牧者也同意教會與社區的互動相當低落，可見這是教會所面臨重大瓶頸與挑戰。

表 3-7 教會與社區的互動情形—會友回答

項目	回答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18. 我們教會與社區里民互動熱絡		15%	48%	34%	3%
19.教會經常舉辦社區活動聚會		20%	38%	34%	5%
20.我們教會對社區需求有具體貢獻。		18%	42%	32%	6%

表 3-8 教會與社區的互動情形—牧者回答

項目	回答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18. 我們教會與社區里民互動熱絡		8%	35%	46%	12%
19.教會經常舉辦社區活動聚會		12%	40%	40%	8%
20.我們教會對社區需求有具體貢獻。		8%	31%	58%	4%

筆者所關切的是，倘若會友有高達 76%同意「會友都知道教會的異象」，並且有 86%的會友表示「教會牧養系統能滿足會友的需要」；但另一方面牧者與會

<sup>212</sup> 此三項回收問卷中僅 96 人/97 人/98 人作答，未作答分別有 15 人/14 人/13 人。三項中回答「不同意」者 (含不太同意及完全不同意)「18. 我們教會與社區里民互動熱絡」為 37.1%，「19.教會經常舉辦社區活動聚會」為 40.2%，「20.我們教會對社區需求有具體貢獻」為 38%。顯示教會與社區互動及對社區貢獻較為不足。

友都同意教會與社區互動低落，對社區貢獻不足。這意謂兩種可能性：一是，牧者所傳遞的異象中並不包含社區福音事工；二是，雖傳遞了社區福音事工的異象，卻沒有落實異象，或是不得其門而入。新品種的教會必須針對此現象提出有效的進路，才能使社區型的教會發揮增長的潛能。

(三) 領袖特質：麥金塔在《以一不能蓋全》一書中論到「小型教會」(筆者定義：社區型)若要轉為「中型教會」(筆者定義：基地型)，其中重要關鍵在於領袖特質及權力核心的轉移。相較於小型教會的領袖屬於長老形像，善於關懷、照顧，中型教會的領袖必須是善於治理的「經理人」，並且權力核心必須有新人加入，否則將維持舊的習慣與傳統，使教會停滯不前，陷入困境。不但有礙增長，甚至造成萎縮或分裂。

三、基地型：基地型教會主要目標在於訓練人才，並作為拓植教會的基地。在培育系統的資源上，較微型與社區型為充足。聖教會 2018 年的年報中，在北中南區共 74 間教會中，崇拜人數超過 100 人的教會有 22 間，其中 200 人以上的教會有 11 間。<sup>213</sup> 在回收問卷中屬基地型(人數 200+)規模者有 5 間。其中，在「貴教會是否曾經拓植或正在拓植教會」項目中，回答「成功拓植，子會已獨立」有 1 間；回答「曾經拓植，未能成功。」有 2 間；回答「本會尚無能力拓植，未來有能力才會拓植。」有 2 間。筆者認為聖教會崇拜人數在 100 人以上者，所遇到瓶頸有以下：

(一) 世俗化：所謂世俗化，意指教會不再是被召出來分別為聖，而是隨從風俗，討人的喜悅，而非討神的喜悅。世俗化的問題正如法蘭克所指出，在君士坦丁皇帝的治理下，基督教得到了國家的認可，於此同時，教會與世界的界線也變得模糊不清。他引用杜蘭的話：「正當基督教征服世界之際；世界（也）征服了基督教，並且表現出人性中本然的異教思想」。<sup>214</sup> 亦即，當基督教征服世界時，

---

<sup>213</sup> 崇拜人數超過 200 人以上的 11 間教會分別為：北區-利河伯、士林、桃園、新竹、城市之光；中區-台中；南區-台南、安樂、世界之光、高雄、屏東。筆者認為 100-200 人之間的教會，可能仍有基礎的建造，但 200 人以上的教會則「必須」要開拓。

<sup>214</sup> 法蘭克·威歐拉 (Frank Viola)、喬治·巴拿 (George Barna)，參雜異教的基督教信仰？，133 頁。引自原著：Durant Will, *Caesar and Christ*, (New York: Simon & Schuster, 1950), 657.

倘若教會沒有高舉福音真理，並以正道培育門徒和改變信徒生命，那麼，這些得救的人，可能挾帶著世界的思想，反征服了教會。

在論到教會世俗化的危機中，以崇拜為例來說，唐慕華表示：「崇拜應該殺死我們」。<sup>215</sup> 意思是崇拜原本應該與世界的文化相「抗衡」。然而，我們不但沒有做到，反而在世俗的影響下，將神和崇拜變成商品，沒有以敬畏的心來面對人與神的關係。她說，主日敬拜應該使我們震驚。<sup>216</sup> 當人與真神相遇時，理應使人感到敬畏而顫慄；然而，世俗化的教會卻將敬拜商品化，使教會的某些方面落入「商業競爭」的考量，出現「競賽」和「娛樂」的危機。「世俗」背後真正的動機是出於「迎合、討好」。一旦教會被「商品化」後，為了吸引更多的「消費者」，便出現娛樂的文化。教會被各式聯誼活動、娛樂節目佔滿，講道變得譁眾取寵，獻詩變成才藝表演，教會各出奇招，無非是在迎合討好不同年齡的客群，以求能在「ABC」的計分板上有好成績。<sup>217</sup>

布永康說道：「教會是救生艇，不是遊艇。」<sup>218</sup> 救生艇目的在救人，強調功能性，為要救難；而遊艇的目的則在娛樂，強調機能性，使船上乘客舒適愉悅。教會應該要救人靈魂，而非娛樂信徒。筆者認為，一間教會究竟是「救人」或「娛人」，也可以從其「ABC」的計分板上看出端倪。A-出席的會眾是著重享樂、舒適、個人權益；還是犧牲、奉獻、甘願受苦。B-教會建築、設施方面，除了敬拜功能，對社區里民是否開放親切。C-教會預算（決算）多花在會內活動、節目、聯誼；還是宣教、救濟與慈惠事工。

相對於唐慕華所謂的「使我們震驚」，<sup>219</sup>娛樂化的目的則是「使我們舒適愉

---

<sup>215</sup> 唐慕華，非凡的敬拜—重尋敬拜與佈道的關係與意義，263 頁。

<sup>216</sup> 同上，264 頁。

<sup>217</sup> 蕭壽華，聖靈領導的教會管理，葉自菁、盧佳定譯（香港：宣道出版社，2002 年），131 頁。

<sup>218</sup> 記者編採，「布永康：教會是救生艇為救失喪靈魂」基督教論壇報 [網路]，網址：<https://www.ct.org.tw/1223749>，上網日期：2018 年 9 月 18 日。

<sup>219</sup> 唐慕華，非凡的敬拜—重尋敬拜與佈道的關係與意義，264 頁。

悅」。若然，世俗化的教會便不能成為「上帝的子民」，更遑論要與文化抗衡。

(二)「ABC」的競賽：蕭壽華論到現今大教會所受的三項試探，他以「ABC」來表達。1.Attendance—崇拜出席人數。2.Building—教會建築物。3.Cash—信徒奉獻總額。<sup>220</sup> 世俗化的教會傾向把「教會增長」簡化為這三項數據的成長。艾德·斯特澤在《蛻變教會》中也同樣提到這三項數據，他用 3Bs 來表示：「body（人數）、budget（財政）、building（建築）」<sup>221</sup>稱之為量度教會的計分板，永遠只關心人數、財政和建築物。嚴格說來，台灣聖教會的地方堂會，無論大小，仍在意「人數與奉獻」，只是基地型教會似乎更在意「建築物」。<sup>222</sup> 據筆者觀察，一般而言，百人以下的教會較關切 A，而百人以上的教會更看重 B、C 兩項指標。新品種教會必須打破這樣的迷思。

(三)教禮化：基地型教會所遭遇第三瓶頸，正好與「世俗化」相反，成了「教禮化」。筆者所謂的教禮化，是指為了脫俗，不追求流行或娛樂，反倒重視宗教氛圍及傳統禮儀。不以娛樂節目來討好人，卻又誤以為墨守陳規和傳統禮儀可以取悅神。雖以敬拜神為初衷，卻制訂許多人為傳統、禮儀，或無意間養成的習慣，這些正如保羅致歌羅西聖徒的書信中所說的「不照基督，乃照人間的遺傳」（西 2:8），有的並非真理，甚至違背聖經原則，卻往往牢不可破，深深影響教會發展。在這樣的框架下發展，筆者稱之為「教禮化」。

為何會有教禮化之虞呢？是因為在許多的禮儀與敬拜中，只重視表象卻不見生命真實的改變。正如威歐拉說：「讓我們打開天窗說亮話，許多基督徒聽了幾十年道，依舊無法成為長大成熟的基督徒，我們基督徒生命的轉變不是每星期上教會聽道就辦得到」。<sup>223</sup> 他甚至提出批判：「許多上帝百姓都聽道上癮，就

---

<sup>220</sup> 蕭壽華，聖靈領導的教會管理，131 頁。

<sup>221</sup> 艾德·斯特澤、湯姆·雷那，蛻變教會，45 頁。

<sup>222</sup> 問卷中會友回答，有 8 份超過 200 人的教會，7 份擁有自購會堂獨立建築，1 份屬公寓大廈。

<sup>223</sup> 法蘭克·威歐拉（Frank Viola）、喬治·巴拿（George Barna），參雜異教的基督教信仰？，136 頁。

跟許多牧師講道上癮一樣」。<sup>224</sup> 筆者認為，主要關鍵在於教會的教導能否改變生命。顯然光靠每星期日早晨主日的講道，不足以培養訓練出能跟隨基督的門徒。若我們把教導局限在講道形式，以及神的道只能靠專業的講員來教授，威歐拉認為這已偏離聖經的意思。除了傳道人的講道，其實，聖經還要我們能彼此教導、互相勸戒、彼此服事和互相扶持。這同時也代表著，神的道必須深入我們的生活，而非僅僅發生在主日早晨，與牧師（講道者）的相遇。威歐拉說：「我們生命的轉變所靠的是在日常生活中與主耶穌基督相遇」。<sup>225</sup> 筆者認為，我們的信仰生活若只仰賴或局限在主日早晨上教堂守禮儀，就很容易淪為「教禮化」的信仰。新品種教會必須跳脫教禮化的框架。

要如何避免教會落入「世俗化」與「教禮化」的危機呢？2016年「全球領袖高峰會」講員維爾弗雷·耶瑟士在其專題「掌握航向堅持到底」的專題演講中提到，基督徒對世界文化三種錯誤的回應：「迎合、對抗、退縮」。<sup>226</sup> 他指出這三種回應都會腐化我們的身份。他從神子民的「身份」找出對文化潮流的正確回應是「委身」。這正是彼得所說：「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神的子民，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彼前 2:9）筆者認為，世俗化（娛樂化）是為迎合世界，教禮化對世界則採取敵對或退縮的態度。娛樂化或教禮化，都失去了委身的召命，耶瑟士認為教會對世界必須採取「委身」的態度，即投入世界，進而轉化世界。

## 第四節 新品種教會的培植

筆者稱現存教會為「舊品種」的教會，並不是說現存的教會一無是處，而是要

---

<sup>224</sup> 法蘭克·威歐拉（Frank Viola）、喬治·巴拿（George Barna），參雜異教的基督教信仰？，135頁。

<sup>225</sup> 同上，136頁。

<sup>226</sup> 維爾弗雷多·耶瑟士，「掌握航向 堅持到底」，在掌握航向堅持到底，78-79頁。

避免重蹈覆轍。倘若舊品種已能完全表達教會真義，就無須再提「新品種」。反之，當我們藉由「教會的表象」（新約聖經的教會觀）以及「教會的標記」（神學家的教會觀）來檢視現存的教會，再看今日教會的增長時，發現有其不足甚至偏離真道的危機。<sup>227</sup> 史耐達與魯尼恩提到今日教會有三種原料：「聖經、教會更新及生態學」。<sup>228</sup> 任何教會的建造不能偏離聖經的啟示；其次，面對變動的時代與文化，教會也必須更新。筆者將以生態學的角度來看，並以「共生」的模式，找出新品種的教會；而且新品種教會也必須符合第二章文獻探討中教會的「表象」（新約聖經的教會觀）、教會的「標記」（神學家的教會觀）。然後，再以「生態學」的多重視角（涉及靈界、物質、社會、經濟及心理．．．等眾多層面），針對台灣聖教會在植堂所遇瓶頸，嘗試找出更健康且符合聖經的教會「拓植」（繁殖）方法。本節包含三個段落：「新品種教會存在的形態」、「新品種教會培植及繁衍的步驟」，並提出「以新品種教會作為有效植堂的理由」。筆者以「共生」的思考出發，企圖保存各類型教會的優點，去除缺點，截長補短，找出有效拓植的新品種教會。

### 一、新品種教會存在的形態

新品種教會包含「微型、社區型及基地型」三種型態，視三種類型為一個教會，而不是分開的三種（個）教會。以下就針對筆者所提三種類型教會「微型、社區型及基地型」教會，嚐試將前面所探討各類型的特色，作一概略分組。（參表 3-9）

---

<sup>227</sup> 劉曉亭，「教會增長為什麼傷害了這個信仰」傳揚論壇 [網路]，網址：<https://weproclaimhim.com/?p=8580>，上網日期：2019 年 9 月 26 日。作者認為現今教會一味地追求「教會增長」，直接或間接地傷害了基督教的信仰。他提出至少有以下幾方面：1. 倚靠方法：視教會路線、增長方法過於著重聖經真理。2. 福音遍傳變成擴展組織：作者將擴展組織比喻為企業「插旗」，這如同筆者所說「帝國觀」的教會往往重視「版圖」。3. 追求靈驗：真理被矮化為「教材」，教會最要緊的是「靈驗」，而不再是生命的改變。（筆者也認為，許多人可能經驗神蹟，卻未必想要跟隨耶穌，改變生命。）4. 牧者變質：為了追求「增長」（以企業觀點置入），牧師變成企業家兼藝人，完全由「職分」變成「職業」。5. 家庭崩解：當教會重視「活動」，就必須時常「動員」。作者認為，當父母忙於教會活動，往往流失了下一代。這些都是世俗化的教會增長帶來的後遺症。

<sup>228</sup> 史耐達、魯尼恩，解讀教會 DNA：發現基督身體的遺傳密碼，111 頁。



表 3-9 「微型、社區型及基地型」與其他學者教會類型的關聯

學者 \ 類型	微 型	社 區 型	基 地 型
麥金塔	15 人以下	15-200 人	201-400 人
渥夫根·辛森	家庭教會(20 人以下)	會眾模式(20-200 人)	節慶模式(200 人以上)
彼得·魏格納	細胞模式(20 人以下)	會眾模式(100 人左右)	節慶模式(人數無上限)
神學類型	強調「上帝的子民、基督的身體」，同時強調「聖靈的團契」及「嚴謹的階層組織」之重要性。		
社會類型	小派、神秘主義		大教會
杜勒斯	強調在世為僕人，入世作眾人的僕人。		
林鴻信	微型教會		大型教會、商業模式

筆者觀察目前台灣聖教會多為「單一」類型，所面臨的困境包括：

- (一) 各類型都有不足之處。倘若將第二章所談各類型教會，按筆者定義區分為「小型（微型）、中型（社區型）和大型（基地型）」，比較各類型發展的相對優勢與劣勢（參表 3-10）。然而，筆者所謂「相對」優勢、劣勢，並非「絕對」的。是指在「發展」上會面臨「客觀」的環境；而在客觀環境中，不同類型教會發展的「條件」之比較。舉例來說，以社區型的教會而言，相對於微型教會，是太大而沒有深入的團契和屬靈操練；相對於基地型教會，其事工資源顯得不足。然而，社區型教會有極佳的「親切性」，在發展上最能融入在地社區。同時，各類型教會也具有不同的「發展傾向」。是指在客觀環境上，如果沒有經過「刻意的」調整改變，相同類型的教會很容易產生相同的結果。另一方面，除了客觀的環境，也需要藉由「聖經真理」來引導。以社區型為例，客觀的環境是與社區最為靠近，「發展傾向」理應讓世人感到親切，然而，倘若只持守片面的神學，一味地與眾人「分別」，可能成為「王國觀」的教會，導致內聚性強而產生排外現象。因此，社區型的教會需要更為整全的教會觀，刻意改變成「為群體本身以外的目標而活」的教會。<sup>229</sup>

<sup>229</sup> 李樂夫，何去何從？細胞小組教會指引手冊，81 頁。

表 3-10 「微型、社區型及基地型」發展的相對優勢與劣勢

類別 項目	微型教會 (小型)	社區型教會 (中型)	基地型教會 (大型)
大小型態(崇拜)	5-20 人	30-100 人	100-500 人
相對優勢	-貼近生活圈、文化 -有較深入的團契與關顧， 以及屬靈、品格的操練 -聚會方便、更具增長潛力 -低成本(空間及人事)	-對社區較為親切 -符合在地化需求	-有能力動員大型活動 -資源較豐沛(人力、財務及 空間.....等) -發展同類群體的事工 -系統化人才及事工的培育
相對劣勢	-缺乏「大群會眾」神學 -缺乏系統性的教導 -有落入小派類型的危機 <sup>230</sup>	-安定安逸，內聚強(排外) -太大的微型，太小的基地 型 -缺乏系統化事工 -從宣教變為維持運作 <sup>231</sup>	-對社區較不親切，有形的 建築將未信者隔絕在外。 -牧者忙於內部事工 -講求數量、速度下有限的 個人關顧及屬靈操練。 -市場導向，迎合世界。 -較高的場地及人事成本 -不強調傳福音給窮人
特色	「分散」的教會	「同在」的教會	「聚集」的教會

(二) 以人數區分時，誤以為教會要「由小長到大」，認為教會成長是「微型長成社區型，社區型再長成基地型」，以此邏輯當作藍圖。<sup>232</sup> 其實，各類型的教會

<sup>230</sup> 參本論文第二章、第二節、第一段「教會的類型」。小派類型強調基督是主的精神，追求聖徒的團契。對於組織體制等問題不感興趣，卻也因追求屬靈經驗，對社會現實的態度顯得冷淡。至於神秘主義則追求個人主觀經驗，反對任何固定的形式。傾向退縮或脫離現實，即使在教會中也可能拒絕與其他信徒來往。

<sup>231</sup> 查斯特、添美斯，全是教會—踐行中的福音與群體，105 頁。作者指出，「隨著日子漸逝，教會似乎得著很多，委員會、聚會、活動、傳統；它們本身並沒有任何問題，但是它們漸漸叫教會從宣教模式變為維持模式 (maintenance mode)。時間與精力都花在維持制度運作。很多教會的精力因而全花在維持傳統活動和教會建築物。崗位，(是) 為了被填滿而存在。教會生活所環繞的，是維持教會架構和活動。我們需要轉移至『宣教模式』。人們開始說，我們需要『宣教的神學』(missionary theology) 而不是『宣教神學』(theology of mission)。宣教，不可以再被視為神學的一個分支；所有神學都必須以宣教為定向。我們作為教會，需要同樣地重新定向。我們是在宣教的情境中，而我們所做的一切，都必須是宣教的 (missionary)。」

<sup>232</sup> 關瑞文，「論中小型堂會—從整理堂會研究文獻到反思教會觀」，在中小型堂會：身份、掙扎與增長，32-33 頁。關瑞文研究 1970 年後有關中小型堂會文獻，將經常碰觸的相關主題及議題，整理出六項。其中第(4)項：「在近十年的著作中，常有學者提倡並討論一個議題，即小型堂會不一定甚至不必朝向大型堂會發展。」例如，Robert A. Gallagher 在其 2002 年的著作 *Parish Size: Categories, Dynamics, and Issues* 中這樣說：「企圖穿著一雙大碼鞋子以求自己的腳可快些長大是『多麼可笑』... 當堂會如此做時，會有以下後果：她會感到笨拙及不自然；她的金錢及力量將是花費在奢想中而不是現實中的教會；這會帶來愚蠢的感覺以致在教友中萌生抗拒變遷的阻力。」

都有其不可取代性。如同關瑞文在「論中小型堂會－從整理堂會研究文獻到反思教會觀」一文中提到，我們不應「視小型堂會為大型堂會的『尚待成熟版本』」。<sup>233</sup> 他列舉小型教會有其獨特性：重視團契、信任、人際關係較為穩定、關係型的領袖，人數的增長多靠友誼，敬拜屬家庭式，較生活化。這與大型教會截然不同。並且根據他的研究發現，許多文獻、統計顯示小型堂會其實是主流。但在意識形態上，人們常誤以為「大型堂會」才是主流。他強調，「按數目計，英美堂會大多是小型，可是大堂會才是被想像為『標準的』堂會」。<sup>234</sup> 筆者認為這也是聖教會普遍的錯誤認知。一旦把教會類型「標準化」，誤以為小型堂會為失敗者，而只有大型堂會才是成功的教會，如此一來將限制教會的發展，甚至可能偏離教會真義。

(三) 不同類型的教會有不同類型的領袖、聚會的方式、文化、價值與發展的模式。把大型教會的一套作法，原封不動地搬至小型教會必定顯得格格不入。盧龍光認為，許多小型教會都是由大型教會植堂出來的，然而卻不能順利發展，主要原因在於主事者往往只是把母堂的一套模式依樣地搬到子堂，這麼做並不合適，因為沒有考慮兩者要面對的處境不同。<sup>235</sup> 筆者認為這也是台灣聖教會在植堂上所面臨的困境，誤以為教會植堂只能一味地「複製」，然後「貼上」就完成。事實上，忽略了教會是有機體，各地的生態、文化都不同。查斯特暗指以這種「複製、貼上」的方式植堂，所產生的教會有如「第二代教會」。他說：

*假如教會不斷透過植堂來重整自己，就不需要「第二代教會」了 (second-generation churches)。如果第二代「基督徒」，是指那些沒有親自經驗過福音的信徒，那麼第二代教會，是指那些失去了自身福音的巨大前進動力的教會。教會的十五週年慶典，可以不是慶祝上帝的信實的場合，而是哀悼他的子民停滯不前的地方。．．．(被)差遣的教會的身分應該徹*

---

<sup>233</sup> 關瑞文，「論中小型堂會－從整理堂會研究文獻到反思教會觀」，在中小型堂會：身份、掙扎與增長，32 頁。

<sup>234</sup> 同上，31-32 頁。

<sup>235</sup> 盧龍光，「中小型堂會的自我認識」，在中小型堂會：身份、掙扎與增長，李耀全編（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神學院，2012 年），23 頁。

底改變。它不可以是同一所教會的延伸，也不可以重複著同樣的計劃；它必須再次尋找新的領袖；它必須再次探問，怎樣可以將福音帶給它的鄰舍。

236

筆者贊同作者所說，它不可以是同一間教會的延伸、重覆同樣的計劃，它必須再次尋找新領袖。麥金塔列舉了小型、中型和大型教會，<sup>237</sup>各有不同的領袖類型、領導階層、組織，以及會眾關係傾向（參表 3-11）。在領袖的項目中，倘若將小型教會牧者放到中型或大型教會的環境中都不適合；同樣，將具備大型教會領袖特質的牧者放在小型教會中，同樣做不來。這並非誰的失敗，只是未能按照各人的恩賜來發展教會。

表 3-11 麥金塔教會類型表

項目 \ 類別	小型教會	中型教會	大型教會
大小型態(崇拜)	15-200 人	200-400 人	401+
會眾關係傾向	連結關係	事工關係	組織關係
組織	單個細胞	衍生細胞	多元細胞
領導階層	核心家庭	委員會	遴選的領袖
牧者	備受愛戴者(品格)	行政管理者(功能)	領袖(專業人士)
對牧者的描述	愛心、和藹可親、關心、仁慈	組織者、行政人員、教導者、總監督。	專業、領導人、夢想、啟發、協調、統合

【資料來源】：麥金塔，《以一不能蓋全》，77 頁。

(四) 將教會類型「單一化」，帶來錯誤的「比較、競爭」。所謂比較，是指當我們把教會類型單一化的結果便是，以自身參與的堂會類型為「正確的」、「比較好的」，而以其他類型為「錯誤的」或「次等的」。另一方面，既使有相同類型的堂會，也把其他堂會視為「競爭的對手」，而非「合作的夥伴」。

既然「單一類型」的教會出現上述的問題，這使筆者朝向「複合類型」思考教會存在的型態，如同生態學中「共生」的概念。許志超等人在「堂會大小與信徒靈

<sup>236</sup> 查斯特、添美斯，全是教會一踐行中的福音與群體，118 頁。

<sup>237</sup> 麥金塔教會類型表，雖然在人數上的定義與筆者分類不同，但在性質及特色上相類似。各類型具有不同的組織、會眾傾向及牧者特質……等。

命成長有關係嗎？」<sup>238</sup>的研究中，作者提到許多人視大型教會是神的祝福，但也有人不以為意；對於百人規模的教會，有人視為先天不足、後天失調，卻也有人主張這樣規模的教會才能實踐弟兄姐妹相交的生活，顯然看法兩極。筆者認為，這種兩極的看法仍屬「單一化」思維。該研究文中的結論特別提到：「大中小型堂會應視彼此為夥伴（partner），去承接一些無法或不喜歡參加另一種大小模式堂會的信徒，及向一些沒興趣踏足其他大小的教會之未信者見證基督」。<sup>239</sup> 這樣的描述是屬消極面的論述，若從積極面來看，沒有單一類型的教會或單一地方教會可以吸納所有的信徒，所以我們需要不同類型的教會，好贏得社會不同階層、族群的未信者。所以大中小型教會應視彼此為夥伴。並且，無所謂大者為成功教會，小者為失敗、落伍或未成熟的教會，因為大中小型教會各有不同的特色，並能接觸各類型的信徒。《小即是大》一書中作者提到「刻意地做小教會」<sup>240</sup>（即 simple church「簡單教會」、organic church「有機教會」、house church「家教會」，筆者認為依其特性，又如華特所說的「液體教會」）因為小教會簡單、容易複製，並且在財務上無須多大的花費。也因此，小教會具有更大的增長潛力；同時筆者也發現，在世界各地，神正在倍增家中聚會的小教會。有了這樣的觀察後，作者認為這「似乎表明我們也應該要倍增小教會，而不是追求使教會的規模變大」。<sup>241</sup> 筆者認為這同時也打破了教會「要由小到大」的成長迷思。

李樂夫認為今日在美國的大型教會（筆者認為傳統教會亦有此傾向，未必指大型教會）往往只是滿足了美國人的「社交需求」，卻未能尋找那不參加教會的人、醫治那些破碎生命的人。他說：

*細胞小組教會能深入滲透城市架構，以一種更親切的方式去接觸人群。這是傳統教會無法做到的。傳統教會將超過 90% 的聚會活動全擠在教會建築物裡，*

---

<sup>238</sup> 許志超等著，「堂會大小與信徒靈命成長有關係嗎？」，在中小型堂會：身份、掙扎與增長，10 頁。

<sup>239</sup> 同上，18 頁。

<sup>240</sup> 丁湯尼、費莉絲，與喬治·巴拿，小即是大！驚人的倍增來自簡單的策略，2 頁。

<sup>241</sup> 同上，17 頁。

而細胞小組教會卻恰如其反，他的教會生活是在家庭聚會中，而聚會也經常輪流在不同的家中舉行。<sup>242</sup>

李樂夫認為傳統教會的基本瑕疵是來自於採取一種以「活動」為取向的架構。並且抨擊這是一種「既不屬聖經又缺乏效率的」教會生活模式。<sup>243</sup> 筆者認為今日台灣多數的教會，包含台灣聖教會（可能高達 95%）都採取「聚會、活動」的教會模式。這類以聚會、活動為主的教會，都以教堂為中心。

李樂夫認為相較於以「教堂活動」為主體取向的教會模式，我們應該以「人」（筆者註：神的子民，非指慕道友）為主體的教會模式。華特將傳統教會（以教堂活動為中心）比喻為固體教會，他並非要廢除傳統，而是力倡為了回應後現代「多元」、「流動」的文化特性，我們需要「液體」形態的教會，才能滲透進入世人的生活領域。華特對液體教會有以下幾方面的期待：<sup>244</sup>

- (1)以網絡取代聚集；
- (2)群體的聯繫包括網上交談，及以手機短訊溝通；
- (3)信徒有選擇（例：自選祈禱活動，如步行祈禱）
- (4)領袖必須有榜樣，更應設立屬靈導師；
- (5)創意地安排活動及想像性活動（例：欣賞基督教藝術會）；
- (6)放棄以單人為主席的領導式敬拜，會眾在敬拜時可以自選參與唱詩，默禱，更可自由活動，包括散步、默想等；他們甚至可在場地某角，參與如咖啡茶座等小組活動。不過，任何網絡及溝通當然必須建基及連接於基督，有屬靈的內容。

其中(1)、(2)，就是為了回應「流動」的文化，不再強調固定時間、固定地點的聚集，而改以更靈活的方式建立關係網絡。而第(5)、(6)則是為了回應「多元」的文化。筆者認同這種嚐試的「可能性」，另一方面卻也提出批判。這種形態的教會，是否太過理想主義。這種看似放牛吃草的作法，信徒缺乏系統的教導和紀律的訓練，最終會選擇天國還是世界呢？第(3)提到信徒有選擇的機會，也容易落入「客製化的信仰」（只選擇自己想要或可以接受的真理教導，自己不喜歡的則摒棄）。因此，華

---

<sup>242</sup> 李樂夫，何去何從？細胞小組教會指引手冊，21 頁。

<sup>243</sup> 同上，39 頁。

<sup>244</sup> 李日堂，系統神學：教會論，294 頁。

特也提出第(4)應設立「屬靈的導師」。倘若液體教會相較於傳統的教會是更為「簡單」的形態，筆者認為最「不簡單」的部分則在「屬靈領袖」的部分。因此特別在第四章探討「新品種教會領袖的培育」。換言之，小型教會需要大型教會的導師資源，甚至宗派的神學訓練。賴建國認為各宗派的神學在「基督論」與「三一論」上的看法上差異不大，因為有古代教會信經成為規範。他認為各宗派主要的差別乃在於對「教會論」，也就是對於教會本質、使命、體制、傳統……等，看法出現分歧，同時也最能反應宗派的神學特色。筆者認為小型教會（簡單教會、液體教會）儘管在型態上不同於多數的傳統教會，卻極需要在神學上加以規範，這需要藉助大型教會（即筆者定義「基地型」教會）或神學院的資源來裝備訓練。

傳統教會以「聚會活動」為主體，信仰的內涵都以「活動、聚集」來表達；然而，微型教會（簡單教會）則以「神的子民」為主體，信仰的內涵以「日常生活」來表達。前者視教會「如」家庭，後者視教會「即」家庭。丁湯尼論到簡單教會這樣說道：

*簡單教會就是家庭。其他成員是我們屬靈的弟兄、姊妹、兒子和女兒。我們不「去」家庭——它不是一個活動或一個地方。我們「就是」一家人。當然，健康的家庭確實經常聚在一起。但不是聚在一起使他們成為一家人而是他們彼此間的關係。<sup>245</sup>*

簡單教會強調信仰就是生活的日常，這樣的教會不舉辦「佈道會」，這不是說他們不傳福音，而是他們在「日常生活」中佈道。辛森在論到家庭教會時這樣說道，這樣的「教會不只是擁有信息，它本身就是一個信息」。<sup>246</sup> 意即他們在日常生活中表達信仰的內涵，他們傳揚信息，並且「活出」信息。

小型教會有更大的增長潛力，這並不是說小型教會才是對的；大型教會有更多資源可以裝備領袖，這也不是說大型教會才是對的。若以為「非此即彼」，又將落入「單一類型」的思維。筆者主張以「複合類型」來思考教會存在的型態。史耐達以生態學觀察教會類型時提出，「也許教會生命的自然生態是以小型到中型的教會為主，

---

<sup>245</sup> 丁湯尼、費莉絲，與喬治·巴拿，小即是大！驚人的倍增來自簡單的策略，68 頁。

<sup>246</sup> 辛森，改變世界的家—邁向廿一世紀的教會新架構，37 頁。

而有少數大型教會分散其中」。<sup>247</sup> 換言之，筆者主張我們不應以「小型、中型及大型」教會為三種「分別獨立」的教會，而應視三種類型為一種「複合共生」的教會。

李日堂對華特所提液體教會也提出幾項批判，<sup>248</sup> 認為華特只強調液體教會卻忽略了固體教會的重要性。傳統教會甚或宗派的主張雖有不足，卻不是全然無用。筆者極為贊同李日堂的主張，他認為固體教會與液體教會有合作的空間，兩者並存則更為理想。古樂特也認為華特高估了液體教會的「文化適應力」。耶瑟士認為基督徒對世界文化三種錯誤回應：「迎合、對抗、退縮」都會腐化神子民的身份，因而提出正確的回應：「委身」。<sup>249</sup> 筆者認為這是高難度的任務（可能夾雜著適時地迎合、對抗、退縮），我們不能輕易地以為液體教會有完美的適應力，倘若沒有一定程度的神學訓練或生活紀律的操練，未必能「轉化」世界，反而有被世界「同化」的危險。因此，筆者相當認同李日堂提出的建言，認為固體教會與液體教會並存是更理想的形態，與筆者所持「複合形態」理念一致。他說，「兩者並存無疑更為理想，固定教會與液體教會有合作空間，甚至可在同一教會內並存，針對來自不同階層及背景的對象。」<sup>250</sup> 筆者所提新品種教會也正是同樣主張這種「並存共生」的基礎。

## 二、新品種教會培植及繁衍的步驟

本研究論到許多學者認為「宗派主義」阻礙了教會（教派）的合作，與福音的遍傳，因而主張超教派的事工。然而，唐佑之主張「宗派雖有許多問題，但沒有宗

---

<sup>247</sup> 史耐達、魯尼恩，解讀教會 DNA：發現基督身體的遺傳密碼，49-50 頁。

<sup>248</sup> 李日堂，系統神學：教會論，293 頁。作者對液態教會提出幾項批判。1. 去組織化，忽略了群體決定的程序。認為可能部分主張是正確的，但未能把固體教會及液體教會兩者結合、整理及平衡。筆者觀察也略同，微型教會不要獨立存在或成為靜態（常態），一段時間後要組成社區型，並建制在基地型的教會之下。如此不但能彰顯教會的「群體性」，更能在神學上有所規範。正如華特也主張應設立屬靈的導師。2. 華特只強調液體教會，卻輕看了固體教會的重要性（例如：教會是基督教禮儀舉行之處，教會有執行紀律的需要……等等）。作者認為兩者並存無疑是更為理想，固態教會與液態教會有合作空間，甚至可在同一教會內並存，針對來自不同階層及背景的對象。這也是筆者的主張。3. 古樂特（Kees de Groot）認為華特高估了液體教會的文化適應力，也過分強調了向青年及後現代人宣教的迫切性。筆者相當認同古樂特的看法，倘若教會的領袖訓練不足，恐怕尚未「轉化」世界之前，反倒先被世界「同化」。因此，古樂特也認為液態教會欠缺足夠的批判性評估及神學反省。

<sup>249</sup> 維爾弗雷多·耶瑟士，「掌握航向 堅持到底」，在掌握航向堅持到底，78-79 頁。

<sup>250</sup> 李日堂，系統神學：教會論，295-296 頁。



派，問題更多」。他認為「宗派」形式（而非意識形態或神學分歧上的宗派「主義」）至少保有一定程度的「規範」。筆者認為宗派的形成非一朝一夕，要全然廢除宗派，也是困難重重。故筆者探討台灣聖教會植堂的進路，目的不在破除宗派或重組教會，乃是在為組織架構及神學主張一致的教會，尋找可行的植堂模式。

本段落探討新品種教會的培植與繁衍，首先必須破除「標準化」及「單一化」。

1. 破除標準化：不再視大教會為「標準」，而摒棄小型教會、中型教會。錯把中型教會視為「尚未成熟」的教會，或以為小型教會是失敗的教會。
2. 破除單一化：各類型的教會有其發展優勢，同時也有其發展的劣勢。要以生態學思考教會類型，單一化物種不能形成生態，生態必須是多物種的。破除單一化，有助於不同教會類型能發揮其優勢，也能幫補其他類型的劣勢，達到生態學上「共生」的效果。

新品種教會要破除標準化，除了不再視大教會為「標準」或主流，也要破除教會「由小而大」的成長迷思。查斯特研究教會植堂發現兩個範圍：<sup>251</sup>1. 在本地以外進行教會的植堂。作者稱之為「保羅式」或「使徒式」，也就是由一個團隊到一個尚未有教會的地方去建立教會。2. 由一群會眾催生的教會植堂，也就是先有了群體，再由此一群體建立起教會的植堂模式。辛森指出傳統教會植堂往往曠日廢時，主要原因是採「先有硬體再尋找群體」的方式。他以生物學上「兔子」與「大象」為例，比較其繁殖力。<sup>252</sup> 大象一年僅有四次受孕機會，孕期長達 22 個月，每次懷孕能產下一隻小象，而一隻小象長大到成象可開始懷孕的年齡為十八歲。因此，三年內最大繁殖潛力為從兩頭成象成長到三頭大象（筆者註：其中一隻仍為不能懷孕的「小象」）。兔子：幾乎終年可受孕，孕期僅一個月，每次受孕平均產下七隻小兔，而一隻小兔長大到成兔可開始懷孕僅需 4 個月。因此，三年內最大繁殖潛力為：從 2 隻兔子成

---

<sup>251</sup> 查斯特、添美斯，全是教會一踐行中的福音與群體，110-111 頁。魏格納（Peter wagner）定出十二種不同的當代教會植堂模式。羅賓森（Martin Robinson）和斯普里格斯（David Spriggs）則列出了十種。但是，他們都把他們的清單分為兩個範疇：在現存本地教會以外進行的教會植堂，以及由一羣會眾催生的教會植堂。這種分類方式，大致等同於在新約聖經中看到的兩種模式。

<sup>252</sup> 辛森，改變世界的家－邁向廿一世紀的教會新架構，99 頁。

長到 2 億 7,600 萬隻兔子。作者以兔子的繁殖力來形容「家庭教會」(微型教會)的增長潛力。筆者觀察台灣聖教會數十年來的拓植方法就如同辛森所說的「大象生小象」。由一間較大的母教會，加上總會及教區的經費補助，目標在五年內建立一間子教會。這種方式在人事及場地上的花費較高，是一種「先有硬體才有群體」的作法。不但如此，在宣教方面，如同查斯特所言，有淪為「第二代教會」的危險，<sup>253</sup>容易失去其傳福音的動力。倘若以此方式為前題，開拓的意願及能力都受到限制。

筆者針對台灣聖教會所作問卷中，按「微型」(30 人含以下)、「社區型」(31-100 人)、「基地型」(100 人以上)。牧者部分回收 31 份；在「貴教會是否曾經拓植或正在拓植教會」題目中，在「A1.曾經拓植成功，且子會已獨立。」選項中，6 間基地型中有 2 間教會曾經拓植成功；17 間社區型教會僅有 1 間曾開拓成功，另一間曾開拓卻未成功；微型 8 間中皆未開拓。回答「B1. 本會尚無能力植堂，未來有能力才會植堂」者，微型高達 86%，社區型為 71%，可見在高成本的開拓方法中，對微型及社區型的教會，顯得遙不可及。而在基地型教會中，似乎資源人力較為充足的情形下，竟然也有 40%的牧者認為自己的教會「目前」沒有能力開拓(參表 3-12)。其次，會友部分的回答也相仿，微型的會友中，有 58%回答「B1.本會尚無能力植堂，未來有能力才會植堂。」，以及 37%回答「B2.本會現在及未來都沒有植堂計畫」，這顯示微型的教會會友員高達 95%在「目前為止」完全沒有植堂的想法或行動(參表 3-13)。這與前面學者的研究「較小的教會具有較大的增長潛力」似乎出現矛盾。筆者認為原因在於台灣聖教會的開拓方法是「先有硬體，再有群體」。

表 3-12 「微型、社區型及基地型」教會植堂情形比較—牧者回答

植堂情形 教會類型	A1. 曾經拓植成功，子會已獨立。		A2. 曾經植堂，但未能成功分殖(或尚未獨立)		B1. 本會尚無能力植堂，未來有能力才會植堂。		B2. 本會現在及未來都沒有植堂計畫。	
	間數	百分比	間數	百分比	間數	百分比	間數	百分比
微型(8 間)	0	0	1	14%	6	86%	0	0
社區型(17 間)	1	6%	1	6%	12	71%	3	18%
基地型(6 間)	2	40%	1	20%	2	40%	0	0

<sup>253</sup> 查斯特、添美斯，全是教會—踐行中的福音與群體，118 頁。

牧者回收問卷共 31 份。依主日崇拜聚會人數區分：30 人(含)以下為「家庭型」(8 間)、31-100 人為「社區型」(17 間)、100 人以上為「基地型」(6 間)。

表 3-13 「微型、社區型及基地型」教會植堂情形比較—會友回答

植堂情形 教會類型	A1. 曾經拓植成功，子會已獨立。		A2. 曾經植堂，但未能成功分殖(或尚未獨立)		B1. 本會尚無能力植堂，未來有能力才會植堂。		B2. 本會現在及未來都沒有植堂計畫。	
	問卷數	百分比	問卷數	百分比	問卷數	百分比	問卷數	百分比
微型(19 份)	1	5%	0	0	11	58%	7	37%
社區型(51 份)	8	17%	5	11%	28	60%	6	13%
基地型(27 份)	8	31%	8	31%	8	31%	2	8%

會友回收問卷共 111 份。依主日崇拜聚會人數區分：30 人(含)以下為「家庭型」(19 份)、31-100 人為「社區型」(51 份)、100 人以上為「基地型」(27 份)。**【註】**：14 份未回答主日崇拜人數，故無法分類而未列入。<sup>254</sup>

查斯特將彼得·魏格納提出十二種植堂類型，以及羅賓森 (Martin Robinson) 和斯普里格斯 (David Spriggs) 所列的十種植堂類型，歸納為兩個範圍：<sup>255</sup> 1. 在本地以外進行教會的植堂，筆者稱為 A 式。2. 由一群會眾催生的教會植堂，筆者稱為 B 式。筆者研究的新品種教會為「複合類型」的教會，基地型、社區型及微型不是獨立分散的三個教會，而是一個教會。其中的培植與繁衍包含了 A 式與 B 式，並且分別為各類型教會提供清楚的發展目標。

首先，以基地型教會作為訓練中心，培育「微型教會」領袖，並差派於家中、職場建立微型教會。再由 3-5 個微型教會組成建立「社區型」教會。(參圖 3-11)

<sup>254</sup> 微型教會的「會友」現階段沒有植堂的想法或行動，然而就牧者的立場，在「B1. 本會尚無能力植堂，未來有能力才會植堂」的回答中，微型教會有更高的植堂意願 (86%)，高於社區型的 71% 及基地型的 40% (基地型為三者之中的最低)。

<sup>255</sup> 查斯特、添美斯，全是教會—踐行中的福音與群體，110-111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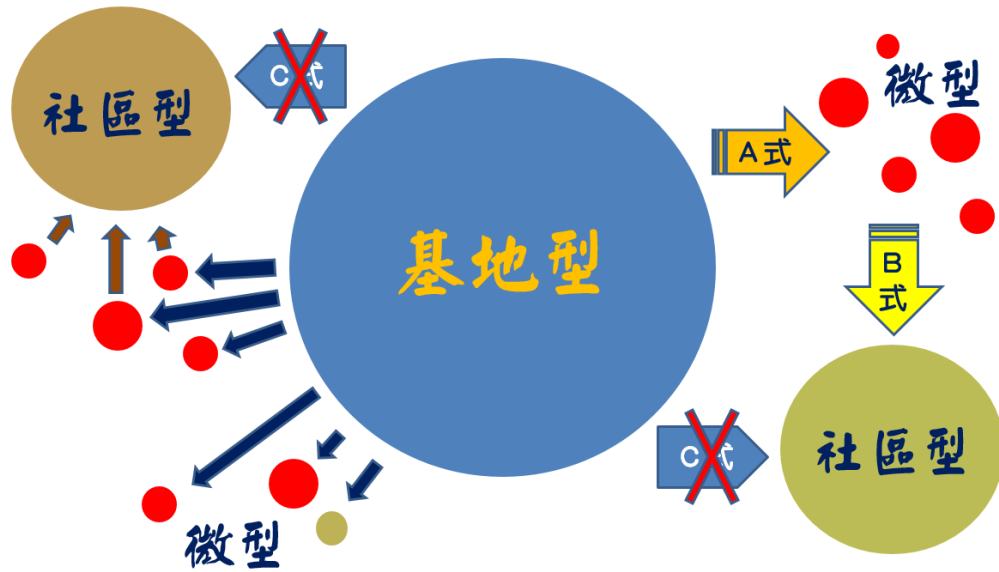


圖 3-11 新品種教會培植及繁衍關係圖

【說明】：微型：20 人以下 社區型：30-100 人 基地型：100 人以上

過去台灣聖教會的開拓模式，是以基地型規模的教會，直接開拓社區型教會（筆者稱 C 式）。這種「先有硬體再求群體」的作法，面臨最大的困難在於，要以微型的人數來支持社區型的開銷，長期處在經費不足的景況，很難有顯著的外展事工。對內部的造就，又因人數不足不能設立兒童、青年部或其他事工部，難以有系統地培育人才。筆者所提新品種教會的培植與繁衍，則是「先有群體再求硬體」。辛森認為教會不能經由「製造」而得。<sup>256</sup> 教會復興不能由人工製造產生，所謂的「植堂運動」當然也不是製造出來的。筆者認為，由基地型教會，直接開拓社區型教會，往往避免不了「人工製造」：租賃或購買場地、建物、派遣傳道、講員、成立委員會、訂定規章（或是依循總會規章、延用母會制度），及舉辦各式活動。

筆者主張不應由基地型教會直接開拓社區型教會，而是由基地型教會培育微型教會領袖，並差派建立微型教會。霍德利指出，「似乎」在初代教會中，有這麼一句格言：「讓生命滿溢而需求架構來盛載，而非先建立架構再求填滿生命。」<sup>257</sup> 當然，初代教會並非真有此格言，作者只是觀察初代教會的發展所作出的推測，同時，指

<sup>256</sup> 辛森，改變世界的家－邁向廿一世紀的教會新架構，95 頁。

<sup>257</sup> 霍德利，跳離安樂窩：變遷中的教會，7 頁。

出現今教會植堂落入先架構硬體再尋找群體的迷思。筆者非常贊同霍德利的觀察，因而思考新品種教會的培植與繁衍，是融合了上述 A 式與 B 式。

A 式：在本地以外進行教會的植堂。其中，筆者此處的植堂，所指的乃為「微型教會」（群體），而非「社區型」（硬體）的教會。以基地型的資源（場地及師資）用兩年的時間訓練微型教會領袖，並實際差派進入家庭及職場建立微型教會。此時，微型教會階段無需人事費，因微型教會領袖為信徒（帶職）領袖；也無需場地費用，因聚會的場所多為家庭、公司、餐廳……等。如此，兩年內並無人事和場地的費用，也可以更專注在信仰要道的教導及門徒生活的操練。

B 式：兩年後，尋找數個（3-5 個）微型教會，組成社區型的教會。在此階段人數大約 30-50 人，奉獻足以支持傳道人的生活費，並租下一個社區的空間作為會堂，提供社區事工的一個平台，朝社區型教會發展。即查斯特歸納的第二類「由一群會眾催生的教會植堂」。

上述 A 式和 B 式為新品種教會發展模式的主軸。此種培植與繁衍為各類型教會、在不同階段的發展，提供「明確」的目標，應能提高各類型教會植堂的意願。

筆者認為上述 A 式或 B 式，都不再是人工「製造」出來的教會，而是「生養」出來的教會。正如霍德利所言，讓生命滿溢而需求架構來盛載；相較於 C 式—先建立架構再求填滿生命—，似乎更符合教會生態學。新品種教會提供不同類型教會明確的目標，且具體可行的步驟，歸納如下：

1. 基地型：訓練「微型領袖」、差派建立「微型教會」。提供系統化裝備課程，讓社區型領袖（具神學訓練背景）、微型教會領袖（完成門徒學校）接受造就。
2. 社區型：提供具體可見社區事工的平台，成為社區的一份子，發展與社區鄰里互動，並關心社區公共議題，成為「同在」的教會。
3. 微型：在生活中佈道，由 3-5 人為團隊，在家中、職場或社區建立微型教會。待人數增長到 10-20 人時，尋找其他數個微型教會，共同建立社區型教會。

那麼，「微型教會」與現行小組教會中的「細胞小組」有何不同呢？筆者認為最

大的差別在於細胞小組仍「歸屬於」大型教會，以大型教會為主體，細胞小組為附屬品。而微型教會則本身就是教會，以微型教會為主體單元向外延伸。李樂夫指出以活動為取向的傳統教會中，小組往往被視為一種「附屬品」，也因此這樣的小組缺乏效率與成長的動力。<sup>258</sup> 簡言之，參加小組與否被視為可有可無的選項。微型教會則以本身為主體，基地型的教會則為附屬。李偉良論「教會繁殖運動」（簡單教會、微型教會）與「小組教會」的不同時，有一段這樣的論述：

*對小組教會的組員來說，「教會」就意味著小組與其背後支撐著的大教會。但如果你問教會繁殖運動下產生的家庭小組「教會」是甚麼，他們會說：我們這些由家庭聚合起來的小組，就是教會！<sup>259</sup>*

李偉良認為教會繁殖運動的「小組」即「教會」，無須再去另一座宏偉的建築物參加崇拜，甚至連洗禮與聖餐，也在小組裡舉行即可。筆者認同「小組」即「教會」的觀點，但對於教會繁殖運動中的「家庭小組」則有不同的看法。筆者主張微型教會（即李偉良所謂「家庭小組」）不要獨立存在，必須加入或組成一個「社區型」（規模及屬性）教會。<sup>260</sup> 一方面，可以成為天國的「櫺窗」叫世人能看見；另一方面，社區型教會由經過神學訓練的領袖，可以確保神學的正確性。因此，筆者主張聖禮（洗禮及聖餐），應由社區型教會施行，避免微型教會（即家庭小組）各自理解或舉行而產生亂象、甚至干犯聖禮。

此外，新品種教會最大的特點在於培植的步驟，不是先有社區型教會，再加以分組；反之，是以穩定的微型教會組成社區型的教會。現行的微型教會若不以建立（由數個成熟的微型教會組成）社區型的教會為目標，很容易傾向只是「對內發展」。

<sup>261</sup> 倘若微型教會（簡單教會）獨立存在時，便落入史耐達對微型教會的批判：「對

---

<sup>258</sup> 李樂夫，何去何從？細胞小組教會指引手冊，77 頁。筆者以「主體」表達核心，以「附屬」表達支援或延伸，並不是指「附屬」為可有可無。以球隊為例，有「先發球員」（主將）及「替補球員」（支援），先發和替補都不可或缺。

<sup>259</sup> 李偉良，還我教會：重尋信徒建立教會的基石，54 頁。

<sup>260</sup> 「規模」是指人數介於 31-100 人，以便督導和彼此負責；「屬性」是指信徒真正居住在當地社區，而非外來者。

<sup>261</sup> 史耐達、魯尼恩，解讀教會 DNA：發現基督身體的遺傳密碼，90 頁。作者認為當微型教會傾向對內發展時，便失去了向外傳福音的 DNA。

傳統教會抱持偏見、對外的佈道見證不多、缺乏大群會的神學以及片面的神國神學觀」（詳見本章第二節，一、人治的法則）。新品種教會提供「微型、社區型及基地型」教會不同階段清楚的定位和目標。而非以大教會為標準範本，也不會以小型教會為落伍。反之，不同大小、類型的教會都能依據本身的特色及優勢，投身於大使命。

### 三、以新品種教會作為有效植堂的理由

根據筆者所作問卷分析，面對植堂的課題，在 31 位牧者回答中，依人數又分成「微型、社區型及基地型」，微型教會的牧者有高達 86%認為現在沒有能力植堂；社區型的牧者則有高達 71%同樣認為沒有能力植堂（甚至將來也沒有計畫開拓者為 18%）。主要原因在於台灣聖教會的開拓模式屬於前述「大象生小象」（即先有硬體再找群體）的作法，必須仰賴總會、教區及母會，有雄厚的財力支持。然而，在此前題下，就連看似最有潛力植堂的「基地型」教會牧者，也有 40%的牧者認為自己教會「將來」才有能力開拓（不認為「現階段」可開拓）。這使台灣聖教會在植堂上出現瓶頸，即微型、社區型教會認為自己（目前）無力植堂（只表示將來仍有開拓意願），而被視為較有能力的基地型教會也有高達 40%自覺「現階段」沒有能力開拓（回答「A1.曾經開拓成功，子會已獨立」者亦有 40%）。根據 2018 年教勢統計，台灣聖教會共 74 間地方教會（北區：25 間，中區：25 間，南區：24 間。東部教區屬原住民教區，因區域及文化差異，宜另作研究，故暫未列入。）其中，屬微型教會有 15 間（30 人以下）、社區型教會 36 間（31-100 人）、基地型教會 23 間。問卷中，按牧者回應「A1.曾經拓植成功，子會獨立。」微型有 0%、社區型有 6%、基地型有 40%。筆者假設抽樣問卷具有代表性，<sup>262</sup>不同類型教會的現況及屬性相同，推估台灣聖教會各類型教會投入植堂情形如下：（A1.）微型教會開拓成功數為 0 間，社區型教會為 2 間，基地型教會為 9 間；而（A2.）曾經開拓但未能成功者，微型教會 2 間，社區型教會 2 間，基地型教會 5 間。按此比例推算，74 間教會僅有 11 間教會曾經植

---

<sup>262</sup> 筆者假設抽樣問卷具有代表性，實際上會有落差，因 74 間牧者僅 31 位回應。然而，大致上仍能呈現不同類型教會的屬性和現況。

堂成功，以及 9 間曾經開拓卻未能成功。亦即現存 74 間教會僅 20 間曾投入「植堂」的事工（參表 3-14）。此外，74 間教會中，有 6 間教會（社區型）表示現在及未來都沒有植堂計畫。<sup>263</sup> 換言之，扣除這 6 間教會，其餘 68 間教會（不分類型）都有開拓的意願，然而實際上可能僅有 20 間教會曾投入開拓。顯示本會在開拓教會遇到瓶頸。

表 3-14 按統計比例估算全台聖教會開拓情形

植堂情形 教會類型	A1. 曾經拓植成功，子會已獨立。		A2. 曾經植堂，但未能成功分殖（或尚未獨立）		B1. 本會尚無能力植堂，未來有能力才會植堂。		B2. 本會現在及未來都沒有植堂計畫。	
	百分比	間數	百分比	間數	百分比	間數	百分比	間數
微型(8/15)	0	0	14%	2	86%	13	0	0
社區型(17/36)	6%	2	6%	2	71%	26	18%	6
基地型(6/23)	40%	9	20%	5	40%	9	0	0
各類型合計		11		9		48		6

本表依表 3-10 牧者回答，假設代表各類型情況，台灣聖教會屬「家庭型」15 間、「社區型」36 間，以及「基地型」23 間，合計共 74 間。按各類型比例推估全台聖教會開拓情形。

另外一項參考數值為近十年（2009-2018 年）台灣聖教會在各地共開拓了 7 間教會；<sup>264</sup> 其中，至 2018 年底關閉了 3 間。由此看來，台灣聖教會極需要尋找植堂的有效進路。

筆者主張新品種教會是「開拓教會」的有效模式，是台灣聖教會所屬各類型教會都能投入的一種開拓模式，而非僅靠基地型。蔡蔭強在《健康教會全模式暨校內堂會攻略》一書中提到，他們發現一個一百多人的教會像一個單細胞教會，有其獨特形態和面對增長的困難。<sup>265</sup> 按筆者的分類，微型的教會倒比較像「單細胞」教會，一個百人的教會已經變得多元複雜，包含崇拜、小組、主日學、青年部……等事

<sup>263</sup> 筆者觀察社區型教會現階段的問題，多半僅能維持本身內部需要（人事及場地成本），很難有外展的事工。故開拓意願低落。

<sup>264</sup> 2009 港區歸主聖教會、2009 城市新頌聖教會、2010 恩榮聖教會、2011 卓越夢想聖教會、2014 紅樹林福音中心、2016 高鳳福音中心、2017 喜樂福音中心。至 2018 年底前關閉卓越夢想、紅樹林及高鳳。

<sup>265</sup> 蔡蔭強，健康教會全模式暨校內堂會攻略，18 頁。



工。然而，作者所強調的是一個一百多人的教會往往在發展上出現瓶頸，想著如何突破兩百人。筆者認為，也許多數學者及牧者想錯了方向，所謂的「突破」，不在於讓本堂突破 200 人的門檻，變成更大（更多人）的教會，而是在本地（本堂）以外的地方，「繁殖」出另一個百人教會。麥拉倫在《教會大變身》一書中也持同樣主張，他認為「教會千方百計就是長不過某個規範，要繼續發展，一定要變換類型，要不然就植堂，產生更多同類型的教會」。<sup>266</sup> 這也是筆者的主張。甚至認為，倘若不植堂，很快就會變成「王國觀」的教會，建造鎖國信徒，而非天國門徒。

史耐達以生態角度來觀察教會，他說教會要訂下目標，每過一段時間就分出一間新的子堂，免得教會過大而不健康。<sup>267</sup> 想要突破 200 人，往往把教會視為組織，而忽略了教會是有機體。誤以為教會增長是從 100 人到 200 人，200 人到 300 人，300 人到 500、1,000 人。然而，以生態學看教會時，使我們明白任何物種都有其生命密碼，決定它的大小、形狀、功能、棲息地和壽命……。教會既為有機生命體，就有其獨特的生命密碼。換言之，教會不是一味地大才健康（落入「單一化」、「標準化」思維），反之，很可能為了變大而不健康，前面也討論過基地型（大型）、社區型（中型）及微型（小型）教會各有其優勢與劣勢。

以生態觀點來看教會，其實是把神子民的「生命培育」視為第一優先。盲目地追求會友人數的增長，卻忽略生命的成長，可能傷害了基督教信仰。基督教論壇報社長鄭忠信在以「教會進入社會」為題的一場演講中，<sup>268</sup>以郵輪與航空母艦為例。郵輪總重量達航空母艦的兩倍，能載客多達八千餘人，其中六千多人為遊客。而航空母艦雖僅有不到四千人，卻個個都是戰士，並有不同任務在身。他以船隻比喻教會，教會當像航空母艦，裝備訓練戰士，並且為使命而活。教會不該像郵輪，因為郵輪上多達四分之三以上的乘客，唯一的任務就是吃喝玩樂。筆者認為今日教會該

---

<sup>266</sup> 麥拉倫，教會大變身：後現代教會發展新思維，58 頁。

<sup>267</sup> 史耐達、魯尼恩，解讀教會 DNA：發現基督身體的遺傳密碼，49-50 頁。

<sup>268</sup> 鄭忠信，〈教會進入社會〉，新竹錫安堂，2019 年 9 月 12 日，影片：<https://www.youtube.com/watch?v=ZxHmPeOlm-A&feature=youtu.be>。

在「聚集」(蒙召)與「分散」(差派)兩個召命取得平衡，不該只是數點「聚集」了多少人來決定教會的大小，更應該數點教會「分散」以後服事了多少人來決定教會的強弱。因此，以「生命培育」為第一優先，有助於恢復教會的兩個召命。教會生態學是以「有機生命」的視角來看教會，林鴻信的主張與史耐達一致，他贊同史耐達與魯尼恩所言：「也許教會生命的自然生態是以小型到中型的教會為主，而有少數大型教會分散其中。」<sup>269</sup> 且理想的人數「大約介於一百人至二百人左右——或多或少，視乎教會的環境」。<sup>270</sup> 林鴻信認為「這樣的觀點，是把教會的生命特質當作優先追求（的）目標」，<sup>271</sup>而不再一味地追求人數眾多。

盧龍光論到植堂時提出他的觀點，他認為那些不能順利發展的中小型堂會，都是由大型教會植堂的教會；而負責人也往往只是把母堂的一套依樣葫蘆地搬到分植的堂會，但這樣的作法並不合適。<sup>272</sup> 因為當地負責人的恩賜、社區形態、百姓、文化可能都不一樣。無論是負責人或同工，在遇到困難時，可能就退回母堂。盧龍光的觀察正好是台灣聖教會數十年來所遭遇的困境。

根據筆者探討教會 DNA，並主張以新品種教會作為有效植堂的進路，理由如下：

1. **新品種教會以植堂作為宣教最佳的途徑。**查斯特說：「當我們想到『宣教』我們必須想到『教會』。而把教會和宣教聯繫起來的最好方法，就是透過教會植堂。」<sup>273</sup> 他觀察到教會建立一段時間後，常因著各類委員會、聚會活動漸漸由「宣教模式」轉為「維持模式」，把大量的時間及資源都投入在維持制度的運作上，因而失去了宣教的使命。他說：「教會植堂，．．．必然且自然的將教會轉移至宣教模式。宣教，再次奠定教會的本質、目的和活動。」<sup>274</sup> 筆者發現，傳統教會認為植堂是浩

---

<sup>269</sup> 史耐達、魯尼恩，解讀教會 DNA：發現基督身體的遺傳密碼，49-50 頁。

<sup>270</sup> 同上，84 頁。

<sup>271</sup> 林鴻信，教會生態學，20 頁。

<sup>272</sup> 盧龍光，「中小型堂會的自我認識」，在中小型堂會：身份、掙扎與增長，23 頁。

<sup>273</sup> 查斯特、添美斯，全是教會一踐行中的福音與群體，107 頁。

<sup>274</sup> 同上，105 頁。

大的工程，因此望而生畏；或是以為植堂會削弱母堂的力量或瓜分本堂資源，這是因為用了錯誤或不適當的方式植堂。查斯特則認為「教會植堂」並不會使差遣的教會變得力量軟弱，他說：「教會植堂」對差遣的教會而言，反而是重要的契機，因為，那將使教會的生活「重新聚焦於福音之上。」<sup>275</sup> 不但如此，教會植堂一方面可以免於遷就文化（外在制約），另一方面也可以脫離教會傳統（內在制約）。查斯特認為假如植堂得宜，會迫使我們「重新詢問有關福音與教會的問題；迫使我們『重造教會』」。<sup>276</sup>

2. 新品種教會視不同的型態、大小，甚至不同宗派的地方教會為「合作的夥伴」，而非「競爭的對手」。「教會是基督的身體」的真理，不能只應用在地方教會內指稱個別會眾的不同，也該應用在全地，指稱不同大小、型態的「地方教會」。我們互為肢體，應該彼此相助。新品種的教會必須能突破「單一化」（單一類型）、「標準化」（標準類型）。並且，大型、中型及小型的教會，不是分別獨立的三個教會，而是連結「共生」的一個教會。單一類型的教會僅能吸引部分族群的人，且無法接觸世界所有社會階層的人，故三種類型都有其存在且不可取代的重要地位。不但如此，三種類型的教會不是各自努力，也不是「由小變大」，而是相互合作，成為普世宣教的夥伴。

3. 新品種教會的宣教必須以「會眾」為中心，即是以「會眾」為主體的宣教。教會既是無形的，也是有形的。無形的教會是以世界為中心的宣教，立意雖美，卻因缺乏網絡平台及實體的教會，可供人經驗福音，使宣教容易流於口號，或淪為「流動的教會觀」（fluid view）。<sup>277</sup> 另一端，若以有形的地方教會為中心的宣教，可能

---

<sup>275</sup> 查斯特、添美斯，全是教會一踐行中的福音與群體，118 頁。

<sup>276</sup> 同上，117 頁。

<sup>277</sup> 同上，107 頁。「有些人以普世教會之名，採納一個『流動的教會觀』（fluid view）。他們參加研討會，參加短期隊，參與福音機構，他們聲稱，這一切便構成了他們對教會的委身。稱這些為教會，某程度上可以是正確的。但是，它們不是羣體的代替品，新約聖經預設了羣體是基督徒生活的處境。愛抽象的教會，或者短時間愛人很容易；但是我們蒙召去愛人，與他們分享我們的生命，這是通往基督徒成長和成聖的道路。委身於上帝的子民，是透過委身於獨特的會眾表達出來的。」這種「流動的」教會觀，與華特所說的「液態教會」不同，液態教會的會友會委身在固定的群體中，而流動的教會觀

缺乏宏觀，或過於本位主義，宣揚教會過於宣揚福音。林鴻信認為，就宣教而言，「世界為中心」和「教會為中心」應取得平衡。<sup>278</sup> 若忽略了世界為中心，地方教會可能因本位思考而成了偶像；若全然以世界為中心，則可能忽略了地方教會能為世界宣教找著「使力點」。筆者認為，要平衡「以世界為中心」及「以教會為中心」的宣教，在於「以會眾為中心」（以會眾為主體）的宣教，以會眾為中心的宣教，為「以世界為中心」及「以教會為中心」找到交集。以會眾為中心的宣教即查斯特所說的第三陣營「以福音為中心的群體」，<sup>279</sup>也就是宣教必須以信仰群體為主體，而這群體又以福音為中心。為使「以世界為中心」和「以教會為中心」的宣教取得平衡，其交匯處在於「以會眾為中心」（參圖 3-12）。



圖 3-12 「以會眾為中心」的宣教是「以世界為中心」及「以教會為中心」的交集

以會眾為中心的宣教，這樣的會眾（群體）是以「福音為最優先，並視基督

---

並未委身於實體的地方教會。查斯特認為地方教會是宣教的「施動者」（the agent of mission），倘若沒有持續的、當地的「基督徒群體」，也就沒有持續的宣教。換言之，宣教必須藉由一個「可見的」信徒群體「委身」去完成的。

<sup>278</sup> 林鴻信，教會生態學，233 頁。

<sup>279</sup> 查斯特、添美斯，全是教會一踐行中的福音與群體，118-119 頁。關於差遣的教會（母堂）的身分（定位），有兩個陣營的主張：第一：以教會植堂出現的教會。第二：以教會植堂出現的宣教。作者認為有第三個陣營：是以福音為中心的群體。這樣的「群體」，是以福音為最優先，並視基督徒群體為福音的自然表達。新約聖經呈現出來的教會生活模式，暗示了定期移植教會（transplanting）。這營造出宣教的動力，藉此可以從中興起新的領袖，而教會可以重造自己。教會植堂是正常教會生活的一部分，可是現今的教會植堂卻帶有某種神祕色彩，建立教會的人被描繪為獨一無二的開路先鋒。

徒群體為福音的自然表達」。<sup>280</sup> 查斯特為這樣的群體作了這般注解：「以僕人的身份，服事別人。．．．單單關注生活上私人和家庭層面的『得人的門徒』」。<sup>281</sup> 筆者所論「以會眾為中心」的宣教，就是要培養這樣的信徒。把宣教視為生活的常態，而非特定時節的活動或運動。辛森論到家教會（微型教會、簡單教會）時，這樣說道，「這樣的教會不但有信息，它本身就是一個信息」。<sup>282</sup> 都是在強調生活即佈道。相對於以「活動或運動」來表達信仰的教會，丁湯尼說，簡單教會就是家庭，教會的成員是我們屬靈的弟兄姐妹，他說：「我們不『去』家庭——它不是一個活動或一個地方。」<sup>283</sup> 的確，倘若我們視「教會」為活動的場所，我們會「去」教會參加各式活動，然而，我們應當視教會是神的家（家庭），我們不會「去」家庭（Family）。筆者認為，這是對「以會眾為中心」的宣教，極佳的詮釋，視教會生活為日常生活，敬拜和佈道就發生在生活的日常。

以「以會眾為中心」的宣教，必須分別與「世界為中心」及「地方教會為中心」合作取得平衡（參圖 3-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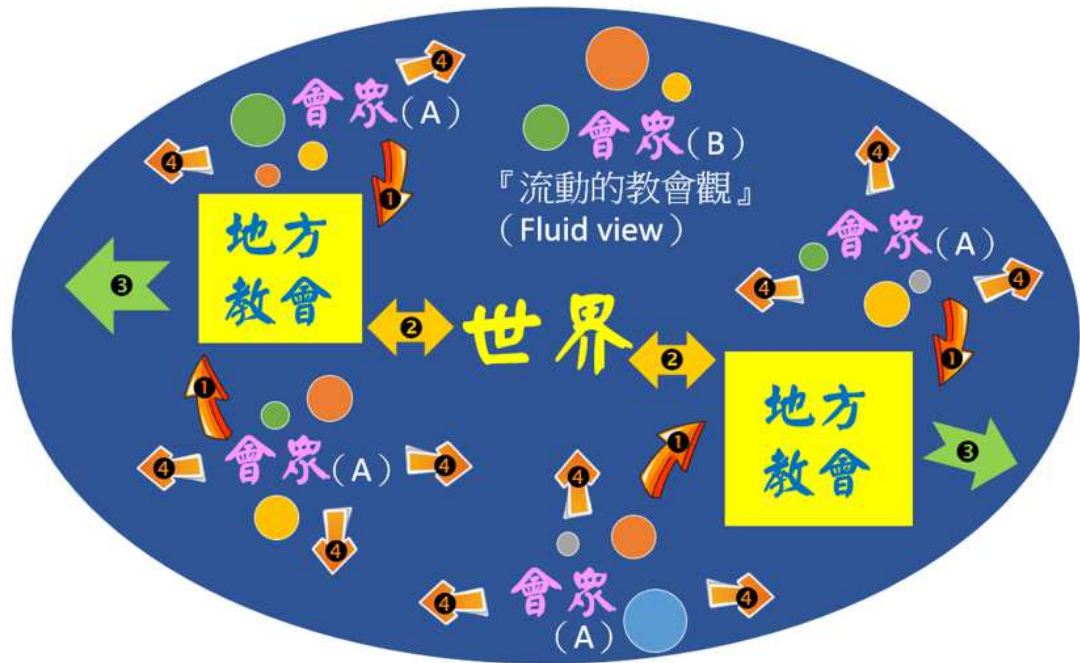
---

<sup>280</sup> 同上，119 頁。

<sup>281</sup> 同上，108 頁。事實上，他強調以「僕人」的模式，反對以基督教「王國」（指羅馬帝國）的模式，查斯特、添美斯引用紐畢真的觀點說道：「我們需要重申會眾在宣教中的中心性。他（紐畢真）認為，回到某種基督教王國的模式，既不可能也不可取。」

<sup>282</sup> 辛森，改變世界的家—邁向廿一世紀的教會新架構，37 頁。

<sup>283</sup> 丁湯尼、費莉絲，與喬治·巴拿，小即是大！驚人的倍增來自簡單的策略，68 頁。



說明：各類箭頭代表的意義：

- ❶：眾會（A）必須委身於地方教會。
- ❷：以世界為中心、教會為中心的宣教，二者必須取得平衡。世界為中心的宣教，提供地方教會更宏觀的視野；教會為中心的宣教，提供普世宣教的使力點。
- ❸：地方教會作為可見的基督身體，向世人見證。
- ❹：會眾在生活圈裡宣教，建立微型教會。
- 註：會眾（B），代表「流動的教會觀」，即未委身於任何地方教會。

圖 3-13 「會眾」為中心的宣教，與「世界、教會」為中心的宣教關係圖

彼此間的關係包含：第一，會眾（圖中以會眾 A 表示）必須委身於地方教會（以箭頭❶表示，同時表達筆者所提由數個「微型教會」組成「社區型教會」，在此指地方教會）。筆者並不同意「流動的教會觀」（圖中以會眾 B 表示），<sup>284</sup>遊走於世界並不委身於地方教會，是一種非「持續地、本地的」基督徒群體，雖也可以

<sup>284</sup> 查斯特、添美斯，全是教會—踐行中的福音與群體，107 頁。「有些人以普世教會之名，採納一個『流動的教會觀』（fluid view）。他們參加研討會，參加短期隊，參與福音機構，他們聲稱，這一切便構成了他們對教會的委身。稱這些為教會，某程度上可以是正確的，但是，它們不是羣體的代替品，新約聖經預設了羣體是基督徒生活的處境。愛抽象的教會，或者短時間愛人很容易；但是我們蒙召去愛人，與他們分享我們的生命。這是通往基督徒成長和成聖的道路。委身於上帝的子民，是透過委身於獨特的會眾表達出來的。」這種「流動的」教會觀，與華特所說「液態教會」不同，液態教會的會友會委身在固定的群體中，而流動的教會觀並未委身於實體的地方教會。查斯特認為地方教會是宣教的「施動者」（the agent of mission），倘若沒有持續的、當地的「基督徒群體」，也就沒有持續的宣教。換言之，宣教必須藉由一個「可見的」信徒群體「委身」去完成的。

稱之為教會，但沒有提供使人作門徒（discipled）的處境。查斯特甚至認為「沒有可持續（sustainable）的本地基督徒羣體，就沒有可持續的基督徒宣教」。<sup>285</sup> 第二，以世界為中心的宣教和以教會為中心的宣教，二者必須充份合作，取得平衡（以雙向箭頭②表示）。以世界為中心的宣教，提供地方教會更宏觀的視野；而以教會為中心的宣教，提供普世宣教的使力點。第三，地方教會作為可見的基督身體，向世人見證（以箭頭③表示）。法蘭克認為聖經使用 ἐκκλησία 來表達教會，是指「在基督裡擁有共同生命的人聚集在一起的社群。因此，它是可見的、可觸摸的、可定位的，並且是有形的。」<sup>286</sup>筆者認為地方教會（尤其社區型）是最能向世人表達基督信仰的教會型態。查斯特認為，基督徒的群體生活是福音信息本身的一部分，也是傳遞信息的一種方式。他說：

*因此，宣教無法靠著「獨行俠」完成；宣教必須藉由一個信徒羣體去完成。它不可以靠著「快閃」（hit-and-run）的方式完成。必須有一個可以觀察的群體，而那個羣體可以提供有歸屬感的地方。<sup>287</sup>*

地方教會提供一個可見的教會（群體加上建築），讓世人可經驗、可定位。雖然微型教會是最能在生活圈中（家中或職場）傳福音的教會型態（以箭頭④表示），但往往因為不可見或能見度不高而不易定位。微型教會若沒有加入或組成社區型教會（以箭頭①表示）可能淪為「流動的教會觀」，成了查斯特所謂的「快閃」或「獨行俠」。最後，以「會眾為中心」的宣教（即以會眾為「主體」的宣教，這包含會眾在微型或社區型的教會中扮演不同角色及功能），是最有果效的傳福音策略。因為當會眾「分散」進入人群時（以箭頭④表示），能接觸最多社會階層及未信者，同時，又因為委身於地方教會（包含基地型、社區型）而獲得支援（裝備訓練），

---

<sup>285</sup> 查斯特、添美斯，全是教會一踐行中的福音與群體，107 頁。

<sup>286</sup> 丁湯尼、費莉絲，與喬治·巴拿，小即是大！驚人的倍增來自簡單的策略，11 頁。丁湯尼引用法蘭克·威歐拉的著作《在天若地的教會》「這個詞意味著當地社區的人們定期聚集在一起。這個單字是用來指希臘式議會。在那裡，社區裡的每個人從他們的家中「被召集」到鎮上（聚集）開會，為他們的城市作出決定。因此，這個詞也包含了每個成員參與決策的味道……。聖經裡，這是指將在基督裡擁有共同生命的人聚集在一起的社群。因此 ἐκκλησία 是可看見的、可觸摸的、可定位的，並且是有形的。你可以去看看它，你可以去觀察它，你可以住在它裡面。」230-231 頁。

<sup>287</sup> 查斯特、添美斯，全是教會一踐行中的福音與群體，107 頁。

參圖 3-13。

康約珥引用《家庭細胞小組與家庭教會》一書論到家庭教會，這樣說道：

*另一項新約時代傳福音的重要事件是，多數傳福音的行動都在家庭教會中進行，雖然這不是最持久的模式。其原因是較大的家庭可以容納到有關的活動，同時家庭與教會生活息息相關，整體的見證帶出福音的宣告。<sup>288</sup>*

筆者非常贊同這論述，其中至少指出初代教會兩件事：**1. 多數福音行動**（大有果效的）都在家庭教會中進行。這表示，家庭是傳遞信仰最佳的途徑。另一方面作者也指出這不是「最持久」的模式。**2. 需要較大的家庭**（更大的、可見的群體），整體的見證才能帶出福音的宣告。這也是筆者的主張，認為微型教會不要「常態、獨立的」存在，而是要保持「動態地」組成社區型教會。

- 4. 教會要兼具「被召的」（聚會的）、「差派的」（分散的）使命。**保羅·史蒂文斯指出多數人把焦點放在「聚集的教會」，卻嚴重忽略了「分散的教會」。然而，福音的傳播，要靠「分散的教會」。筆者認為基地型的教會可以發揮「聚集的」教會功能，而微型的教會可以彰顯「分散的」教會特長。微型教會要訂定一段時間後，必須連合其他微型教會組成社區型教會（筆者稱社區型教會為「同在的教會」）。<sup>289</sup> 社區型的教會除了在人數上識別，更重要的是「在地性」。夏忠堅觀察現今台灣教會人數規模雖屬於社區型教會（按筆者定義為 30-100 人），但其成員未必居住在當地社區，因此不能真正與社區融合在一起。他認為台灣需要「真正的」社區型教會，他說：

*目前台灣多數教會在「規模」上雖像是社區型大小，卻不是真正與社區融合，因為會友鮮少是真正住在教會所在的社區中，如此的教會就不太容易定根、關注、影響、營造社區，也很難作社區的好鄰舍、成為社區的意見領袖，不容易凝聚社區教會的意識、發揮社區教會的使命。因此台灣需要真正*

---

<sup>288</sup> 康約珥，*細胞小組的爆炸力：如何使你的小組成長又倍增*，郭梅瑛譯（香港：高接觸，2000年），22頁。科克·哈達威（C. Kirk Hadaway）與 Stuart A. Wright 及 Francis DuBose 合著《家庭細胞小組與家庭教會》（*Home Cell Group and House Churches*）一書，Nashville, TN: Broadman Press 1987年出版，66頁。

<sup>289</sup> 筆者稱能兼顧教會「聚集」與「分散」召命的教會為「同在的教會」。能聚集敬拜顯出神的同在，又能分散宣教與世人同在。



筆者認為現行教會拓植往往以母會的小組成員「動員」到新的社區開始一個「聚會」，其成員都是外來空降的人，很難與社區融合。反觀，若以微型教會先在社區及當地家庭開始建立「群體」，二～三年後，再由當地社區數個微型教會組成社區型的教會，其成員同時為社區的一員，如此才能關注認同該社區，達到社區營造影響，即夏忠堅所言「真正的」社區型教會，筆者稱此種社區型教會為「同在的教會」，是介於「聚集教會」與「分散教會」的交匯處，最能彰顯道成肉身的「基督的身體」。

以下總結「基地型」、「社區型」及「微型」的特性、對照教會的本質，能突顯各項教會功能（更優於其他類型）發展目標，以及三種類型結合的新品種教會是植堂有效的進路。

1. 基地型：新品種教會為基地型教會的門訓定調，即訓練差派微型教會領袖。於此同時，基地型教會能滿足「宣講神的道」、「聖禮的施行」。基地型教會擁有更多的全職傳道人，能鑽研神的道，並有較足夠的財力聘請神學院、學者舉行研討會。較屬「聚集型」的目的。反觀，基地型教會在接觸慕道友的事工上（「分散」的目的），效果遠不及社區型與微型教會。另一方面，在「聖禮的施行」上，儘管隨地隨處都可以施行；但筆者認為由基地型或社區型的教會來施行，會比較有一定的規範。基地型的教會的首要任務必須以裝備並差派「微型教會」的領袖為目標。基地型規模的教會若缺乏此一明確的目標，很容易流於傳統型態的教會（落入「王國觀」、「固體教會」），變成以聚會、活動為導向的教會。
2. 社區型：社區型的教會因座落於社區，與社區里民互動最為親切。是由數個微型教會（能見度低）為基礎所建立的教會（社區的櫥窗）。基地型由於規模及人數較多，在治理上較傾向企業化的管理。而社區型的教會，在事工上更容易接近「弱勢的族群」（向窮人傳福音）、滿足地方教會所在社區的需要。在聖禮的施行上，正如韋利蒙與韋爾遜所主張，認為洗禮是「進入信仰的大門」，藉洗禮加入教會群

---

<sup>290</sup> 夏忠堅，「微型教會貼近更多族群 教會具現 in 各式生活」基督教論壇報 [網路]，網址：<https://www.ct.org.tw/1242443#ixzz4RZbNPXJb>，上網日期：2017年3月26日。

體（屬靈的「收養」），並且從洗禮到聖餐，所強調的不是受洗者本身的條件，而是地方教會作為「收養者」的責任。洗禮作為「公開」的信仰告白，倘若在微型教會施行，便不易規範並且繼續較整全的信仰培育。新生兒除了「核心家庭」（微型教會），也需要「延伸家庭」（親戚，社區型教會）更能幫助建立成熟人格。筆者認為這延伸家庭就是科克·哈達威所謂「較大的家庭」，也是韋利蒙及韋爾遜所說的「教會家庭」（教會是屬靈的，並有屬靈家庭的功能，基地型則沒有家庭功能），亦即筆者定義的社區型教會。倘若以基地型是「聚集」的教會，微型是「分散」的教會，那麼，社區型則是「同在」的教會，因為住在人群中間，與社區「同在」。

3. 微型：新品種教會以微型教會作為宣教及團契小組的最佳場合。微型教會在「分散的教會」召命上，更優於基地型及社區型，以三~五位信徒開始在生活圈中得人，在職場、家庭建立信仰的群體。可以專心於「群體」的帶領與建造，而不必擔心「硬體和經費」。微型教會是以會眾為中心的宣教模式，使路德主張「信徒皆祭司」的觀念，不但在「救恩論」上恢復，更能在「教會論」上被恢復。不只仰賴全職的牧師或宣教士去傳福音，而是人人都可以成為「祭司」—使人與神和好。查斯特認為使徒式教會的發展模式是不斷繁殖教會，不是要盲目地以家作為聚會的地點，或刻意否定興建教堂的價值。他看重的是，家庭模式（筆者所說的微型教會）某種程度定義了教會，它們是教會的「生活和宣教」的主體（焦點）。查斯特這樣說：

*細小的羣體，決定了一種規模，其大小是可容讓彼此作門徒和彼此照顧真真實實發生的。它們創造出一種簡約，可以防止維持思維（maintenance mentality）的不利影響。沒有昂貴的建築物要維修，沒有複雜的程序要運作。它們決定了一種風格，強調參與和包容，仿效耶穌自己訓練人作門徒的模式，以及祂自身與人愛筵上的相交。其中一個新約聖經終末論的關鍵表達方式，是「彼此」（one another）；有時候作「互相」、「各人」（each other）。這一點往往為神學學術研究所忽略，也許並不教人驚訝。這不過是信徒皆祭司的實際表達。<sup>291</sup>*

微型教會將傳福音視為日常生活中信仰的呈現。是最能表達「神的家」的教

---

<sup>291</sup> 查斯特、添美斯，全是教會—踐行中的福音與群體，114 頁。

會本質，也是培育門徒「品格」的最佳場所。在基地型以活動、課程訓練為主的教會，很難磨練一個人的品格，而品格乃領袖最為重要的一環（這一點將在第四章領袖的培育中更深入探討）。今日教會往往重視恩賜過於品格，微型教會更能關注和培養信徒的品格與屬靈的操練。此外，微型教會不要成為「常態」，而是成為「動態」，<sup>292</sup>必須結合其他微型教會，建立「社區型」的教會。為避免小派類型的危機，<sup>293</sup>或甚至落入追求神秘主義團體，夏忠堅認為微型教會最好能與傳統教會合作。他說：

*讓傳統教會成為微型教會的遮蓋，微型教會作傳統教會的延伸，並且，微型教會正因為與現有傳統教會概念差別大，需要傳統教會的教牧同工、長執們對微型教會有更高度的肯定、接納與支持，讓傳統教會成為微型教會的遮蓋，微型教會作傳統教會的延伸，如此可避免當微型教會遍地開花時可能會面對到的真理品質失控的問題。而一旦有傳統教會作為遮蓋，成熟的信徒就可以到處拓展微型教會。<sup>294</sup>*

依上述筆者的觀察，將「基地型」、「社區型」及「微型」各類型教會對照教會本質八大向度，以「○」表示最能彰顯，「△」表示尚且符合或輔助性質角色；以「X」表示非且不能彰顯，可能有礙該項教會本質。整理如下：(參表 3-15)

表 3-15 基地型、社區型及微型彰顯教會本質的程度

教會類型 教會本質	基地型	社區型	微 型
1.基督的身體	○：分工	○：聯結另兩類型	○：屬靈的團契
2.神的家	X：人數過多	○：「教會家庭」	○：「家庭教會」
3.新婦	X：不強調品格	○：爭戰、福音	△：操練聖潔

<sup>292</sup> 卡維里，教會論：全球導覽，236 頁。卡維里認為對內村鑑三來說，那主要用來形容教會的隱喻是基督的身體，在屬靈團契中的有機聚集是真教會的中心。正因為「屬靈」是最基礎的，所以，內村鑑三認為，關於教會的概念應該是非常動態的。內村鑑三用一個弔詭的觀念來表達，他說，「教會是永遠需要被建構的，但同時又是永遠需要被拆毀的。」237 頁。

<sup>293</sup> 林鴻信，教會生態學，46 頁。小派類型：力行教會的神學思考，強調基督是主的精神，追求聖徒的團契。不但對組織體制的興趣不大，而且對社會政治現實態度冷淡，帶有離世追求屬靈的傾向，甚至對世界採取敵視對立的態度。

<sup>294</sup> 夏忠堅，「微型教會貼近更多族群 教會具現 in 各式生活」基督教論壇報 [網路]，網址：<https://www.ct.org.tw/1242443#ixzz4RZbNPXJb>，上網日期：2017 年 3 月 26 日。

4.宣講神的道	○：與神學院合作	○：會眾處境	△：互動式教導
5.向窮人傳福音	△：傾向中產化	○：在地社區	○：進入人群
6.聚集與分散	○：「聚集」	○：「同在」	○：「分散」
7.聖禮的施行	△：禮儀絕對化	○：「收養」觀點	X：恐生混亂
8.信徒皆祭司	△：少數信徒服事	○：訓練及提升	X：缺乏群體神學
積分：	17分	24分	18分

【說明】：以○得3分，△得2分，X得1分。

上述僅表達筆者對教會本質的理解，以及三種類型的教會在客觀條件下，應有的理想表現，並非絕對化。筆者認為，微型教會與傳統教會合作這樣的連結，最能彰顯「基督的身體」的真理。過去幾十年來台灣教會的「合一運動」，往往強調較體面的大型教會，使人對基督的身體產生錯覺，以為唯有大型教會才是神的心意。使得信徒紛紛從微型及社區型教會出走，奔向大教會或大教派(資源較多)。筆者不諱言，「合一運動」有沒有可能變身成為「合併、併吞運動」。<sup>295</sup> 儘管，這並不是大教會的初衷，只是在強調「聚集的教會」(合一、節慶)時，信徒(甚至教會領袖)容易產生錯覺，視大教會為成功的教會，而小型教會為失敗教會。筆者認為，新品種教會包含了各類型，尤其不能忽略各類型的「不可取代性」。保羅在哥林多前書十二章14至20節所說：

*身子原不是一個肢體，乃是許多肢體。設若腳說：我不是手，所以不屬乎身子；他不能因此就不屬乎身子。設若耳說：我不是眼，所以不屬乎身子；他也不能因此就不屬乎身子。若全身是眼，從哪裡聽聲呢？若全身是耳，從哪裡聞味呢？但如今，神隨自己的意思把肢體俱各安排在身上了。若都是一個肢體，身子在哪裡呢？但如今肢體是多的，身子卻是一個。*

大型教會看起來總是比較「體面」，然而保羅卻說：「身上肢體，我們看為不體

<sup>295</sup> 筆者牧會近20年，聽聞無數「換教會」的事，情節不一。甚至有大教派前往新據點開拓，當地其他教會會友，不多久就出走，加入這新開設且功能和人才較為齊全的教會。這種出走，有的甚至使規模較小的教會幾乎關閉。這好像「大賣場」的興起，使傳統的「零售商」、「專賣店」紛紛面臨倒閉的命運。

面的，越發給他加上體面。」筆者認為保羅的意思不在於說「何種」肢體才是好的，而是指不同肢體各有不同的功用，也無可取代。正如筆者主張各類型的教會各有不同功用，彼此配搭、合作更能彰顯「基督身體」的多元和全貌。

總結三種類型結合的「複合型教會」是更能彰顯基督的身體：微型教會像是基督身體細胞的「增生」，社區型教會則是基督身體的「延伸」，加上基地型教會的訓練，如同基督身體的「健身」，這三種類型的教會的配搭合作，共同彰顯基督的身體。

## 第五節 小結

本章主要探討舊皮袋思維下，許多傳統的教會在教堂建築、崇拜方面出現的問題，且歸納了教會區分神職人員與平信徒，所造成教會許多種種亂象。再者，對崇拜和神職人員錯誤的認知，也限制了教會佈道與宣教的发展。這些問題，除了與教會的表象和標記有關，也導因於「單一類型」的教會觀。故筆者以「生態學」的視角來看神的國度，能補各種「型態」的不足，提出「複合類型」的教會觀，此生態學觀點似乎更合於神的法則。最後找出結合「基地型、社區型及微型」的新品種教會，作為有效植堂的發展模式。同時，新品種教會必須合於聖經中的教會表象，與神學家的教會標記，才是真正的基督教會。

## 第四章 新品種教會領袖的培育

教會領袖是教會發展的關鍵，教會的增長或停滯、傳揚真道或偏邪，與領袖息息相關。甚至，教會衝突中，多數與領袖有直接或間接的關係。筆者在過去二十年的全職服事與觀察中發現，好的領袖帶領教會增長，走在正道上；不好的領袖，往往使教會內耗、受虧損，甚至會友及領袖彼此攻擊、受傷。喬治·巴納說：「美國教會萎縮是因為缺乏領導力，在這空前豐富資源和機會充斥的環境中，教會正逐漸失去它的影響力。」<sup>1</sup> 他觀察到今日教會普遍的迷思，以為擁有知識便擁有領導力。事實上，擁有領導力的確需要知識和見識，但並非這樣便足夠。可見領袖之所以為領袖，除了知識尚需要其他的特質。康約珥在《領袖培訓的爆炸力》一書說道，「如果教會沒有計劃去栽培領袖，就是設定了喪失莊稼的計劃」。<sup>2</sup> 他以小組為例說明，許多人以為教會有了小組就找到增長的答案了，其實不然，他說除非「小組員」能成為「小組長」，否則，教會所結的果子很難長存。這同時也指出領袖的重要性，倘若有正確的架構，卻沒有好的領袖，仍然無法帶領教會成長。

古諺：「千軍易得，一將難求。」本章主要研究「教會領袖」如何而得？領袖的特質是渾然天成、或是後天養成。若是渾然天成，要如何發掘；若是後天養成，又該如何培育。第一節首先定義教會領袖並界定研究範圍。第二節再看聖經中的領袖，如何形成及培育。第三節則提出台灣聖教會領袖培育的現況及所遇到的瓶頸。第四節研究領袖培育的模式，並以聖教會為例，針對聖教會的發展史，對照問卷，找出領袖培育與教會發展之間的關係，為培育新品種教會領袖尋找合適的模式。第五節則針對牧者與教會的媒合，提出建言。

---

<sup>1</sup> 陳吉松，異象與領導力（高雄市：聖光神學院，2008年），50頁。

<sup>2</sup> 康約珥，領袖培訓的爆炸力：培育小組領袖收割莊稼，郭淑儀譯（香港：高接觸，2001年），13-14頁。

## 第一節 界定研究範圍及教會領袖的定義

自 1926 年日本聖潔教會來台建立第一間聖教會，當時並未有系統地開拓教會及培育領袖，直到 1951 年是台灣聖教會重要的一年。該年成立了台灣聖教會總會，並與遠東宣教會（今國際宣教會）合辦中台神學院，開始培育傳道人。本節共分兩個段落，第一段界定研究範圍，第二段從新約聖經定義教會領袖，並藉此定義對照觀察新品種教會三種類型的教會領袖，分別具備哪些特質及功能。

### 一、界定研究範圍

本章研究選定 1951 年後台灣聖教會為研究對象，主要基於下列三個理由：（一）台灣聖教會是由日本聖潔教會於 1926 來台建立的教會，及至二次大戰時期，一度發展受阻。之後繼台灣光復及國民政府遷台，聖教會至 1950 年向政府提出組織人民團體之申請，次年（1951）六月十一日奉准組織，並定為「台灣省聖教會」，至 1954 才更名為「台灣聖教會」，延用至今。<sup>3</sup>（二）在 1950 年以前的傳道人員都前往日本受訓，直至 1948 年在新竹開設「台灣聖經學院」，又於 1951 年與遠東宣教會合辦神學教育機構，將台灣聖經學院併為「中台神學院」。自此，可以在國內培育教會領袖，是新的里程。<sup>4</sup>（三）針對筆者所屬聖教會特有的文化、現況分析，期盼為未來領袖培育提供建議。

### 二、教會領袖的定義

在新約聖經中，出現的教會領袖包括「使徒」和「長老」（如徒 15:2，14:23）「監督」（徒 20:28；多 1:7；提前 3:1-7），以及「執事」。首先，論到「使徒」，施如柏在《神計畫中的教會》一書中指出，使徒有兩類：<sup>5</sup>一是「被教會特別差派的（林

---

<sup>3</sup> 陳主培編，基督教台灣聖教會會史（台中市：基督教台灣聖教會，1989 年），118 頁。

<sup>4</sup> 在 1950 年以前，教會主要領袖多前往日本東京聖經學院受訓。

<sup>5</sup> 施如柏，神計畫中的教會，蔡明穎、王乃賢、許真譯（台北市：台灣舉手網路協會，2015 年），192 頁。

後 8:23；腓 2:25；徒 14:4、14)；另一是由復活的主直接委派的(如保羅)，他不但看過耶穌且受主的委派去傳福音(加 1:6)。值得一提的是，他認為在初代的教會中，「使徒並沒有執行行政管理的權柄，而是在福音原始信息的宣告上有權威性」。<sup>6</sup> 林鴻信指出，初代教會大致上是沒有全職的傳道人，其中帶領教會者都是帶職的事奉者。他認為初代教會的長老猶如今日教會的傳道人和教會領袖，而「監督」可能與「長老」同義，或者是長老中的領導者；至於「執事」則是長老的助理。<sup>7</sup> 他同時也提出另一個可能性，長老是負責地方教會事務，而由執事作為助理；而監督可能負責「地區性」的教會事務。<sup>8</sup> 曾立華強調「所有的」基督徒都被召成為事奉者，而非只是「部分的」基督徒。因為保羅書信中關於「事奉」的勸勉，是向所有信徒發出的，即每一位蒙主拯救的信徒都要起來「事奉」。至於「監督」、「長老」、「執事」等職分則是日後教會發展漸漸複雜時，才選立出一些信徒擔任領導、行政和屬靈的牧養事工。他強調所選立出來的人並非用以「取代」其他信徒的職分。<sup>9</sup> 筆者認為，這一點是今日許多教會的問題，往往只有少數被選立出來的人在服事，好像取代了其他信徒的責任。高橋三郎則認為教會設「監督、長老、執事」等職務，是為了確立教會的制度組織，在功用上是為了建立對抗異端的「防線」，<sup>10</sup>不是為了代表其他信徒服事。論到教會的長老(指教會領袖)，必須能為教會建立防線。威歐拉則把長老比喻為人體的肝臟，「肝臟默默的過濾掉毒素和其他有害物質，他們製造出免疫因子……抵抗感染」。<sup>11</sup> 同樣指出教會領袖要對抗異端，同時為群羊的生命把關。

曾立華認為新約使徒教會過渡到第二世紀時，教會由集體化行政組織變成由一位「監督」(即主教)領導。到了第二世紀末，每個教會都有一位「主教」負責管理

---

<sup>6</sup> 施如柏，神計畫中的教會，192 頁。

<sup>7</sup> 林鴻信，教會生態學，123 頁。

<sup>8</sup> 同上，165 頁。

<sup>9</sup> 曾立華，教會職事的重尋與更新：從神學、歷史及實踐角度探討教會職事的更新，102 頁。

<sup>10</sup> 高橋三郎，教會的起源和本質，93 頁。

<sup>11</sup> 法蘭克·威歐拉，重塑教會，153 頁。



和牧養，並由多位長老和執事協治理教會。他認為這種模式成了今日大多數教會治理的典型，即「一位牧師帶領牧養和管理教會，而由一至數位長老及多位執事協助推行教會的一切聖工」。<sup>12</sup> 他認為加爾文對職事次序的了解比路德更為完備，加爾文確立了教會四個事奉職次：「牧師、長老、教師和執事」。加爾文在《基督教要義》一書中寫道：「我稱凡治理教會的都是監督——長老、牧師、教師，而不加分別，乃是隨從聖經上的用法，以這些名稱都表明同一意義。對一切任教牧職的人，聖經都稱之為『監督』」。<sup>13</sup> 施如柏則認為長老、監督及牧師有同一性。<sup>14</sup> 直接的證據來自於使徒行傳第二十章，在 17 節保羅請「長老」們來與他見面，到了 28 節又稱他們為「監督」。另外，在提多書第一章，保羅指示他們要在各城設立「長老」(第 5 節)。後來列舉長老的資格時，又說「『監督』必須無可指責」(第 7 節)。施如柏又舉提摩太前書第三章為例，保羅列舉了「監督」的資格，隨即列舉了「執事」。他認為保羅的觀念裡，「長老」與「監督」為同義詞。在此，既將監督與執事的資格條件分列，顯然，可以推斷監督和執事有所不同。此外，施如柏指出，長老被指派要「牧養」教會。牧養是指承擔像牧羊人一般的工作，這個字源自於「牧師」(意指「牧羊人」)。<sup>15</sup> 彼得前書五章 1 至 2 節，以及二章 25 節稱基督為「靈魂的牧人監督」，都可看出監督與牧師是合在一起的職分。筆者針對上述學者觀點，將新約聖經中的教會領袖作一歸納，以便對照新品種教會三種類型教會領袖的功能：(參表 4-1)

- 1.使徒：由耶穌親自揀選委派，或教會所差派去傳福音。有領導權，但不負責行政管理之責，而是在宣講神的道上具權威性。
- 2.長老：按字面意思是指「資深、年長」的人，尤其是具有成熟屬靈經驗之人，因屬靈品格而受尊敬。負責治理地方教會，有牧養、教導之責。使神的群羊有能力對抗

---

<sup>12</sup> 曾立華，教會職事的重尋與更新：從神學、歷史及實踐角度探討教會職事的更新，131 頁。

<sup>13</sup> 約翰·加爾文，基督教要義(下冊)，謝秉德譯(香港：基督教藝文出版社，1970 年)，41 頁。

<sup>14</sup> 施如柏，神計畫中的教會，196 頁。

<sup>15</sup> 同上，197 頁。

異端邪說。

3.監督：被視為是長老的同義詞。林鴻信認為在分工上，有時也稱負責「地區性」教會事務的長老為監督。<sup>16</sup> 曾立華則認為監督後來則演變為「主教」。<sup>17</sup>

4.執事：協助長老治理教會，負責教會行政管理事務。

表 4-1 新約聖經中領袖職分與功能

功能 職分	領袖 領導	監督 治理	教導 訓練	牧養 關懷	傳福音	行政管理
使徒	○		○		○	
長老	○	○	○	○		○
監督	○	○	○	○		
執事	○			○		○
(牧師)				○		
(教師)			○			

至於新約聖經中所提的「牧師」和「教師」，與今日教會牧師不同，並非指頭銜或職分，而是用來指「牧養」及「教導」的恩賜和功能（表 4-1 中以括弧”（）”表示區別）。似乎並沒有直接的證據說明教師是一個選立的領袖。縱觀上述學者的意見，筆者為新約教會領袖作以下定義：「教會中具領導職分與恩賜的領袖，並且這職分是由耶穌親自委派，或教會選立（按立）而生，負責管理和牧養的工作。」筆者也將按此定義界定本論文的教會領袖。

今日教會其實存在神職人員與平信徒。這牽涉到是否受薪、是否就讀神學院（或教會自辦門徒學校）、聘任制度等。受薪有全薪、半薪或津貼者；神學院也有不同學制，有全修生、選修生及證書科等區別；本章界定教會領袖，主要並不以上述考量，而是參照新約的規範—「選立」和「委派」的原則，認定教會領袖。曾立華認為路德對會眾與神職人員之間有種微妙的關係。他說：

*路德所瞭解的會眾與聖職人員之關係頗為微妙。他一方面承認按立了的聖職人員有神的權柄去勉訓會眾，使他成為「教會中最高職分」的人，但同時會眾有權及責任去呼召和委任聖職人員。這便反映出按立授職的含義是：教會確*

<sup>16</sup> 林鴻信，教會生態學，123 頁。

<sup>17</sup> 曾立華，教會職事的重尋與更新：從神學、歷史及實踐角度探討教會職事的更新，131-132 頁。

認神所選召的人，若認為他合資格，就按立他承擔聖職的責任，讓他發揮從神而來的恩賜，以神的道牧養信徒。路德這個按立聖職的觀念，一直影響著宗教改革後的教會，當今的教會也應確認這點。<sup>18</sup>

儘管威歐拉等人反對「按立」聖職，視之為區分神職人員與平信徒的惡俗。然而，筆者非常認同路德按立的觀點，因為唯有如此才能確立領袖擁有教會所賦予的權柄，也免除那些「自立」或「自稱」為神職人員的人，遊走於各教會間混亂神的道。另外，筆者認為「按立職分」是重要的，免得當事人逃避或閃躲應負的責任，或日久懷疑而信心軟弱。正如保羅提醒提摩太的勸勉：「你『不要輕忽』所得的恩賜，就是從前藉著預言、在眾長老『按手』的時候賜給你的。」（提前 4:14）顯然，藉著「按手」，這是公開的任命委派，提醒提摩太不可輕看或忘記。因此，筆者主張新品種教會領袖的認定需由本教會「按立」者，才認定其領袖身份。那些具神學院資歷卻無實際委派服事工場者，或於其他宗派友會按立的牧者，或是曾經牧會而現今退休或沒有在牧會者，以及機構的負責人……，只要未經本教會授予正式領袖職分者，都不是本章探討的對象。反之，只要是本教會按立之牧師（或總會委派者）、長老、執事、小組長、微型教會負責人，即在本章所討論「教會領袖」的範圍內。至於，不同職分的領袖所在位置及負責的事工也各有不同，這將在本章第四節〈新品種教會領袖培育的模式與系統的建立〉進一步探討。

## 第二節 新品種教會領袖的特質

本節主要探討領袖特質，領袖是天生的抑或是後天的培養。什麼樣的特質使一個領袖被興起，什麼樣的特質，又使他從領袖的位置殞落。舊品種的教會領袖往往受制於「教會的體制」，影響其運作與發展。筆者並非全盤否定「體制」的重要性；而是希望從內在的生命品格及靈性上，去探討領袖應有的特質。高橋三郎認為保羅

---

<sup>18</sup> 曾立華，教會職事的重尋與更新：從神學、歷史及實踐角度探討教會職事的更新，166-167 頁。參 Martin Luther, *Luther's Works*, Vol. 39, 309.

建立的教會雖然沒有職務和制度，卻能夠維持教會的秩序，因而主張「無教會」，<sup>19</sup>即排除一切的組織化、制度化。並且反駁其他人的批評—「無組織不等於無秩序」。他認為這樣的秩序是靠「聖靈的恩賜所產生的權威，和對它的信從，這種人格上的互相關係」來維持的。<sup>20</sup> 筆者認為今日的教會經過兩千年的變遷，在各類文明、思潮，科技發達和全球化的作用下，是不可與初代教會同日而語。因此，筆者並不贊同高橋三郎主張的全然「去組織化、制度化」。但另一方面，筆者相當贊同他秉持教會應回歸為屬靈群體的信念，順從聖靈的恩賜所產生的權柄，以及信徒屬靈的品格，才能真正維持教會的秩序。因此，筆者希望先放下「人為制度」層面對教會領袖的期待，從聖經啟示去發掘領袖的特質。以下分三段來探討，分別為「聖經中領袖的形成—以摩西、以利亞、耶穌及保羅為例」、「師徒制的五種生命關係」，以及「新品種教會領必備的特質」。

#### 一、聖經中領袖的形成—以摩西、以利亞、耶穌及保羅為例

領袖至關重要，聖經中充滿了領袖的故事。好的領袖帶來群體復興，惡的領袖導致群體滅亡。澳洲的維多利亞州總理內閣部門秘書鮑依莉說過：「假如你找對了領袖，其他事就會各就各位。」<sup>21</sup> 筆者深有同感。聖經中充滿這樣的故事，是神興起一個對的領袖，影響整個世代。

本段探討聖經中領袖的形成，包含「揀選」與「培育」。將從舊約及新約聖經中分別挑選兩位代表人物。他們本身是蒙神揀選的領袖，並研究他們如何傳遞領袖的職分，以便延續他的異象使命。本段選擇四位領袖，舊約有摩西、以利亞，新約有耶穌、保羅，簡述如下：

---

<sup>19</sup> 高橋三郎，教會的起源和本質，102 頁。

<sup>20</sup> 同上，102 頁。布倫納認為基督的 *ἐκκλησία* 之所以會變質成為制度教會的根本原因，就是聖典禮（見 121 頁）。作者認為「路德基本上，想解消益克麗社（*ἐκκλησία*）變成教會這件事，．．．然而當他實際上要形成自己的基督教團時，意識到不得不受國家的協助和利用法律的形式。因此路德同意諸侯組織教會，並給教會法律秩序。然而他認為，這法律純粹是世俗的，不是神聖的，和救贖沒有任何關係的。」正因為如此，高橋三郎認為路德的改革並不夠徹底，因而主張「*ἐκκλησία*」應該全然擺脫制度化（127 頁）。

<sup>21</sup> 菲爾平格，你就是領袖，已默譯（台北市：道聲出版社，2013 年），16 頁。

(一) 摩西：舊約中的摩西無疑是以色列人最典型的領袖，他率領神的百姓男丁六十萬（估計共有兩百五十萬至三百萬）離開埃及。他的一生也充滿戲劇性，本來很可能在出生時便死在法老的手裡，母親卻將他藏了起來。後來，實在藏不住，便將他放在蒲草箱內，結果被法老的女兒收納為兒子。四十年在王宮生活，四十年在米甸曠野。及至見了焚燒荊棘的異象，神打發他去見法老，八十歲成為正式的領袖，代表神與法老周旋，最終帶領神的百姓離開埃及為奴之地。以及在曠野面對百姓的悖逆、質疑，他顯出謙和與堅忍。希伯來書的作者論到摩西便說，「摩西為僕人，在神的全家誠然盡忠。．．．」（來 3:5a）

(二) 以利亞：以利亞一生充滿傳奇。他向亞哈王宣告，他若不禱告，天就不降露不下雨，之後便藏於基立溪旁。過了三年，他又公然挑戰亞哈王，要以色列的領袖，以及事奉巴力的四百五十位先知和事奉亞舍拉四百位先知聚集在迦密山。分別築兩座壇說：「你們求告你們神的名，我也求告耶和華的名。那降火顯應的神，就是神。」（王上 18:24）後來，神降火燒盡屬以利亞壇上的祭物。眾民喊著：「耶和華是神，耶和華是神。」以利亞命百姓捉拿巴力先知，將他們殺在基順河邊。隨後，神就降下雨來。

為這事，王后耶洗別揚言要殺以利亞，他卻起來逃跑，到了何烈山進了一個山洞。神的話臨到他，要他去膏以利沙作先知，好接續他的事工。以利亞立刻起身，找著了以利沙，遇見他在耕地，便將自己的外衣搭在他身上。以利沙辭別了父母，便跟隨了以利亞。聖經提及「先知門徒」（王下 2:3,5,7,15;4:1,38,;5:22），推斷當時有先知學校或先知社團，讓一班門徒向知名的先知學習，如同以利亞與以利沙的關係。當以利亞將被接升天時，伯特利及耶利哥的先知門徒對著以利沙說：「耶和華今日要接你的師傅離開你，你知道不知道？」（王下 2:3）雖然不知道以利沙是否有同班同學，但可以確定這班先知門徒不是以利亞的學生，且門徒中僅有以利沙緊緊跟隨。這段聖經確立了以利亞和以利沙的師徒關係，並且以利沙是由以利亞欽點的接班人。在離世前以利亞還問以利沙：「要我

為你做什麼？」以利沙回答：「願感動你的靈加倍感動我。」(王下 2:9)

再者，神藉先知瑪拉基預言，在彌賽亞來臨之前，必有先鋒預備主的道路，他必有「以利亞的心志能力」(瑪 4:5)。可見以利亞的特殊地位。此外，還有一事能看出摩西和以利亞有著特殊位分，即耶穌在山上變了形像，與耶穌同在的兩位先知正是摩西和以利亞。不但如此，這兩位先知也都揀選並培育門徒。

新約中偉大的領袖，筆者探討「耶穌」及「保羅」：

(三) 耶穌：從神性面來看，祂是神子；從人性面來看，他是偉大的領袖與老師。

路加福音六章 12 至 13 節描述耶穌到山上整夜禱告，到了天亮，叫他的「門徒」來，挑選十二個人稱他們為「使徒」。馬可福音三章 14 至 15 節，「他就設立十二個人，要他們常和自己同在，也要差他們去傳道，並給他們權柄趕鬼。」雖然看不出耶穌選人的標準為何，但耶穌確實「揀選」、「設立」了一群人。

(四) 保羅：新約中，除了十二使徒以外，保羅也是被耶穌親自揀選的使徒。他自述自己是外邦人的使徒(羅 11:13)；是基督的僕人與使徒(林後 11:23, 12:11)。藉由三次旅行佈道將福音傳到亞細亞，甚至進入歐洲。「訓練門徒」可說是他最重要的任務之一。<sup>22</sup> 他訓練了提摩太、巴拿巴、亞居拉、百基拉、西拉、提多……等領袖，其中又屬提摩太、提多最具代表，保羅在給他們信函中稱他們為「真兒子」(提前 1:2; 多 1:4)。

## 二、師徒制的五種生命關係

觀察以上四位聖經人物，主要都以「師徒制」方式帶領訓練門徒。所謂師徒制，不僅僅是上課傳遞知識學問，而是藉由在一起生活、事奉來塑造門徒的生命。新品種教會不是靠「製造」出來，而是靠「繁殖」而得，因此，新品種教會的領袖也必須建構在師徒制的生命關係，才是最佳的訓練方式。筆者研究發現，聖經中師徒制的方式是以下列五種生命關係來建造門徒：

(一) **同在**：約書亞被稱為摩西的幫手，形影不離。當摩西出了營外到會幕時，

---

<sup>22</sup> 殷思重，屬靈領袖的塑造，王一平譯（香港：亞洲歸主協會香港分會，1981年），48頁

全會眾是行注目禮，只有約書亞隨侍在旁（出 33:11）。耶穌揀選門徒，要他們常和自己「同在」（可 3:14）。耶穌和門徒生活在一起，帶領他們公開服事（路 8:1），有時也關起門來，只對他們教導（可 4:11,34）。作為師傅，要花時間常和門徒同在一起，而非只是上課傳遞知識，或片段時間的相處。

（二）**差派**：雖然不同時期，訓練方式、內容有所不同，但共同的特點則是「差派」。摩西差派約書亞出去與亞瑪力人爭戰（出 17:9-10）。耶穌給門徒權柄，並且差派他們出去宣講福音、醫病趕鬼（路 9:1-6; 可 3:14, 6:7-13）。保羅差派提摩太（徒 19:22; 林前 4:17），有時將他留在身邊同工，有時差派他作先鋒。

（三）**伺候**：摩西揀選約書亞為幫手。除了在會幕的服事上成為幫手，有時會像僕人伺候主人一樣，這樣的關係也可以在以利亞和以利沙身上看見。列王記下三章 11 節「……以利沙，就是從前服事以利亞（原文作倒水在以利亞手上的）」。

雖然我們都記得耶穌的教訓，祂來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甚至，祂也親自為門徒洗腳。然而，在與門徒相處三年多的時間，門徒必定有服事（伺候）耶穌的機會。

（四）**教訓**：長時間生活事奉在一起，更能彼此了解。因為師徒制中，為師的更能看見學生的不足，能適時教導訓練，這教導訓練包括在生命品格上的引導與糾正、在恩賜事奉上示範與操練。耶穌在教導訓練之後便差派他們出去服事，然後回來再給予指正。換言之，這種師徒制是「言教」和「身教」並重。

（五）**任命**：任命是一個公開的宣佈。上述四個條件，或許尚且不足以定義真正的師徒關係，唯有「任命」可以顯出其獨特的關係與職分。摩西親自揀選約書亞作幫手，裝備訓練他（民 11:28）；日後又接手在他頭上，使他站立在祭司和會眾面前（民 27:18、22；申 31:7,14）。神吩咐以利亞要膏以利沙，好讓以利沙「接續」他的職分（王上 16:16）。

保羅稱提摩太和提多為他的真兒子，並提醒提摩太不要輕忽所得的恩賜，就是藉著預言，在眾長老接手的時候所賜的（提 4:14, 提後 1:6）。當彼得認信

說：「祢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耶穌回應(公開宣告)：「我還告訴你，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陰間的權柄(權柄：原文是門)，不能勝過他。**我要把天國的鑰匙給你**，凡你在地上所捆綁的，在天上也要捆綁；凡你在地上所釋放的，在天上也要釋放(太 16:18-19)。」最後，十一個門徒往加利利去，到了耶穌所約定的山上，耶穌進前來對他們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 28:18-20)這也是一項公開的任命，而這項「任命」也成了今日所有門徒的大使命。

由以上四位代表性人物來看，他們在傳承上，到底給了門徒什麼？律法、禮儀，還是事奉的技巧、恩賜？可能都有，卻不是最重要的。最重要的是給了他們兩條命——「使命與生命」——他們用自己的生命活出了使命；又為了這使命，他們獻出了生命。正如保羅對帖撒羅尼迦的信徒說：「我們既是這樣愛你們，不但願意將神的福音給你們，連自己的性命也願意給你們，因你們是我們所疼愛的。」(帖前 2:8)無疑地，「領袖」是神揀選用以帶領或翻轉一個世代，筆者認為今日新品種的教會也當首先看重領袖的揀選與培育。

### 三、新品種教會領袖必備的特質

聖經中領袖眾多，範圍太廣難以界定，並各自擁有不同特質。本節則選定上述四組師徒關係為例，列舉屬靈領袖的特質，用以研究新品種教會領袖必備的特質。並且探討「基地型、社區型及微型」三種類型教會領袖又必須擁有哪些主要特質。筆者稱基地型、社區型領袖為「牧師」，微型教會領袖為「家牧」。

#### (一) 擁有異象

領袖最重要必須擁有異象。箴言二十九章 18 節說道：「沒有異象(或譯：默示)，民就放肆；……」保羅在亞基帕王面前申訴時說：「我故此沒有違背那從天上來的異象。」什麼是異象呢？夏忠堅在《我們起來建造吧！》一書中，為異象、



使命、核心價值及策略作了以下的定義：「**異象**—終極目標；**使命**—為達成異象，組織所必須完成的任務。**核心價值**—在達成異象、完成使命的過程中，必須堅持的假設、態度與信念。**策略**—運用重要的法則或謀略。」<sup>23</sup>

若沒有異象（終極目標），便不能成為領袖。一位領袖不能帶著一群人卻不告訴他們要去哪裡。另一方面，眾人也不會跟隨一位不知何往的領袖。但令人遺憾的事，今天許多擁有領袖「職分」的人，往往不確定是否擁有異象。正如郝思白所發出的感嘆說：「領導的才能好像在各處都是一樣：每況愈下！越來越多的領導人哪裏是在領導？他們本身也只是隨波逐流，東飄西盪。」<sup>24</sup> 這道出領袖若無異象，便會隨波逐流。領袖首要必須擁有異象，才能帶領團隊。

## （二）領袖能分賜異象、分派任務

摩西傳遞神的應許給百姓。當摩西獨自審理百姓的爭訟時，他的岳父葉忒羅提出諫言，要摩西選任百姓中有才能的人（就是敬畏神、誠實無妄、恨不義之財的人），派他們作千夫長、百夫長、五十夫長、十夫長，管理百姓。（出 18:21）摩西要教導百姓神的律例和法度，大事呈到摩西面前，小事則由他們自己審理，分層負責。日後，當摩西感到管理百姓的責任太重，以致他獨自擔當不起時（民 11:14），神便叫摩西從以色列的長老中招聚七十個人（就是長老和官長），領他們到會幕前。神說，「我要在那裡降臨，與你說話，也要把降於你身上的靈『分賜』他們，他們就和你同當這管百姓的重任，免得你獨自擔當。」（民 11:17）

同樣，保羅因事工的需要，訓練並「分派」提摩太、提多及亞居拉、百基拉承擔牧養的工作。尤其，保羅對提摩太的教訓：「你在許多見證人面前聽見我所教訓的，也要交託那忠心能教導別人的人。」（提後 2:2）也成了日後門徒培育的主要宗旨：即「領受教訓，並教導『能夠』教導別人的人。早期聖教會牧者任勞任怨，贏得會友的信任及感佩。然而，領袖若沒有分賜異象、分派任務，

---

<sup>23</sup> 夏忠堅，我們起來建造吧！建造健康成長教會的基礎工程，（台北市：道聲出版社，2009年），58頁。

<sup>24</sup> 殷思重，屬靈領袖的塑造，5頁。

教會事工光靠牧者一人，則大大限制了教會的發展，尤其是福音事工的發展。古倫神父在《領導就是喚醒生命》一書中說指出：「大小事一手包辦的主管，決不是今天的領袖典範。」<sup>25</sup> 凡事親力親為、事必恭親的作法，似乎並不符合現代教會的管理。保羅·史蒂文斯主張現今教會必須裝備信徒「得力」(empowered)，<sup>26</sup>這包含充份授權、賦予能力的意思。今日教會領袖必須能分賜異象、分派任務，才能完成神託付的大使命。

### (三) 信心：

彼得·魏格納研究那些大教會的領袖，認為他們有一個共同特質，就是擁有對神的信心。他寫道：「一項研究美國某大教會的報告顯示了一個信念：牧者的信心是導致教會增長的主要原因之一。每一位來自大教會的牧者都有著信心的禮物。」<sup>27</sup> 信心可以使領袖堅持不懈。筆者認為，異象與信心缺一不可，有異象卻沒有信心，無法持守；有信心卻沒有異象，只是固執剛愎，或是成天幻想。

希伯來書的作者大篇幅描述古人先賢，因「信」作了美好的見證。亞伯因信獻祭，雖然死了卻因信仍舊說話；以諾因信被接升天不見死；挪亞因信動了敬畏的心預備方舟；亞伯拉罕因著信就遵命出去。從以撒、雅各、約瑟到摩西，以色列人的歷史，對「百姓」而言像是「苦難史」，然而，對「領袖」而言則是一部「信心史」，記載著領袖如何在苦難的環境，以信心回應神的呼召。

信心使我們能緊抓住神給我們的異象。喬治·巴納過去十年對教會生活有深入且廣泛的研究，他說：「我的研究結論是：要實現有效和改變生命的事工，唯一最重要的因素是抓緊神在事工上給你的異象。」<sup>28</sup> 筆者認為，能夠「緊抓住」神的異象，這就是信心的功夫。信心使我們不畏艱難，不會因環境困苦而

---

<sup>25</sup> 古倫神父，領導就是喚醒生命：靈性化的生命力領導，吳信如譯（台北市：南與北出版社，2008年），50頁。

<sup>26</sup> 保羅·史蒂文斯，解放平信徒：全民事奉無分聖俗，xxi頁。胡志偉序—解放信徒職事的枷鎖。

<sup>27</sup> 菲爾平格，你就是領袖，34頁。

<sup>28</sup> 同上，34頁。

受阻。保羅論到亞伯拉罕時說：「他在無可指望時，因信仍有指望。」(羅 4:18)  
這正是信心最佳的註解。

#### (四) 謙和順服：

相較於世界領袖的企圖心，屬靈領袖卻表現出一種謙和。神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神揀選世上無有的，為要廢掉那有的，使一切有血氣的，在神面前一個也不能自誇。殷思重在《屬靈領袖的塑造》一書中描述偉大領袖摩西擁有特質：信心、擇善、異象、果斷、順服、勇敢，筆者也深表認同。然而，卻似乎獨漏「謙和」的特質。「摩西為人極其謙和，勝過世上的眾人。」(民 12:3)  
這是聖經對摩西特別的描述。

當代教會許多問題的根源與「權力」相關。當亞倫和米利暗毀謗摩西時，他也不為自己爭辯；遇到可拉黨二百五十位領袖叛變質疑他的權柄時，他的反應是俯伏在地，讓上帝為他伸冤。(民 16:4)領袖若能順服上帝，依靠神而行事，上帝必然為他伸冤。事實上，摩西多次在百姓的面前展現這種對上帝的謙和與順服。今日教會領袖若常強調同工要順服權柄，事實上已經失去權柄。筆者認為，領袖的權柄是從神而來，非從人來，自不當向人乞求；重要的是，領袖向會眾示範了一種向神的謙和與順服，這樣的生命是使會眾順服的關鍵，也能避免領袖剛愎或被權力腐化。

「順服」的真義在於放下自己的意念。順服，並不是說我們都沒意見，都聽對方的；順服乃是我有我的意見，你有你的意見，但我願意放下我的意見，順從你的意見。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的禱告，使我們窺見這順服的真義。他說，「．．．我父啊，倘若可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太 26:39)耶穌有自己的意思，是希望這杯撤去。但順服的表現則是：「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另參太 26:42；可 14:36；路 22:42)這樣的順服，成就了神的旨意。保羅在腓立比書二章 8 至 9 節這樣說道，「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

以，神將他升為至高，又賜給他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我們看出一個屬靈的原則，就是「自卑的，必升為高。」（太 23:12；路 14:11）

#### （五）尋求神—神在尋找尋求祂的人

屬靈領袖必須與神有親密的關係。「耶和華與摩西面對面說話，好像人與朋友說話一般。」（出 33:11）當耶穌在山上改變形像，有摩西和以利亞一同顯現在榮耀裡。保羅自述（雖然他用第三人稱表達）曾被提到第三層天上去。這些領袖都因著尋求神，與神有密契的關係；神便樂意向他們顯現。

當代教會領袖若沒有專心尋求神，就會尋求別的事物，追求成功、成就感與名望。「以別神代替耶和華的（或譯：送禮物給別神的），他們的愁苦必加增；他們所澆奠的血我不獻上；我嘴唇也不提別神的名號。」（詩 16:4）在成功神學的波瀾下，教會偏向實用主義，任何科技、行銷術、心理學、網路、大數據……等可達致成功的「現代化」方法，似乎成了今日領袖尋求的「別神」。今日教會的領袖，無論是自我的期許，或來自會友的期待，常常誘使我們尋求別神。另一方面，領袖也很容易成了會眾崇拜仰慕的對象。丁湯尼夫婦與喬治·巴納合著的《小即是大！》一書指出，今天我們常高舉領袖，把他放在顯要的位置，走到極端就變成偶像崇拜。<sup>29</sup> 作者認為，今日牧師被期待扮演的角色「是執行長（CEO），而不是蒙召的僕人」。<sup>30</sup> 根據巴納集團研究，針對固定上教會的成年人所做調查，他們心目中的牧師在哪些職責上應有傑出表現，竟多達十五項不同的重大責任。<sup>31</sup> 而在另一項研究顯示，在企業界、政府、教育或非營利組織的領袖，則沒有人期待他們精通那麼多不同的職責。丁湯尼指出這是不切實際

---

<sup>29</sup> 丁湯尼、費莉絲，與喬治·巴拿，小即是大！驚人的倍增來自簡單的策略，150 頁。

<sup>30</sup> 同上，150 頁。

<sup>31</sup> 同上，150 頁。「幾年前，巴拿研究中心針對固定上教會的成年人做了全國抽樣調查，問他們期待自己教會的牧師在哪些職責上應有優秀表現，結果令人瞠目結舌；多達十五項不同的重責大任，涵蓋管理、關係建立、教導，到學術研究。另一並行的研究顯示，其他位置上的領袖，無論是企業界、政府、教育、或非營利組織，沒有人期待他們精通那麼多不同的職責。當然了，這種工作職責表注定失敗。有一點務必知道，這所謂的工作職責表，其實是上教會的人拼湊出來的一神的話語裡可沒有傳達給我們這樣一張期望清單。」

的期待，並且注定會失敗。他說，「這所謂的工作職責表，其實是上教會的人拼湊出來的。」對領袖而言，神並沒有要我們滿足這樣的期望清單。同樣令筆者感到衝擊的是，這清單中竟未提及教會領袖應「尋求神，與神有親密交往。」如果教會領袖不尋求神，便不再是屬靈的領袖。劉曉亭在〈教會增長為什麼傷害了這個信仰〉文章中剖析一味追求教會增長下，導致牧者的變質：

*既然教會要增長，牧師與領袖當然是「經營團隊」，牧師是企業家兼藝人，完全從「職分」變成「職業」，會認同這個路線的牧師幾乎都很難回頭，因為這樣的牧師位高权重，甚至福利也不錯，「洗腳」只是牆上的掛畫，信徒甚至連要見到牧師都要經過重重關卡，如此領袖怎能期望訓練出合乎聖經的信徒？<sup>32</sup>*

教會在一片追求增長的聲浪當中，現代化方法可能成為我們追求的對象。這種增長隱藏危機。看似為了擴展神國，實際上卻是以人為方法，依靠自己的聰明，而非依靠神。邦茲 (E.M. Bounds) 說得好：「教會所尋求的是更好的方法，(但) 神所尋求的是更好的人。」<sup>33</sup> 用對的方法做事固然好，但成為一個對的人卻更重要。所謂對的人，是心無旁騖專注於神的人，專注神的呼召與吩咐。

以賽亞書六章 8 節，神說：「我可以差遣誰呢？誰肯為我們去呢？」以西結書二十二章 30 節，神說：「我在他們中間尋找一人重修牆垣，在我面前為這國站在破口防堵，使我不滅絕這國，卻找不著一個。」神藉著先知透露祂的心聲。當掃羅等不到撒母耳就擅自獻祭，撒母耳對他說，「耶和華已經『尋著』一個合他心意的人 (撒 13:14)。」又讓我們看見神在找人，而這次祂找到了。神尋找什麼樣的人呢？大衛是合神心意的人，也是尋求神的人。可以說，神在尋找尋求祂的人。

#### (六) 不斷學習，提升能力

約書亞向摩西學習，以利沙向以利亞學習，提摩太向保羅學習，門徒向耶穌學

---

<sup>32</sup> 劉曉亭，「教會增長為什麼傷害了這個信仰」傳揚論壇 [網路]，網址：<https://weproclaimhim.com/?p=8580>，上網日期：2019 年 9 月 26 日。

<sup>33</sup> 鄔天輝，「教會、差會、機構與神學教育」，今日華人教會，第 229 期 (2002 年)：27 頁。

習。神吩咐摩西將律法書教訓兒女，主要目的在於「學習」敬畏神（申 4:10、17:19、31:13）。不斷學習，才能提升。領袖不是光靠頭銜，一夕之間就能提升了，而是透過不斷的學習。

菲爾平格提到領袖的三大能耐：「智慧、勇氣和力量」。他說：

*智慧中最令人驚嘆的要素就是『學習』。．．．我曾幻想假如我們都變成很聰明了，就無需再學習什麼知識技能；事實是智者永遠認為他們不是什麼都懂，因此才需要不斷的學習新知識。<sup>34</sup>*

箴言九章 10 節：「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智慧從神而來，人則是要不斷學習而得。領袖的「學習」工夫，直接影響教會的成長。而傳道人學習的功夫最直接、影響最大的，將會表現在他的講道上。路德視講道為最高的職分，<sup>35</sup>使牧者能運用神的權柄教導訓練神的百姓，使其發揮恩賜承擔各樣的事工，建造神的教會。鄧紹光則強調講道能「使教會成為教會」，他說：「我們不能等待一個忠於上帝話語的教會出現了才講道；相反，惟有透過忠心宣講上帝的話語，這樣的教會才會生發。」<sup>36</sup> 筆者認為，路德、鄧紹光及唐慕華都認定，忠心宣講神的道，目的在於「形塑」上帝的子民－教會。可見，「講道」對牧者而言是最高也是最核心的職分。也因此，撒但最想攻擊的部分也是牧者的講道。筆者認為，牧者在講道事奉上面對的危機有兩方面：一是優先秩序，二是內容。首先，傳道人必須視「講道」為最優先的事奉。就是要以所講的道，作為職事的標準，讓神的道貫穿一切的事奉。劉幸枝在其博士論文《解經講道對華人教會傳道人事奉之影響》中指出，今日牧者常忙於其他眾多事工，而忽略了最重要的職事－講道，主要原因是在事奉的先後秩序上出了問題。<sup>37</sup> 她引用畢德生在《返璞歸真的牧養藝術》一書提到，忙碌的傳道人其實

---

<sup>34</sup> 菲爾平格，你就是領袖，115 頁。

<sup>35</sup> 曾立華，教會職事的重尋與更新：從神學、歷史及實踐角度探討教會職事的更新，131-132 頁。

<sup>36</sup> 鄧紹光，教會不在場：崇拜、宣講與牧養的再思，105 頁。

<sup>37</sup> 劉幸枝，「解經講道對華人教會傳道人事奉之影響」基督教論壇報 [網路]，網址：<https://www.ct.org.tw/1278136#ixzz64OUgxBL4>，上網日期：2019 年 10 月 7 日。

是閒懶的，「(因為)我偷懶讓其他人來決定我要做的事，而不是由我自己決定。」<sup>38</sup> 劉幸枝提到甚至有牧者承認自己購買國外講章，加以翻譯、配合當地處境來傳講。這便涉及第二部分「講道的內容」。筆者極為認同鄧紹光所說，「講道與教會，有一互為內在的生發關係。」<sup>39</sup> 一方面，講道能形塑教會，另一方面教會也在形塑講道者。他認為，講道者是由教會而出，他生活在一個由上帝話語形塑出來的群體，他本身也出自這個群體。群體是講道者的一個處境，一旦離開這個處境，他便無法聆聽出神要給這個群體的信息。這樣看來，儘管世界各地不乏被上帝恩膏重用，擅於講道的牧者；筆者認為，話語的權柄都不能高過地方教會的牧者，因為只有地方教會的牧者(身份)，才能聆聽並傳講神要給這個教會的信息。這給了地方教會的牧者一個責無旁貸且無可取代的召命—「自己的羊群，自己餵養。」因此，牧者必須花時間獨處、讀經、解經，並禱告、等候神，好得著神要給予羊群的信息。這是牧者要學習的功夫。

#### (七) 熱心—熱忱的靈性

施瓦茨的著作《自然的教會發展》提到健康教會的八項指標，其中第3項為「充滿熱忱的靈性」。雖然，這是針對會眾所作的調查報告，認為健康教會的會友必須充滿熱忱的靈性。然而，熱忱的靈性對領袖而言更是必備的特質。屬靈的領袖是為神的國有一顆熾熱的心。

當耶穌潔淨聖殿，趕出牛羊、推翻兌換銀錢的桌子時，門徒看見耶穌這異常激動之舉，便想起經上的話：「我為你的殿心裡焦急，如同火燒。」(詩 69:9；約 2:17)

保羅生命中也顯出這樣的特質，他在尚未遇見主之前，向主的門徒口吐威嚇的話，去見大祭司求文書到處去捆綁信主的人。後來，主耶穌向他顯現，自此他那顆熾熱的心便為主燃燒。不但自己，他也時常「挑旺」門徒的心(提後

---

<sup>38</sup> 尤金·畢德生，返璞歸真的牧養的藝術，游紫雲譯(台北市：以琳，1999年)，9頁。

<sup>39</sup> 鄧紹光，教會不在場：崇拜、宣講與牧養的再思，109頁。

1:6)。

蘇穎智認為領受異象者，必須聖潔、謙卑和熱誠。<sup>40</sup> 斐南迪·法許將軍曾經歷無數爭戰，他觀察到：「世界上最具威力的武器乃是熾熱的人心。」<sup>41</sup> 熱忱的靈性是教會領袖必備的條件，只要這顆心不輕易被澆息，就能成為世上最強大的武器。筆者認為這熱忱的靈性，也源於神的屬性。先知論到神的作為也說：「耶和華的『熱心』必成就這事。」（參王下 19:31；賽 9:7，37:32）

#### （八）正直的品格

今日教會往往重視恩賜能力，卻忽略了品格。領袖的成就無法超越自己在品格上的限制。哈佛大學醫學院心理學家及《成功症候群》一書的作者史帝文·伯格勒斯說過：「那些在事業上達到高度成就，然而在品格韌度不足的人，常會在成功的壓力下遭遇災變性的身心狀況。」<sup>42</sup> 他列舉這些人可能發生以下狀況：1.高傲。2.極度孤獨。3.毀滅性冒險行動。4.不當的性關係。可見品格對於一個人是何等重要。筆者認為，教會的領袖務必要留意避免這種災變性的狀況發生。無論事奉多麼成功，一旦出現這種災變性問題，往往足以毀掉他之前所建造的。

艾森豪將軍曾說，「一個領袖最超卓的素質就是純正。．．．缺乏純正的人就沒有成功可言。」<sup>43</sup> 可見，純正才是一個領袖最重要的素質，教會的領袖更是如此。澳洲國家銀行行政總裁唐雅格（Don Argus）說：「最終純正才是主宰一切的事物。別人信任你，你就可以去到你想去的位置；假如別人不信任你，你便連機會都沒有了。」純正的品格能得到他人的信任。反之，一個領袖若失去了純正，遲早也會失去他人的信任，那麼，他便不能再在他的位置上發揮應有的影響力。筆者見過大有恩賜才華的牧者，看似牧會成功，卻在品格上出了問

---

<sup>40</sup> 蘇穎智，直攀高峰 2—建立合神心意的健康教會，（香港：全心出版有限公司，2010年），86頁。

<sup>41</sup> 約翰·麥斯威爾，領袖 21 特質，徐顯光譯（台北市：道聲出版社，2000年），39頁。

<sup>42</sup> 同上，15頁。

<sup>43</sup> 菲爾平格，你就是領袖，128頁。



題，最終必須離開事奉的崗位。

葛理翰是享有盛名且令人尊敬的領袖，在他事奉的生涯中始終對妻子忠貞，且從未在財務上出問題。他重視個人的靈性與品格，他曾說：「當富足不再，你並沒有什麼損失，當健康不再，你有了一些損失；當品格失去，你便一無所有」。

<sup>44</sup> 論到財富，他的秘訣可從他的遺囑中看出，他的遺囑寫到：「我和妻子路得很早就決定不能讓自己被物質綁架，這是聖經上說的偶像。．．．總是盡可能與物質保持一種距離，不讓自己在這世上扎根太深。」<sup>45</sup> 遺囑中他坦誠，作為神的僕人究竟應該維持怎樣的生活水平，常令他感到兩難。但他知道一事，無論他如何處理財物，「在基督的審判寶座前沒有任何事是不顯露的。」筆者認為這也應是教會領袖應有的心態。

#### (九) 聖潔：

利未記十一章 44 節：「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所以你們要成為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當年巴勒要巴蘭為他咒詛以色列人，但以色列人是神的選民，巴蘭竟無法開口咒詛，反倒為以色列人祝福。巴蘭便引誘以色列犯罪，吃祭偶像之物，行姦淫的事（民 22 章；啟 2:14），領袖犯罪便是使敵人大得褻瀆神的機會（撒下 12:14）。

許多教會領袖往往重視公開生活，而忽略了私生活。約翰伍登(John Wooden) 被譽為美國校園歷史上最偉大的教練。他說：「要注意你的品格多過聲譽。」<sup>46</sup> 因為聲譽只是別人對你的看法而已，但「品格」才是「真正」的你。上帝不是用聲譽來看人，上帝看人不像人看人（撒上 16:7），神認識我們真正的品格，而我們生命最重要的品格便是聖潔。對於巡迴的佈道家或講員，儘管公開場合總

---

<sup>44</sup> 菲爾平格，你就是領袖，131 頁。引自網路 [https://www.brainyquote.com/quotes/billy\\_graham\\_161989](https://www.brainyquote.com/quotes/billy_graham_161989)，原文“When wealth is lost, nothing is lost; when health is lost, something is lost; when character is lost, all is lost.”

<sup>45</sup> 張廖婉菁，「葛理翰 16 頁遺囑公開，勉子孫不惜一切代價捍衛福音真理」基督教論壇報 [網路]，網址：<https://www.ct.org.tw/1324042>，上網日期：2018 年 6 月 10 日。

<sup>46</sup> 菲爾平格，你就是領袖，131 頁。

是展現大有恩賜；然而，他們的私下生活卻很難被檢視。因此，偶有電視佈道家或神職人員的醜聞，就是因為忽略了內在聖潔的生命。作為一個教會領袖，牧者必須是生活在羊群的中間，除了能照管群羊，也是叫群羊能看見領袖的為人。正如保羅寫信給帖撒羅尼迦的教會，對他們說，「正如你們知道、我們在你們那裡，為你們的緣故是怎樣為人。」（帖前 1:5）可見保羅「怎樣為人」是經得起檢視的。

上述所列舉屬靈領袖九項特質，將作為新品種教會領袖的揀選與培育的目標。並且，在本章第五節中將進一步探討「基地型、社區型與微型」的領袖，又在哪幾項特質上顯得更為突出。

### 第三節 台灣聖教會領袖培育的現況與瓶頸

蕭壽華論到現今大教會所受的三項試探，他以 ABC 來表達。**1. Attendance**—崇拜出席人數。**2. Building**—教會建築物。**3. Cash**—信徒奉獻總額。<sup>47</sup> 這確實也直指台灣聖教會大部分教會目前的問題。

首先，只重視崇拜的人數，往往忽略門徒訓練的人數。總會人數統計報表只有崇拜人數欄目，卻沒有「門徒訓練」人數欄目。許多信徒僅僅出席主日崇拜，卻沒有委身服事，很容易變成消費者心態的信徒。只求教會來滿足他一己的心意，卻不求滿足神的心意。其次，聖教會近年來也熱衷建堂。除了會堂老舊或不敷使用必須重建的理由外，或許教會領袖錯把「建堂」當作牧會成功的指標。

論到教會建造，蘇穎智牧師說：「我們認定，教會的目的是建立人，教堂只是工具。建堂絕不應該影響建立人的工程，傳道人不應該分心，仍要專注於建造人的工

---

<sup>47</sup> 蕭壽華，聖靈領導的教會管理，131 頁。

程。」<sup>48</sup> 這值得教會領袖省思。我們的事奉中，必須認定以建造人為首要，並且進一步發現哪些事情或事工使我們分心，以致不能專心建造人。

針對台灣聖教會目前現況，以下為筆者分析現況（第一段）並歸納三方面（第二～四段）的瓶頸與困難：

#### 一、聖教會領袖培育與教勢成長之關係

遠東宣教會早期目標只傳福音，卻發現所結果子需要被牧養，於是開始培訓工人，在日本開設東京聖經學院。筆者研究台灣聖教會開設，自 1926~2017 年經歷 91 年。至今開拓 99 間教會。<sup>49</sup> 茲將此 91 年分作八個時期 1926~1950 尚未有總會時為第一期，1951~1960 為第二期，後續每十年為一期，共八期。研究每期開拓教會數，觀察其成長率的變化。（參表 4-2）

表 4-2 台灣聖教會自 1926 年至 2017 年開拓教會數及成長率

時 期	第一期	第二期	第三期	第四期	第五期	第六期	第七期	第八期	
年 份	1926-1950	1951-1960	1961-1970	1971-1980	1981-1990	1991-2000	2001-2010	2011-2017	總數
設立堂會數	10	34	13	4	17	8	5	8	99*
總 堂 數	10	44	57	61	78	86	91	99	
成 長 率		340%	29.55%	7.02%	27.87%	10.26%	5.81%	8.79%	

說明：”\*” 99 間僅為開拓總數，其中未包含關閉。2018 年地方教會總數為 90 間。

第二期時值總會正式成立，以及開辦中台神學院培育領袖，成長率達 340%。第三期及第五期有近三成的成長率，其餘各期成長率都不超過 10%（第六期為 10.26%），其中又以 2001~2010 成長率最低（僅 5.81%，參圖 4-1）

<sup>48</sup> 蘇穎智，直攀高峰 2—建立合神心意的健康教會，42 頁。

<sup>49</sup> 台灣聖教會目前最新開拓的教會為本會於 2017 年七月起正式提出申請開拓的「喜樂福音中心」。於 2014 年底籌劃，2015 年教會提供奉獻支持及小組訓練事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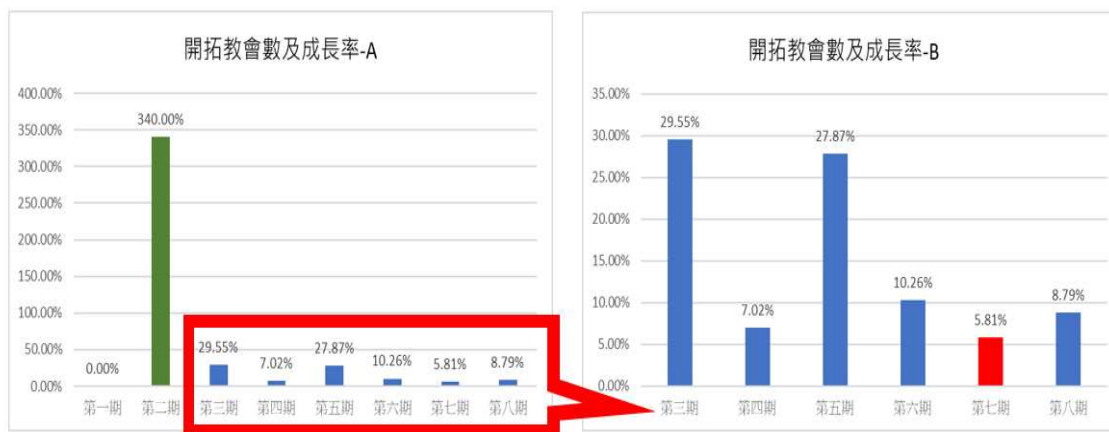


圖 4-1 聖教會各期堂會數成長圖（右圖 B 版為扣除一、二期之比較）

表 4-3 為中台神學院畢業人數（仍以每十年為一期），畢業人數與台灣聖教會堂會數成長，表面上看來沒有直接相關，<sup>50</sup>主要原因有兩方面：1. 早期畢業多留在聖教會，後來的學生來自不同教派，也回到各自教派；2. 台灣聖教會獻身之傳道人也有報考其他神學院者。以上因素都會影響台灣聖教會領袖與堂會數成長的關係，需更進一步探究。然而，從第二期神學院的設立，且畢業生多投入台灣聖教會來看，仍能觀察出領袖的培育與堂會數成長率成正比。

表 4-3 中台神學院歷年畢業人數

時期	第二期	第三期	第四期	第五期	第六期	第七期	第八期
	1951-1960	1961-1970	1971-1980	1981-1990	1991-2000	2001-2010	2011-2019
畢業人數	106	64	99	142	203	261	104

誠如鮑依莉所言：「假如你找對了領袖，其他事就會各就各位。」<sup>51</sup> 開拓教會固然涉及多個層面，然而，領袖的質與量，仍是最關鍵因素。約翰·麥斯威爾以約翰老爹比薩連鎖店為例，解釋「爆炸性倍增法則」。史納於 1984 年成立公司，在七年內由一家成長到 46 家，再從 46 家成長到 1,600 家。研究這家公司驚人的成果，他說：「培養跟從者得到相加的效果，培養領導者得到相乘的倍增效果。」<sup>52</sup> 這也說明

<sup>50</sup> 第七期呈現最多畢業生，然而堂會數成長率不成正比，甚至得到相反的結果：第七期畢業生人數最多，堂會數的成長率卻最低，僅有 5.81%。這是因為尚有其他因素，諸如：學生來自不同教派、或有聖教會子弟未留在本會服事，或是雖為聖教會子弟，卻就讀其他宗派的神學院……，這些因素都影響本章「領袖」與「堂會數成長」二者之間的關係。

<sup>51</sup> 菲爾平格，你就是領袖，16 頁。

<sup>52</sup> 約翰·麥斯威爾，領袖 21 特質，100 頁。

今日聖教會處境，傳福音領人歸主得到相加的效果，培養教會領袖則可以得相乘倍增的效果，足見培育領袖的重要性。台灣聖教會必須重新檢視在領袖培育的計畫與策略方面，是否能帶出相乘的效果。

## 二、領袖培育的遠見

台灣聖教會創辦者之一的「遠東宣教會」，<sup>53</sup>在日本成立「中央福音傳道館」。起初，他們最初的志向是只是傳福音而不開設教會（只開設傳道館）。<sup>54</sup>但隨著信主的人日增，現有的傳道人不足以牧養，產生供需失調現象，於是開辦「聖經研究班」訓練傳道人員，並在 1904 年擴展為「東京聖經學院」。

近年，聖教會獻身人數銳減。以筆者母會新竹聖教會為例，創會（1939 年）至今已逾八十載，獻身傳道者 38 位，1970 年前出生獻身者有 36 位，1970 年後出生獻身者僅有兩位，而最後一位獻身者為 1982 出生。即本會自 1982 後出生者，至今近四十年（八十年歷史中的後四十年），再也沒有獻身者，這出現嚴重的斷層。

教會需要重視領袖的培育。澳洲道旺浸信會主任牧師張順指出，現代牧者忙於主持會議、行政管理、探訪、處理紛爭，沒有時間個別栽培有潛力的會友，最主要還在於牧者沒有「傳承的眼光」。他說：「有的牧者沒有栽培門徒的異象，雖然有這樣的能力和恩賜，卻喜歡微管理（micromanage），沒有把牧養的理念與實務，傳遞給年輕的領袖和傳道，也不肯提拔和放手讓他們在牧羊和帶領教會上有所嘗試。」<sup>55</sup>筆者認為，培育與傳承需要時日，並非立竿見影；倘若地方教會牧者的流動性高，當屆領袖便傾向張順所謂的微管理。

---

<sup>53</sup> 陳主培編，基督教台灣聖教會會史，47 頁。遠東宣教會最初是由一群熱心於傳福音事工的基督徒，在日本組織的宣教團體。後來在美國成立總會事務所。於 1901 年由高滿夫婦和中田重治牧師在東京成立了「中央福音傳道館」。

<sup>54</sup> 同上，47 頁。

<sup>55</sup> 張順，「從《聖經》人物看傳承」，今日華人教會，總第 319 期（2017 年）：4 頁。所謂「微管理」是指管理例行公事和瑣碎的總務及行政事務。

筆者認為這也正是今日聖教會的光景。教會領袖忙於短期的活動或例行的聚會，因為這些事工行之有年、能見度高，而且立竿見影。教會看起來有聲有色，無形中卻忽略了「傳承」與「栽培」領袖的重要性，因而出現斷層。

其次，傳道人在教會未受到應有的尊榮，也直接或間接影響獻身的意願。基督徒作家余杰觀察到韓國教會的興盛、人才輩出。他在一次偶然機會，便探問那些韓裔的年輕傳道人為何走全職的路。他們坦言，除了神的呼召以外，在韓裔文化中，牧者角色深受會友和韓裔社群的尊重與愛戴，其福利與薪資與電腦軟體開發工程師相當。因此，牧者家庭可以維持一個有尊嚴的中產階級生活。<sup>56</sup>

反觀華人教會，尤其中國大陸，牧者都仍然維持吃苦的形象。台灣聖教會一直以來也都還保有「買一送一」的舊思想，即一份薪資同時聘請牧師和師母。筆者本身亦為牧者，認為薪資可能不會是我們獻身的最主要考量，但我們的下一代則會感受到生活水平的落差。雖然不一定要求有富裕的生活，但要建立「尊榮」傳道人的文化。牧者的職分源於神的呼召，儘管不是完美，但教會卻要尊榮牧者，視牧者為神的「受膏者」一般，因著敬畏神而敬重神的受膏者。大衛便是如此。掃羅因嫉妒大衛進而帶兵追殺，大衛兩度有機會殺死掃羅以除威脅。然而，大衛因敬畏神不敢伸手加害神的受膏者（撒下 24:6）。

這並不是說教會要以優沃的待遇來吸引人獻身，也不是說傳道人貪圖人的愛戴才願意獻身。保羅說，傳福音者靠福音養生（林前 9:4，7-14）。又說，「弟兄們，我們勸你們敬重那在你們中間勞苦的人，就是在主裡面治理你們、勸戒你們的。又因他們所做的工，用愛心格外尊重他們。．．．」（帖前 5:12-13）希伯來書十三章 17 節也說，「你們要依從那些引導你們的，且要順服；因他們為你們的靈魂時刻警醒，好像那將來交帳的人。你們要使他們交的時候有快樂，不致憂愁；若憂愁就於你們無益了。」教會必須建立尊榮牧者的文化，就是「敬重、順服」他們，使他們能「靠福音養生」。這是符合聖經的教訓，同時還需要有培育人才的遠見。

---

<sup>56</sup> 余杰，「好教會與好牧師」，今日華人教會，總第 319 期（2017 年）：6 頁。

### 三、缺乏系統性的領袖培育計劃

筆者服事近二十年，台灣聖教會除了在 2000 年推行「直奔標竿」課程，並舉辦教會總體營造研習會外，地方教會缺乏系統的培育。聖教會早期曾透過舉辦短期營會－「提摩太營」，鼓勵青年獻身作主門徒，雖然日後這群門徒中多有獻身作全時間的傳道人，然而，總體而言仍缺乏延續性的建造。關於短期營會，保羅·史蒂文斯就曾提出警告：「再沒有其他東西比短期退修會中所獲得的團契的感覺更加危險。」<sup>57</sup> 指出短期營會往往帶來感動，讓人產生錯覺，以為已經達到團契或培育的目的，而輕忽了持續的建造。筆者認為，不單是「團契」，短期訓練也常讓人有此錯覺。團契生活不是靠一次激昂的演出，營會中回應呼召而獻身的門徒，回到教會也沒有進一步獲得跟進栽培。地方教會雖有零星的查經，但仍然缺乏系統的培育，保羅·史蒂文斯形容這是「最沒規矩和雜亂的聖經學校」。筆者深有同感，一般教會所學不但雜亂，也往往讓信徒以為有在成長便足矣，其實培育的目標並不明確。

近年來在長老會<sup>58</sup>、靈糧堂<sup>59</sup>、行道會<sup>60</sup>，以及其他宗派看見傳承的果效，<sup>61</sup>第二代門徒陸續起來接棒之際，且有諸多「系統的」門訓教材出版，但在聖教會卻出現瓶頸。首先，沒有接受過「門徒訓練」的領袖，不知如何去訓練其他門徒；或是以上課作為門徒訓練，仍流於「知識」的傳遞，而非「生命」的傳承。其次，過度在意的增長，往往忽略了培育門徒真正「成熟生命」的重要性。筆者認為，相對於其

---

<sup>57</sup> 保羅·史蒂文斯，解放平信徒：全民事奉無分聖俗，66 頁。

<sup>58</sup> 夏俊明，「領袖崛起 葛順天、葛兆昕父子『和平』傳承藏恩典」基督教論壇報 [網路]，網址：<https://www.ct.org.tw/1286827>，上網日期：2018 年 1 月 8 日。

<sup>59</sup> 梁敬彥，「周神助交棒 區永亮、謝宏忠傳承」基督教論壇報 [網路]，網址：<https://www.ct.org.tw/1231937>，上網日期：2020 年 1 月 8 日。

<sup>60</sup> 李容珍，「新店行道會張茂松交棒 張光偉接主任牧師」基督教論壇報 [網路]，網址：<https://www.ct.org.tw/1289540>，上網日期：2020 年 1 月 8 日。

<sup>61</sup> 蔡明憲，「『走過 2019—教會傳承』—新竹三間指標教會牧師交棒 兩代之間一起同行」基督教論壇報 [網路]，網址：<https://www.ct.org.tw/1354840>，上網日期：2019 年 12 月 30 日。何毓芬，「『教會不是某位牧師的教會』交棒典範 蕭平：兩代牧者間擁有屬靈父子關係」基督教論壇報 [網路]，網址：<https://www.ct.org.tw/1315438>，上網日期：2019 年 12 月 30 日。

他短期、節慶、活動的事工，「領袖培育」的事工能見度低且曠日費時，很難引起領袖及教會的側目。然而，這卻是教會傳承該有的主軸與命脈。

#### 四、牧者與地方教會的媒合

地方教會若缺乏培育系統，只能仰賴總會或神學院派任牧者。這就出現第三個難題，即牧者與地方教會的媒合問題。台灣聖教會總會現行體制往往只能作到「補缺」的功能，卻未能監督到適任與否。如此，對地方教會帶來困擾，產生的問題可能比原先沒有牧者還要更大。

首先，地方教會常見的問題往往是權力之爭或理念不合。牧者自視為領袖，但教會主要決策權仍在執事會，這形成一股張力。落入「王國觀」教會的困境。美國三一神學院副院長班森（Benson）博士就說過：「教會和機構絕大部分衝突的來源是出於「權力」(power)。」<sup>62</sup> 一方面牧者認為要忠於神的異象建造教會，並且教會的異象是出於禱告，非用人的方式靠開會而得。聖光神學院院長陳吉松指出：「異象不是討論出來的結果，異象是禱告尋求上帝產生出來的。」<sup>63</sup> 對於擁有異象的領袖，多半都極力地堅持。蕭壽華認為，新的異象必須由最高領袖來提倡，再傳遞給其他核心同工。<sup>64</sup> 然而，聖教會組織架構仍由開會表決通過大大小小的事，這使得異象的領導很難在短時間內落實，在傳道人與教會的媒合上便充斥著許多張力。有關教會與牧者的媒合，蕭壽華有以下的觀察與洞見：

*一些教會在長期沒有牧者的情況下，部分熱心的信徒領袖不得已要負起全責，帶領教會。他們會在不知不覺中把某種個人的風格建立在教會的體制內，其後，當教會找到牧者，信徒領袖便會以既定的運作模式及工作理念來評估牧者的表現，因而產生各種不協調的現象，而牧者往往很快便會離開。<sup>65</sup>*

---

<sup>62</sup> 吉姆·范·葉培倫，和諧的教會—轉化教會衝突的聖經原則，邱靜嫻譯（新北市：中華福音學院，2008年），王貴恆推薦序。

<sup>63</sup> 陳吉松，異象與領導力，149頁。

<sup>64</sup> 蕭壽華，聖靈領導的教會管理，62頁。

<sup>65</sup> 同上，118頁。



筆者認為這也直指台灣聖教會長久以來的問題。這樣的教會在短時間內便換一任又一任的牧者，往往非因真理教義的衝突，而是基於地方教會的個人風格，形塑了教會的體制，因而產生的不協調。反之，面對這種風格或體制的衝突，倘若牧者選擇「安全模式」—即安於妥協而無作為，可能相安無事，卻也使得教會發展受到限制，這便不是異象領導。聖教會被這樣問題困擾的地方堂會為數不少，且常年找不出解決之道，也令總會苦惱。不知該如何才能打破此惡性循環。顯然，總會在地方教會及牧者之間的媒合，需要建立一套更理想的機制，不但能避免傷害，也更能提升教會領導力及異象的落實。

## 五、小結

本節探討聖教會在領袖培育的困境，發現領袖的培育與教勢的發展成正比。在1951年開辦中台神學院培育傳道人，十年內教會數增長了340%。總會及教會需要重視領袖的培育，而不是只熱衷在那些有立即果效、能見度高的事工，或只是著眼於慶典活動。總會與地方教會都必須定調「領袖的培育」是教勢發展的核心。不但如此，所謂領袖的培育，不是短期或零星的研習會，乃是有系統的、能持續傳承的培訓工人。最後，在牧者與地方教會的媒合上要更為謹慎。筆者認為，這可能比前二項因素都更為重要。這彷彿太空船要與太空站接駁一般，看似小小一步的距離，一旦失敗，可能摧毀前面所有的建造，功虧一簣。

## 第四節 新品種教會領袖培育的模式與系統的建立

新品種教會主要包含「基地型」、「社區型」和「微型」三種形態教會的配搭。按第一節教會領袖的定義為「由本教會公開按立，才認定其教會領袖身份。」本節將三種類型的領袖分別以「基地牧師」、「社區牧師」，及「微型家牧」稱之，並探討三種類型的領袖，必須具備哪些特出的品格及恩賜，更能勝任其職分。考量規模與形態，基地型和社區型教會設立執事數位，協助行政事務；微型教會主要在牧養關

顧，不設執事。而上述「牧師、家牧及執事」皆由教會「公開按立」<sup>66</sup>而確立。本節將分兩段藉由探討「領袖培育的模式」與「系統的建立」，來培育新品種教會的領袖。

### 一、新品種教會領袖培育的模式

教會領袖培育的建立，應考慮下列三種模式：

- (一) 師徒制：強而有力的訓練是「師徒制」的訓練，耶穌為我們立下典範。第二節觀察摩西對約書亞、以利亞對以利沙及保羅對提摩太的帶領，正是屬於師徒制。其中包含：「同在、差派、伺候、教訓及任命」等特色，是強而有力的訓練模式。保羅·史蒂文斯稱此模式為「移動神學院」(the walking seminary)。<sup>67</sup>就是由老師帶領門徒一起出去服事、生活。今日教會，也許不能做到百分之百形影不離的師徒關係；然而，其精神原則仍在，就是要時常在一起，由屬靈的導師帶著門徒去服事。李偉良認為「建立門徒」不能光靠課堂教學，必須走出課堂去服事。他引用富勒神學院查爾斯·克拉夫特 (Charles H. Kraft) 的話說，「學術主義是當今教會最大的異端」。<sup>68</sup>意思是今日社會標榜專職、專業與學術，無形中攔阻了無數平信徒成為牧者。作者指出領袖有神學學位未必是壞事，但不能以此為門檻。筆者認為，另一方面，師徒制的門徒訓練不能止於知識、學術，而以此為滿足。聖法蘭西斯曾說，「人有多少知識，在乎他實踐的有多少」。<sup>69</sup>為此，今日教會必須避免僅是「學術、知識」導向的教導，並要加上實踐方面的要求。無疑，師徒制模式是更看重實踐。除了實踐以外，查斯特也特別指出資料可以傳授、技巧可以學習，然而，「缺乏關係性的向度，就總無法使人真

---

<sup>66</sup> 教會領袖都必須經由教會公開按立，確立其領袖職分。其中，基地型教會牧師、社區型教會牧師為授薪之全職牧者；執事及微型教會家牧（按立的信徒領袖）為帶職服事。

<sup>67</sup> 保羅·史蒂文斯，解放平信徒：全民事奉無分聖俗，81 頁。作者提出新約有三種裝備模式：A. 移動的神學院：老師帶領門徒一起出去服事。B. 市井公開學堂：如同保羅在推喇奴學房，與人交談、辯論。C. 進退有時的形態：是指耶穌帶領門徒，有時忙碌服事，有時又要退下反省、靜默、休息，然後再次帶領他們出去。

<sup>68</sup> 李偉良，還我教會：重尋信徒建立教會的基石，185 頁。

<sup>69</sup> 保羅·史蒂文斯，解放平信徒：全民事奉無分聖俗，84 頁。引自 Johannes Jorgensen, *Saint Francis of Assisi*, trans. T. O'Connor Sloane (Garden City, NY: Doubleday, 1955), 5.

正做門徒。」<sup>70</sup> 筆者認為，耶穌說，「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這人就是愛我的；愛我的必蒙我父愛他，我也要愛他，並且要向他顯現。」（約 14:21）也正是表達這種「關係」。門徒因為愛主耶穌才願意遵守主的教訓，兒女因愛父母才會聽父母的話。同樣的一個命令或知識，發乎陌生人（與我無關）與發乎友人（愛我關心我的人），將會得到完全不同的結果。筆者認為，查斯特所言「關係性的向度」，是師徒制真正的精神所在。

（二）階梯式：訓練模式也必須考量難易程度，由淺入深，從入門到進階。保羅對帖撒羅尼迦信徒提到，如同母親溫柔地「乳養」，又進一步提到如同父親勸勉、安慰、囑咐等訓練要求。由「乳養」（溫柔疼愛有加）到安慰、勸勉、囑咐的「養育、訓練」，表示一種「循序漸進」，同時又要考慮「延續性」和「系統性」。倘若教會在門徒訓練上缺乏「延續性」和「系統性」，那麼，領袖的培育將出現「斷層」；「階段性」變成了「皆斷性」（門徒訓練不能靠短期研習或即興拼湊）。耶穌復活第三次向門徒顯現時，對彼得的問話中，第一次說，你「餵養」我的羊；第二次說，你「牧養」我的羊，是有程度上的不同。故在建立培育系統時必須考量由淺入深。「階梯式」意謂著必須考量「系統性、階段性和延續性」。

（三）互動式：不同於填鴨式教學，猶太人家庭教育是採問答式、互動式，是雙向的溝通。互動式有別於權威式。權威式是指單向的、命令的方式；而互動式則是雙向的、引導的方式。父母對子女若採用權威式教育，遇到的困難是「教授者」與「收受者」兩者程度不同，正如耶穌與門徒兩者的程度不同。因此，耶穌經常用比喻及地上為人熟知的事物來講述天國：「天國好比……」，好讓人能勾勒出一個不憑眼見的國度。同時，也在門徒不能明白而提問時，再給予深入的解答。董春林與黃玲俐在「猶太教教義中家庭教育觀」<sup>71</sup>一文中指出，互動式教學促使老師在備課時能採逆向思維，以學生立場出發思考，這樣更能讓

---

<sup>70</sup> 查斯特、添美斯，全是教會一踐行中的福音與群體，152 頁。

<sup>71</sup> 董春林、黃玲俐，「猶太教教義中家庭教育觀」，在南北橋（上海：華東師範大學，2008）：58 頁。

學生了解。互動教學鼓勵「師生互動」和「生生互動」，這正像教會團契的生活形態。查斯特指出新約時代的教導更具「互動性」。<sup>72</sup> 作者舉保羅為例，他在以弗所的聚會「講論」到很晚（徒 20:7），這講論的希臘文是 *διαλέγομαι*，就是英文「對話」*dialogue* 的字源，一般譯作「傳講」，這字是指在話語上的溝通，包含了討論、對話，甚至是辯論。並且指出耶穌也常用這種看似非正式的教導，以討論為基礎，甚至常被受眾的提問而打斷，或是由耶穌自己提問的一種「互動式」教學。

上述「師徒制、階梯式及互動式」三種模式被視為是最佳的學習模式，也是筆者在建構新品種教會領袖培育系統時的重要考量。

## 二、新品種領袖培育系統的建立

缺乏「系統」是使領袖培育事工雜亂無章的主因。然而，生命的培育不是製造業，不能千篇一律使用制式的方法。另一方面，培育也不全屬藝術領域，任憑它自由創作。提到創作，我們都該知道，神才是我們真正的「創造」者。當我們說要培育某人時，必須先明白一個道理，神才是他終極的「培育者、裝備者」，我們則是「副裝備者」。<sup>73</sup> 其任務必須是在耶穌的領導和主權下，培育上帝的子民。這樣的思維一方面給予我們探索別人生命的機會，另一方面又能避免主導或試圖掌控他人的生命。

奇夫·安德遜在《師徒關係—屬靈路上的拖與帶》一書中提到「我們的結論是很有力的：對靈命塑造非常有幫助的其中一個過程，是非正式的屬靈導引。」<sup>74</sup> 筆者認為，這表明師傅必須以一個「副裝備者」自居，以關係式的角色從旁導引、陪伴與啟蒙。

那麼，到底我們如何發掘及栽培一個優質與合適的「教會領袖」（包含基地牧師、社區牧師、微型家牧，以及執事），好讓他能領導教會—神的子民。筆者研究發現必

---

<sup>72</sup> 查斯特、添美斯，全是教會—踐行中的福音與群體，143-144 頁。

<sup>73</sup> 保羅·史蒂文斯，解放平信徒：全民事奉無分聖俗，57 頁。

<sup>74</sup> 奇夫·安德遜、蘭迪·利斯，師徒關係—屬靈路上的拖與帶，李興邦譯（香港：基道，2004 年），33 頁。

須由「家庭、教會、神學院」三方密切合作，筆者稱之為教會領袖培育的「鐵三角」（參圖 4-2）。近年來，當教會領袖能勝任領導教會之職時，也許相安無事。然而，一旦教會領袖出問題時，便出現互相責怪的現象。舉例來說，當一個傳道人從神學院畢業進入教會事奉，倘若未能滿足教會的需求，期待出現落差時，教會往往責怪神學院教得不好。神學院也抱屈，認為短短三年的訓練難以調教一個人的品格和靈性。另一方面，當一個孩子出現偏差行為時，教會與家庭也出現張力：父母認為主日學宗教教育沒有把孩子教好；教會對於一些難以馴服的問題兒童，又大嘆「父母是怎麼教的！」。因此，筆者認為必須由「家庭、教會、神學院」三方密切合作，才能為領袖的培育營造更優質的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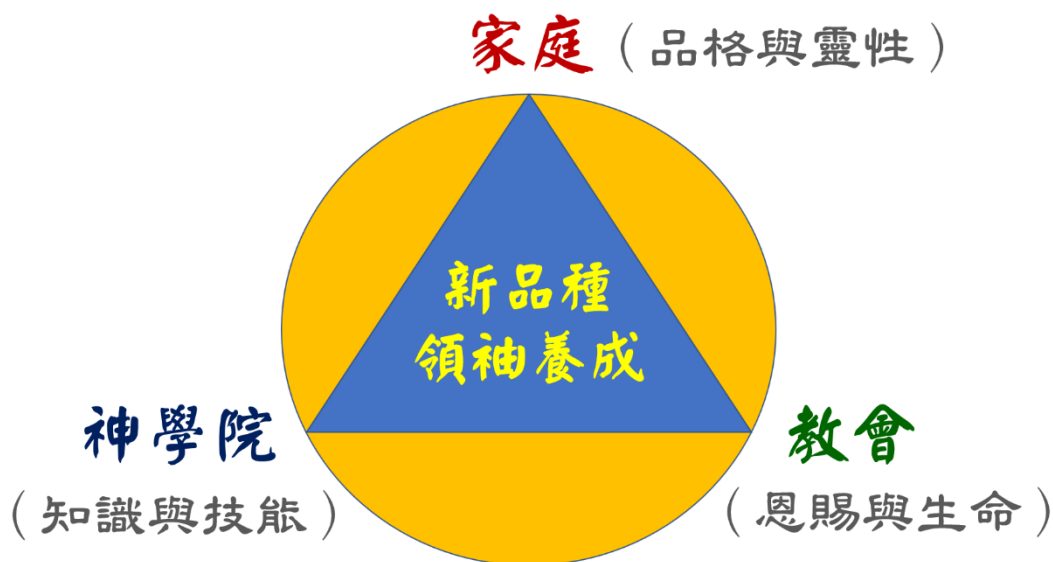


圖 4-2 教會領袖培育的鐵三角—「家庭、教會及神學院」

筆者認為要培育優質教會領袖，必須建立一套系統，讓「家庭、教會、神學院」各負起應有的責任，充份合作。雖然，計劃性的培育不保證一定能得出優質的領袖；然而，若沒有計劃，只會重演惡性循環。

所謂系統，按維基百科的定義：「泛指由一群有關聯的個體組成，根據某種規則運作，能完成個別元件不能單獨完成的工作的群體。」<sup>75</sup> 筆者認為，培育教會領袖

<sup>75</sup> 維基百科，「系統」[維基百科](https://zh.wikipedia.org/wiki/%E7%B3%BB%E7%B5%B1) [網路]。網址：<https://zh.wikipedia.org/wiki/%E7%B3%BB%E7%B5%B1>，上網日期：2019年8月17日。

不能光靠教會或神學院. . . 等「個別元件」，必須由有關聯的個體即「家庭、教會與神學院」共同運作，達成培育的目標。

以下針對「家庭、教會、神學院」所能提供六個領域的訓練，以及不同場所應著重的目標作一說明：

(一) 家庭：培育著重「品格與靈性」。

家庭是孩童第一個學校，而父母也應是兒女品格和靈性的導師。申命記六章 6-7 節說：「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話都要記在心上，也要殷勤教訓你的兒女。」神要以色列人將祂所頒佈的律例、典章「殷勤教訓」兒女。無論是吩咐誡命或守節，神說：「日後，你的兒子問你說：…你就要告訴你的兒子…。」這指明父母有傳承信仰、教導誡命的責任。過去，父母往往視自己為「平信徒」，在屬靈的事務上為業餘或門外漢時，便傾向把兒女屬靈的教導權一手交給教會，其實是不正確的。申命記明說「要告訴你的兒子」，父母必須重拾兒女屬靈的教導責任。

在甘陵敦 (J. Robert Clinton) 的《領袖興起的理論》書中，將個人發展的時間線分作四個時期，分別是：「根基」、「成長」、「焦點」、「匯聚」，其中第一階段「根基」主要發展在於「品格、性格和價值觀的初期塑造」。<sup>76</sup> 這初期的塑造必須由家庭作為根基。

在一般的家庭當中，父親在長時工作和經濟壓力的情況下，每天與孩子溝通的時間大大減少。然而，在孩子成長的過程中，父親扮演重要的角色。特別是在人格的發展上。十七世紀英國詩人喬治·貝格爾曾說：「一個父親勝於一百位老師。」<sup>77</sup> 父母應負起責任塑造孩子品格、性格、價值觀，以及靈性敬虔的習慣。雖然他日後在教會中仍會有些微改變與調整，但卻在家中奠定基礎。

---

<sup>76</sup> 奇夫·安德遜、蘭迪·利斯，師徒關係—屬靈路上的拖與帶，235-236 頁。附錄四「發展個人的時間線」。引自甘陵敦的《領袖興起的理論》(Leadership Emergence Theory, Altadena, Calif.: Barnabas, 1989)。

<sup>77</sup> 王國琪，「家庭教育：父親不能缺席—爸爸淡出後果很嚴重」，中華家教，第 11 期 (2011 年)：10-11 頁。

## (二) 教會：培育著重「恩賜與生命」

教會事工提供操練恩賜的場所和機會。舉凡音樂、敬拜、兒童、青少年事工，佈道、關懷、行政或牧養，教會可以提供「長期、穩定」服事的機會，使教會領袖在恩賜上操練。不但如此，教會也是鍛練屬靈生命的場所。教會除了能提供長期服事的環境，也在彼此的配搭上，能鍛練屬靈生命，使之更加成熟。倘若一個人不是長期委身於同一個教會，是很難鍛練成熟的屬靈生命。因此，短期的停留，無論是實習或配搭，也許在其他方面（多為知識或技能）有所斬獲，但決不是培養屬靈生命的好模式。

萊文森針對耶魯大學的畢業生作研究，他把成年人生的階段分為不同的循環週期，並界定 17 歲為成年期的起點。以 17~40 歲為成年前期；40~60 歲為成年中期；而 65 歲以上為成年後期。又將 17~65 歲分為兩個週期，每個週期又分為四個時段，每個時段為 5~8 年不等。他認為每個週期的「迭轉期」(Transition) 和「穩定期」會重複出現。每一週期的開始和中間的時段都有一迭轉期（參圖 4-3，筆者依原書重繪）。<sup>78</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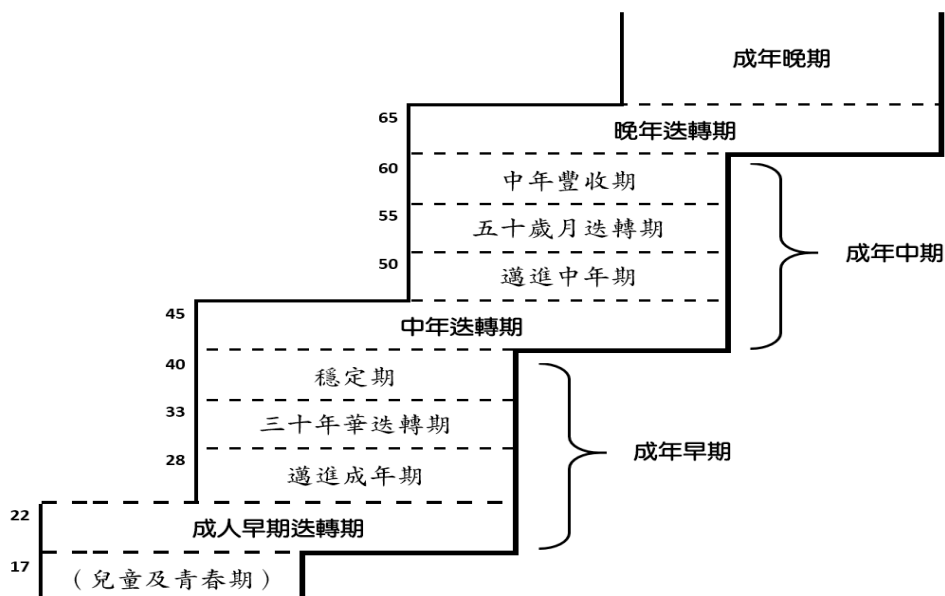


圖 4-3 萊文森成年早期與中期生命發展圖<sup>79</sup>

<sup>78</sup> 黃碩然，「成年人的生命迭轉周期與靈命培育」，教牧期刊，第 24 期（2008 年）：17 頁。

<sup>79</sup> 黃碩然，「成年人的生命迭轉周期與靈命培育」，教牧期刊，第 24 期（2008 年）：16 頁。

所謂迭轉期 (Transition)，是指成年人生階段會出現「新的建造」、「修正」和「生命重建」的一個過程，在此時期內會給成年人帶來修正與重建；而這樣的修正和重建往往需要長時間才能達成，神學院無法提供這樣的環境，只有在教會生活中才能提供迭轉的過程所需要的環境。同樣，恩賜的操練及生命的培育也都會經歷「發現、改變、重建」的過程。

### (三) 神學院：培育著重「知識與技能」

作為神學教育機構，最主要在傳授聖經知識，訓練學生能「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以及教會事奉、領導與治理的才幹。除此，也必須與教會配合提供在校生實習的機會。雖然實習時間短促未能在事奉上完備成熟，卻能避免神學生在理論與實務上脫節。

神學院應與教會密切配合。香港信義宗神學院前院長蕭克諧曾說：「神學院是為了教會而存在的，離了教會神學院就失去了它的意義和價值。由不同教會聯合主辦的神學院是如此，獨立的神學院也是如此，這是所有神學教育工作者應有的基本信念之一」。<sup>80</sup> 他進一步指出，神學院必須獲得教會全力的合作與支持，才能扮演好「教師—訓練人才、僕人—動員資源服務教會、先知—根據聖經真理和時代的要求指明教會應努力的方向」。筆者認為，今日聖教會與神學院的配搭仍有進步的空間。神學院必須為教會而存在，離了教會便不能了解地方教會所面對的挑戰為何。另一方面，在面對信仰與社會碰撞出的公共議題，地方教會的牧者未必都有能力作正確而全面的回應，這時需要神學院的資源，提供師資、舉辦研討會，聯合地方教會牧者商討如何因應，經過這樣的整合，必定比教會牧者獨自思考更為周延。另一方面，神學院也不是盲目地討好教會的「胃口」，投其所好。事實上，神學院的學術資源、解經和護教的訓練，對教會領袖更是不可或缺。故此，筆者主張「微型家牧」只要接受教會的門徒訓練，具備佈道、關懷的能力即可，不一定要接受神學的訓練（以免因提高門檻而難

---

<sup>80</sup> 鄔天輝，「教會、差會、機構與神學教育」，今日華人教會，第 229 期（2002 年）：27 頁。



產)。然而，基地牧師及社區牧師則必須接受神學訓練，以確保能分辨真理和異端。如前所述，微型教會也不是放牛吃草，而是必須加入（或組成）社區型的教會，由社區牧師作為領袖，作聖經真理的教導與把關。此時，牧師（包含基地牧師與社區牧師）－教會領袖也不會憑空而出，乃是經過敬虔的家庭培育品格及靈性、在教會的服事鍛練恩賜和生命，又在神學院的訓練中，裝備事奉的知識與技能，方能養成理想優質的新品種教會領袖。

## 第五節 三種型態教會領袖的選任與建言

不同類型的教會，需要不同特質的領袖。在探討完聖經中領袖的特質及形成、領袖培育的模式（師徒制、階梯式、互動式），以及台灣聖教會領袖培育的現況與所面臨的挑戰，筆者提出領袖培育的鐵三角，是指「家庭、教會和神學院」三方面充分合作。本章末節將探討在新品種教會中三種類型的教會領袖，需要哪些明顯的特質並且如何形成，最後針對筆者所屬台灣聖教會領袖培育的系統提出建言。

### 一、三種型態教會領袖的特質與養成

本段主要說明教會領袖在不同時期與場所，培育的目標特質。這包含新品種教會三種類型的領袖必備的「主要特質」<sup>81</sup>（九大特質），以及各類型教會特色和領袖培育的鐵三角（家庭、教會、神學院）如何為領袖在六個領域提供最合適的訓練場所，以及彼此的關聯性。

筆者認為「家庭」是培養靈性與品格的主要場所，同時，在微型教會的領袖（家牧）的主要特質為「聖潔、正直品格、熱忱的靈性」。在家庭場合及微型教會型態下最能檢驗出領袖的聖潔與正直。同時，微型教會的領袖（以下稱「家牧」）需要熱忱的靈性較適合發展微型的教會。倘若家牧是一個重視知識技能並擅於教導，卻缺乏熱忱與熱情的領袖，很可能遇到困難就退縮。其次，「教會」是「家庭」的延伸，從

---

<sup>81</sup> 所謂的「主要特質」有別於「次要特質」，是指這個類型教會領袖所需較為突出的特質，同時也指出有助於該項特質養成所對應的教會類型。換言之，這並不意謂其他類型教會不需其他「次要特質」。

場所來看，領袖由家庭進入教會，便是在靈性與品格的基礎上，進入「恩賜與生命」的建造。由教會類型來看，領袖除了需要聖潔和正直，主要特質在「謙和順服、自我提升」。謙和順服是為處理相對複雜的人際關係，自我提升則是為投入內部與外展的事工時，需要更全面的恩賜與生命的視野。倘若社區型的領袖沒有自我提升，將使教會停滯甚至枯萎。最後，要與神學院充份合作的教會類型屬於「基地型」，基地型的牧者的主要特質是「擁有異象並分賜異象」。為此，他必須「尋求神」領受從神而來的異象，並且以「信心」持守異象。而面對相形複雜的事工，就需要藉助神學院的資源，使知識和技能更加專精。筆者將「家庭、教會、神學院」三個場所，三種類型分別作為六個領域的訓練處境，以及各類型領袖必備的主要特質，整理如下（參表 4-4）：

表 4-4 微型、社區型及基地型三種型態教會領袖特質的養成目標及場所

場所、 領袖主要特質		型態		微型		社區型		基地型	
				(領袖：家牧)		(領袖：牧師)		(領袖：牧師)	
場 所	家庭	靈性	品格						
	教會			恩賜	生命				
	神學院					知識	技能		
屬靈領袖主要 特質的養成與 選任		聖潔 正直品格 熱忱的靈性		謙和順服 自我提升		擁有異象 分賜異象 信心、尋求神			

## 二、對台灣聖教會領袖培育的建言

依據上述「家庭、教會、神學院」對領袖生命建造不同的功用，建立建教合作的鐵三角，即三方面密切的配合，才能發掘並培育優質教會領袖。

提到教會領袖，首當其衝便是神學教育。蕭克諧論到神學院的使命，指出神學院必須有三種角色「教師、僕人及先知」。<sup>82</sup> 其中，教師必須根據教會的需要來培育人才；僕人的角色則是動員所有的資源為教會服務；至於先知的角色，則是根據聖經的真理對應時代，指出教會應努力的方向。他說：

<sup>82</sup> 鄔天輝，「教會、差會、機構與神學教育」，今日華人教會，第 229 期（2002 年）：28 頁。

沒有教會的合作和支持，忽略了教會實際的需要，以致教會不願參與；神學教育可以訓練出傑出的神學家，宗教家和其他學者，但不可能培養教會所需要智慧的教師、謙卑的僕人和勇敢的先知。<sup>83</sup>

筆者認為，這智慧的教師、謙卑的僕人和勇敢的先知正是新品種教會所需要的領袖。神學院一方面要依教會的需要培育人才，另一方面，也不能一味地迎合教會，而是要扮演先知的角色，帶領教會作出信仰的反省，以便回應時代的需要。

中台神學院早期畢業生大多進入聖教會服事，而聖教會獻身的青年也都推薦進入中台神學院。倘若中台神學院疏於與教會之間的聯結，培育出來的傳道人，顯得封閉保守（神學路線），不能因應更新中的教會之需求，那麼，可能導致教會不願參與，不僅奉獻意願減低，甚至地方教會獻身的青年，未必把中台神學院當作首選的神學院。另一方面，神學院為了經營的需要，有時犧牲了該有的目標，或甚至不知道其目標為何。蕭克諧指出：「神學院沒有其獨立的目標，她的目標即是教會的目標，因為她的存在是為了協同教會完成主所賦予『使萬民作祂門徒』的使命。」<sup>84</sup> 為此，總會應全力支持所屬神學院，好讓神學院能堅持目標，培育師資，專心於高品質的神學教育，而不是費心為經營所苦。筆者認為蕭克諧提「教師、僕人及先知」，為神學院提供角色定位，值得我們深思。

神學院是教會領袖重要一環，然而教會領袖培育不能僅靠神學院單方面的努力。其實必須兼顧領袖培育的鐵三角，期待「家庭、教會、神學院」，能重新檢視其優勢及培育目標，並且強化彼此間合作，達成良性循環。為此，筆者希望針對「家庭、教會及神學院」三方面角色，提出下列幾點建言：

（一）父母必須重拾孩子敬虔教育的責任：

傳統上，父母在屬靈的事務上，往往天真地或錯誤地只依賴教會，把孩子靈性教育交給教會牧者、輔導或主日學老師。如此一來，孩子無法在日常生活中結合信仰、學習榜樣；父母也因「卸責」而容易在靈命成長上怠慢。

---

<sup>83</sup> 鄔天輝，「教會、差會、機構與神學教育」，今日華人教會，第 229 期（2002 年）：28 頁。

<sup>84</sup> 鄔天輝，「教會、差會、機構與神學教育」，今日華人教會，第 229 期（2002 年）：27 頁。

台灣聖教會北、中、南三個教區約 74 間教會中，牧師或師母其中之一是牧家子女的至少有 15 間之多，佔 20%。可見牧家能培養敬虔的後代，對培育教會領袖有著重大影響。<sup>85</sup> 但培育教會領袖不能光靠牧者家庭，筆者觀察許多獻身的傳道者，雖不是出於牧者家庭，但也都來自敬虔家庭。無論是牧者或信徒的家庭，父母要重拾兒女敬虔教育的責任。為此，信徒不能再視自己為屬靈領域的門外漢，必須起來承擔孩子靈性教育的責任。

(二) 教會要協助父母，提供建立孩子靈性教育所需資源：

教會提供分齡的宗教教育是必須的，然而，教會的責任卻不止於此。儘管主日學、夏令營辦得熱鬧精彩，卻未必能影響改變家長的信仰。教會必須建立家庭事工，不但教導父母重拾孩童靈性教育的責任，也要提供父母培育孩子靈性生活所需要的資源，規劃系統的、適齡的教材，例如舉辦親子教養讀書會、家庭祭壇使用手冊等，使父母能在家培育孩子的屬靈品格。尤其是在兒童成長階段，協助父母帶領全家建立家庭祭壇。

基督教親子關係及青少年工作方面的專家祈思禮指出：「養兒育女的目標，不是要維繫那份依賴的關係，乃是要幫助子女學習獨立。」<sup>86</sup> 華人家庭教育重視維繫關係，反而容易養成兒女對父母的依賴。兒女在未成家之前都被視為孩子。雖然，華人家庭重視道德是其長處，父母在教導為人處世的道理方面扮演重要角色；然而，譚國華認為西方或華人的家庭教育都有其不足之處。他對家庭教育建議有四：第一，增進夫妻關係；第二，加強家庭的宗教教育；第三，提倡建立父子或延伸屬靈關係；第四，提倡設立家訓。<sup>87</sup>

其中第二點也是筆者深感認同。父母在家庭主要目標在建立孩子的靈性—敬虔教育，建立與神的關係；建立孩子的德性—教導為人處世的道德觀。早期

---

<sup>85</sup> 本會目前開拓的喜樂福音中心領隊，劉韶景傳道也是牧家子女。係本會第十一任主任牧師劉昭陽牧師之三子。

<sup>86</sup> 譚國華，「對家庭教育的獻議」，教牧月刊，第 24 期（2008 年）：113 頁。

<sup>87</sup> 譚國華，「對家庭教育的獻議」，教牧月刊，第 24 期（2008 年）：122 頁。

台灣社會，無論是延伸的大家族或鄉村部落鄰里往來，能使青少年學習面對較為複雜的人際互動。但近年台灣社會型態多傾向小家庭，鄰里關係也顯得疏離。教會一方面要裝備父母成為孩子靈性的培育者，另一方面要建立延伸的大家庭，以補大家族及鄰里關係的缺乏。<sup>88</sup> 筆者認為此處所指的「教會」，應是「微型教會」或「社區型教會」，作為家庭的延伸（基地型教會的規模並不合適）。

孩子到青少年階段需要同儕關係，青少年團契則提供很好的環境。此外，青少年也能在教會學習如何與父母以外的長輩互動。為落實此延伸家庭的關係，譚國華在其服事的教會中，邀集了一群家長作屬靈的父母，主動去關心獻兒禮的兒童，讓這些兒童在教會得到更好的延伸屬靈家庭的支持。<sup>89</sup> 筆者認為，這正是由動態的「微型教會」組成相對穩定的「社區型教會」的一個過程。正如韋利蒙和韋爾遜的主張「小型教會的穩定性，跨代的接觸、家庭般的特質，都令它十分適合作為終身的洗禮經驗的處境。」<sup>90</sup>（筆者註：作者所謂小型教會即筆者定義的社區教會）事實上，若缺乏社區型教會或微型教會，兒女除了家庭以外，所接觸的是基地型甚至大型教會，偏重知識性或活動類的聚會，並不適合作為「延伸家庭」的教會功能，培育其恩賜與生命。

### （三）神學院必須強化實習制度並與地方教會密切合作：

實習制度立意雖好，然而，神學院若沒有與地方教會充份溝通，實習生非但不能學到實務經驗，往往成為教會的廉價勞工，淪為在教會打雜的角色。神學院在為神學生指派實習單位前，應更仔細了解地方教會的需求與特色。讓實習目標更清楚，內容更確實。若有必要，甚至可以拒絕地方教會的申請，這樣便可保護神學生避免遭受無謂的傷害或對待。

再者，神學院與教會需密切配合。教會必須推薦合適的領袖給神學院。這

---

<sup>88</sup> 馬可德里夫，以家庭為本的青少年事工，袁達志譯（香港：學生福音團契，2001年），119頁。

<sup>89</sup> 譚國華，「對家庭教育的獻議」，教牧月刊，第24期（2008年）：125頁。

<sup>90</sup> 韋利蒙、韋爾遜，小堂會，大啟示：回歸聖道與聖禮，102頁。

其中要避免一個錯誤認知：以為一個品格、行為有偏差的人，可以藉由神學教育令其脫胎換骨，而貿然推薦之，這是誤將神學院當成感化院或軍校了。對神學院而言，可能在招生的壓力下或是盲目的信心趨使下，不會輕易拒絕學生入學。這些因素都直接或間接影響神學教育的品質。

其次，神學院除了培育教會領袖外，也應在真理上引領教會。傳統上以延伸制作為信徒進修機會，內容也較偏向聖經研究。然而，這不足以因應當代教會的需要。舉例來說，近年來國內社會在婚姻問題、同性戀等議題上吵得沸沸揚揚。教會處在第一線戰場顯得無力回應，或反應兩極。此外，教會在家庭事工、青少年事工、高齡化社會下的年長者事工，甚至面對憂鬱症、精神疾病、網路成癮……等問題，地方教會的資源顯得不足。而神學院擁有聖經學者專家，可建立平台，或連結地方教會在不同領域如法律、醫療、社會學、心理學……等方面專業人才，聯合舉辦研討會，供教會領袖及信徒參與研習，引導地方教會以聖經真理適時回應社會。並於研討會後將其內容整理成研討會記錄或專題的文集，提供未能參加的教會領袖參考學習，這對地方教會領袖是非常有幫助的。這才是神學院存在的目標。如同蕭克諧所言，神學院的目標即教會的目標。神學院若不了解或沒有考量教會的目標和需要，就成了空中樓閣，結果將與教會及社會漸行漸遠。

#### （四）神學院老師必須要有固定的教會生活及服事：

過去幾十年來，中台神學院的教授在資歷方面，許多是沒有牧會的經驗。也許這也是台灣其他神學院校共同的問題。然而，仔細分析要培育一個神學教育人才，也往往花費十年以上。要得既能牧會又能在神學院教書，這樣的人才、恩賜和心力實在難得。以目前神學院老師服事現況中，有的僅不到五年或十年的牧會經驗，或是主要以教學為主，再輔以主日受邀至各地講道或帶領短期退修會。筆者認為，這樣的經歷對地方教會的需求或面臨的挑戰，所知仍然有限。

鄔天輝在「教會、差會、機構與神學教育」一文中，為神學院與教會合作

提供八項建議。其中第三點：「神學院老師能不時地到教會服事，．．．如此可以明瞭教會發展的實際情況及需要，提供更實際的教導與援助，更能將神學院的情況及需要帶到教會，使兩者有直接的了解。」<sup>91</sup> 筆者認為，神學院老師若不能同時兼具神學專業，又能擁有牧會十數年經驗的理想，至少也應該有固定的教會生活。雖然不是以牧者的身份帶領教會，卻可以參與教會核心同工，共同承擔教會牧養的責任。如此，能更深入瞭解教會所面臨的問題與困境。避免隔空批判教會或是孤芳自賞，一方面能擁有團契生活，另一方面也能與教會牧長共同牧養，這或許不失為「道（神學）成肉身（教會生活）」的一種新釋。

---

<sup>91</sup> 鄔天輝，「教會、差會、機構與神學教育」，今日華人教會，第 229 期（2002 年）：27 頁。

## 第五章 結論

本論文以現存或曾有過的教會類型為「舊品種」教會，假設舊品種教會已能完整表達教會真義，並有效回應大使命—使萬民作主的門徒，那麼便無需再提「新品種」。然而，事實並非如此。筆者從教會本質出發，探討包括「教會的表象」（新約聖經的教會觀）、「教會的標記」（神學家的教會觀），對教會本質（包含可見的與不可見的）的認識將決定教會呈現的類型。透過教會本質的八大向度檢視舊品種教會，並藉由問卷分析，發現台灣聖教會的地方教會在發展（植堂）上所遇瓶頸，與「教會本質」密切相關。研究發現，台灣聖教會確實存在「有效的植堂模式」，即筆者所主張「新品種教會」。

### 第一節 研究發現

茲將研究發現分述如下：

#### 一、單一類型的思維成了教會發展最大的阻礙

教會究竟要「更大」才好，或「更小」才好？這是許多學者爭論的焦點。筆者研究發現，「單一類型」的思維成了發展的限制。以生態學的觀點看教會，能補單一類型的不足。故提出新品種教會即「複合類型」的教會，能集各類型教會的優點，補各類型教會的不足，更能回應時代的變化。複合類型的教會有更高的文化適應力。在領袖培育方面，也要避免落入「單一類型」的思維。什麼樣的教會領袖可稱為好的領袖？研究發現，不同類型的教會需要不同特質的領袖，培育的過程也不能單靠神學院，必須由「家庭」—培育靈性與品格、「教會」—磨練恩賜與生命，以及「神學院」—裝備知識與技能；三方密切的合作，循序漸進，才能成為符合新品種教會的領袖。

#### 二、新品種教會為各類型教會在發展階段提供明確的建造目標



新品種教會有別於「品牌」教會，不是靠人治的法則製造而得，乃是創造一個更適合的發展環境。同時，新品種教會打破教會「標準化」與成長的迷思：大教會不是主流、標準，所有教會都要向它看齊。另一方面，教會的成長也不是由「小型」到「中型」再到「大型」。筆者提出最佳的植堂模式是由「基地型」建立多數「微型教會」（並培育領袖），再由「微型教會」組成「社區型教會」。研究發現，基地型教會需要符合多項因素，包括牧者、執事，以及所在區域……等條件，並非所有教會都「必然」要成為基地型教會。而「微型教會」不受時間、空間及人數的限制，具「動態」的特性（適合液態文化的族群），必需設定目標，在一定時間內組成「社區型教會」，讓世人可以看見，並且是在地型，與社區「同在」的教會。事實上，世界各地包括台灣聖教會，「社區型教會」都是為數最多的教會。

### 三、新品種教會為領袖培育提供更好的環境

新品種教會（採複合類型）強調領袖須在「靈性、品格、恩賜、生命、知識和技能」方面得到建造。同樣，在領袖的培育也採「多方合作」的模式：家庭及微型教會最適合發展其「靈性與品格」（符合師徒制與互動式學習模式），社區型教會則提供長時間磨練恩賜與生命的處境；最後，藉由基地型教會與神學院的合作，使領袖能在基地型教會中接受門徒訓練（系統、專題、研習、門徒學校……），甚至，當神的呼召臨到時，也能適時地推薦進入神學院，將來成為全職的傳道人。這樣的步驟同時也符合了「階梯式」的學習模式。在進入神學院之前，確保他在微型教會培育靈性與品格，以及在社區型教會磨練恩賜與生命。

### 四、新品種教會更能彰顯教會的本質

新品種教會藉由「微型、社區型及基地型」教會的充份合作，不但能避免狹隘的王國觀、帝國觀（宗派主義）及片面的國度觀，更能彰顯「教會是基督的身體」之特質。不同類型的教會各自擁有不同的特質，在各地發揮所長，功用不同卻是一體的。「基督的身體」這表象常被用在地方教會內的教導，表達教會內部的合一。其實，我們更需要表達的合一是「地方教會」與「地方教會」之間的合一，甚至「宗

派」與「宗派」之間的合一。新品種教會能夠聯結「核心教會」與「延伸教會」；以及聯結「固體教會」與「液體教會」。正如傑拉德所言，「教會可以是單數，也可以是複數。」<sup>1</sup> 意思是，教會是由許許多多的「地方教會」（複數）組成唯一的「普世教會」（單數），也就是「基督的身體」。以生態學視教會為「品種」，講究的是合作共生；倘若以商業模式則視教會為「品牌」，講求辨識度，恐怕將落入帝國觀，出現偷羊、結盟，甚至併吞的亂象。新品種教會是以會眾為中心的宣教模式，藉由基地型教會的訓練和支持，人人都可以繁殖微型教會參與宣教，而非僅僅差派少數專職的宣教士投入宣教。

#### 五、新品種教會中的「社區型」教會才是主流型態

研究發現，現存台灣聖教會屬「社區型」教會數量最多，這與麥金塔、巴納集團調查結果相同，社區型教會仍是主流類型。依筆者研究結果以新品種教會作為有效植堂的理由中，「社區型」教會在客觀條件下，滿足了教會本質的八大向度（參表 3-13，社區型教會在表達教會本質八大向度得分最高，達滿分 24 分）。然而，這不是說社區型教會要獨立存在（落入單一類型思維）；反之，社區型教會「如何成形」才是關鍵。為使社區型教會達到真正的在地性，必須在社區中先建立微型教會（先遣部隊），並由基地型教會作為後援及訓練，再由數個微型教會組成社區型教會。這樣的社區型教會才具有真正的在地性，也才能成為社區的櫥窗，讓世人看見並且經驗。如此，社區型教會或許不應該只思考「中型」變「大型」的問題（因大型教會反倒在教會本質的呈現上不如中型教會）；而是如何讓社區型教會更健康的成長，思考如何「繁殖」而不是「長大」。正如渥夫根·辛森所言：在自然的法則中，生命的延續並不是靠「個體」不斷的長大，乃是靠不斷地「繁殖」。<sup>2</sup> 筆者發現新品種教會就是以更符合生物的法則，繁殖「社區型」的教會，讓神的教會在各地發揮影響力。

---

<sup>1</sup> 傑拉德·布雷，教會的故事：神學與歷史，53 頁。

<sup>2</sup> 渥夫根·辛森，改變世界的家－邁向廿一世紀的教會新架構，13 頁。

## 第二節 研究過程與心得

筆者觀察現今教會現象，雖不能用四分五裂來形容，卻往往分門別類、自立門戶，顯得獨立甚至對立。美其言是多元，但不可否認的，教會力量似乎也被分散，甚至許多教會內耗、空轉，最終失去了神對教會的召命。

藉由本論文研究，筆者從教會本質出發，在此省思神在聖經中啟示的教會觀（表象）是什麼？並藉由探討神學家的教會觀（標記），將三大「表象」與五大「標記」合為八大向度，以此定義教會的本質，作為教會發展的基礎，以及檢視的標準。當筆者以此八大向度檢視現今教會各式各樣的型態時，不難發現教會在哪些方面不足、失衡或甚至是偏差了。不足的方面，例如神學家所提「向窮人傳福音」，讓筆者反省自己所牧養的教會，是否在這方面顯得不足而失衡。至於今日教會的偏差之一，可能在「全球化」（實用主義、商業模式、現代化）的過程中，大型教會被視為理所當然，甚至成為主流與楷模。筆者認為今日教會必須重新回到聖經的啟示，視教會的本質為「好樹」，因為唯有好樹才能結「好果子」。

筆者在文獻探討中，所蒐集資料仍嫌不足，感覺與筆者想法相近的主張似乎不多。一直發展到後來，才又發現幾本相近主題的書，先前只有《改變世界的家》、《解讀教會 DNA》，及《教會生態學》；後來又找到《小即是大！驚人的倍增來自簡單的策略》、《教會繁殖運動》等書。往後在蒐集資料時，應該善用作者所提供的註釋以及推薦的參考書，想必可以節省更多時間。

微型教會、簡單教會或家教會，在世界各地其實已有好長一段時間，且有許多英文的著作、網站，礙於筆者英文的能力不夠，有些書籍還得從國外買進，沒能在第一時間找到最新的研究文獻，覺得十分可惜。

### 第三節 未來研究的方向

本研究使筆者再次看見教會領袖培育的重要性，明白教會領袖培育與教會發展的直接關係。教會不應該一味追求短期奏效的現代方法，而是開始著眼於長遠的、有系統、有目標的領袖培育計劃。

筆者理想中的領袖培育，是「家庭、教會及神學院」合作的鐵三角，家庭主要培育「品格與靈性」；教會主要操練「恩賜與生命」；神學院主要裝備「知識與技能」。立意雖佳，然而，在組織上仍面臨挑戰。台灣聖教會總會公職為三年一任，總會長及相關局處每三年作一次輪替，不但培育事工難以延續，主事者很容易傾向舉辦能見度高、熱鬧慶典，或聯誼性質的活動，在宣教或領袖培育方面，缺乏長遠性和系統性，往往淪於「有做就好」，沒有思考「怎麼做更好」，這可能成為台灣聖教會發展上的隱憂。

再者，地方教會也不應被動地等待總會發起培訓或研習等聯合事工。事實上，地方教會仍扮演「聯結」的關鍵平台。一方面可以主動邀請神學院師資來教會開辦延伸制，或針對公共議題、各類生活與信仰的主題，舉辦座談會，幫助信徒建立神國的價值與文化。另一方面，聯結家庭，提供父母資源，建立家庭祭壇，建造孩童的靈性與德性。許多偉大的領袖往往出自敬虔的家庭。領袖培育的鐵三角，不在求得「完美」或「全能」的領袖，至少可以培養相對較為「成熟」的領袖。

期盼教會牧者及信徒領袖共同體認「教會領袖」對於神國度擴展所扮演的關鍵角色。筆者非常認同張順的呼籲，牧者要有傳承的眼光，並主張「師徒制」是合乎聖經且強而有力的領袖培育策略。放下一些微管理的事務，現在就開始揀選和培育領袖，效法耶穌和保羅，給門徒兩條命—「使命與生命」，即用自己的生命活出了使命；又為了這使命，獻出自己的生命。建立「同在、差派、伺候、教訓、任命」五種生命關係。

筆者認為植堂是福音遍傳最佳的方法，而新品種教會（即「微型、社區型及基

地型」三種類型複合生長) 又是植堂最佳的策略。然而，這意謂現存的教會必須調整目標，視其他類型、宗派的教會為合作伙伴。轉型必定帶來衝突，必須在轉型過程中作好衝突管理，所以設計一套「轉型手冊」及「門徒訓練」的教材，是未來研究的方向。

# 參考書目

## 中文書目

- 丁湯尼、費莉絲、喬治·巴拿。小即是大！驚人的倍增來自簡單的策略。葉榮光譯。台北市；天恩出版社，2018年。
- 台北靈糧堂。台北靈糧堂植堂手冊。台北市：台北靈糧堂，1994年。
- 李日堂。系統神學：教會論。香港：中國基督教播道會文字部，2012年。
- 李偉良。還我教會：重尋信徒建立教會的基石。香港：福音證主協會，2013年。
- 李耀全編。中小型堂會：身份、掙扎與增長。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神學院出版社，2012年。
- 林鴻信。教會生態學。台北市：校園書房，2012年。
- 夏忠堅。我們起來建造吧！建造健康成長教會的基礎工程。台北市：道聲出版社，2009年。
- 殷思重。屬靈領袖的塑造。王一平譯。香港：亞洲歸主協會香港分會，1981年。
- 高維理。彰顯於第一世紀教會與家庭的七重能力。臺北市：培基文教基金會，2001年。
- 陳主培編。基督教台灣聖教會會史。台中市：基督教台灣聖教會，1989年。
- 陳吉松。異象與領導力。高雄市：聖光神學院，2008年。
- 陳希曾。基督是分開的麼：基督的身體就是教會。台南市：活道，2017年。
- 麥文本。使徒行傳的教會增長模式。香港：種籽出版社，2014年。
- 曾立華。教會職事的重尋與更新：從神學、歷史及實踐角度探討教會職事的更新。香港：建道神學院，2012年。
- 葉茂松。101間香港教會經驗分析--建立生生不息群體的策略。香港：基道出版社，2015年。
- 蔡文隆。牧養事奉的藝術。台北市：天恩出版社，2009年。
- 蔡蔭強。健康教會全模式暨校內堂會攻略。香港：天道書樓，2006年。
- 蔡錦源。五重屬靈成長。台北市：以斯拉出版，2011年。

鄧紹光。教會不在場：崇拜、宣講與牧養的再思。香港：基道出版社，2009年。

\_\_\_\_\_。教會不成教會。香港：基道出版社，2012年。

蕭祥修。21世紀教會藍圖。臺北市：基督教以琳書局總代理，2015年。

蕭壽華。聖靈領導的教會管理。葉自菁、盧佳定譯。香港：宣道出版社，2002年。

鮑維均。顛覆現實的教會論。香港：天道書樓，2016年。

蘇文峰編。教會增長的路向。台北市：基督使者協會出版，1994年。

蘇穎智。直攀高峰 2—建立合神心意的健康教會。香港：全心出版有限公司，2010年。

### 中文翻譯書

大衛·葛瑞森。教會繁殖運動。劉如菁譯。台北市：天恩，2010年。

尤金·畢德生。返璞歸真的牧養的藝術。游紫雲譯。台北市：以琳，1999年。

卡維里。教會論：全球導覽。陳永財譯。香港：基道出版社，2010年。

古倫神父。領導就是喚醒生命：靈性化的生命力領導。吳信如譯。台北市：南與北出版社，2008年。

史耐達、魯尼恩。解讀教會 DNA--發現基督身體的生命密碼。紀榮智譯。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2005年。

史蒂夫·穆勒 (Steve Murrell)。維基百科與健康教會。新北市：希望之聲文化，2013年。

吉姆·范·葉培倫。和諧的教會—轉化教會衝突的聖經原則。邱靜嫻譯。新北市：中華福音學院，2008年。

艾德·斯特澤、湯姆·雷那。蛻變教會。彭葉碧梅譯。香港：天道出版社，2015年。

西門·鍾斯。再思教會真義：正視信徒對教會的掙扎。黃業玲譯。台北：校園出版社，2000年。

李天德譯。協同書：基督教信義宗教會信條。香港：香港路德會文字部，2011年。

狄馬可、亞保羅著。深思熟慮的教會。蔣春暉譯。美國：美國麥種傳道會，2011年。

- 狄馬可。健康教會九標誌。唐玲莉譯。美國：麥種傳道會，2009年。
- 奇夫·安德遜。師徒關係—屬靈路上的拖與帶。李興邦譯。香港：基道出版社，2004年。
- 彼得·魏格納（C. Peter Wagner）。教會在職場。台北市：以琳。2007年。
- \_\_\_\_\_。教會大地震。余國亮，高俐理譯。台北：飛鷹出版社，2004 臺北市：道聲總經銷。
- \_\_\_\_\_。教會增長研究。梁慕玲譯。香港：種籽出版社，1992年。
- 法蘭克·威歐拉、喬治·巴拿。參雜異教的基督信仰？。顧華德譯。台中市：基督教中國佈道會。2014年。
- 法蘭克·威歐拉著。重塑教會。顧華德譯。台中市：基督教中國佈道會 2016年。
- 芭芭拉·布朗·齊克蒙德。認識教會真相。鄭慧姪譯。台南市：新樓書房，2003年。
- 保羅·史蒂文斯。解放平信徒：全民事奉無分聖俗。顧樂翔譯。香港：基道，2009年。
- 恰克·皮爾斯、羅伯特·海得勒。使徒性教會正興起。台北：以琳出版社，2016年。
- 施如柏。神計畫中的教會。蔡明穎、王乃賢 譯。台北市：台灣舉手網路協會，2015年。
- 查斯特、添美斯。全是教會：踐行中的福音與群體。曾景恆、趙半 譯。香港：基道，2014年。
- 約翰·倪維思。教會宣教與拓植。葛慶元譯。台北市：基督教橄欖文化事業基金會，1994年。
- 約翰·麥斯威爾。領袖 21 特質。徐顯光譯。台北市：道聲出版社，2000年。
- 韋利蒙、韋爾遜。小堂會，大啟示：回歸聖道與聖禮。陳永財譯。香港：基道，2014年。
- 唐慕華、畢德生。顛覆文化的牧養之道。陳永財譯。香港：天道書樓，2006年。
- 唐慕華。非凡的敬拜：重尋敬拜與佈道的關係與意義。香港：學生福音團契，2007年。



- 馬可德里夫。以家庭為本的青少年事工。袁達志譯。香港：學生福音團契，2001年。
- 高橋三郎。基督信仰的根本問題 紀念內村鑑三演講集。郭維租譯。台南市：教會公報，2007年。
- 高橋三郎。教會的起源和本質。郭維租譯。台南市：台灣教會公報社，2009年。
- 康約珥 (Joel Comiskey)。引爆復興一十二門徒小組。馬倩平、何明珠與蔡筱楓譯。台北：道聲，2001年。
- \_\_\_\_\_。從 12 到 3：如何運用 G-12 原則建造你的教會。吳琇瑩譯。台北：道聲，2003年。
- \_\_\_\_\_。領袖培訓的爆炸力：培育小組領袖收割莊稼。郭淑儀譯。香港：高接觸，2001年。
- 麥拉倫。耶穌關心的七件事。凌琪翔譯。新店市：校園，2008年。
- \_\_\_\_\_。教會大變身：後現代教會發展新思維。蔡安生譯。新店市：校園書房，2005年。
- 麥福士 (Aubrey Malphurs) 著。神學院沒有教的事奉要領。謝青峰譯。台北市：中華福音神學院。
- 傑拉德·布雷。教會的故事：神學與歷史。顧華德譯。新北市：中華福音神學院，2018年。
- 博許。一路上奔走：海外宣教師保羅的省思。林鴻信譯。新北市：華人基督教文宣基金會，2003年。
- 斯托得。心意更新的教會。譚達峰譯。新北市：校園，2012年。
- \_\_\_\_\_。提摩太前書、提多書。黃元林譯。台北：校園，2001年。
- 曾思瀚。僕人領袖的教導與領導。曾景恒譯。香港：基道，2013年。
- 渥夫根·辛森 (Wolfgang Simson)。改變世界的家。以琳編譯小組譯。臺北市：以琳，2002年。
- 湯姆·雷納、薩姆·雷納。不可或缺的教會：重獲流失的一代。陳永財譯。香港：基道，2009年。
- 菲爾平格。你就是領袖。己默譯。新北市：道聲出版社，2013年。

葉光明。教會（上冊）：重新探索神的設計藍圖。徐成德譯。台北市：以琳，2007年。

\_\_\_\_\_。教會（下冊）：重新探索神的設計藍圖。徐成德譯。台北市：以琳，2007年。

葛瑞·麥金塔（Gary L. McIntosh）。以一不能蓋全。胡加恩譯。台北：中華福音學院，2001年。

蒂利希（Paul Tillich），基督教思想史，尹大貽譯（香港：漢語基督教文化研究所，2000年），

慕約翰（John Mulinde）著。祭壇—亞伯拉罕策略 I。台北市：中華民國基督教全國禱告網絡協會。2011年。

霍德利。跳離安樂窩：變遷中的教會。台北市：橄欖基金會，1993年。

藍登。我的燈需要油—教牧甘苦有人知。朱麗文譯。台北市：財團法人愛家文化事業基金會，1999年。

## 西文書

George Barna, *The Frog in the Kettle: What Christians Need to Know about Life in the Year 2000*. Ventura, CA: Regal Books, 1990.

James Wm. McClendon, Jr., *Doctrine: Systematic theology*, vol. 2(Nashville: Abingdon, 1994), 374.

## 期刊

王國琪。「家庭教育：父親不能缺席—爸爸淡出後果很嚴重」。《中華家教》。第 11 期（2011 年）：10-11 頁。

余杰。「好教會與好牧師」。《今日華人教會》，總第 319 期（2017 年）：6 頁。

張順。「從《聖經》人物看傳承」。《今日華人教會》。總第 319 期（2017 年）：4 頁。

黃碩然。「成年人的生命迭轉周期與靈命培育」。《教牧期刊》。第 24 期（2008 年）：頁。

董春林、黃玲俐。「猶太教教義中家庭教育觀」。《南北橋》（上海：華東師範大學，2008）：58 頁。

鄔天輝。「教會、差會、機構與神學教育」。《今日華人教會》，第 229 期（2002 年）：27 頁。

譚國華。「對家庭教育的獻議」，《教牧月刊》，第 24 期（2008 年）：113 頁。

## 網路

何毓芬。「『教會不是某位牧師的教會』交棒典範 蕭平：兩代牧者間擁有屬靈父子關係」《基督教論壇報》[網路]。網址：<https://www.ct.org.tw/1315438>，上網日期：2019 年 12 月 30 日。

李容珍。「新店行道會張茂松交棒 張光偉接主任牧師」《基督教論壇報》[網路]。網址：<https://www.ct.org.tw/1289540>，上網日期：2020 年 1 月 8 日。

夏忠堅。「微型教會貼近更多族群 教會具現 in 各式生活」。《基督教論壇報》[網路]。網址：<https://www.ct.org.tw/1242443#ixzz4RZbNPXJb>，上網日期：2017 年 3 月 26 日。

夏俊明。「領袖崛起 葛順天、葛兆昕父子『和平』傳承藏恩典」《基督教論壇報》[網路]。網址：<https://www.ct.org.tw/1286827>，上網日期：2018 年 1 月 8 日。

記者編採。「布永康：教會是救生艇為救失喪靈魂」。《基督教論壇報》[網路]。網址：<https://www.ct.org.tw/1223749>，上網日期：2018 年 9 月 18 日。

基要書室。「慎防新社會福音」。《基要書室》[網路]。網址：<http://www.fundamentalbook.com/article139.htm>，上網日期：2019 年 8 月 29 日。

張廖婉菁。「葛理翰 16 頁遺囑公開，勉子孫不惜一切代價捍衛福音真理」。《基督教論壇報》[網路]。網址：<https://www.ct.org.tw/1324042>，上網日期：2018 年 6 月 10 日。

梁康民。「信徒皆祭司」。《金燈台活頁刊》[網路]。網址：<http://www.goldenlampstand.org/glb/read.php?GLID=07107>，上網日期：2018 年 10 月 1 日。

梁敬彥。「周神助交棒 區永亮、謝宏忠傳承」《基督教論壇報》[網路]。網址：<https://www.ct.org.tw/1231937>，上網日期：2020 年 1 月 8 日。

陳世欽。「淺論教會增長的聖經基礎」。金燈台活頁刊 [網路]。網址：  
<http://www.goldenlampstand.org/glb/read.php?GLID=07102>，上網日期：2018  
年 8 月 10 日。

維基百科。「共生」。維基百科 [網路]。網址：  
<https://zh.wikipedia.org/wiki/%E5%85%B1%E7%94%9F>，上網日期：2019 年 8 月  
17 日。

維基百科。「解放神學」。維基百科 [網路]。網址：  
<https://zh.wikipedia.org/wiki/%E8%A7%A3%E6%94%BE%E7%A5%9E%E5%AD%B8>  
，上網日期：2019 年 11 月 27 日。

劉幸枝。「解經講道對華人教會傳道人事奉之影響」。基督教論壇報 [網路]。網址：  
<https://www.ct.org.tw/1278136#ixzz64OUgxBL4>，上網日期：2019 年 10 月 7  
日。

劉曉亭。「教會增長為什麼傷害了這個信仰」。傳揚論壇 [網路]。網址：  
<https://weproclaimhim.com/?p=8580>，上網日期：2019 年 9 月 26 日。

蔡明憲。「『走過 2019—教會傳承』—新竹三間指標教會牧師交棒 兩代之間一起  
同行」基督教論壇報 [網路]。網址：<https://www.ct.org.tw/1354840>，上網日  
期：2019 年 12 月 30 日。

論壇報編採。「『讓青年人到耶穌這裡』供應世界沒有的『基督的愛』」。基督教論壇  
報 [網路]。網址：<https://www.ct.org.tw/1339527#ixzz5is6D2pH1>，上網日期：  
2019 年 08 月 06 日。

龔立人。「宗教改革與信徒皆祭司」。傳揚論壇 [網路]。網址：  
<https://weproclaimhim.com/?p=7225>，上網日期：2018 年 3 月 23 日。

“The Ups and Downs of Ministry” [Online]. Available:  
<https://www.barna.com/research/ups-downs-ministry/>, Oct. 4, 2018.

“The Micro Church.” [Online], Available: [file:///C:/Users/chu-  
falcon/Zotero/storage/DZGNGJ58/microchurch.html](file:///C:/Users/chu-falcon/Zotero/storage/DZGNGJ58/microchurch.html), September 30, 2018.

## 附表一：牧長問候信

敬愛的 \_\_\_\_\_ 平安：

很高興在此向您請安。感謝主的恩典，讓雅智生長在聖教會的大家庭，自小在新竹聖教會受培育、疼愛。如今也能在聖教會中與大家同工、同心事奉。感受到聖教會帶給我一種血濃於水的情感。每次見面就像過年大團圓一般欣喜，總有聊不完的故事。我常為此感謝。

雅智自 1999 年畢業以來，先受派至淡水聖教會（開拓）；又於 2012 年前後回到母會新竹聖教會服事。至今約 18 個年頭，雖然總在研習會獲充實的機會，卻仍覺得自己在各方面能力不足，需要提升。於是在兩年前報考就讀中華信義神學院教牧博士科進修課程，論文研究題目（暫定為）：**《尋找台灣聖教會開拓教會有效模式的進路》**。尤其也著重「微型教會」（家教會、職場教會）的研究。希望透過此研究，能開拓自己在牧會及宣教植堂的視野；又或許能給聖教會未來發展，提供一點點助益。為此，希望各位牧長不吝指教，並協助填寫問卷。

### 【說明】

1. 問卷分為兩式：**A 式-牧長篇**，由牧長填寫。**B 式-會友篇**請找貴教會 3~5 位會友填寫。填寫完直接放入回郵信封，投入信箱即可。

※此問卷採不計名方式，若您希望有更多會友填寫，也可來信索取或自行影印。（雅智的 E-mail：[mo.falcon@msa.hinet.net](mailto:mo.falcon@msa.hinet.net)。手機：0922-766-148）

2. 若貴教會在 2000 年後曾經開拓教會，或是正在開拓教會，願意接受訪談提供寶貴資料者（將採個案編號，同樣以不計名方式記錄），也歡迎與我聯繫。雅智將會儘快安排面訪或電訪的方式，向您請教。
3. 有關《**微型教會**》方面的主題，若您有興趣或有涉獵鑽研，歡迎提供任何相關的單位、機構、網站、資料、或文章、書籍.....等，實為感激。日後，待雅智完成論文，若您也希望擁有一份研究報告，還請來信或來電告知，雅智定當免費奉上，聊表感激之意。

※若您方便，請您及貴教會會友，可在四月底前寄回所有問卷，謝謝。

再次感謝您在百忙當中，花了寶貴時間閱讀此信及填寫問卷，並願意參與此研究計劃。也請各位牧長在禱告中時常紀念。雅智有時會感到灰心、軟弱，想要放棄。為此，我常向主求恩典、求智慧；使我能順利完成這項研究計劃。最後，願神賜福您以及您所服事的教會，並記念報答您在主裡的辛勞。

以 馬 內 利



您在主裡的同工

新竹聖教會 張雅智

2017 年 3 月 12 日

## 附表二：問卷 A 式－牧者篇

### 【A 式】牧者篇

本問卷主要了解教會目前的現況，以及植堂開拓相關議題。請依教會目前現況填寫。本問卷僅提供張雅智牧師教牧博士論文寫作之用，不作其他用途。其他個人或教會請勿翻印編造。問卷採不記名方式。論文若有引用個案，將以「教會編號」作為代號。請放心填寫。(此問卷共 3 頁)



#### 一、教會資料

教會編號：\_\_\_\_\_。(本編號由研究者填寫)。

您的身份是：主任牧長。 副牧。 全職行政同工。

●貴教會會友（在籍）人數：

50 人以下。 50~200 人。 200~500 人。 500 人以上。

主日崇拜人數：\_\_\_\_\_人（國中及以上）。主日學\_\_\_\_\_人（國小以下）。

副牧人數：\_\_\_\_\_人。長執人數：\_\_\_\_\_人。行政同工：\_\_\_\_\_人。

●您全職服事至今幾年？

1~5 年。 5~10 年。 11~20 年。 20~30 年。 30 年以上。

您在本會牧會\_\_\_\_\_年。貴教會設立至今\_\_\_\_\_年。

●教會所在地：

都會區（市中心）。 市郊區。 鄉村。 工業區。 其他。

●教堂建築形式屬於：

公寓大廈。 獨立建築。 與其他教會或單位共用。

●教會房屋產權屬於：

自購地（貸款還款中）。 自購地（無貸款或貸款已還清）。 租賃。

#### 二、教會概況

##### 【牧者與長執】

- |                  |                               |                               |                               |                                |
|------------------|-------------------------------|-------------------------------|-------------------------------|--------------------------------|
| 1. 牧長與執事之間的關係和諧。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
| 2. 牧長能領導教會同工。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
| 3. 牧長能尊重長執同工的意見。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
| 4. 長執能順服牧者的異象。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
| 5. 教會事工整體而言很有效率。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
| 6. 長執與牧者能同心同工。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

##### 【異象與領導】

- |                    |                               |                               |                               |                                |
|--------------------|-------------------------------|-------------------------------|-------------------------------|--------------------------------|
| 7. 牧者時常傳遞教會異象。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
| 8. 教會牧養系統能滿足會友的需要。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
| 9. 長執能反應並適時解決教會問題。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

※提醒您，背面尚有題目哦！

10. 長執同工很有服事的動力。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11. 會友能知道自己的恩賜。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12. 會友都能知道教會的異象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13. 會友的恩賜能在教會充份發揮。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14. 教會能幫助會友知道如何傳福音。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 【教會與社區】

15. 我們教會經常與其他教會聯合活動。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16. 會友熱愛教會且願意委身。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17. 我們教會熱衷於佈道事工。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18. 我們教會與社區里民互動熱絡。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19. 教會經常舉辦社區活動、聚會。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20. 我們教會對社區需求有具體貢獻。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 【牧者及會友】

21. 會友能感受到我對他們的關心。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22. 身為牧師，我總感到很忙碌。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23. 除在本會服事外，我仍另兼任許多外務，影響我牧會事奉。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24. 我常在敬拜中常感受到上帝的同在。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25. 除了週末主日聚會，會友經常來教會。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26. 會友之間關係緊密。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27. 教會非常重視事工發展。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28. 教會非常重視肢體關係。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29. 我對自己目前的教會服事感到滿意。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30. 除總會研習課程外，我經常有在職進修的機會。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你覺得自己在牧會上，能給信徒靈性上最大供應，在於哪些方面？（請勾選三項，並按其重要性，依序填入「1」-最重要、「2」-其次、「3」-再其次。）

- A.  主日崇拜 B.  門徒訓練 C.  查經班 D.  小組聚會 E.  輔導信徒個人靈修  
F.  探訪。 G.  其他\_\_\_\_\_。

●貴教會有無小組？

- A.  完全沒有小組。 B.  部分小組但不足教會人數的一半。  
C.  半數以上會友有參加小組 D.  教會已全面小組化。

●您覺得貴教會發展，長期以來的問題是？（可複選）

- A.  缺乏清楚的異象目標。  
B.  牧者與長執不能同心同工。  
C.  信徒缺乏火熱，固守傳統。  
D.  沒有傳福音佈道行動。  
E.  教會地理位置不佳；或使用空間不足。  
F.  教會經費不足，導致事工發展受限。  
G.  教會沒有門徒訓練的系統。

2

※提醒您，還有最後第3頁。

●您覺得信徒參加下列哪一種聚會最能感受到上帝的同在？（單選）

- A.  主日崇拜。
- B.  小組聚會（或家庭禮拜）。
- C.  查經禱告會。
- D.  成人主日學。
- E.  早禱會。
- F.  其他特會。



### 三、教會發展-關於植堂

●貴教會是否在曾經拓植或正在拓植教會？

- A.  是。請續填：
  - A1.  曾經拓植成功，子會已經獨立。
  - A2.  曾經植堂，但未能成功分植（或尚未獨立）。
- B.  否。請續填：
  - B1.  本會尚無能力植堂。未來有能力才會植堂。
  - B2.  本會現在及未來都沒有植堂計劃。

●除了神所賜異象及聖靈引導以外，您覺得開拓教會能成功最關鍵因素有哪些？（請勾選三項，並按其重要性，依序填入「1」-最重要、「2」-其次、「3」-再其次。）

- A.  差派出去的傳道人或領隊的能力。
- B.  必須有團隊。
- C.  教會坐落的位置，要生活機能條件良好。
- D.  有足夠的使用空間。
- E.  有充足的經費來源。
- F.  有母會或總會的支持。
- G.  同工能同心合一。

●您覺得貴教會若要植堂(或正在植堂)，所碰到最大的困難在於：（請勾選三項，並按其重要性，依序填入「1」-最重要、「2」-其次、「3」-再其次。）

- A.  沒有合適的工人。找不到具開拓恩賜的傳道人或領隊。
- B.  沒有團隊。
- C.  教會租金或人事費成本太高。
- D.  同工不能同心。
- E.  缺乏決心，不能堅持到底。
- F.  缺乏專業訓練。
- G.  沒有共識。

謝謝牧師耐心填完問卷，再次感謝您的寶貴意見。敬請於 4/30 前將本問卷放入回郵信封，直接投入信箱即可。願神賜福與您。對於問卷內容若有任何疑問或指教，歡迎來電。

張雅智牧師 手機：0922-766-148 E-mail：[mo.falcon@msa.hinet.net](mailto:mo.falcon@msa.hinet.net) 新竹市東門街 43 號



## 附表三：問卷B式－信徒篇

### 【B式】信徒篇

本問卷主要在了解教會目前的現況，以及植堂開拓相關議題。請依教會目前現況填寫。本問卷僅提供張雅智牧師教牧博士論文寫作之用，不作其他用途。其他個人或教會請勿翻印編造。問卷採不記名方式。論文若有引用個案，將以「教會編號」作為代號。請放心填寫。（此問卷共3頁）



#### 一、教會資料

教會編號：\_\_\_\_\_。（本編號由研究者填寫）。

您的身份是：長執（信徒領袖、長老執事、事工負責人）。 會友。

●貴教會會友（在籍）人數：

50人以下。 50~200人。 200~500人。 500人以上。

主日崇拜人數：\_\_\_\_\_人（國中及以上）。 主日學\_\_\_\_\_人（國小以下）。

副牧人數：\_\_\_\_\_人。 長執人數：\_\_\_\_\_人。 行政同工：\_\_\_\_\_人。

●您在目前教會穩定聚會大約已經幾年？

不到2年。 2~5年。 5~10年。 10~20年。 20年以上。

貴教會設立至今\_\_\_\_\_年。

●教會所在地：

都會區（市中心）。 市郊區。 鄉村。 工業區。 其他。

●教堂建築形式屬於：

公寓大廈。 獨立建築。 與其他教會或單位共用。

●教會房屋產權屬於：

自購地（貸款還款中）。 自購地（無貸款或貸款已還清）。 租賃。

●我的住處前往教會的交通情形？

走路就到。 騎車或開車15分鐘內。 大眾運輸1小時內。 1小時以上。

#### 二、教會概況

##### 【牧者與長執】

- |                  |                               |                               |                               |                                |
|------------------|-------------------------------|-------------------------------|-------------------------------|--------------------------------|
| 1. 牧長與執事之間的關係和諧。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
| 2. 牧長能領導教會同工。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
| 3. 牧長能尊重長執同工的意見。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
| 4. 長執能順服牧者的異象。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
| 5. 教會事工整體而言很有效率。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
| 6. 長執與牧者能同心同工。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

##### 【異象與領導】

- |                    |                               |                               |                               |                                |
|--------------------|-------------------------------|-------------------------------|-------------------------------|--------------------------------|
| 7. 牧者時常傳遞教會異象。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
| 8. 教會牧養系統能滿足會友的需要。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
| 9. 長執能反應並適時解決教會問題。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

1

※提醒您，背面尚有題目哦！

10. 長執同工很有服事的動力。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11. 會友能知道自己的恩賜。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12. 會友都能知道教會的異象。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13. 會友的恩賜能在教會充份發揮。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14. 教會能幫助我知道如何傳福音。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 【教會與社區】

15. 我們教會經常與其他教會聯合活動。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16. 會友熱愛教會且願意委身。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17. 我們教會熱衷於佈道事工。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18. 我們教會與社區里民互動熱絡。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19. 教會經常舉辦社區活動、聚會。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20. 我們教會對社區需求有具體貢獻。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 【教會與會友】

21. 會友能感受到牧師的關心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22. 我們牧師總是很忙碌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23. 牧師除在本會服事外，另兼任許多外務，如總會公職或其他聯會職份。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24. 我在敬拜中常感受到上帝的同在。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25. 除了週末主日聚會，會友經常來教會。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26. 會友之間關係緊密。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27. 教會非常重視事工活動。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28. 教會非常重視肢體關係。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29. 我對自己目前的教會生活感到滿意。  完全同意  尚且同意  不太同意  完全不同意

● 我覺得教會能給信徒靈性上最大供應，在於哪些方面？（請勾選三項，並按其重要性，依序填入「1」-最重要、「2」-其次、「3」-再其次。）

- A.  主日崇拜 B.  門徒訓練 C.  查經班 D.  小組聚會 E.  輔導建立個人靈修  
F.  探訪。 G.  其他\_\_\_\_\_。

● 貴教會有無小組？

- A.  完全沒有小組。 B.  部分小組但不足教會人數的一半。  
C.  半數以上會友有參加小組 D.  教會已全面小組化。

● 您覺得貴教會發展，長期以來的問題是？（可複選）

- A.  缺乏清楚的異象目標。  
B.  牧者與長執不能同心同工。  
C.  信徒缺乏火熱，固守傳統。  
D.  沒有傳福音佈道行動。  
E.  教會地理位置不佳；或使用空間不足。  
F.  教會經費不足，導致事工發展受限。  
G.  教會沒有門徒訓練的系統。  
H.  傳道人不適任。

※提醒您，還有最後第3頁。

●您覺得參加下列哪一種聚會最能感受到上帝的同在？（單選）

- A.  主日崇拜。
- B.  小組聚會。（或家庭禮拜）
- C.  查經禱告會。
- D.  成人主日學。
- E.  早禱會。
- F.  其他特會。



### 三、教會發展-關於植堂

●貴教會是否在曾經拓植或正在拓植教會？

- A.  是。請續填：
  - A1.  曾經拓植成功，子會已經獨立。
  - A2.  曾經植堂，但未能成功分植（或尚未獨立）。
- B.  否。請續填：
  - B1.  本會尚無能力植堂。未來有能力才會植堂。
  - B2.  本會現在及未來都沒有植堂計劃。

●除了神所賜異象及聖靈引導以外，您覺得開拓教會能成功最關鍵因素有哪些？（請勾選三項，並按其重要性，依序填入「1」-最重要、「2」-其次、「3」-再其次。）

- A.  差派出去的傳道人或領隊的能力。
- B.  必須有團隊。
- C.  教會坐落的位置，要生活機能條件良好。
- D.  有足夠的使用空間。
- E.  有充足的經費來源。
- F.  有母會或總會的支持。
- G.  同工能同心合一。

●您覺得貴教會若要植堂(或正在植堂)，所碰到最大的困難在於：（請勾選三項，並按其重要性，依序填入「1」-最重要、「2」-其次、「3」-再其次。）

- A.  沒有合適的工人。找不到具開拓恩賜的傳道人或領隊。
- B.  沒有團隊。
- C.  教會租金或人事費成本太高。
- D.  同工不能同心。
- E.  缺乏決心，不能堅持到底。
- F.  缺乏專業訓練。
- G.  沒有共識。

謝謝您耐心填完問卷，再次感謝您的寶貴意見。敬請於 4/30 前將本問卷放入回郵信封，直接投入信箱即可。願神賜福與您。日後，若您希望擁有雅智牧師的研究論文，歡迎來電或來信，並註明「姓名」、「所屬教會」、「地址」、「手機」及「E-mail」，謝謝。

張雅智 牧師 手機：0922-766-148 E-mail：[mo.falcon@msa.hinet.net](mailto:mo.falcon@msa.hinet.net) 新竹市東門街 43 號

## 附表四：問卷 A 式－牧者篇（統計結果）

### 【A 式】牧者篇-統計結果

本問卷主要在了解教會目前的現況，以及植堂開拓相關議題。請依教會目前現況填寫。本問卷僅提供張雅智牧師教牧博士論文寫作之用，不作其他用途。其他個人或教會請勿翻印編造。問卷採不記名方式。論文若有引用個案，將以「教會編號」作為代號。請放心填寫。（此問卷共 3 頁）



#### 一、教會資料

●貴教會會友（在籍）人數：（31 份有效）

依主日崇拜人數，筆者定義新品種教會中三種類型統計結果如下：

- A. 微型（30 人以下）8 間，佔 **25.8%**
- B. 社區型（30~100 人）17 間，佔 **54.8%**
- C. 基地型（100 人以上）6 間，佔 **19.4%**

（說明：按筆者定義，微型教會為 5~20 人，社區型為 30~100 人，問卷回應中 30 人尚不足稱作社區型教會，故將其視為「較大」的微型教會。）

●教會所在地：

都會區（市中心）。**58%**  市郊區。**39%**  鄉村。**3%**  工業區。**0%**  其他。**0%**

●教堂建築形式屬於：

公寓大廈。**61%**  獨立建築。**39%**  與其他教會或單位共用。**0%**

●教會房屋產權屬於：

自購地（貸款還款中）。**23%**  自購地（無貸款或貸款已還清）。**45%**  租賃。**32%**

#### 二、教會概況

##### 【牧者與長執】

1. 牧長與執事之間的關係和諧。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74%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26%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0%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0%
2. 牧長能領導教會同工。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61%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35%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3%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0%
3. 牧長能尊重長執同工的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71%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29%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0%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0%
4. 長執能順服牧者的異象。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55%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45%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0%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0%
5. 教會事工整體而言很有效率。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19%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74%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6%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0%
6. 長執與牧者能同心同工。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61%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39%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0%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0%

##### 【異象與領導】

7. 牧者時常傳遞教會異象。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35%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65%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0%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0%
8. 教會牧養系統能滿足會友的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16%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71%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13%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0%
9. 長執能反應並適時解決教會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26%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58%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16%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0%

※提醒您，背面尚有題目哦！

- 10.長執同工很有服事的動力。 完全同意 27% 尚且同意 62% 不太同意 12% 完全不同意 0%
- 11.會友能知道自己的恩賜。 完全同意 12% 尚且同意 58% 不太同意 31% 完全不同意 0%
- 12.會友都能知道教會的異象 完全同意 35% 尚且同意 50% 不太同意 15% 完全不同意 0%
- 13.會友的恩賜能在教會充份發揮。 完全同意 12% 尚且同意 62% 不太同意 27% 完全不同意 0%
- 14.教會能幫助會友知道如何傳福音。 完全同意 19% 尚且同意 77% 不太同意 4% 完全不同意 0%

### 【教會與社區】

- 15.我們教會經常與其他教會聯合活動。 完全同意 12% 尚且同意 35% 不太同意 50% 完全不同意 4%
- 16.會友熱愛教會且願意委身。 完全同意 8% 尚且同意 85% 不太同意 8% 完全不同意 0%
- 17.我們教會熱衷於佈道事工。 完全同意 12% 尚且同意 54% 不太同意 35% 完全不同意 0%
- 18.我們教會與社區里民互動熱絡。 完全同意 8% 尚且同意 35% 不太同意 46% 完全不同意 12%
- 19.教會經常舉辦社區活動、聚會。 完全同意 12% 尚且同意 40% 不太同意 40% 完全不同意 8%
- 20.我們教會對社區需求有具體貢獻。 完全同意 8% 尚且同意 31% 不太同意 58% 完全不同意 4%

### 【牧者及會友】

- 21.會友能感受到我對他們的關心。 完全同意 27% 尚且同意 73% 不太同意 0% 完全不同意 0%
- 22.身為牧師，我總感到很忙碌。 完全同意 23% 尚且同意 62% 不太同意 15% 完全不同意 0%
- 23.除在本會服事外，我仍另兼任許多外務，影響我牧會事奉。 完全同意 12% 尚且同意 24% 不太同意 32% 完全不同意 32%
- 24.我常在敬拜中常感受到上帝的同在。 完全同意 50% 尚且同意 50% 不太同意 0% 完全不同意 0%
- 25.除了週末主日聚會，會友經常來教會。 完全同意 23% 尚且同意 54% 不太同意 23% 完全不同意 0%
- 26.會友之間關係緊密。 完全同意 15% 尚且同意 81% 不太同意 4% 完全不同意 0%
- 27.教會非常重視事工發展。 完全同意 12% 尚且同意 77% 不太同意 12% 完全不同意 0%
- 28.教會非常重視肢體關係。 完全同意 42% 尚且同意 58% 不太同意 0% 完全不同意 0%
- 29.我對自己目前的教會服事感到滿意。 完全同意 12% 尚且同意 69% 不太同意 19% 完全不同意 0%
- 30.除總會研習課程外，我經常有在職進修的機會。 完全同意 31% 尚且同意 46% 不太同意 19% 完全不同意 4%

●你覺得自己在牧會上，能給信徒靈性上最大供應，在於哪些方面？（請勾選三項，並按其重要性，依序填入「1」-最重要、「2」-其次、「3」-再其次。）

- A. 主日崇拜 42% B. 門徒訓練 19% C. 查經班 6% D. 小組聚會 17%
- E. 輔導信徒個人靈修 11% F. 探訪。5% G. 其他\_\_\_\_\_。2%

●貴教會有無小組？

- A. 完全沒有小組。8% B. 部分小組但不足教會人數的一半。35%
- C. 半數以上會友有參加小組。46% D. 教會已全面小組化。12%

●您覺得貴教會發展，長期以來的問題是？（可複選）

- A. 缺乏清楚的異象目標。11%
- B. 牧者與長執不能同心同工。2%
- C. 信徒缺乏火熱，固守傳統。23%
- D. 沒有傳福音佈道行動。20%
- E. 教會地理位置不佳；或使用空間不足。14%
- F. 教會經費不足，導致事工發展受限。14%
- G. 教會沒有門徒訓練的系統。16%

※提醒您，還有最後第3頁。

●您覺得信徒參加下列哪一種聚會最能感受到上帝的同在？（單選）

- A.  主日崇拜。93%
- B.  小組聚會（或家庭禮拜）。0%
- C.  查經禱告會。7%
- D.  成人主日學。0%
- E.  早禱會。0%
- F.  其他特會。0%

### 三、教會發展-關於植堂

●貴教會是否在曾經拓植或正在拓植教會？

- A.  是。請續填：
  - A1.  曾經拓植成功，子會已經獨立。10%
  - A2.  曾經植堂，但未能成功分植（或尚未獨立）。10%
- B.  否。請續填：
  - B1.  本會尚無能力植堂。未來有能力才會植堂。69%
  - B2.  本會現在及未來都沒有植堂計劃。10%



●除了神所賜異象及聖靈引導以外，您覺得開拓教會能成功最關鍵因素有哪些？（請勾選三項，並按其重要性，依序填入「1」-最重要、「2」-其次、「3」-再其次。）

- A.  差派出去的傳道人或領隊的能力。25%
- B.  必須有團隊。35%
- C.  教會坐落的位置，要生活機能條件良好。6%
- D.  有足夠的使用空間。2%
- E.  有充足的經費來源。5%
- F.  有母會或總會的支持。2%
- G.  同工能同心合一。25%

●您覺得貴教會若要植堂(或正在植堂)，所碰到最大的困難在於：（請勾選三項，並按其重要性，依序填入「1」-最重要、「2」-其次、「3」-再其次。）

- A.  沒有合適的工人。找不到具開拓恩賜的傳道人或領隊。29%
- B.  沒有團隊。30%
- C.  教會租金或人事費成本太高。12%
- D.  同工不能同心。8%
- E.  缺乏決心，不能堅持到底。9%
- F.  缺乏專業訓練。7%
- G.  沒有共識。5%

謝謝牧師耐心填完問卷，再次感謝您的寶貴意見。敬請於 4/30 前將本問卷放入回郵信封，直接投入信箱即可。願神賜福與您。對於問卷內容若有任何疑問或指教，歡迎來電。

張雅智牧師 手機：0922-766-148 E-mail：[mo.falcon@msa.hinet.net](mailto:mo.falcon@msa.hinet.net) 新竹市東門街 43 號

## 附表五：問卷 B 式－信徒篇（統計結果）

### 【B 式】信徒篇-統計結果

本問卷主要在了解教會目前的現況，以及植堂開拓相關議題。請依教會目前現況填寫。本問卷僅提供張雅智牧師教牧博士論文寫作之用，不作其他用途。其他個人或教會請勿翻印編造。問卷採不記名方式。論文若有引用個案，將以「教會編號」作為代號。請放心填寫。（此問卷共 3 頁）



#### 一、教會資料

- 貴教會會友（在籍）人數：（97 份有效，14 份未答。）

依主日崇拜人數，筆者定義新品種教會中三種類型統計結果如下：

- A. 微型（30 人以下）19 份，佔 **19.6%**
- B. 社區型（30~100 人）51 份，佔 **52.6%**
- C. 基地型（100 人以上）27 份，佔 **27.6%**

（說明：按筆者定義，微型教會為 5~20 人，社區型為 30~100 人，問卷回應中 30 人尚不足稱作社區型教會，故將其視為「較大」的微型教會。111 份問卷中，有 14 份問卷未填主日崇拜人數，暫無法列入。）

- 教會所在地：（110 份有效，1 份未答。）

都會區（市中心）。**64%**     市郊區。**31%**     鄉村。**3%**     工業區。**3%**     其他。**0%**

- 教堂建築形式屬於：（110 份有效，1 份未答。）

公寓大廈。**48%**     獨立建築。**52%**     與其他教會或單位共用。**0%**

- 教會房屋產權屬於：（109 份有效，2 份未答。）

自購地（貸款還款中）。**17%**     自購地（無貸款或貸款已還清）。**46%**     租賃。**38%**

#### 二、教會概況

##### 【牧者與長執】

- |                  |                                   |                                   |                                   |                                   |
|------------------|-----------------------------------|-----------------------------------|-----------------------------------|-----------------------------------|
| 1. 牧長與執事之間的關係和諧。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63%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34%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3%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0% |
| 2. 牧長能領導教會同工。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68%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30%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3%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0% |
| 3. 牧長能尊重長執同工的意見。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67%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31%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3%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0% |
| 4. 長執能順服牧者的異象。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53%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40%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6%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1% |
| 5. 教會事工整體而言很有效率。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36%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51%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13%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1% |
| 6. 長執與牧者能同心同工。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54%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43%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4%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0% |

##### 【異象與領導】

- |                    |                                   |                                   |                                   |                                   |
|--------------------|-----------------------------------|-----------------------------------|-----------------------------------|-----------------------------------|
| 7. 牧者時常傳遞教會異象。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58%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34%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8%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0% |
| 8. 教會牧養系統能滿足會友的需要。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41%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45%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14%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0% |
| 9. 長執能反應並適時解決教會問題。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40%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50%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11%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0% |

1

※提醒您，背面尚有題目哦！

- |                   |                                   |                                   |                                   |                                   |
|-------------------|-----------------------------------|-----------------------------------|-----------------------------------|-----------------------------------|
| 10.長執同工很有服事的動力。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40%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53%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7%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0% |
| 11.會友能知道自己的恩賜。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12%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62%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25%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1% |
| 12.會友都能知道教會的異象。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20%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56%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24%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0% |
| 13.會友的恩賜能在教會充份發揮。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18%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58%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24%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0% |
| 14.教會能幫助我知道如何傳福音。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44%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43%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11%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1% |

### 【教會與社區】

- |                     |                                   |                                   |                                   |                                   |
|---------------------|-----------------------------------|-----------------------------------|-----------------------------------|-----------------------------------|
| 15.我們教會經常與其他教會聯合活動。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13%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35%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46%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5% |
| 16.會友熱愛教會且願意委身。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20%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63%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17%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0% |
| 17.我們教會熱衷於佈道事工。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18%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42%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37%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3% |
| 18.我們教會與社區里民互動熱絡。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15%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48%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34%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3% |
| 19.教會經常舉辦社區活動、聚會。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21%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39%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35%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5% |
| 20.我們教會對社區需求有具體貢獻。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18%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43%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33%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6% |

### 【教會與會友】

- |                                    |                                   |                                   |                                   |                                    |
|------------------------------------|-----------------------------------|-----------------------------------|-----------------------------------|------------------------------------|
| 21.會友能感受到牧師的關心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52%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40%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8%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0%  |
| 22.我們牧師總是很忙碌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40%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51%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9%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0%  |
| 23.牧師除在本會服事外，另兼任許多外務，如總會公職或其他聯會職份。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20%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30%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31%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20% |
| 24.我在敬拜中常感受到上帝的同在。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62%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35%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3%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0%  |
| 25.除了週末主日聚會，會友經常來教會。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23%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46%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28%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2%  |
| 26.會友之間關係緊密。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29%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55%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15%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1%  |
| 27.教會非常重視事工活動。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37%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48%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14%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0%  |
| 28.教會非常重視肢體關係。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43%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46%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10%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0%  |
| 29.我對自己目前的教會生活感到滿意。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同意 41% |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且同意 51%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太同意 8%  |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同意 0%  |

●我覺得教會能給信徒靈性上最大供應，在於哪些方面？（請勾選三項，並按其重要性，依序填入「1」-最重要、「2」-其次、「3」-再其次。）

- A. 主日崇拜 39%    B. 門徒訓練 17%    C. 查經班 9%    D. 小組聚會 20%    E. 輔導建立個人靈修 10%  
 F. 探訪 4%    G. 其他 \_\_\_\_\_ 0%

●貴教會有無小組？

- A. 完全沒有小組。6%    B. 部分小組但不足教會人數的一半。35%  
 C. 半數以上會友有參加小組。38%    D. 教會已全面小組化。21%

●您覺得貴教會發展，長期以來的問題是？（可複選）

- A. 缺乏清楚的異象目標。12%  
 B. 牧者與長執不能同心同工。5%  
 C. 信徒缺乏火熱，固守傳統。30%  
 D. 沒有傳福音佈道行動。16%  
 E. 教會地理位置不佳；或使用空間不足。7%  
 F. 教會經費不足，導致事工發展受限。15%  
 G. 教會沒有門徒訓練的系統。14%  
 H. 傳道人不適任。2%

2

※提醒您，還有最後第3頁。



●您覺得參加下列哪一種聚會最能感受到上帝的同在？（單選）

- A.  主日崇拜。75%
- B.  小組聚會。（或家庭禮拜）6%
- C.  查經禱告會。10%
- D.  成人主日學。2%
- E.  早禱會。2%
- F.  其他特會。5%



### 三、教會發展-關於植堂

●貴教會是否在曾經拓植或正在拓植教會？

- A.  是。請續填：
  - A1.  曾經拓植成功，子會已經獨立。18%
  - A2.  曾經植堂，但未能成功分植（或尚未獨立）。13%
- B.  否。請續填：
  - B1.  本會尚無能力植堂。未來有能力才會植堂。53%
  - B2.  本會現在及未來都沒有植堂計劃。16%

●除了神所賜異象及聖靈引導以外，您覺得開拓教會能成功最關鍵因素有哪些？（請勾選三項，並按其重要性，依序填入「1」-最重要、「2」-其次、「3」-再其次。）

- A.  差派出去的傳道人或領隊的能力。21%
- B.  必須有團隊。28%
- C.  教會坐落的位置，要生活機能條件良好。5%
- D.  有足夠的使用空間。2%
- E.  有充足的經費來源。7%
- F.  有母會或總會的支持。7%
- G.  同工能同心合一。30%

●您覺得貴教會若要植堂(或正在植堂)，所碰到最大的困難在於：（請勾選三項，並按其重要性，依序填入「1」-最重要、「2」-其次、「3」-再其次。）

- A.  沒有合適的工人。找不到具開拓恩賜的傳道人或領隊。28%
- B.  沒有團隊。25%
- C.  教會租金或人事費成本太高。12%
- D.  同工不能同心。11%
- E.  缺乏決心，不能堅持到底。6%
- F.  缺乏專業訓練。8%
- G.  沒有共識。10%

謝謝您耐心填完問卷，再次感謝您的寶貴意見。敬請於 4/30 前將本問卷放入回郵信封，直接投入信箱即可。願神賜福與您。日後，若您希望擁有雅智牧師的研究論文，歡迎來電或來信，並註明「姓名」、「所屬教會」、「地址」、「手機」及「E-mail」，謝謝。

張雅智 牧師 手機：0922-766-148 E-mail：[mo.falcon@msa.hinet.net](mailto:mo.falcon@msa.hinet.net) 新竹市東門街 43 號